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君临(1)
- 第2节：君临(2)
- 第3节：君临(3)
- 第4节：君临(4)
- 第5节：双面(1)
- 第6节：双面(2)
- 第7节：双面(3)
- 第8节：双面(4)
- 第9节：双面(5)
- 第10节：故事(1)
- 第11节：故事(2)
- 第12节：故事(3)
- 第13节：故事(4)
- 第14节：合约(1)
- 第15节：合约(2)
- 第16节：合约(3)
- 第17节：合约(4)
- 第18节：愤怒(1)
- 第19节：愤怒(2)
- 第20节：愤怒(3)
- 第21节：愤怒(4)
- 第22节：雨夜(1)
- 第23节：雨夜(2)
- 第24节：雨夜(3)
- 第25节：雨夜(4)
- 第26节：分离(1)
- 第27节：分离(2)
- 第28节：分离(3)
- 第29节：分离(4)
- 第30节：分离(5)

- 第31节： Just one last dance(1)
- 第32节： Just one last dance(2)
- 第33节： Just one last dance(3)
- 第34节： Just one last dance(4)
- 第35节： 清晨(1)
- 第36节： 清晨(2)
- 第37节： 清晨(3)
- 第38节： 清晨(4)
- 第39节： 忘了(1)
- 第40节： 忘了(2)
- 第41节： 忘了(3)
- 第42节： 忘了(4)
- 第43节： 忘了(5)
- 第44节： 意外(1)
- 第45节： 意外(2)
- 第46节： 意外(3)
- 第47节： 意外(4)
- 第48节： 清雅(1)
- 第49节： 清雅(2)
- 第50节： 清雅(3)
- 第51节： 清雅(4)
- 第52节： 清雅(5)
- 第53节： 七色(1)
- 第54节： 七色(2)
- 第55节： 七色(3)
- 第56节： 七色(4)
- 第57节： 三百八十七次(1)
- 第58节： 三百八十七次(2)
- 第59节： 三百八十七次(3)
- 第60节： 三百八十七次(4)
- 第61节： 告白(1)
- 第62节： 告白(2)
- 第63节： 告白(3)
- 第64节： 告白(4)
- 第65节： 父亲(1)
- 第66节： 父亲(2)

- 第67节：父亲(3)
- 第68节：父亲(4)
- 第69节：父亲(5)
- 第70节：极限(1)
- 第71节：极限(2)
- 第72节：极限(3)
- 第73节：极限(4)
- 第74节：过去(1)
- 第75节：过去(2)
- 第76节：过去(3)
- 第77节：过去(4)
- 第78节：过去(5)
- 第79节：第二季(1)
- 第80节：第二季(2)
- 第81节：第二季(3)
- 第82节：第二季(4)
- 第83节：蔷薇(1)
- 第84节：蔷薇(2)
- 第85节：蔷薇(3)
- 第86节：蔷薇(4)
- 第87节：蔷薇(5)
- 第88节：勇气(1)
- 第89节：勇气(2)
- 第90节：勇气(3)
- 第91节：勇气(4)
- 第92节：勇气(5)
- 第93节：甜蜜(1)
- 第94节：甜蜜(2)
- 第95节：甜蜜(3)
- 第96节：甜蜜(4)
- 第97节：热烈(1)
- 第98节：热烈(2)
- 第99节：热烈(3)
- 第100节：热烈(4)
- 第101节：婚纱(1)
- 第102节：婚纱(2)

- 第103节：婚纱(3)
- 第104节：婚纱(4)

第1节：君临(1)

君临Chapter 1

他的脸孔，他的气息，刹那间一切又缩短到她的面前。除了那架从来没有出现过的金丝眼镜，他的一切，就像是山一般地向着她压过来。

笔尖，磨在纸上沙沙作响。

幽幽暗暗的蓝色灯光从工作台上沉寂地洒下来。

她低着头，仔细地勾勒着每一笔线条，连额际的碎发滑落下来都没有发觉。

砰！

没有防备，她蓦地被隔壁桌上的动静吓了一大跳。

清辰抬起头，不解地看着隔壁的关心。

关心烦躁地丢开工作台上一大沓的图纸，有些愤愤不平，"君冠就了不起吗？挑三拣四的以为我们什么都不懂？只给两天的时间怎么可能达到他们的设计要求，不想合作就直说好了，何必特意连夜飞来羞辱我们！"

对桌的林楚光也同仇敌忾地接口，"没错，简直是故意来找碴儿的。既然选择了我们这样的小设计室，就不该如此苛刻。他们君冠不是号称有御用的设计师吗？何必再千里迢迢跑到我们这里找气受？"

两位设计组长的对话令设计室的同事们愕然，大家纷纷停下手里的工作，有些担忧地议论起来。

清辰坐在落地窗边的工作台前，笔下的设计图还差一小部分没有完成。可是听到关心和林楚光的抱怨，她也忍不住微微皱起了眉头。

君冠地产？

这个在房地产业响当当的龙头名号，居然会降临到他们小小的东方工作室，并且带来了一大宗他们想都没有想过的超大订单--A城领秀花园千万平米住宅的设计方案。

这是东方工作室自三年前成立以来，从未接触过的大公司、大订单，总经理方歌有种天上掉馅饼砸到了自己头上的感觉，不得不督促手下的设计师们使出全力，一定要把这宗订单拿下来。所以自从两天前接到详细资料，东方工作室的设计师们几乎通宵未眠。

今天下午听说君冠的评定师已经连夜赶到了S城，方歌把两位设计组长都叫到了十七楼的会议室，并且把初步的设计稿拿去给君冠的人评定。

不过看起来，并不顺利。

两位组长像打了败仗似的从十七楼下来，有些气馁地坐在桌前发脾气。

清辰下意识地伸手去拿自己桌上的水杯。

杯中空空荡荡，熟悉的柚子茶香早已经消失不见。

清辰站起来，"组长，要喝茶吗？"

淡淡的柚子茶，酸酸的味道中透着一股浅浅的甜。

不知道喝了多少个年头的柚子茶，即使在最困难的那些日子，她也从没有抛弃过它。

喜欢它在杯中浅浅的橙色，喜欢它在手中温温热热的感觉，喜欢那依依袅袅上升的雾气中，一抹浅淡又悠远的感觉。仿佛城市中的一切烦乱都在袅袅的热气中变得遥远了，那些痛楚的、尘封的东西，都会渐渐地远去……

清辰站在茶水间的落地窗前，捧着热的柚子茶。

看着楼下那条长长的马路，黄里透红的路灯在这个午夜里，拉长成一条蜿蜒而疏离的长龙。她忍不住想起那个夜晚是不是也有这样长长的车水马龙，只不过那时她还是走在路上的行人，可能忘记了抬头张望，也许张望了也无法看清。

她想起自己还未完成的那张图纸，还有关心、林楚光愤怒的表情。

君冠地产的人要求高是正常的，不然人家也不会在三年的时间里就成了整个地产业的龙头老大。只是，他们还有机会吗?

这个来之不易的合作项目，是东方工作室得名声的最好时机。

所以，不能放弃。

清辰放下手里的柚子茶，朝自己的工作台走去。

关心看着她两手空空地走回来，有些奇怪地问："清辰，茶呢？"

"组长，等一下我回来再泡。"清辰伸手从工作台上撤下自己的图纸，把它卷成细细的一卷。

"喂，你拿图纸去哪儿？现在君冠的人还没走呢。"关心的声音响在她的身后。

就是因为他们没走，所以她才要上去。

这股勇气从何而来，她也说不清。

十七楼，紫红色的雕花木门前，她深吸了一口气之后，轻轻地敲响了门。

第2节：君临(2)

会议室里一片沉静。

每个人都已经谈判谈到精疲力竭，窝在沙发里一阵沉默。

直到有一声轻轻的敲门声打破了整个会议室的寂静。

方歌连忙站起身来，有些歉意地对正对面的君冠工程总监庄园说："不好意思，可能是我的秘书送夜宵上来了。"

庄园坐在沙发椅里，不置可否地点点头。

方歌去拉开门，纤瘦的清辰走了进来。

"方总，对不起。我的设计图已经完成了，因为是手绘的，所以耽误了一些时间，请您原谅。"她把手里的设计图递给方歌。

方歌连忙接过来，"你已经完成了吗？"

"是的。因为这次的时间比较紧张，手绘的图又比较麻烦，所以我多费了一些时间，刚刚没有赶上组长们的评定，非常抱歉。现在我把局部图已经全部绘制完成了，请各位老板再次评定。"

她不卑不亢的声音，回荡在整间大会议室里。她认真地解释，把失误的原因都归结在自己的身上，更为她送新图纸上来找了一个很好的理由，不仅维护了东方工作室老板的面子，也给公司又争取了一个机会。

清辰的出现让方歌非常高兴，因为他清楚清辰的设计手法，也知道她手绘的设计图绝对与那些用3D拼凑起来的设计图完全不同。

他很高兴地把图纸铺到庄园的面前，"庄总监，麻烦您再看一下这份设计吧。这位清辰小姐是我们东方工作室一位非常有灵气的设计师。她的设计图一向都是手绘的，和那些在电脑上拼拼凑凑的绝不相同。"

庄园窝在沙发里快要沉沉入睡。如果不是大老板坚持，他可能早已经逃走了。

可当方歌把这份图纸铺到他眼前的时候，一向以"鹰眼"著称的庄园，也忍不住亮了一下目光。

方歌的话没有夸张，这张手绘的设计图的确比那些拼凑来的3D效果图要漂亮许多。纤纤细细的线条，柔软圆润的设计，既凸显了领秀花园的理念，又带着一抹江南水乡的秀气。尤其这些手绘出来的线条干净而清晰，足以见得设计师下了工夫，不是那些拼凑的电脑设计图所能比的。

庄园忍不住挑了一下眉毛，但仍然不动声色。他抬起眼睛，扫了一眼站在会议室门口的那个有些纤瘦却清丽的小女人。

她，一头柔顺而微卷的发，长期熬夜的生活使她的脸色有些苍白。但却愈发衬托出她脸型的精致和小巧，尖尖的下巴，整张脸透着一股不易察觉的倔强。她抿着唇，有些紧张地望着自己，一双微微陷下去的大眼睛里，闪着一抹清丽的光。

图如其人。庄园心里暗想。

不过只凭这样一张图，就想要推翻刚刚拿来的那些烂设计，未免太小看他们君冠了，而且能决定今天这场设计评定的人，也不是他庄园。

"老大，"庄园朝着会议室的深处，低声说，"你要不要再看看这一份设计？"

大会议室的深处，灯光幽暗。

因为只开了会议室前半部的顶灯，所以靠近大落地窗的那一边，全都掩映在一片深深的幽暗中。如果不是庄园开口，清辰都没有发觉，在那幽暗的落地窗前，还站着一个穿着银灰色西装的高大男人。

他一个人静静地站在那儿，背影黯然。

窗外是一片繁华都市的灯光火海，但是那个站在落地窗前的背影，却似乎比那些灯光火海更加遥远和疏离。

他的个子很高，脊背很宽，腿笔挺而修长，暗色的银灰色西装穿在他的身上，就像是走在T台上的模特一般俊朗而完美。他背对着所

有人，像是已经远离了这个会议室，融进了那沉静的灯光火海。

清辰望着这个背影，心头猛地一跳。

她有种说不出的感觉，像是在哪里见过这个高大俊朗的背影一样。只是那个背影也许显得没有这样落寞而疏离，这么不可靠近。

"老大？"庄园看到他没有回头，再一次提醒，"这份设计，是手绘的……"

"我接受这份方案。"

幽暗的落地大窗前，传来一声像是大提琴音般低沉悦耳的男声。

会议室里的所有人都愣住了，对这份项目差点都要失去信心的方歌，更是吃惊得要从椅子里弹起来。上半夜他们在这间会议室里谈判谈到筋疲力尽，这个男人几乎把东方工作室里所有的设计方案都给否定了，怎么会在这一瞬间，连图纸都没有看一眼，连头都没有回，就决定把这份设计完全交给东方工作室？！

第3节：君临(3)

清辰更是有种惶惑的感觉，心脏在胸膛里怦怦地乱跳。

她突然很想念自己的柚子茶，也许她本不该跑到这楼上来，本就该捧着那杯热热的茶，把自己埋进那些雾气中去。

但，一切都晚了。

"老大，你要不要看一下再决定？"庄园越来越摸不透他的心思，忍不住开口提醒道。

"不用了。"那个冷漠疏远的声音中，有着一抹迷离的味道，"我决定和你们合作，但我有一个最重要的条件。"

他从落地窗前倏然转身。

锐利的眸光隔着金丝镜片落在会议室门口的清辰身上。

"这份方案的主设计师，只要她一个人承担。"

咔嚓。

一声轻响，不知道是谁的心弦，断了。

嗒、嗒、嗒。

清辰踩着台阶慢慢地从十七楼走下来。

空旷的走廊里，白色的日光灯静静地亮着，照着她白色的平跟皮鞋，一片惨淡而幽蓝的光。清辰扶住楼梯的栏杆，觉得自己有一丝丝的晕眩。

这种感觉从看到那个男人的一瞬间起，就已经在她的脑子里挥散不去。

她有些难以相信，是不是自己眼花了？

她有些不能相信，那个站在自己面前的男人，是不是真的是他？

谭非默。

这个过了三年也不能忘记的名字，在他突然转身的那一瞬，依然清晰得让她疼痛。

她站在会议室的门口，忽然觉得离他有万水千山般那么遥远。时光仿佛瞬间被拉长了，那些残存的记忆图片一幅一幅地从脑海中跳出来。那么遥远，那么疏离。

仿佛，时光又远去。

他的脸孔，他的气息，他的刹那间一切又缩短到她的面前。除了那架从来没有出现过的金丝眼镜，他的一切，就像是山一般地向着她压过来。

"唔。"清辰扶住楼梯的栏杆，有些痛苦地捂着胃部。

每次她一紧张的时候，胃就会跑出来跟她抗议。多年来饥一顿、饱一顿的生活，已经严重折磨到了她的胃。

"清辰！"

楼梯上跑来穿着贴身小套装、踩着细细的黑色高跟鞋的关心。

"清辰！君冠已经答应和我们工作室合作了！方总刚刚打了电话来，说等君冠的人走后，请我们集体消夜！"

关心兴奋地招呼着她，突然发现清辰半弯着腰，捂着胃部，表情痛苦。

"清辰你怎么了？"

"没……没事。"清辰咬住嘴唇，贝齿陷进没有唇色的唇瓣，"我的老毛病又犯了，恐怕不能和你们去消夜了。"

"怎么了，又胃痛？"关心和她同事三年，相互之间还算了解。

清辰无力地对关心点点头，鼻尖上已经渗出点点细碎的汗珠。

"那我扶你下楼休息吧，今天晚上你不要再工作了，早点儿回去休息。"关心伸手拉住她。

"我知道了，组长。"清辰很想对关心微笑，可是她努力了努力，却发现无论如何那笑容都有些苍白和勉强。

十六楼的工作室里，人已经跑得光光。

大家都没想到君冠会把这份合同交给东方工作室，更没有人想起来去问一下，签约的理由到底是什么。大家都沉浸在拿到大宗订单的

欣喜中，甚至觉得今年年终的奖金都会因此而提高一大截。

所以当方歌招呼君冠的人离开的时候，大家都已经收拾背包跑光了。

关心安慰了清辰几句之后，也跟着林楚光他们走了，偌大的设计室里只剩下了清辰一个人。

桌子上的柚子茶已经冷了。

工作台上的透视台还幽幽地亮着。

刚刚她还趴在这里努力描绘着的图纸，如今已经落到他的手上。难道，真的是这张图纸使他改变了想法？真的是她送上去的设计，让他决定和东方合作？

可是，他明明连她的设计图都没有回头看一眼。

"啊……"清辰按住胃部，那份绞痛让她有种被人抽筋剔骨的感觉。

不能再想了，还是快点儿回家，吃几颗止痛药安慰一下这趁机捣乱的胃吧。

清辰拿过自己的背包，把工作台上的东西都扫进包里。

五颜六色的铅笔、特别定制的橡皮、她随身的设计图集、灵巧好用的绘图卡，还有她今天准备的那些设计资料、来不及完成的图纸，她都一股脑地塞进自己的背包里。

第4节：君临(4)

虽然关心说她回去不用再工作，不过既然那个男人说了那样的一句话，她最好还是早点儿做好准备才是。

清辰拎着重重的背包，抱着一大卷绘图纸，走出了东方工作室。

午夜的写字楼里，灯影绰绰，空空荡荡。

她按了电梯，一路下到最底层。

卷纸在她的手臂里滚来滚去，她这才懊悔自己忘记把它们卷到绘图筒里了，结果害得她一手拿着背包按着自己疼痛的胃部，还要一手紧紧地抱着它们。

叮的一声，电梯门打开。

清辰有些手忙脚乱。

恰巧隔壁的电梯门也刚好打开，刚刚踏出电梯门的清辰，来不及闪躲就与人家撞了个满怀！

哗啦！

卷纸从她的怀里滚落，背包从她的臂弯跌落，纸片与杂物滚了一地。

"对不起！"清辰有些慌乱，没想到自己会撞到别人，"我刚刚没有看到……"

她蹲下身来手忙脚乱地整理自己的东西，却没听到被撞的那个人发出一点儿回应。

她有些愕然，不知道自己是否撞痛了人家。

可当浓密的睫毛微微地抬起，她的表情立刻僵在那里。

站在她身边的，正是谭非默。

他并没有被她撞痛，银灰色的西装上，没有一丝一毫被她撞到的褶皱。他只是站在她的身边，冷若冰霜的气质似乎就已经向她沉沉地压过来，可他并没有望她一眼，哪怕一丝一毫，一分一秒也没有。

他高傲地站着，无框的金丝眼镜遮住了他眼里锐利无比的光芒。

清辰突然觉得自己的胃更疼了，疼得像是被人揪住了一样，疼得她快要跌倒在地板上。

"清辰，你怎么了？"

方歌跟在谭非默身后，看到摔落了一地的杂物，连忙关切地伏下身子。

"我没事，方总。"清辰不敢再多看那个人一眼，只是低下头来，手忙脚乱地收拾自己的东西。

方歌发现她额头、鼻尖上的细密汗珠，有些担心地问："你不舒服吗？怎么出了这么多汗？你在这里等一下，我送走谭总他们，就送你回家。"

清辰的手微微地顿了一下又继续收拾东西，连忙拒绝，"不用了，方总，我一个人可以的。您还是招待客人吧。"

她慌乱地卷起那些绘图纸，不知道为什么，手居然抖得更厉害了。

是胃太疼了？

她昨天晚上就没有吃饭，到现在足足有二十几个小时了，所以它才这么强烈地向她抗议，抗议它如此被虐待。

方歌虽然不知道她哪里不舒服，但是看着她愈发苍白的脸色，心里知道她一定很难受。只是君冠的大老板和总监都站在身边，他总不好伸手去扶自己的员工。

庄园站在旁边已经看得很清楚了，知趣地说："我看方总就不用送我们了，我和谭总一起回酒店就可以了。有什么事情，我们再电话联络，希望以后的合作愉快。"

方歌听到庄园的话，便知道自己有些失礼了，连忙直起身来，"庄总监说的是。我还是先送您和谭总吧，清辰，你就在这里等我回来。"

谭非默一直站在旁边，一句话也没有说。

他也没有什么表情，目光一直远远地望向写字楼的门外，仿佛对这里发生的一切，都没有任何感觉似的。

只是当方歌对清辰下令之后，他的唇角似有若无地闪过一抹轻轻的拉扯。

但那扯动实在是太轻太快了，快到任何人都没有发觉。

他抬腿，目光如炬地离开。

从头到尾，他都没有低头看她一眼。

方歌和庄园连忙追了上去。

空荡荡的大厅里，只剩下满地的杂物和正在慌里慌张整理卷纸的她。

她努力卷了好久，还是没办法把它们卷成一筒。

不过他已经走了。

他离开了，她觉得自己胸膛里憋闷住的那一口气才缓缓地吐出来。

清辰，你在紧张什么？你在害怕什么？你为什么发抖？那个人，他连看都没有看你一眼，你又为什么紧张得连绘图纸都卷不起来了？或许，根本不是你想的那样；或许，他根本不是为你而来；或许，他早已经把那些事情忘记了。

清辰咬住自己的嘴唇，哗啦啦地把卷纸卷成一筒，再把满地的杂物统统装进自己的背包里。

只是胃疼得更剧烈了，疼得她忍不住弯下腰，把自己缩成小小的一团。

"放过我吧。"

她低吟。

第5节：双面(1)

双面Chapter 2

三年来，不曾见她如此脆弱，仿佛她一直都是那个沉默的、伏在工作台前辛勤工作的好员工。她从来没有过多的要求，不太参加同事聚会，但却一直有着出色的灵气，每每画出来的设计，都有种让人眼前一亮的感觉。

沉寂的黑夜，街边的路灯照不亮墨色的天空。

黑色的劳斯莱斯如同一尾静谧的乌龙，无声无息地穿行在这个沉静的都市。

谭非默半靠在沙发后座上，透过车窗望着路边闪过的霓虹。

那些五彩纷呈的灯光，透过车子的贴膜，透过他的眼镜片，已经幻化成一种光怪陆离的颜色，却因为车子的向前移动，而渐渐被拉长成一条蜿蜒的光线。

他看不清。

隔着眼镜，隔着车窗，他好像什么都看不清。

但这些年来，他仿佛已经习惯了，习惯了隔着层层叠叠，千山万水。不过当所有的一切都被隔离之后，更能听到的是自己的心。

就像现在。

窗外的霓虹，车轮下的冷风。

他都看不清，他都听不到。他唯一能感觉到的，是自己那颗在胸膛里怦怦跳的心。

那一秒，她就在他的身边，只有一厘米的距离，触手可及。

可是，他连一眼都没有看她。

他怕自己垂下了眼睛看见她，便会忍不住把她拥进自己怀里。

那不是他千里迢迢飞来这里的目的，更不是他现在应该做的事情。谭非默，你要记得当你踏上飞机时对自己所说的话。无论看到什么、听到什么，再也不能为那个名字动心。

谭非默沉进黑色的沙发座椅里。

庄园坐在前面的副驾驶座位上，忍不住透过反光镜偷看了大老板一眼。

老板看起来表情还好，不是那么愤怒，也不是那么生气。他刚刚都以为老板会伸出手去，和那位没有眼色的方总"较量"一下的，可是，老板永远摸不透、看不懂，即使他跟在谭非默身边已经三年了，却依然弄不懂老板心里在想些什么。

"老板，要不要开车窗透透气？"庄园体贴地问。

谭非默的表情漠然。

"不必。"

他低沉的声音在小小的车厢里回荡，倘若有女人坐在他身边，肯定会被这低沉迷离的声音吸引得直扑上去的。

庄园有点儿八卦地想。

不过这种话可不敢在老板面前说，虽然谭非默平时并不爱发脾气，但是面对着他那一脸的肃然，谁敢真的开口惹他？

"那份图纸，你有没有拿回来？"

出乎意料的，谭非默突然问他。

庄园连忙从绘图筒里抽出那张图纸，"当然拿回来了，这是那间工作室里唯一能看的设计图了。"

秀气的铅笔手绘图在谭非默面前展开，令这沉沉暗暗的车厢里仿佛突然闪亮了一下。

庄园伸手想要帮谭非默打开车厢的顶灯，但大老板的眸子突然转暗了一下，他马上识趣地收回了手。

老板也许并不需要光亮，他要看的东西，其实早已经印进了他的心里。

车子平稳地驶着，那薄薄的手绘图纸，静静地摆在谭非默的膝上。

一笔一笔细细的线条干净清秀，就像是她那双灵动的眼睛波光流转，透明清澈。这是她习惯的画风，带着一抹江南的灵秀。所以他根本不必回头，不必多余地看一眼就能知道，这种设计非她莫属。

可不知道怎么了，她竟然少画了几笔。

未完成的设计就像当年的她一样，让人遗憾却也让人印象深刻。

谭非默的手指忍不住轻轻地移向图纸右下角的制图表格，那里用铅笔写着她清秀的名字，淡淡的，像是蝴蝶般柔软的字体。

清辰。

呵，清晨。

不知道是巧合还是故意，他忘不了那个薄雾的清晨，因为她就是那个清辰。

这细细的字体，也会冲破清晨的薄雾吗？这细细的字体，会不会也飞离这薄薄的图纸，飞向他再也无法掌握的未来……

第6节：双面(2)

不！

谭非默的手指突然缩紧。

薄薄的绘图纸立刻就被卷皱了折边。

他不会让她再逃走的，决不，决不！

"老板……"庄园听到图纸被折的声音，忍不住回过头来。

看到谭非默揉皱了那薄薄的纸张，他有些愕然。

他以为老板是很爱惜这份图纸的，甚至更有可能会很爱惜那个清丽的小女生的。可是……现在看来，怎么反而是恨恨的愤怒？又或者这份愤怒，应该刚刚在门厅里相遇时就该发泄出来了吧？

谭非默把图纸丢还给庄园。

"明天，你去把机票改签，乘最早的一班飞机回A城，把这份图纸交给安正杰。告诉他以最快的速度把合同拟好，而且把我要他做的事情全部搞定。三天后，让他亲自带着图纸和合同，到S城来见我。"

谭非默非常冷硬地对庄园下命令，每一项都说得清楚又坚定。

庄园有些吃惊，"老板，你要我一早回去，那你的机票……"

"我要留在这里。"谭非默抿了抿嘴唇，"有一些私事，我要亲自去办。"

庄园一怔。

不知道为何，当大老板说出"有一些私事"时，他的脑海里不由自主地就跳出那个清秀佳人的模样，配着眼前这张被揉皱的图纸，有一种说不出来的神秘味道。

不过他不会去追问，老板都说了是"私事"，他当然没有那么傻。只不过苦了自己的两条腿，今天下午才刚刚在S城落地，明天一早又要飞回A城。幸好下次不用他再飞来了，让安正杰那个苦命小子来侍候大老板吧。

"是，我知道了，老板。"庄园很恭顺地回应。

安正杰是公司里的另一位大老板，只不过他的脾气和谭非默非常不同，个性温和又善于处理人际关系。比起谭非默强硬的工作作风，他看上去更容易亲近。听说他们两个在大学时就是同宿舍的好友，只是在毕业之后，分别成立了自己的公司，并且两人的业务似乎都做得不错，但在三年前，谭非默突然决定卖掉自己原来的科技公司，转入地产业。

安正杰那时候还劝过他不要放弃自己原来的公司，但是谭非默似乎心意已决。不过没过多长时间，市场的飞速调整充分证明了谭非默锐利的眼光和把握市场的手段。

在地产业像坐了火箭一般飞速攀升的价格大战中，谭非默把只有几百万资产的小公司，在短短一年间做大到原来资产的几十倍甚至上百倍。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连连吞并几家老资格的地产公司，顺理成章地坐到了地产业龙头老大的位子。

在这一年间，当谭非默吞并别家公司遇到困难的时候，安正杰卖掉了自己的公司，全力支持他。所以君冠公司的发展壮大，同样离不开这位看似温和的"二当家"。

这时劳斯莱斯已经平稳地停在了希尔顿大酒店的门口，司机恭敬地说："谭总，庄总，酒店到了。"夜风中，君冠S城子公司的部门经理们已经快等了一整夜了。庄园为谭非默拉开车门，那些经理们马上就迎了上来。"谭总，庄总，你们辛苦了。""房间已经订好了，谭总可以早点儿上去休息。"大家恭敬而客气。

谭非默踏上酒店的台阶，微微地抬了一下鼻梁上的金丝眼镜。他甚少来S城，除了每年的年终汇报，平时根本没有时间和这里的各位经理相处。

所以当他第一次来到这里，非常罕见地对着各位经理温和地扯了扯嘴角，露出了一丝笑容。

"各位经理辛苦了。没有和你们打招呼，就先去了合作公司，令各位担心了。"恩威并重的语气，四两拨千斤般地温暖了各位经理整晚郁

闷的心。

大家僵硬的表情纷纷活络起来，有些高层连忙客气地对谭非默说："谭总，您太客气了。这是我们应该做的事。"

"是的，谭总一切以公司为重，我们在这里多等几个小时不算什么。"

果然，他笼络人心的手段只不过是轻轻的一句话。

谭非默顿了一下，"谢谢。不过我还有另外一件事情，希望你们去办。"

"谭总您请说。"

几位高层早已经毕恭毕敬地迎了上来。

第7节：双面(3)

"我要留在这里一段时间，但是我不喜欢酒店的味道。你们帮我准备一套公寓，不用太豪华，只需要安静。明天一早我就搬过去，辛苦各位。"

简单的话语，超高的要求。

庄园站在谭非默的身后，微微地向各位部门经理挑眉。这个世界里苦命的人不只他一个，现在已近凌晨，看来这个夜晚，这些部门经理都别想休息了。

清辰蜷缩在方歌的车上。

胃部的疼痛让她有气无力，头部的晕眩让她有些头昏眼花。

好久都没有这么糟糕的感觉了，仿佛全身都被敲打过一样的疼痛。她没有力气拒绝方歌的要求，最终还是被他扶上了车，一路送回到自己的公寓楼下。

方歌停住车子，熄了火。

她还沉沉地躺在副驾驶座上，细碎的卷发微微地垂在她白皙的额头上。

方歌很想伸手帮她抚开弯弯的碎发，但又怕惊醒了她，只得悻悻地缩回了手。

三年来，不曾见她如此脆弱，仿佛她一直都是那个沉默的、伏在工作台前辛勤工作的好员工。她从来没有过多的要求，不太参加同事聚会，但却一直有着出色的灵气，每每画出来的设计，都有种让人眼前一亮的感觉。

方歌常常喜欢在十六楼的办公室里看着她工作的样子，无论她的窗边是鲜亮的阳光，还是黑夜笼罩下的温暖的灯光，她都一直坐在那里，握着她最心爱的铅笔，认真而细致地绘画着。

他觉得，她会一直留在那里。

这种感觉说不出来的强烈。

可，今天那位君冠地产的谭总一出现，却让方歌的心里突然有了种莫名的不安。

谭非默指定清辰做领秀花园的主设计师，那代表着清辰将有一段时间要飞去A城参与领秀花园的全面工作。也许三个月，也许半年，也许更久……

他忽然觉得，那个一直埋头在落地窗边工作的小女生，就要离开了。

"唔……"缩在车座上的清辰很不舒服地低吟一声，膝上的背包滑落下来。

方歌的心却被这声低吟弄得有些酸楚，望着她紧紧皱起的眉头，他终于忍不住地把手伸过去，轻抚她覆满汗水的额头。

清辰刹那间醒过来。

陌生的触感让她在疼痛中都能分辨。

她猛地张开眼睛，有些微红的眸子里，映出方歌担忧的表情。

"呃……"方歌有些尴尬，触在她额上的手指不自然地转了一个方向，替她捡起滑落在脚下的背包，"你的背包掉了。"

"哦，谢谢方总。"

气氛有些尴尬，即使刚刚从梦中惊醒，清辰也分明感觉到了什么。她有些不自然地转头，发现车子已经停在了自己公寓的楼下。

"已经到了？不好意思，我刚刚睡着了。"她手忙脚乱地拿起自己的包包，还有车后座上那一大堆卷成筒的绘图纸。

方歌转过身去帮她，却还是忍不住问道："怎么带这么多工作回来，是我这个老板太压迫了吗？"

清辰听到他的话，忍不住淡笑，"哪里，方总说笑吧。就是今天的那个方案我还没有完成，我不想被君冠的人看不起，想尽早准备好。"

方歌听她提起君冠，心里有一点点的不舒服。

"君冠的人要求是多了点儿，你也不要太辛苦了。"

"嗯，我知道了，方总。"

清辰抱着自己的东西打开车门，晃来晃去的纸卷还是不怎么老实。

方歌忍不住从车子里探出头来，关心地问："我帮你送上去吧，清辰。"

"不用了，方总。您送我回来我就已经很感激了，我自己可以的。"

她说得云淡风轻，但方歌却觉得像是被她推远了一般。虽然知道女孩子的单身公寓是不能随便请男人上去的，可是他的心里还是有一点点的期盼，期盼在清辰的心里，他还是有一点儿不同。

看着她抱着图纸转身要走，他忍不住又叮嘱一句："好好休息，清辰。工作要做好，身体也不要忘记。"

其实他还有些别的话想说，但总是在看到清辰的眼睛的时候，就觉得什么话也说不出口。或许现在的状态，对他们来说就是最好的，他可以这样远远地看着她，又不会让她感觉到什么压力。

第8节：双面(4)

清辰已经要踏上公寓的台阶了，听到方歌的叮嘱，还是很礼貌地转过头来，还给他一个勉强的微笑。

她很想照顾好自己，也不想让自己这么疼痛。可是她的胃根本不听她指挥，就像是要抽离她的身体一般，一直在肚子里翻滚搅拌。

疼痛疼痛，无休无止的疼痛。

终于回到自己的小公寓里，清辰推开房门之后，就把手里的东西往沙发上一丢。

稀里哗啦的图纸从沙发上滚落下来，她却不去整理，而是直接跑进自己的卧室，拉开床头柜的抽屉，摸出自己的胃药，也不用水的，打开盖子就灌进嘴里。

苦苦涩涩的味道瞬间就在味蕾上散开，那种吐不出吞不下的感受，翻来覆去地折磨着她。

可，即使是苦涩的折磨，也远比胃部的抽痛要好上很多。

她丢下手里的药瓶，倚着小床慢慢地滑坐下来。

公寓很小，房间很挤，卧室里除了小床和工作台之外，连椅子都摆不下了。所以清辰习惯了坐在床前的小地毯上，有些疲倦地趴在床沿上，等着那吞下去的胃药早点儿发挥效力。

她还不想做第一个被胃痛折磨死的人。

无力感是那样的严重。严重到她只觉得眼前一片缭乱，严重到她只能依稀地看到那张完美的脸孔。

他变了。

从来都不戴眼镜的他，突然架着一副金丝眼镜出现在她的面前。英俊依然、冷漠依然，只是……那薄薄的镜片，虽然透明，却好像隔了万水千山。

他的眼神，她看不清。

他在想什么，她不明白。

他为什么出现在这里，她百思不得其解。

他选定她做主设计师，更是有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怪异。

或许，他真是为她而来?

不，如果真的是，为何刚刚就站在自己的身边，他却没有开口说一句话？可是，如果真的还为那些事情耿耿于怀，又何必要她去做什么主设计师？以他以前的性格，或许会直接把她抓走盘问一通，又何必这样大费周章，把这么大的订单交给东方?

她想不通，一点儿也想不通。

自从他出现，戴着那副冰冷而疏离的金丝眼镜，她就已经看不清一切了。

清辰伏在床上，慢慢地翻个身。

胃里有些灼热的感觉，应该是胃药慢慢地发挥效力了。希望它能乖乖地平静下来，让她沉沉地、沉沉地睡上一觉。

"你看到了？需要我解释吗？"

"还解释什么，这明明是顺其自然的事情，只是她自己眼拙，看不清！"

"别这样说。我想，有很多事情，应该还是可以解释的。"

"我说不必就不必！清辰，你给我听好，无论你是看到了什么、知道了什么，今天我就跟你说一句话吧！你输了，你听到没有？在这场游戏中，你，输了！"

啊！

她的额头猛然撞到床沿，这才发现自己竟然昏昏沉沉地睡着了。

盘着的腿已经麻掉了，虽然胃部已经不再疼痛，可是腿却麻得连站都站不起来了。她抚开额上的头发，用力地捶着腿。

忽然有种很伤感的感觉，缓缓地，从麻木的血管中，慢慢地散发出来……

一切，都源于那个整夜折磨她的噩梦。

折磨到她疯狂，折磨到她做出错误的事情。

于是，她只能选择逃避，逃避本不应该犯下的错。只是她知道，她总有一天要还的。那个无辜的人，那个因为她的年少任性，而被拉进这场混乱中的人。

清辰咬住嘴唇，贝齿陷进没有血色的唇瓣里。

祈求根本没有用，该来的，终究还是会来。

东方工作室的工作时间非常自由，由于设计师在黑夜里才是最有灵感的，所以他们常常都是夜里工作，白天休息。这次拿到了君冠的订单，虽然昨晚大家都出去Happy了，但是这个时候肯定都要赶去公司，准备下一步的工作。

清辰也不敢再多想，冲进浴室匆忙洗了个澡，从上周送洗回来的衣堆里，抓出一件素净的格子衬衫和牛仔裤，配上她每天穿的白色平跟休闲鞋，再从她鼓鼓的背包里倒换了一些文件和图集，就要冲出自己的家门。

第9节：双面(5)

今天太累了，白拿了一堆图纸回来，居然也没有看一眼。

当她走到门口的时候，又像是想到什么似的返回来，从客厅的小书柜里拿出自己的小猪扑满，从里面抠出几枚银色的硬币。

"今天还是牛肉面吧。"她自言自语。

像她这样可怜的胃，估计也消化不了什么好吃的套餐。简单的牛肉面，配一点热热的汤，这个晚上也许还能舒服一点儿。况且她和那家店的老板还很有交情，当初店面的装潢还是她给提了很多意见的。

清辰拉开公寓的门，任那几枚银色的硬币在手掌里跳跃着。

夕阳，渐渐地西斜了。

赤色如血滴般的光芒，把公寓的楼梯涂成了淡淡的橙色。

她很喜欢踩着这样的橙色下楼，当别人已经忙碌了一天晚归的时候，她却刚要开始自己一天的生活。如血的夕阳，总是让她有想要抓一把的感觉，想要把这金色的黄昏收藏，收藏在她的设计中，收藏在她手绘的图稿里。

叮叮当--银币跳跃。

嗒、嗒。她的鞋跟踩在楼梯上。

可是，蓦然，淘气的银币像是突然失去了控制，一下子跳出了她的掌心，叮当作响地掉落在楼梯的台阶上，发出几声清脆的敲击声。

有一枚还很淘气地在台阶上翻滚着，一直骨碌碌地滚到了……他的脚下。

没错，他。

高大而冷漠的男人，半倚着窄窄的楼梯大门，无框的金丝眼镜在夕阳映照下，绽放出一丝耀眼的光。

他望着她，目光透过薄薄的镜片。

不是锐利，不是凌厉，只是淡淡地、沉寂地望着她。

夕阳的光芒，照在他半边脸上，还有一半掩映在楼门下的黑暗中。

像是要把他英俊的表情一分为二。

一边是明亮，一边是危险。

第10节：故事(1)

故事Chapter 3

甜蜜往事、浓情旧事、酸甜情事、哀伤心事……这些系列套餐，都是我们店"故事系列"的餐点，每一种套餐都有不同的意义。也许来"故事餐厅"的人，每个人都怀着一个自己的故事吧。

他们面对面坐着，在凯蒙故事西餐厅。

清辰抱着透明的玻璃杯咕咚咕咚地灌着自己。

谭非默拿着餐厅里的餐单优雅地翻看着。

这种气氛很怪异，比他出现在她公寓的楼下还要怪异。

那枚淘气的银色硬币滚到他脚边，他看都不看，却只是透过金丝眼镜，静静地望着她。

她记得，他曾经眸若星辰，乌黑漆亮的眸子即使在沉沉的夜晚，也像黑亮的珍珠般清澈动人。但现在隐藏在冰冷镜片后的他，眼睛仿佛被浅浅地遮上了一层寒光，即使能看得到他的眼神，却觉得隔着那么多冰冷，让人无法触及。

谭非默微微地弯腰，捡起脚边的那枚银色硬币，朝着呆站在楼梯上的她道："请我吃饭？"

啊……

她只不过是东方工作室的一名小设计，哪里请得起身为君冠地产的大老板的他？而且就用这小小的几枚硬币吗？

可是她还是和他坐到了凯蒙故事西餐厅。

面对面。

几乎已经不这样好多年了，她紧张得胃快要抽痛了。

谭非默翻看着凯蒙故事餐厅的餐单，鼻梁上的镜架微微地向下滑落一点儿。纤长而浓密的睫毛从镜片上方露出来，一如当年的俊逸和完美。

"你什么时候改喝冷水了？"他没有抬头，口气却直朝向她，"准备让你的胃报销吗？"

"咳！"

清辰一口气没喘过来，嘴里的冷水呛了自己一身。

她以为他什么都没有在意，什么都没有看到，但是没想到他一开口，还是那样的凌厉。

"我没有……"她小声地想要抗议，用手背轻擦自己唇边的水渍。

穿着粉色套裙的点餐小姐刚好走到他们桌边，一看到英俊非常的谭非默，立刻双眼冒火星，掏出套裙口袋里的点餐单，连声音都变得有些甜腻腻，"先生、小姐，请问需要点儿什么？"

谭非默头也不抬，视线在餐单上游移。

"你们餐厅里最拿手的菜品是什么？"

帅哥答话，点餐小姐喜出望外。

"我们店里有很多招牌菜，最出名的当然是和我们店名相符的"故事系列"喽！甜蜜往事、浓情旧事、酸甜情事、哀伤心事……这些系列套餐，都是我们店故事系列的餐点。每一种套餐都有不同的意义，要看先生和小姐的心情如何喽！"

这家西餐厅的花样还真多，不过起的名字真的很吸引人。难怪是一家"故事餐厅"，也许来到这里的人，都怀着一个自己的故事吧。

清辰探起身来，想要看看那些套餐都是什么口味，谭非默却把餐单轻轻一放，抬起头来对点餐小姐说："谢谢你的推荐，我们没故事。"

点餐小姐一怔。

"套餐不需要了，只上主菜、副菜、汤类和甜品就可以了。"谭非默伸手从点餐小姐的手里拿过点餐单，亲自在餐单上写了起来。

清辰很想看看他写了什么，因为她的胃痛折磨得她只想要喝点儿热热的柚子茶。

可是她却不敢开口，而且这位谭大老板还要她请客呢！看他的字在餐单上力透纸背，写得那样龙飞凤舞的，只怕会害得她下半个月要靠信用卡度日了吧?

她禁不住伸手想再去拿那半杯冷水，却发现在自己的手边有一盒柔软的餐纸。

纸盒是放在谭非默的手臂边的，她刚被呛到了也不敢动手去拿。可这会儿它怎么像长了脚似的，突然自己跑过来啦?

"就这样。谢谢。"谭非默写完，把笔和餐单还给点餐小姐。

点餐小姐看着手里的餐单，忍不住瞪圆眼睛。

谭非默却镇定自若地坐着，乌亮的眸子朝小姐眨了一眨。

点餐小姐像是被电到一般，顿时魂不附体，拿着单子朝他点点头，"先生放心，保您满意。"

清辰胡乱地抽出餐纸，擦着自己腮边的水渍。

看着点餐小姐离去，她忍不住很小声地对谭非默说："谭总，我……我可以打个电话吗？我的信用卡好像没有带……"

她真是要找关心求援，不知道他写了些什么，看样子不会简单。

他却在心里微微冷笑，谭总，可真是疏离的称呼。

"我从来没有让女人付账的习惯。"

他的冷漠，对她依然。

清辰默默地吞口口水，刚刚看他对那位点餐小姐还礼貌有加，怎么一轮到她这儿，依然是冰冻三千年的表情?

不过还好，至少他没有真的让全身只有三块五硬币的她请客。

可是她一看到他就胃痛，也许什么也吃不下啊！

上餐的速度奇快，她的口水刚吞下去，汤品就先送了上来。

法式奶油玉米浓汤。

热气袅袅，香味扑鼻。白色的汤汁浓而不腻，淡黄色的玉米粒细碎而润滑。

清辰的胃部在咕噜噜作响，怎么也没有想到，他居然叫了这样一道热气腾腾、又香又浓的汤品上来。难道他有透视眼，知道她作痛的胃部正需要这样的热汤?

"喝点儿吧，热汤可以暖暖你的胃。"他递过晶亮的汤匙。

她有些受宠若惊，接过汤匙的手有些颤抖。

不习惯和他坐得这么靠近，更不习惯和他共进晚餐。但浓汤真的很美味，亮晶晶的汤匙配上浓浓的白色汤汁，刚一入口，就有一股奶香和嫩滑萦绕在她的舌尖。

唔，居然没有放黑胡椒！

清辰有些喜出望外，她最不喜欢这种调味料，可是没有任何一家西餐厅煮菜时不喜欢放黑胡椒的。

她欢欢喜喜地喝下去。

暖暖的汤水一入腹，她紧张得绞痛的胃部，顿时就有一种舒适的暖意。

副菜上了容易消化的荷兰汁三文鱼，主菜上了白尼斯汁浓香小羊排，甜品排了一颗漂亮的草莓布丁，配上一杯香浓的柚子茶。

清辰有些吃不下去了。

她放下汤匙，犹豫地望着对面的他。

谭非默抿着一杯温热的爱尔兰咖啡，苦苦的咖啡香中飘过一丝成熟的威士忌味道。

"谭总，"她犹豫地咬着自己的嘴唇，"你有话就直说吧，我……不习惯这样。"

"直说？"谭非默挑眉，锐利的眸光透过冷冷的镜片，"没错，我是想要直说。"

他丢过一叠资料。

第11节：故事(2)

"这是领秀花园所有的资料，包括周边环境、前期设想、前期宣传、中期方案，以及我们公司和各个部门的协调结果。我给你三天时间，把这些资料仔细看完，三天之后，我的副总会亲自飞来S城和你签约，签约后你会被借调到君冠总公司，全面负责领秀花园的所有设计。"

清辰愕然，被桌上的那叠资料弄得措手不及。

她问的不是这个，他明明知道。可是，她没有听错吧，他竟然要把她借调到君冠的总公司，那就意味着要她离开东方工作室？！

"为什么？"清辰惊讶地抬头，"为什么要去你们的公司？设计在东方工作室不也可以做吗？你们不是答应和我们公司签约吗？"

"我们要全面掌控设计进程，以及及时地对设计工作进行沟通。"他的声音冷漠，命令的口气似不容抗拒。

"可是我需要我的伙伴。"她倔强地抬起下巴。

尖尖的下巴娇小而精致，但不知为何，就是带着一股坚韧和倔强。

谭非默盯着她的下巴，很想伸手捏过去。

他想要责问她，想要命令她，想要按住她的下巴捏碎她……可是，他不会。

他不是冲动的毛头小伙子，他不是十八岁的少年。

他放下手里的咖啡杯，交叉着双手的手指。

没有商量的余地。

清辰看到他这个动作，心里就非常清楚。

好在他的电话突然响了，总算不至于让她继续尴尬下去。

谭非默没有避开她，伸手滑开他的手机，"喂，我是谭非默。"

话筒那边传来细细的声音，温柔而且甜淡。

清辰低头继续喝自己的浓汤，亮晶晶的勺子在舌尖上转来转去。

"是的，我要留在这里几天。"他的声音突然变了一种调子，不再是冷漠得让人疏离，"不为了什么，只是为了能让工程做得更好。过几天正杰也会过来，等他来了，我会把工作交给他。嗯，我会带礼物给你的，想要什么就发E-mail给我。不用担心，我会好好照顾自己，你们也是。"

勺子差点儿戳中清辰的喉咙，那香浓润滑的玉米浓汤突然间变了一个味道，像是平时冷若冰霜的他，突然说起了绵绵情话让人惊愕一般。

清辰努力地把勺子吐出来。

"晚安，做个好梦。"谭非默挂断电话。

浓汤好像冷了，食之无味。

"清辰小姐，这件事情就这样说定了，三天后我会去东方工作室和你签约。请做好必要的准备，到时见。"

他的温柔像是被风吹着的树叶，瞬间降临，刹那消失。

她搞不懂他为什么要站在她楼下，更搞不懂他为什么要带她来吃这顿饭。她以为自己被捉了，无处可逃了，就要面对了。

但，一切都不是。

他丢给她一个难解的合约，也炫耀般地透露了他对别人的温柔。

清辰咬着那个呛到她的勺子，看着他拿着餐单付账离开。

他的背影像当年一样，但，已不再是当年。

清辰被那一叠资料淹没。

规划图、设计构想、宣传方案、具体数据、样品房图片、设计高度、花园、景观、周边环境……谭非默丢给她的资料详细到土地丈量后的小数点第三位。

清辰拿着自己的小笔记本，一笔一笔地把那些数据记录下来。

虽然工作台上有电脑，她却还是喜欢这种方式。随身的小笔记本常常会给她莫名的灵感，也许在回家的路上，她就能构想出领秀花园的初期设计。

关心从隔壁工作台上探过头来，看着她一笔一笔地往笔记本上写，"清辰，你真的要把领秀的所有设计图都手绘出来？"

"嗯。"清辰抄录数据，目光不抬。

"天，明明有制图软件你不用，非要这么折磨自己？"关心有些不解地撇撇嘴，"真不知道君冠的人是不是故意的，觉得手绘图不会累死人？"

"其实不会。"清辰抚了一下额上的卷发，"只要习惯了，其实还是手绘更得心应手。电脑屏幕太冷冰冰了。"

"你真是个固执的小孩。"关心自觉没她的毅力，只能摇摇头。

对桌的林楚光听到她们两个的对话，忍不住也探过头来，"你以为别人都像你那么懒，只用3D拼凑一下就算设计了？"

第12节：故事(3)

关心立刻挺起背，"拼凑的人是你吧，那天被君冠挑得最厉害的设计不是写着你的名字吗？"

"那是他们太斤斤计较。"

"是你自己设计得太没办法见人吧！"

林楚光头顶冒青烟，关心对他瞪圆眼睛。

已经习惯了这两个人天天吵来吵去的样子，清辰低下头继续抄录数据。

工作室门口忽然传来一阵骚动，有靠近门口的同事站起身来。

"孟总，您回来了。"

原来是东方工作室的另一位大老板--孟东方，去欧洲考察刚回来。他和方歌是同专业的大学同学，一起创办了这间工作室，为了能开拓视野，学习欧洲的先进设计理念，他已经去欧洲著名的设计学院旅行学习了一个月。这次匆匆忙忙地赶回来，才走进十六楼的设计室，就轻轻地拧起眉头。

关心一眼就看到孟东方，立刻把脖子一缩，拉开工作台的抽屉拿出自己的化妆盒，手忙脚乱地补妆，嘴里还低低地嘟囔着："怎么突然袭击啊？连个消息都没有就回来了！"

清辰闻到粉饼的味道，忍不住回头看了关心一眼。

孟东方是关心的梦中情人，这几乎已经成了东方工作室里公开的小秘密。平时看起来无比干练的A设计组组长，一见到孟东方就会手忙脚乱地慌成一团，偶尔脸颊耳后还会悄悄地冒出一抹淡淡的粉色，恍若刚刚恋爱的小女生一样的单纯可爱。

清辰忍不住莞尔，每次看到关心这个样子，她就觉得有趣。自己是不可能再有这样的心境了，那少女般朦胧的情感，是不会再出现在她的意识里的。

对桌的林楚光当然也看到了关心匆忙打扮的样子，愤愤不平地朝着她丢过来一句："抹什么抹，再抹就变成猴子屁股了！"

"猴子屁股也不给你看，用你管。"关心手上忙碌，嘴上也不饶他。

清辰差点儿要笑出声来。

孟东方穿过长长的设计室，走到他们的身边。

关心立刻把手里的粉饼盒一关，丢进工作台的抽屉里。林楚光也把头缩回到自己的工作间里，只有清辰低着头，依然抄录着繁乱的数据。

关心抬起头来对着孟东方温柔体贴地笑，孟东方微微地皱了一下眉，也勉强还给她一个浅笑。

关心恍惑，心底却有一丝丝淡然的甜蜜。

孟东方朝着清辰的工作台上仔细地看，看她整理着密密麻麻的数据，微皱了一下眉，便转身离开。

意中人离去，关心长吁一口气。

林楚光愤慨，"有些人还真会装，人前一套，人后一套！就不怕哪一天脸上的粉渣儿掉光了，露出自己原本的那张脸？"

"原本的脸又怎么了？难道我关大美人还见不得人？"关心咬牙跺脚。

林楚光冷哼一声，对她的自我称呼毫不理会。

清辰正在抄录的纸笔却微停了一下，她有些不由自主地想起那个坐在她对面的男人。

他原本从来都不戴眼镜的，为何这次突然出现，脸上却多了那样一副眼镜？薄薄的镜片总是寒光闪闪的，虽然把他迷人的气质衬托得更有三分优雅，却总让人感觉冰冷和疏远。

以前的他，不是这样的。

她记得他乌亮的眸子，像是黑漆漆的玛瑙一样璀璨，令那些只要看他一眼的女生，都像疯了般地扑向他。与她同宿舍的室友陈芳菲，

恨不得每天都拖着她去工程系的教室自习，为的就是能和他在走廊上擦身而过，或者坐在他的身后，盯着他宽阔的脊背，整晚都无法学习。

他是有倾倒一切的魅力，只是那个时候她已经有了男友。

青梅竹马，两小无猜。

纯纯的感情仿佛是冬日里的蜜糖，即使被暖阳晒得有些微融，却依然软软甜甜的，让人有种欲罢不能的魔力。

只是……

清辰微微地皱起眉，手中的铅笔突然断了笔芯。

只是不知道为何最后会变成那样，所有的人都像是疯狂了一样，做出种种无法解释的行为，弄出一场没有办法收场的结果。

他大概再也不会摘下他的眼镜，她也再不会看到他的那双眼睛了吧。

清辰打开工作台的抽屉，把断掉的铅笔丢进去，再拿出一根削好的HB铅笔。

第13节：故事(4)

她要继续自己的工作，把那些不该再回忆的，应该早就忘记的，全部抛到脑后。

面对着清辰的工作台的总经理办公室里，孟东方悄悄放下扒开的百叶窗。

方歌坐在工作台后面，有些不解地看着拍档，"东方，你干什么？"

孟东方转过头来，用很意外的口气问道："方歌，我怎么从来不知道，原来你的办公室外有这么好的风景？"

方歌挑了下眉，好像有些明白他的意思，有些微恼。

"孟东方，你拿着工作室的钱，跑去欧洲就学会了八卦别人的办公室？"

孟东方看到好友愠色的表情，淡笑，"我只是随便说说，你何必这样在意？或许你真的每天趴在这里向外张望呢！"

方歌生气，抄起桌上的图纸朝他丢过去，"你如果真的无聊，就滚回你的十七楼去！再不济，我把关心叫上去陪你？"

"噢，算了。"孟东方猛地被戳到痛处，"我可没有你的好兴致，跟自己的属下搞什么"互动"。我有女朋友了。"

"什么？"方歌抬起头，"你小子有女朋友了？不会吧，什么时候的事？"

"昨天的事。"孟东方的唇边有一抹促狭的微笑，"飞回来的飞机上认识的，空姐。"

"哈！"方歌倒在沙发椅上大笑，"你这个臭小子，公司给你公费出差可不是让你去公费泡妞的，居然辜负我们关心组长的痴痴等待，反而坐一趟飞机就找到女朋友。"

"那又怎样？"孟东方一脸的坦然，"爱情有时候只是一瞬间的事，也许只用三秒钟，你就能感觉到和她心灵相通。难道你对清辰不是？"

方歌的笑容卡住，脸色微涨。

"少在这里自作聪明了，在说你的事，少扯到我身上。"

他不喜欢别人把这件事挂在嘴边，虽然那也许是真的，但他还没有下定决心，当然更不想这种事传到清辰的耳朵里，把那个沉默温柔的小女生给吓到。

孟东方看出好友真的生气了，便挑挑眉毛闭嘴不说。不过他走回到方歌的工作台前，在他对面坐下。

"我们说正事吧。你真的决定和君冠签那份合约了？"

"当然。我觉得这是壮大东方的最好机会。"

"也有可能会是一个陷阱，让东方工作室跌进去，万劫不复。"孟东方说得很严肃，口气听起来无比认真。

方歌不解，眨眨眼睛看着孟东方。

"君冠的谭非默不是好惹的，他的手段和冷酷，我在欧洲学习时曾经听人提起过。更何况，他有一段隐秘的过去，虽然我还没有查清楚，但是……总觉得隐隐和这次的案子有关。"

方歌皱起眉头，越发有些不太明白，"他的过去？会和这案子有关？像君冠这种大公司，不可能会把公事私事混为一谈吧？那天我和谭非默谈了很久，他是个很有手腕的人，但是看起来，并不像以公谋私的那种人。"

"商场如战场，像他那种人，没有几面是不能在这黑暗的房地产行业里立足的。"孟东方显然比方歌想得更加透彻，"这次案子，他有提什么条件吗？"

方歌恍然，只得认真地答复。

"他只提了一个条件，领秀花园的主设计师由清辰一个人承担。"

孟东方倏然皱眉。

整个办公室里，瞬间就沉静下来。

第14节：合约(1)

合约Chapter 4

他不相信任何人，不相信那些鼓吹爱情的浪漫小说，幸福这种东西，曾经握在他的手中，又像流沙一样缓缓地失去。他试着收紧手指，但每次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它们流逝。

嚓啦嚓啦。

传真机轻响，一页一页的文件从传真机里飘出来。

谭非默坐在桌前，翻看着还热烫的文件，一页一页地把它们整理后夹好。

桌上的电脑开着，从视频器里看到谭非默的动作，安正杰狂笑，"喂，非默，你是不是缺个女人？这种事还要自己做，下午我带柯艺一起过去吧？"

谭非默抬起头，眸光从镜片后射过去，"我的秘书不是礼物，可以让你安大老板带来带去。"

安正杰笑得快要从椅子上跌翻过去，"她是不是礼物我不知道，不过柯美女可是想你想得紧，一天三遍的电话问我你何时归来。我看你要真在那里住下去，这里不仅柯美女一个人要疯掉了，连你家的后院也难保，恐怕也要烈火熊熊了。"

安正杰和谭非默相识八年，玩笑开得没大没小。

不过君冠里也只有他一个人敢这么对谭非默讲话，其他哪个人不是一看到谭非默那双冷冷的眸子，就立刻吓得叫声"谭总"后就退避三舍？

"119没有休息日的，我想她们会自己打电话。"谭非默扫他一眼，继续整理资料。

噗--

音箱里传来安正杰憋不住的大笑，震得谭非默的桌子一阵阵地颤抖。

"谭大老板，我求你不要讲冷笑话好不好，你每次一讲，我其实根本不想笑，但却还是被你一本正经的表情给逗得……"

安正杰笑得前仰后合，一不防备就推动了自己身下的椅子，整个人失去控制地猛然向后倒地，咚的一声就撞得通话视频一阵雪花。

谭非默听到他的动静，看了一眼那无良的好朋友，微微抿了抿嘴，什么话都不说。

安正杰没有形象地摔得四脚朝天，已经二十七八的大男人像个孩子般的淘气。他和谭非默的脾气简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却让这两个人成了死党。

"喂，大老板，你有没有良心啊！"安正杰从桌子下面爬上来，手指颤抖，"眼睁睁地看人家跌倒，连句安慰的话都不说。"

"你要我说什么？"谭非默推推自己的眼镜，"要我叫你小心？不要乱动？照顾好自己？你不嫌肉麻我还觉得恶心。"

淡淡的话语带着死党之间的默契，虽然谭非默的个性内敛，但大概安正杰是全世界唯一可以让他说出这种话的人了。

安正杰趴在桌子上，仔细地盯着对面的屏幕，"老大，你可不要跟我说，你从来没有对别人说过这样的话。你这次跑去S城，不就是去找你以前想要对她说这种话的那个人吗？"

谭非默整理文件的手指猛地一停，还没有夹进文件夹里的纸页飘落下来。

"你知道我要听的，不是这个。"

安正杰怔了一下，知道自己戳到了他的痛处。

"非默，我知道你不喜欢听我说这个，不过，你这次不就是去解决吗？不顺利吗？我听庄园说，你找到她了。"

谭非默皱起眉头，"那又怎样？"

"去解决啊！"安正杰急切地道，"已经拖了那么久了，不是吗？你既然找到了她，就快刀斩乱麻，把一切都解决了！实话实说，明话明说，让她把文件签了，你们一了百了，不是吗？"

谭非默放下手里的文件夹，双手的手指交叉。

这是他的习惯动作，每当他不想回答某个问题，或者答案在他的心里纠来缠去的时候，他就喜欢做出这样的动作。

安正杰的这个话题，刚好就是缠在他心底的那个。

"难道你没有吗？"安正杰当然看到了谭非默的动作，"你都找到她了，却没有去做？你跑去S城干什么？"

"签约。"谭非默回答。

"KAO！"安正杰忍不住爆粗口，"你还真把领秀交给他们去做了？就为了她？"

"我认为她能做好，这个工程也很适合她的风格。"谭非默似乎认真起来了。

安正杰瞪大眼睛，越来越想不透这位好朋友，"谭非默，我在想她是不是收买你了，你才只去了两天，就把这里的一切都忘了吗？程漫？妞妞？"

谭非默的眉拧在一起。

"我买了礼物给她们，今天你来帮我带回去。"

"非默，女人不是只靠哄就可以的。礼物随处都可以买，只有你是她们买不来的。"

谭非默不说话，唇角抿成一条线。

安正杰觉得自己真的是在苦口婆心，只不过人家那边的人并不领情。

算了，他又不是谭非默的老婆，犯不着为了这种事替程漫愤愤不平。何况只是去签约，签完了把他揪回A城就好了。

"算了，我不说了。"安正杰气馁，"这几天的资料你收到了吧？合同我放在最后面。你仔细看看，还有什么要补充的，再电话我。我让柯美女修订好了再拿过去。"

"好。"谭非默点点头，他自顾自地开始翻阅那些传真过来的文件。

安正杰被人家在视频里抛弃，冷清清的好像失恋了一样。

他越来越不明白自己的这位好友了，那么大费周章地终于找到了想要找的人，为什么还要拖拖拉拉的？虽然以前的事情他也略知一二，但总不至于到这个地步。可惜谭非默是个把什么事情都装在自己心里的人，就算是他这位朝夕相处的好友，也别想从谭非默的嘴里撬出一丝一毫的秘密来。

第15节：合约(2)

他伸手想要关上视频，因为下午他要直接搭飞机飞到S城。

手碰到了屏幕按钮时他才想起来，"对了，非默，有件事情我忘记告诉你了。"

"什么？"谭非默仍低着头看着合同。

"昨天，你爸打电话给我了。"

谭非默的手指一颤，抬起头来看着电脑。

"他说什么？"

"其实也没什么。"安正杰微有点儿为难，"就是问问你最近的行踪，还有公司里准备的那些案子，他还说东区那块地，如果我们遇到困难的话，可以找他。"

"他怎么知道？"谭非默的声线提高，从不表露任何感情的他，在这个时候也微微地有些激动。

安正杰听到音箱里传来的声音就知道谭非默已经接近愤怒的边缘，"非默，你别生气。其实我觉得你爸也是在关心你，只不过……"

"绝对，不要再有下一次。"谭非默没等安正杰说完，立刻就冷声接口。

安正杰吞了吞口水，好朋友的脾气他是知道的，就算他们是好友，他也不敢招惹他。

"好，我知道了。不过你爸最后说，下个月月初，你妹妹订婚，如果愿意的话，可以请你妈和你……"

"不必了！"谭非默已经听不下去了，"你下午准时坐飞机来S城，我们在东方工作室见面。合同有问题我会再打电话，其他的事情，我们见面再谈。"

他简短地说完，啪地就关闭了电脑。

安正杰的那边，视频器上一片漆黑。

不知道是不是真的惹怒了好友，或许他应该到了之后再亲口对他说的，也免得被人家冷冷地关掉电脑，弄得好没意思。

不过算了，让他带的话，他总算努力带到了。谭老爷子，你家儿子的决定，可就不关我的事了哟！

安正杰爬下桌子，乐颠颠地去准备下午的旅行。S城啊，某些人最期盼的地方，窗外的柯大美人还紧张地向他这边张望呢。

谭非默坐在桌前，对着那关掉的电脑，静静地沉默了三分钟。

黑色的显示屏上倒映出他的脸孔，有些冷漠，有些严肃，还有着三分的陌生。金丝镜框下，自己的眼神都让自己觉得有些遥远，映出来的光芒把一切都遮掩得干干净净。

也许，许久之前，他并不是这样冷漠的。

也许，许久之前，他并不是对任何人都是这样陌生的。

只是，当得到又失去，失去又得到，最终只归于失去的时候，谁也无法阻止自己的改变，无法阻止自己眼底的那种陌生。

他不相信任何人，不相信那些鼓吹爱情的浪漫小说，幸福这种东西，曾经握在他的手中，又像流沙一样缓缓地失去。

他试着收紧手指，但每次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它们流逝。

他握不住，也就不再尝试。

他要一切，都掌握在他的掌中。

他要这个游戏，只按照自己的步骤向前。

她是如此。

父亲，也是如此。

三天来，清辰忙得人仰马翻。

她记得谭非默在凯蒙故事西餐厅里跟她说过什么，他只给了她三天的时间，就会赶来和东方签约。他一心想把她从东方调走，借调到属于他的地盘去。她不愿意，非常非常不愿意。所以这三天，她要拼了命地准备好他要的东西，让他出现在这里的时候，没有理由再拒绝她的提议。

不过她忙得人仰马翻，却还有人在她的身边添乱。

孟东方名草有主的消息一在东方工作室里传开，好几位"心有戚戚焉"的设计美女，立刻像霜打过的茄子，蔫了秧头。

最夸张的是清辰身边的关心，她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都不知道湿了几盒纸巾。

"怎么……可以……这样啊……"抽泣，关心拉出纸巾用力扭住鼻子，"孟总怎么可以这样……对……人家……"

呜呜咽，哭得像唱歌一样抑扬顿挫。

清辰拿着卡尺正在放大比例，只要不小心算错了一点儿，画出来的景观小路就会至少偏离两米的距离。

"清辰……你别再画啦，人家……正在难过呀……"关心扯扯她的袖子。

刚测好的卡尺被关心拉歪，害得清辰又要重测一次。

第16节：合约(3)

清辰伸手抽出纸巾，递到关心的手里，"喏。"

她忙得没时间安慰关心，一张纸巾表表寸心吧。

关心看到清辰如此冷漠，委屈得更是用力抽着鼻子，"你就这么没有……良心啊！我不要纸巾。"

"那你要我怎样？"清辰扶正卡尺，"要我替你去向孟总表白吗？告诉他那个漂亮的空姐并非他的最爱，他的心上人应该姓关名心？"

"好啊好啊，你去啊！"关心抹开眼泪，拼命点头。

清辰抬起头来就朝着方歌的办公室大喊："孟总，我们组长……"

关心眼疾手快，一把捂住清辰的嘴巴。

"喂，你疯啦！真的开口叫！"

"明明是你要我去的。"清辰扒开关心的手指。

关心做出晕倒在工作台上的表情，"清辰，我真怀疑，你到底谈没谈过恋爱啊？这种暧昧的事情怎么可以随随便便说出口呢？更何况就算孟总现在有了女朋友，我也不能急着去向他告白吧！那可是最笨的一种方法了！"

清辰无力，"不告白你又要怎样？眼睁睁看着他和别人相亲相爱？"

"傻丫头，你不懂。"关心拉开清辰的手，"男人有时候是这样的，嘴上说着不喜欢你，其实把你放在最心底呢。我才不信他坐一趟飞机就能爱上别人，我关心可是跟着他风里雨里足足三年呢。难道我还比不上一个空乘小丫头吗？"

清辰忍不住吐吐舌头，"闹了半天，你根本不相信孟总有女朋友了，那你还在这里哭什么？"

关心被清辰噎到，瞪着水灵灵的大眼睛好大一会儿，"我泪腺发达，需要新陈代谢，不行啊？"清辰摇摇头，淡笑一声。

平日里玲珑八面、伶牙俐齿的关心组长也会有被哽住的时候，足见爱情的魔力，让人痴迷啊。其实心痛与否，大概也只有她自己心里才清楚了。

"好了，你现在也新陈代谢完了，是不是该帮我工作了？"清辰把手里的卡尺递给关心，"我好像觉得这个尺度不对，画出来总是向左倾斜两米，你帮我看看。"

"是，清辰组长！"关心拖着长音，接过卡尺。

玩闹归玩闹，她们对工作一向非常认真，滴水不露的。听到清辰说偏离两米，关心也连忙凑到她的身边，帮她测量起放大比例来。

正在两个人忙得不可开交的时候，林楚光匆匆地跑过来。

"关心，清辰，孟总和方总叫你们上去呢！君冠的人又来了，在十七楼会议室里等你们。记得把设计稿拿上，这次君冠的副总带着合约来了，看样子是要正式签约了！"

关心兴奋地把手里的卡尺一丢，"真的？真的要把案子签给我们了？太好了，我们清辰终于要变成主设计师了！"

清辰却怔在那里，没有想到，三天的时间，竟然过得这样快。

关心拉着清辰直接上了十七楼。

临敲门前，清辰还在整理自己怀里的那些资料。关心不知道清辰和谭非默的那次见面，当然也不明白清辰其实是在准备打一场硬仗。

会议室的门被推开了，林楚光、方歌、孟东方、安正杰、谭非默。长长的会议桌边，围坐了一长排的男人，他们西装革履，英俊非常。

林楚光就不提了，方歌是比较喜欢穿着随性的，但今天也穿得非常正式，看起来很重视这次签约。孟东方是东方公司里的绅士，一向衣着品位高雅，要不然也不会吸引了关大美人的心。安正杰反倒是穿得最随意的一个，白色的休闲外套，衬着他笑眯眯的表情，很随和，很亲切。

只有依然坐在离门口最远的谭非默，仍然穿的是笔挺的银灰色西装，没有丝毫折皱的衣料，配着他斯文细致的金丝眼镜，优雅迷人的味道里却透着冷若冰霜的距离感。

刚才还哭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关心一看到孟东方，立刻就来了精神。踩着五寸黑色高跟鞋的她，礼貌又大方地向大家问好："各位好，我是东方工作室A设计组的组长关心，这是我的组员清辰。"

安正杰是认得清辰的，他记得她在学校时的模样。

一头直直的长发，乌黑柔亮，一条简单的粉色长裙，裙边有两只大大的口袋，袋子里总是装满了各种各样绘图的铅笔和工具，怀里总是抱着厚厚的图集和卷在纸筒里的设计图。记得有一次她站在楼梯上，身后有人大声地叫她的名字。

第17节：合约(4)

她猛然回头，亮亮的长发甩出一个波浪般的涟漪，眨着那水雾般迷蒙的大眼睛，一脸的迷茫。那个表情，令安正杰久久难忘。

不过现在看起来，她好像变了。

柔顺的长发变短了，发梢卷在肩头，她看上去有些瘦弱，有些苍白，眸子里依稀清亮，还有就是她那依旧精致而倔强的下巴了。

呼--难怪谭非默没有向她单刀直入了，这个小女生看起来没那么容易摆平。

安正杰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谭非默。

谭非默正低着头翻合同，好似根本没有把走进来的两个人放在眼里。

"关心，清辰，来坐下。"方歌招呼她们两个。

关心连忙乐不可支地跑到孟东方的身边坐下，清辰走到大会议桌最远的一面，恰好与那位谭总裁遥遥相对。

她沉默地拉开椅子坐下，把怀里的设计图纸和笔记本放下。

"人到齐了，我们就开始吧。"谭非默一秒也不耽搁，她一落座，他便开口，"经过前期考察，我们君冠决定把A城领秀花园四千万平米的设计全部交给你们东方工作室来承担。其中包括土木设计、平面设计、规划设计以及室内设计。工程量很大，时间很短，但我相信东方公司有两位出色的管理者，一定可以顺利地完成这个项目。"

公事公办，会议室里回荡着谭非默低沉的声音。

"正杰，你把准备好的合约给两位经理及设计组长看看。"

安正杰站起身来，拿出准备好的合同，分别递给方歌、孟东方、关心以及林楚光。

"这是四份不同的合约，是针对每一项设计方案的不同合约。里面有详细的工作要求及进度方案，以及我们应该及时达成的共识和完成

结算。"安正杰向他们解说着，"你们有什么不同的意见尽可以提，只要是君冠方面能做的，我们都可以再商议。"

大家拿到了不同的设计合同，哗啦啦地翻看着。

君冠地产不愧是地产业的龙头老大，合同做得非常严谨，要求也很高。既写明了合作方应该承担的义务和责任，也明确了君冠公司应该支付的报酬和奖励，合同几乎写得天衣无缝，合情合理。

方歌和孟东方交换了一个目光，都知道这份合约基本没有什么可以修订的地方。

只是清辰坐在谭非默的对面，手里拿的是她的初步设计方案。

谭非默抬起头来扫了她一眼，终于亲自递出手里最后的一份合同。

"这一份，是专门给清辰小姐的。"

他很礼貌，声音低低的。

"这份合同是其他四份设计合同的前提，只有清辰小姐签了这份合同，我们两方才能进行下一步的合作。"

安正杰帮谭非默把那份合约摆到清辰的面前。

清辰没有立刻翻看，她只是望着对面的谭非默。

金丝边眼镜看起来寒光闪闪，"君冠接受和东方工作室的合作，完全是因为欣赏清辰小姐的设计水平。但由于领秀花园的开发地在A城，所以，我们特别想请清辰小姐亲自到君冠公司的总部，在那里进行领秀花园的全部设计。"

果然，他的要求来了。

清辰握紧手里的设计方案。

会议室里的人都吃了一惊，方歌和孟东方都没有想到君冠会提出这样的要求。

关心甚至忍不住低声地叫出来："那岂不是要清辰离开东方，到A城去工作？！"

第18节：愤怒(1)

愤怒Chapter 5

一切都已经平静下来了吧，管它是什么迷离的夜，还是陶醉的夜，她只要安安静静地生活下去，她只要把那一切都忘记。

"对不起，我不能接受这份合约。"

沉静的大会议室里，响起清辰清脆却有力的声音。

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坐在最远端的她，忘记了手里还在翻阅的合同。

"对不起，谭总，我不能接受这份合约。"清辰清清楚楚地说着，声音不大不小，却刚刚好能震荡在每个人的心头，"我不会离开东方工作室的，我在这里工作了三年，每位同事都是我最好的拍档。我没有办法离开这里做设计，所以我不能接受这份合约。"

关心的心脏都快要跳出来了，她根本没有想到清辰会这样说。

虽然谭非默的要求是很出乎大家的意料，但是清辰怎么连看都没有看就这样出声拒绝？而且说的话一点儿转弯的余地都没有，这让君冠公司的人怎么看待他们工作室？

方歌拧起了眉头，孟东方抿了抿嘴唇。两位总经理都没有开口，只是看着安正杰和谭非默。

安正杰早料到了会是这个结果，他望了望谭非默，又看了一眼清辰，也不发言也不劝和。

谭非默交叉着手指坐在清辰的对面。

他沉默着，眼底却是暗潮涌动。

好像明明知道她会拒绝，但他还是固执地来碰这个硬钉子。

"清辰小姐，"谭非默冷静地开口，"我们君冠为了这次的顺利合作，已经做了周密详细的策划。请清辰小姐去君冠总部，并非是要你离开你的公司和团队。我们只是为了更加方便掌握设计的进度和质

量，以确保整个项目的顺利施行。A城和S城相隔的距离，你心里清楚。"

他每次说话都很简练，但是每一句每一个词，都能点到别人的痛处。

今天也不例外。

不过，今天坐在对面的，不是别人，是那个固执的清辰。

"是的，谭总，我非常清楚您说的话。但是，您既然从A城千里迢迢到S城来，不就是想要找一家设计理念与您合拍，并且可以把领秀花园设计得更加出众的合作拍档吗？"清辰站起身，把自己这两天整理的资料递过去，"这是几天来我做好的设计初稿，请您过目，看看是否满意。假如您满意，说明即使在这里，东方也一样能做出优秀的设计，并非一定要到您的总部才能把工作完成。如果您不满意，即使把整个东方工作室移到A城也没有用，因为对一家不满意的设计公司，您再怎么监控，也无法达到合作的目的。"

谭非默低下头，闭上眼睛。

他交叉双指，不想抬头看她，他担心自己眼睛里的火焰会燃烧起来，会把这个会议室里的人都燃烧殆尽。

真的很好笑，现在她学会这样有条有理地顶撞他了，那么那个时候，她又何必悄悄地逃走？那时她要是也站到他面前，跟他这样条理清楚地辩驳一番不好吗？假若她开口了，又岂会弄成现在这个样子，又岂会让他在三年之后，还千里迢迢地来到S城寻她？！

安正杰坐在谭非默的左手边，他一看到好友紧紧交握起的手指，就知道这个小女人已经惹怒好友了。他连忙站起身来，有些打着圆场地说："清辰小姐已经把初步方案准备好了吗？拿来我看看，假若真的不错的话，万事好商量。"

方歌听到安正杰的话，才微微地吁一口气。

他都没想到清辰会说出这样的话来，也没有和他们商量，居然就要拒绝这次合作。别忘了，刚刚谭非默可是说得清清楚楚，清辰的设

计合约，可是他们手中四份合约的基础。假若清辰拒绝了，是不是领秀花园的设计合作也就此告吹?

"清辰，你先坐下。"方歌有些不悦地招呼她，"有事情大家可以商量，别这样对谭总说话。"

他拿过清辰面前的设计图，交到安正杰的手上。

安正杰随手就打开翻看着。

清辰准备得很充分，把谭非默交给她的那些资料都整理得非常详细。初步的方案已经写得很明确，草图也画得很仔细，四千万平米的住宅花园，她考虑得非常合理，不仅能照顾到各个楼层之间的采光、通风、照明、采暖等基础设施，而且还在平面布置上，详细考虑了景观花园以及休闲娱乐，以使整个领秀花园充满了秀气的江南水乡的味道，又夹杂着明媚阳光般美式加州的气息。

她果然很有灵气。

难怪谭非默一定要把这个设计交给她，如果按照清辰的这个设想来做的话，领秀花园真的会成为A城地产市场上的领秀。

安正杰把方案推向谭非默的一边，"非默，你要不要看一下，真的设计得很好。"

谭非默推开好友送过来的方案。

"这件事情，没得商量。"他的口气冷冷的。

谭非默终于抬起头，锐利的眸子直直地射向对面的清辰。

他们就这样相对而坐。

第19节：愤怒(2)

像是在凯蒙故事西餐厅里一样，只不过那一次，他就在她的面前，但这一次，他却隔得那么遥远，那么冷漠。

清辰对上他的眸子，隔着冰冷而闪烁的金丝镜片。

他的目光，凌厉得像箭；他的表情，冷酷得像冰；他的声音，说明了他不容侵犯的威严。那份优雅的气质消失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他对她不能掩饰的愤怒、怨恨以及冷酷。

清辰的心，本来在胸膛里怦怦直跳，但这一刻，当她看到他愤怒的眼神，心跳反而平静了下来。

这才应该是本来的他吧。

这才应该是千里迢迢从A城而来，寻到她时应该出现的表情。

愤怒、怨恨、冷酷的眼神，似乎想把她抓过去，狠狠地凌迟再凌迟。不，或许凌迟都不能舒解他心中的愤恨，她知道，那一次她带给他太多的伤害，那一次，是她做了错误的决定。

不过，她情愿在凯蒙故事西餐厅里他对她愤怒，却不是在这里，在她的工作室，在她的同事面前，这样无理而强硬地要求她离开自己的团队。

"那就对不起了，谭总。"清辰站起身来。

会议室里的人都吓了一跳，大家都不明白清辰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谭非默已经倏地从她的对面弹起身，直直地冲着她，"你什么意思？！"

"意思就是，这份合约我不签了。"清辰清清楚楚地说。

"你若不签，你们工作室就会失去这宗订单！"

"那就请回吧，谭总！"

轰！

会议室里，似乎燃起了熊熊火焰。

烧得在座的所有人都快要跟着跳起身来。

这两个人，这两个人之间的气氛太诡异了！一个是高高在上的君冠公司的总裁，一个不过是东方工作室里最平凡的小设计师。可是现在这两个人却分别站在大会议桌的两端，一个高大而冷酷，一个娇小而倔强。两个人盯着彼此的眸子，谁也不肯谦让。同样清澈明亮的目光中，有着相同的燃烧的火焰，表情都是那样倔强着，倔强得如出一辙。

关心被这样的清辰吓坏了，她怎么也想不到她会这样和谭非默叫板。方歌和孟东方更是着急，他们身为东方工作室的创始人，当然不希望失去这个大宗的订单。安正杰本来就是跟来看热闹的，他想看看当年的那个小女生是不是已经有了新的改变。

不错，外表是变了，可是心，依然那样。

和这个把什么事情都埋在心里的好朋友简直一模一样。这样的两个人对上，估计三天三夜也分不了胜负。

谭非默已经开始攥起拳头了，真的没有料到她会在这件事情上如此固执。

他望着对面的她，真的好想一下把她拉过来，好好地责问她，到底知不知道现在是什么状况！

清辰对工作有着自己的一份固执，她不想离开东方工作室，更不想进入他的公司。那会让她有种很别扭的感觉，她非常非常不喜欢。所以，她宁愿不接这单生意。

"好，这是你说的，你就不要后悔。"谭非默冷冷地丢下一句话，转身就走。

"喂，非默！"安正杰看到他转身就走，知道他真的生气了，连忙抄起桌上的合同，匆忙跟了上去。

方歌和孟东方都没有料到事情会变成这样，两个人也有些慌张，连忙跟上谭非默的脚步。

"谭总，请等一下。清辰有些话说得太过了，您别在意。我们再商议一下吧，有些合约可以沟通的……"

"谭总，我们找个地方再谈谈好不好？"

谭非默把所有人都甩在身后，他冷冰冰的表情，已经说明了他的愤怒已经到了临界点。

他冷冷地走过她的身边，和娇小清丽的她擦肩而过。

一股像是冰冻了三千年的气息，扑面而来。

清辰咬牙，坚持认为自己的决定没有错。

他高傲如天神般地踱过她的身边，冷冷的视线擦过她的头顶。

他不想再看到她。

决不。

这个从来只会激怒他的小女人，也许，他真的应该像正杰说的那样，单刀直入。

谭非默冷着脸走出十七楼会议室。

紫色的大门被砰的一声猛然关上。

第20节：愤怒(3)

关心被突然发生的这一切吓得呆住了，她望着依然站在桌边的清辰，仿佛自言自语般地说着："清辰，你死定了。"

是的，她死定了。

弄掉了东方工作室那么大的一单生意，清辰又怎么不会死定了？

工作室里的同事们议论纷纷，本以为接了这单生意，今年的年底奖金会大大地提高，谁知道合同还没有到手呢，又被那位灵气逼人的清辰设计师给搞砸了。只不过清辰一向沉默内敛，就算同事们心有戚戚焉，也不好在她面前说出来。

工作上就没有那么轻松了，有怨气的同事们把该她完成的和不该她完成的，全部都丢给清辰一个人。

关心坐在她身边，一边看着清辰忙得不可开交，一边摇头，"真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清辰，你何必呢。"

清辰咬着牙忙碌着，刘佳下班前丢给她的那份室内设计还差一点儿没有上色，她翻弄着客户的接待记录，仔细地把人家要求的那些色彩都放进设计图里去。

关心伸手拉住她握着鼠标的手，"行了，清辰，别做了！刘佳的客户让她自己完成嘛，凭什么让你替她做？"

清辰伸手抚一下自己额上的短发，"她今天去相亲，明天一早客户就要来，所以我才替她做的。"

"行啦，这种谎话你也相信？相亲？把工作丢给别人做的女人，相一百次也找不到如意郎君！"关心有些替清辰愤慨。

"别这么说，组长。她是真的有事，而且我帮她做也没什么。"清辰倒是好脾气。

关心像看外星人似的看着她，"清辰，我真是奇怪，你对这些家伙那么客气，怎么那天偏偏对那位谭总发那么大脾气？好像你们两个不是第一次见面，倒像是旧相识似的。"

清辰滑动鼠标的手指微微一停。

其实后来想想，她也讶异自己那天为什么会那么冲动，竟然对他说起话来那样斩钉截铁。或许是她对这份工作太过认真，不想脱离自己的团队；又或者他提出的条件实在太过苛刻，她总觉得他像是有意要把她调离这里一样。

"我不想离开你们。"清辰简短地解释，"也不想到君冠的总部去。"

"哈，你干脆和我说，你狂热地爱护、拥护着我们东方工作室好了。"关心拍一下她的小脑袋，"我拜托你，让你去做设计，又不是让你向组织表决心。"

清辰被关心逗得莞尔，"好啦，组长，这件事情已经过去了，可以不提了吗？"

"事情已经过去了？"关心撇撇嘴，"我可没觉得这件事情已经过去了。那位谭非默总裁看起来……"

叮--

桌上的电话打断了关心的唠叨。

"喂，您好，东方工作室，我是关心。"关组长利落地抄起电话，"啊，孟总！什么？忘记了那份资料？在你办公室左边的抽屉里？好的，我知道了，我马上给你送过去。"

关心放下电话，心花怒放。

"机会来了，机会来了！"她伸手轻捏清辰的小脸，"孟大老板忘记带资料，让我马上送到瑞山酒店去。呼呼，只要我送到，就可以以陪孟总的名义留在他身边。哈，迷离的夜啊，冒险的夜！"

清辰被关心捏得头晕眼花，看着她噼里啪啦地抽出化妆盒，把自己好好地涂抹了一番，又咚咚咚地跑到十七楼，拿了孟东方需要的资料，兴高采烈地往外跑。

"清辰，我先走了！你不要弄到太晚，外面快下雨了，早点儿回去休息。"幸好还不算太重色轻友，临走前关心还知道回过头来叮嘱她一

句。

"好啦，你走吧。"清辰对着她摆摆手。

一串轻飘飘的高跟鞋声就此远去。

大大的设计室里，顿时冷清下来。

同事们早已经下班回家，唯一陪着清辰的，只有头顶上的白炽灯和面前闪烁着的电脑屏幕。

关心说，迷离的夜，冒险的夜。

也许对相亲的刘佳来说，是这样的；也许对赶去和暗恋的孟总见面的关心来说，是这样的。可是对一个人孤孤单单，还坐在电脑桌前努力加班的清辰来说，却是一个清冷的夜。

那个人愤怒地走了，一去不回头。

第21节：愤怒(4)

不，她也没有奢望他会回头。本来他们之间就不该再有交集，那份不想被调离的固执，也许只是她怕再见到他的借口。

三年，已经过了一千多个日夜。

她的生活那样平静，凭着自己的努力，自己的双手，她想要重新开始生活。

可是他又出现了，带着那份冷漠。她知道三年前是自己的错，也知道该低头的那个人应该是她，可是……为什么在吃那顿饭的时候，他什么都不说；为什么在签约的时候，他什么都不说？为什么他只是把一切都埋在心里，而是要求她飞回A城去？

他应该知道，她从那里离开，就不会再回去。

所以她拒绝了，顶撞了他的要求。

清辰咬住嘴唇，把鼠标动得飞快。

一切都已经平静下来了吧，管它是什么迷离的夜，还是陶醉的夜，她只要安安静静地生活下去，她只要把那一切都忘记。

忙了整整三个小时，清辰终于把刘佳留下的那份工作做完了。

她把效果图打印成册，又把设计方案整理列印。当她终于把做好的文件都放在刘佳的工作台上时，才蓦然发现，设计室里的挂钟已经指向了午夜十一点半的位置。

"呀，已经这么晚了。"清辰这才觉得自己的肚子都饿得咕噜咕噜叫了，连忙收拾一下自己的背包，锁上设计室的大门，匆匆地按下电梯。

电梯门一打开，一股湿漉漉的空气立刻扑面而来。

伴着窗外沙沙作响的声音，打在咖啡色玻璃窗上的水珠无一不在提醒清辰一个很糟糕的问题--

下雨了。

真的下雨了。

关心虽然很唠叨，但是真的被她说中了。

清辰有些懊悔自己坐在电脑前胡思乱想，不然早就可以完成了，也就不会拖到现在这个时候才下楼。公交车早已经停运，地铁也许还有最后一班，可是这里离地铁站也还有五分钟的路程，假若就这么从雨里冲过去，恐怕也要赶不上了。

偏偏这午夜时分，出租车一定是难打的，难道今晚又要"露宿"在设计室里了?

可是她现在好饿啊，设计室里除了茶水什么都没有，如果在那里待一晚上，她怕明天早上自己的胃又要抗议了。

沙啦啦。

雨滴拍打着写字楼大厅的玻璃窗，透明的水珠一颗接一颗地滚落下来，仿佛就像是谁从天空中流下的眼泪。

清辰捏捏自己的背包，又按按自己的胃。

果然凑热闹的小家伙又开始隐隐作痛了。

算了，虽然雨下得很细密，却不是特别的大，干脆把包包顶在头上，一口气跑到地铁站去吧，那样她或许还能赶上最后一班地铁，只要上了车，她就能顺利到家了。

打定主意，清辰把自己的背包往头上一顶，咬住嘴唇就做出百米冲刺的动作。

噼啪噼啪--

白色的休闲鞋踩到积了些雨水的地面上，水珠四溅。

清辰一口气朝着地铁站跑去，好在头顶上的背包还能帮她挡住一点儿风雨。

可是，吱--

一声重重的刹车声！

一辆白色的轿车猛然停在清辰的面前，把清辰吓得一下子跌坐在泥水里！

"喂，小姐！"白色轿车的车窗摇下，"下这么大的雨，本来就看不清路了，麻烦你不要到处乱跑好不好！"

清辰惊魂未定，那车子的车头距她只有三公分的距离。

如果不是司机刹车刹得及时，她恐怕……

"对不起，我没有看到您的车。"清辰连忙道歉。

背包已经滑落到一边去了，身上的衣服因为跌在泥水中而完全湿透。冰冷的雨水还从空中不停地飘落，打在她微卷的长发上，把卷卷的发梢拉长成一条条湿漉漉的线。

这下惨了。

刚刚还想冲到地铁站去就好了，结果跌在泥水中，就算回设计室都不能了。这样一身湿漉漉的衣服，她又怎么能撑得到明天?

白色轿车里的司机训斥完她，很无礼地把车窗摇上，车轮卷着冷风冷雨就在她的面前呼啸而过。

清辰狼狈地坐在泥水里，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这哪里是迷离的夜，这明明是一个悲惨的夜。

衣服湿透了，背包湿透了，笔记本湿透了，或许连心都……

蓦然，她突然觉得自己头顶上的雨珠停住了。

那湿湿冷冷的水滴不再跳进她的衣领，打在她的额头。好似突然有人为她撑起了一把大伞，把那些凄风冷雨都给隔开了。

她抬起头。

清亮的眸光中，有一抹迷茫和懵懂。

真的有人站在她身边，撑着一把墨色的大伞，像是一道天然的屏障一般，把那些冷冷的风雨，都隔绝在他的身外。

她眨眨眼睛。

眸光蒙眬。

他冷着脸孔。

金丝眼镜的镜片上，寒星点点。

第22节：雨夜(1)

雨夜Chapter 6

这个夜晚，真的像关心所说的一样，不仅是个迷离的夜，还是一个冒险的夜。只是那个飞奔进雨雾中的人，和依然还坐在车中的人，到底，是谁被淋湿了心……

午夜冰冷的雨，湿透了一切，却唯独没有湿透那颗--心。

真的好奇怪，这样的夜晚，出现在她身边的不是别人，却是谭非默。那个她以为应该一去不回头的谭非默。

坐在他的车里，清辰还有些迷茫。

他们之间是不是有些太奇怪了?

可以在他经过她身边的时候，一脸冷漠；也可以面对面地，喝着一碗有故事的浓汤；更可以在东方的大会议室里，吵得天翻地覆；最终还可以，在这个冷风冷雨的夜晚，坐进他的车。

"阿嚏！"

满身湿漉漉的清辰，忍不住打了一个响亮的喷嚏。

谭非默半转过脸颊，横了她一眼。

清辰发窘，大半张脸忍不住涨红，"对不起，我……我弄脏了你的车子……"

铺了上等澳洲羊绒垫的座椅，被全身湿透的清辰沾湿了一大片泥水，白色的坐垫被弄得看不出了色泽，比她涨红的脸颊更加显得"沉重"。

谭非默冷着脸孔，朝她身下的座椅扫了一眼。

他抬起手来。

清辰吓得向旁边闪了一下。

她以为他还在愤怒中，更因为把他的坐垫弄成这个样子，他生气地想要……打她?！

"对不起，我真的不是故意的，刚刚跌在水里太冷了，我一时头昏才会跟你上车……不然我下去……"她紧张得舌头直发抖，和他单独相处在这密闭的小小空间里，让她真实地感受到来自他的压迫。

不过话还没有说完，一件厚厚的墨蓝色外套就已经兜头朝着她砸了下来。

"穿上。"

他简单地下令，声音清晰而冷酷。

清辰被砸在外套下面，惊慌失措地拉开几乎可以把她包裹起来的大外套。本来就湿透的卷发被弄得更加的乱，可是她却顶着这样的一头乱发眨着清澈如泉的眼睛惊恐地看着谭非默。

"给……我穿？"

"不然呢？"他反问她，目光冷冽，"除了胃痛你还想得什么病，可以一次说出来。"

……

清辰被他哽住，一个字也吐不出来。

手里的厚外套还带着他的体温和味道，一种干干净净的肥皂清香，好似那个夜晚，他睡在她的身边，她嗅到的一样。

真的很冷。

也许这外套真的很温暖，可是清辰却把它拿在手里，怎么也不敢套上身。

"我的衣服都湿了，你把它给我穿……"

一只大手猛然就横过来。

也不管她的啰里啰唆，伸手就把整件外套裹在了她身上。

好温暖的感觉。

他的体温，他的味道，他的外套和衣袖围在娇小的清辰身上，仿若被他轻轻地抱在怀里一样。

清辰的脸涨得更红。

"谢……谢谢。"

她不知道对他说什么才好，身边坐着的这个男人，仿佛不是在会议室里和她拍桌子瞪眼睛的人。自己的舌头当然也就没那么听话，和他辩驳时的那伶牙俐齿早就不知道跑去哪里了。

谭非默坐在驾驶座上，望着车子的前窗玻璃。

雨珠沙拉拉地打在上面，又被晃来晃去的雨刷很快地抹去。像是留不下任何痕迹，但最终还是有一道湿湿的泪痕，抹也抹不去。

"你经常加班到这个时候？"他倏然开口，声音低沉，"晚饭也不吃，车子也没有？"

第23节：雨夜(2)

清辰半缩在他温暖的外套里，想了一下才回答："也不是经常加班。只是今天我帮一个同事做工作，所以晚了一点点。晚饭我可以回家吃，车子啊……呵呵，我还买不起。"

她有些自嘲般地笑。

这个笑容却惹得谭非默皱起眉头，"既然这间工作室给你那么少的薪水，你有什么理由还要留在这里？我给你的合约不好吗？做完领秀花园，你就可以留在君冠。"

他的话锋突然转了，再一次转回到他们争执的那个问题上。

清辰本来缩在他的衣服里了，但听到这句话时，便忍不住直起身子。

"谭总。"她的温柔恬淡消失了，表情又恢复到那天在会议室里与他对峙时，"我靠我的双手吃饭，我靠我的设计、我的灵感为我自己打拼生活，我觉得这没有什么错。而且我在东方工作室里非常开心，我的组长和经理都对我非常好。我觉得和他们在一起我才能有好的设计灵感，我的团队也会给予我最大的支持。没有必要到君冠的总部才能做设计，我也更没想过要离开工作室，跳去君冠。"

果然她的伶牙俐齿在提到她固执的工作时才会跳出来。

她的手指在他的外套下轻轻地扭着，指尖触到他温热的衣角，"我不想再回A城。"

最后一句，低得不能再低。

谭非默嘴角冷哼。

"这才是最重要的理由，对吗？"他转过头看她，"当年从那里消失，便再也不会回去，是不是？"

她被他说中痛处，低头不语。

那个地方，她的确是不想再回去，甚至连听到那个城市的名字，都会觉得有一丝丝的疼痛。

人，为什么不可以抹去记忆呢？假若可以，她真的希望那一切都没有发生过。那么，她也就不会把无辜的他扯进来，更不会把现在的情况，弄到如此糟糕的境地。

谭非默看着沉默不语的她。

湿湿的发梢粘在她光洁的额头上，有几滴雨珠从她的发际流下，滑过她苍白的脸庞，看起来像是她悄悄落下的泪。

他的心，像是被谁猛然拧痛。

忘记了有多久没有看过她流泪，也根本不想看到她流泪。在东方工作室里那么咆哮地争执，也没有使得他对眼前的小女人有一丝丝的怜悯，可是，当看到缩在他的墨蓝色大外套里、微低着头、有些凄然还有些伤感的她，他的心，却不知道为何，被轻轻地拨动了。

他回过头来，双手扶在方向盘上。

"好，你赢了。"

呃？

清辰愕然，不明白他怎么突然冒出这样一句话。

"你……说什么？"

她不解地瞪着他，却只见他慢条斯理地回应："我说，你赢了。我答应你的条件，不把你调去君冠总部。你可以在这里完成领秀花园的全部设计。"

"真的？！"清辰猛地从座椅上弹起身，有些不敢相信地瞪圆了眼睛。

是她害得工作室丢了这份订单，现在突然听他又提回来，她当然有些喜出望外。

谭非默却对她的意外惊喜有些不悦，他冷冷地扫她一眼，冷淡地问道："就值得你如此高兴？"

清辰忍不住咬住自己的嘴唇，"你不知道，那天我和你在会议室争执之后，工作室里一直气氛低落。大家其实都是很想拿到君冠的这份订单的，也都想要好好地为你们工作，证明我们工作室的能力。但是

自从听说你们决定不再签约之后，大家都变得很低沉。我知道他们心里在怪我，为什么那么固执，为什么要毁掉这份合约。我一直觉得很抱歉，虽然我是真的想和同事们在一起完成这份设计，但总归是我顶撞了你，才弄掉了这份订单。我对不起他们，也对不起老板。"

谭非默放在方向盘上的手指微微一动，"你坚持你的理由，又有什么对不起他们的？"

"三年前，我刚来到这家工作室，是老板收留了我啊！如果那时候不认识方歌，我大概会流浪街头吧。"她无意地把那些往事说出来。

谭非默的眉头却猛然拧紧。

三年前，那似乎是他们之间永远的痛，谁也不能碰触。

可是，她却这么简单地就说了出来，而且那份感激的表情，仿佛三年前代表的意义，只有那位收留她的老板，只有那位在她心目中成为好人的方歌。

第24节：雨夜(3)

"所以谢谢你，肯把这个订单再交还给我们。我保证会努力为君冠工作，保证会把你们的领秀花园，设计成一流的住宅小区的！"清辰根本没有发觉他的不适，反而突然来了信心，第一次在谭非默的面前，没有遮拦地绽出一个灿烂的笑容。

谭非默看到她的笑容，心却猛然拧紧了。

像是突然有一只大手，伸进了他的胸膛，握住他那颗已经冰冷了三年的心，紧紧地握住，扭动，挤压。她明亮亮的眼睛在这个密闭的空间里绽放着闪亮的光芒，她咬住的嘴唇泛着淡淡的血色般的微红。

他疼痛，非常疼痛。

他有些生气她明亮的笑容，他愤怒她现在还可以生活得这么简单和快乐。虽然明知道这份简单和欣喜是自己带给她的，但是……

他猛然踩下车子的刹车。

吱--

车轮下溅起一片水花。

清辰因车的摇晃差点儿要撞上面前的挡风玻璃，幸好手里还有那件墨蓝色的外套，好像有它握在手里，就为她挡住了很多危险。

谭非默有些生气地转过头来，镜片下的冷眸中，又燃起了淡淡寒光。

"你对三年前的事情念念不忘？"他低沉的声音回荡在车厢里，有种迷离的吸引力，"那你告诉我，这三年之间，你都记得了什么，又忘记了什么？！"

清辰的心咚地一跳。

她就知道，是福不是祸，自从他出现，她就一定躲不过。

昏昏暗暗的路灯下，雨滴弄花了车窗。

一颗颗晶莹剔透的水珠，从透明的玻璃上柔软地滑落。

淡黄色的光芒被一行一行的雨珠分割，透进密闭的小小车厢，幻化成一片淡然而柔软的光。

清辰坐在副驾驶座上，揪着他的外套，半缩着自己。

她不知道该怎样回答他的话，更不知道该怎么面对。也许在故事餐厅里，她还有勇气对他实话实说，但在这个下着细雨的午夜，她却情愿没有上这辆车。

"不想回答吗？"谭非默像是没有放过她的意思，"你刚刚不是很喜欢回忆吗？三年前，三年前的事情你还记得多少？又或者，你只记得你想要记得的那些人，却把你想要忘记的事情通通忘记？！"

他转过身望着她，望着快要缩成小小一团的她。

他真的很想扳过她，看看她那双游离的眼睛。他想知道她心里到底在想什么，他想知道，三年来，那些被她遗忘的名字里，是不是也有着一个他……

清辰越来越缩进他的外套里面去了。

她能感觉到他投射过来的目光，除了那种冷漠，还有不能抑制的愤怒吧。那一次，真的是她不对，是她做错了，可是，那也是有原因的，虽然那个原因，她很不想说出口……

"谭总……"她犹豫地咬着嘴唇想要给自己找一个台阶。

可是当淡粉色的唇瓣在白色的贝齿下被揉搓，她不知道这对坐在身边的谭非默来说，是一种什么样的折磨。

他吻过她吗？为什么他几乎不记得她的味道？

他没有吻过吗？为什么看到她淡淡的粉红唇瓣，他却觉得自己的心脏是那样的疼痛？

他懊悔，他痛楚。

他愤恨自己怎么有能力寻到她，却没有勇气把一切都向她摊牌。

"不要叫我谭总！"他低吼，声音中带着一抹受伤的疼痛。

清辰吓了一跳，有些惊恐地转过头来看着他。

他总不会又想在这车子里和她争吵吧，这里只有他们两个人，空间又那么的密闭，谈的又不是公事，这时清辰的伶牙俐齿早已经消失，只是害怕他又谈起三年前的事情。

谭非默也转过头来看着她。

她的眼神惊慌，仿若被吓到的小兔子。

她的表情犹豫，好像就怕他咬她一口似的。

可就是这样的表情，这样惊恐无辜的表情，却让他的心千回百转，痛楚非常。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他的心里有一千一万个为什么，他的痛苦就有一千一万个来源。他想要问，却问不出口；他想要愤怒，却无法对她下手。

"三年了……"他低眉，声音低沉，"原来三年了，我在你的心里，不过如那些人一样。你或许还能记得住三年前收留你的人，但你却忘记了，三年前，被你抛弃的我。"

第25节：雨夜(4)

清辰的心，顿时被他的话刺得微微地一动。

那不是抛弃，也不是消失，而是逃离。

他误会了，并不是他想象的那样，并不是他心里怨恨的那样。她不知道该如何对他说出口，她只觉得自己的心里也是柔肠百转，纠纠结结。

"不是的……"清辰咬住嘴唇。

"不是又是什么？"他望着她。

白色的牙齿在唇瓣上蹂躏，淡淡的齿痕就像是他的心痛一样，一条一条，一道一道。

清辰望着他。

他也望着清辰。

他们之间相隔的距离不过三公分，亲密得几乎都能看清彼此眸中倒映出来的自己的影子。

明明是在这样密闭而暗淡的空间，他的眼睛却像是星辰般闪亮。她发现那眸子悄悄地变化着，除了伤痛、愤恨、冷漠之外，那份凌厉竟然在静静地消失，随着她映入他的眸中，而淡淡地远去……

薄薄的镜片，本来隔开了她的视线，但这一刻……这一刻那镜片仿佛突然消融了，融在她的眸子里，融在她的视线下。

她突然觉得，眼前的这个男人，又变回了以前的他。

那样柔软的目光，那样星星点点的眸光。

那种令任何女人都不能抗拒的温柔眼神，浓得像化不开的蜜糖。

她的心狂跳，怦怦地像是要挣脱他的外套。她紧紧地扭住他的温热的衣角，想要寻找一分能够依靠的力量。

他伸过手，突然捧住她的脸颊。

她大惊，清亮的眸子里惊慌失措。

"谭总……"

"不要再这样叫我！"他狠狠地下令，"你是想要提醒我，现在我们已经是陌生人了吗？随便你去叫什么人，方总、孟总、陈总，总之，不要再叫我谭总！"

他的声音低沉，近乎有些咆哮。他终于伸手狠狠地掐住她的下巴，那个倔强的、让他爱了也恨了的精致的小下巴。

清辰觉得微痛，却又不得不被他逼得抬起头来。

"您本来就是谭总，我不过是东方工作室里的小设计师，我们之间本就不再有什么关系，当然只是陌生……"

她的话音未落，他的手指就猛然缩紧，害得她几乎要呼痛出声。

谭非默飞快地摘下自己脸上的金丝眼镜，几乎没有任何预兆地，他的唇，就这样落在她柔软的唇瓣上。

……

清辰的头脑里，一片空白。

就像刚刚坐在设计室里，面对着那个繁乱纷杂的电脑屏幕，有五彩斑斓的画面在变化着，但是她却什么都看不清，什么都想不起来。

全世界，都像是瞬间远去了。

唯一剩下的，只是他的唇覆在她的唇上，有些微冷、有些霸道、又似陌生、又似熟悉的唇。

也许，他们许久都没有亲吻了。也许，他们就从来没有接过吻。

她的脑海里一片混乱，什么都想不起来了。只能感觉到他的味道，他的体温，从她的齿间渐渐地传来，蹿进她的鼻孔，侵入她的灵魂。他的唇很冷很淡，就像他的人一样，可是他的吻很炽热很猛烈，像是他掩藏在金丝眼镜下的那双眼睛。

他细细地亲吻她，夺去了她的思考，夺去了她的呼吸。

他霸道地，像是要把一切毁灭，像是要把她揉进自己身体里一样地亲吻着她。

清辰天旋地转，一片朦胧。

雨滴沙沙地打在玻璃窗上，窗外的灯光，都被这热情的吻，迷失了方向。

谭非默含着她的唇瓣，低声呻吟，"清辰……清辰……"

她目光迷离，仿若听到有人在天际呼唤她的名字。

"清辰……为什么离开我……为什么消失……为什么那么狠心……为什么……"

他倏然放开她。

她的脑中还是一片混沌，嘴唇微肿，眼眶微红，目光迷离地望着身边的他，像是有些被吓到了，又像是有些懵懂。

谭非默戴上自己的金丝眼镜，望着这样的她，觉得自己的一颗心被拧痛了。

"现在，你还可以说，我们只是陌生人吗？"

一片火热顿时像是被浇了一盆冰冷的水，刹那冷却。

清辰瞬间清醒过来，那些应该的不应该的全部都冲进她的大脑，令她整个人顿时僵化。

他刚刚都做了什么？她又在干什么？为什么不推开他？为什么居然傻呆呆地接受？为什么自己的脑海里一片空白，就只为了他那一个偷袭的吻？！

"谭非默，你太过分了！"

清辰的眼眶猛地红了，她这才觉得自己受了多么大的屈辱。

她猛然拉开车门，再也顾不得外面瓢泼而至的大雨，清辰疯了似的就跨进那如雾一般的水汽里。

这一切，完全超出了她的预想，完全超出了她的承受能力！

这个男人，实在是太危险了！

大雨，还在淋漓地下着。

这个夜晚，□的像关心所说的一样，不仅是个迷离的夜，还是一个冒险的夜。

只是那个飞奔进雨雾中的人，和依然还坐在车中的人，到底，是谁被淋湿了心……

谭非默倒在方向盘上。

长长的喇叭鸣出一声刺穿雨夜的低吼。

第26节：分离(1)

分离Chapter 7

他们之间，仿若隔着千山万水，她在山那边遥望，而他在水这边流浪。她对他说话小心翼翼，他在她面前客客气气。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关心兴冲冲地走进东方工作室，嘴里念念不变的还是这句话。

清辰正坐在桌前忙碌，工作台上的图集堆积如山。

"清辰，你以后改名叫萧清辰好了！"关心趴到清辰面前，压住她手上的图册。

"组长，别闹了，我忙着呢。"清辰从她的手下抢救出自己的图集，"哪有人随便给人改名字的，我姓清不姓萧！"

那个夜晚她顶着大雨跑回家，虽然手里还握着他的外套，但还是把自己淋得湿透。

她觉得自己应该很愤怒的，为了他那个莫名其妙的吻。但实际上，当她推开自己的公寓房门，一口气跑回家躲进自己小窝里的时候，她的心……她的心却是在怦怦直跳。他的味道还留在她的唇上，她几乎已经记不清，当年他是否也曾经这样吻过她……但是那种让人迷离和陶醉的感觉，却是她难忘的……

她忍不住伸手轻抚自己的唇瓣。

仿若他的唇还压在她的唇上。

她竟然……竟然有一丝丝的回味，回味着他的肥皂清香，回味着他迷离而梦幻的感觉。

倘若他不是说了那样一句话……

"阿嚏！"清辰猛打一个喷嚏，硬生生地把自己的思绪从回忆中拖回来。

关心眼明手快地竖起图集，挡住清辰差点儿喷过来的口水。

"喂，你小丫头感冒了啊？那天晚上真的淋雨了？"她拿过纸巾盒，递到清辰的手里。

清辰抽出纸巾擦擦自己的鼻子，"是啊，我也不想感冒……阿嚏！"

"咦，你这个样子怎么行，鼻涕一大把。"关心抽出纸巾递给她，"方总刚刚还叫你上去呢，君冠的人来签约了，你这个样子怎么见人？"

"君冠的人……来签约了？"清辰捏着鼻子，活像那天哭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关心。

"当然，不然你说我为什么说"成也萧何，败也萧何"？真不知道那位谭大老板是怎么想的，前天还和你在会议室里拍桌子，今天就跑来说放弃他的条件，准备和我们工作室签约了。"关心转着乌溜溜的眸子，"清辰，你使了什么障眼法，收服了那个大怪物？"

清辰一句话也答不上来。

她还以为那个下着雨的夜晚，他们不欢而散，谭非默不会把答应她的事当真的，却没想到居然一眨眼的工夫，他……真的来了。真的放弃了他要她借调到君冠总部的要求，把这份大订单再一次交给东方了？

"喂，说话呀。"关心看她愣住，伸手推推她。

清辰放下手里的纸巾，"他们在十七楼是不是？我上去。"

"你着什么急啊？"关心在她的身后跺脚，"喂，我跟你说，今天来的……"

清辰没有回头，直接跑上十七楼，推开了那扇熟悉的暗紫色大门。

方歌、孟东方和安正杰正坐在会议桌前，桌上摆了一大堆合约，三个人正在一份份地仔细签好。一看到有人闯进来了，方歌抬起头。

"清辰，你来了。快坐下，这是你的合约。"他从一大叠合约里抽出一份，交到清辰的面前，"君冠已经改变了当初的要求，你看看还有

什么需要提出来的，大家刚好在这里商议一下。"

第27节：分离(2)

清辰怔在会议室的门口，有些不解地看着三人。

方歌、孟东方和安正杰。

没错，她没有眼花，也没有看错。只有他们三个，并没有谭非默。

她的心像是突然松了一下，好像有什么被掏空了一般。

以为关心叫她上来签约，又会看到那个沉默而冷酷的男人，却没想到当推开那扇门后，却没有他那个高大的身影。

这个大会议室里，蓦地显得空荡荡的。

安正杰坐在沙发椅上，从她一闯进会议室里，他就一直盯着她。

她的眼睛一如当年一样的漂亮，水灵而清亮，浅浅的像是让人一眼就能望到她的心底。可是有时候又是那样迷茫和懵懂，就如同她当年站在楼梯上，向后回头张望时，那迷离的表情……现在，他又看到了清辰那样的眼神。

只不过除了迷茫和懵懂之外，似乎还添了一份失望，一份因为看不到某个身影，而淡淡地弥漫上来的失望……

安正杰望着她浅笑，"怎么了，清辰小姐？我来签约，你很不满意吗？"

清辰看到安正杰，长睫一眨。

"不是的，安副总。"她礼貌地低低头，拉开椅子坐下来。

安正杰越发觉得她有趣，"好好看看合约，能修正的要求，非默都已经修掉了。本来他是很固执的，可是没有想到，刚好有人可以克制他的固执，还能令他这个从来都不修订合约的人，动手修改他亲自制定的合约。方经理，你的员工，很不简单呐！"

方歌被莫名其妙地点到名，更觉得安正杰的话里有话。他有些尴尬地微笑，又忍不住扫一眼身边的清辰。

"安副总您开玩笑吧？"

"我没有开玩笑，我是说认真的。"安正杰把合约推到清辰的面前，"好好看，如果有什么需要修改的，尽管提。虽然非默不在，但我可以打电话立刻向他请示。"

"他去哪里了？"清辰抬起头，忍不住问出口。

话一出口，安正杰的脸上，就浮起一抹戏谑的微笑。

清辰的心猛地一慌，立刻就发觉自己被这位安副总算计了。

这个男人虽然笑起来像孩子一样，长得也非常的帅气、阳光，和谭非默相比多了三分温和，可是他的心思却一点儿也不比谭非默少，甚至多了三分的淘气。

安正杰瞪着对面的清辰笑，笑容中好像发觉了什么重大的秘密一样。

清辰连忙低下头，假装什么也没说过地翻着手里的合约。

安正杰的心里像开了花，"非默回A城了。从今天开始，这个项目由我来跟，从我们签约、测试、设计到验收，所有的工作都由我一个人负责。君冠还有很多别的项目，需要我们谭大老板去操心，所以，从今天开始，你也许都不会再见到他。"

清辰只觉得眼前一抖，满目的合约上的字迹都变成一片花白。

他走了？他竟然就这么不声不响地走了？回A城了，而且再不会负责这个项目？从此之后，她只需要面对着安正杰，再不需要看到他了？

清辰怔然，捏着合约的手指微微地收缩。

她或许应该长吁一口气的，当那个男人出现的时候，她变得那么紧张，不是胃痛，就是雨淋，甚至在不应该的情况下，被他偷走了一个吻……他就这么消失了，难道她不应该欢呼吗？以后不用再面对他，不用和他一起工作，她不是应该更放松吗？

可是，偏偏不是这样。

就像她刚刚闯进会议室里来一样，突然没有了他的身影，她的心，像是被掏空了的卷心菜一般，冷冷清清，空空荡荡。虽然他捏着

她的下巴，虽然他无理地吻了她，可是……她却从来没有想过，他会就这样离去……尤其当那个吻，刚刚发生……

他走了。

就像突然出现一样，突然走了。

清辰的眼眶微疼，鼻音加重。

安正杰像看好戏似的，朝她凑过去，"清辰小姐，你怎么了？"

"呃？"清辰抬起像小兔子般红红的眼睛，"没……没什么。我不小心……感冒了而已。"

说谎。

安正杰的心里笑得像开了一朵太阳花，越看着她这样难过的表情，他越是止不住暗爽。

第28节：分离(3)

"感冒了呀，那可是要好好休息，好好吃药，不然病重了耽误了工程设计可不好。"

"安副总，我知道的，不会耽误工作，您请放心。"清辰揉揉已经很红的鼻尖。

安正杰点头，"那好，那我就再向你重复一次，这份合约已经修订。当初君冠要求你到A城总部工作的条件已经取消，但是由于领秀花园的工地在A城西区，秉着认真工作的态度，你还是必须要跟我返回A城一次，做实地勘察和测量。君冠公司会负责来回的所有费用，以及你在A城的生活食宿。不过你放心，这次的行程会非常短，大概只需要五天的时间。非默临走前跟我说过你的具体要求，但是我相信作为一个成熟的设计师，是知道不能纸上谈兵的道理的，对吗？"

清辰刚好翻到合同要求的那一页，听到安正杰的话，她还是认真地点了点头。

她是真的不想返回A城，不想再在那个城市里待着。但是谭非默已经做了最大的让步，而实地的勘测又是任何一个设计师必须的行程。她没有理由再过多地要求，只好顺着安正杰的话点点头。

"那好，既然我们已经达成了共识，请签约吧，清辰小姐。"安正杰把签字笔递到清辰的手上。

清辰把合约翻到最后一页。

另一边盖着君冠公司的印章，章下写着龙飞凤舞的名字。

谭非默。

这一边加盖了东方工作室的印章，印章旁边，是留给她签字的空白。

她微微地抿了一下嘴唇，拿起签字笔，把自己的名字写到了那个空白的地方。

谭非默。清辰。

两个名字并排在洁白的纸页上。

有种那么熟悉的感觉，仿佛很久之前，他们的名字也曾经这样携手并肩。

"……从此以后，公主就和王子一起过着幸福的生活了……"

白色的病房里，传出温柔而甜淡的声音。

软软的，像是棉花糖般的甜腻。有种沁人心脾的温柔，又有种让人过耳难忘的柔情。

谭非默站在半掩的病房门外，望着门内的一大一小。

躺在病床上，盖着厚厚的棉被还吊着点滴瓶的，是个小小女孩子。她有着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一头扎满了彩色丝带的长发。她的脸色有些苍白，但却乖乖地缩在被子里，皱着小小的鼻尖，抿着粉嫩的小嘴唇。

可爱得像是一个从天上掉下来的小天使。

谭非默静静地看着病床上的她，心里涨满了淡淡的柔情。

小女孩好似和他心有灵犀般的，突然感觉到有人站在门外。她把目光移向那边，立刻就兴奋地大叫起来："谭爸爸！"

半倚在病床边的女人被小女孩的声音惊动，她捧着童话书有些匆忙地站起身，回头刚好看到推门走进来的谭非默。

她有些吃惊，但瞬即就假装生气地对小女孩喊道："妞妞，不许这样叫！"

小女孩根本不理母亲的话，就想朝谭非默扑过去，"谭爸爸！爸爸你终于回来啦！"

谭非默连忙伸手，一下抱住她小小的身子。

"妞妞，小心！"吓得那个女人赶紧站起来帮妞妞提着吊瓶。

软软的小身子一下子投进他的怀里，立刻像无尾熊似的巴住他的身体。

"爸爸，我好想你。"妞妞抽抽鼻子，一脸的委屈模样。

谭非默抱住她，温柔地拍拍她的背，"乖，爸爸也想妞妞。"

他的表情无比宠爱，平时的凌厉和冷漠完全消失不见，即使是那双掩映在眼镜下面的清澈眼眸，也充满了外人永远都见不到的柔情。

程漫站在谭非默的身后，看着他们父女之间热烈地拥抱。她悄悄地放下手中的童话书，微微地抚一下自己额边散落的发丝，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这个孩子总是那么任性，明明知道那不是她可以叫的称呼，却总是固执地坚持着。谭非默也似乎对她格外宠爱，即使明知道那些过往，却还是把她当做女儿一样地疼爱。

不知为什么，每次他们重逢的这种画面，都会让她的心里涨满了涩涩的东西，似乎有些疼痛，又有些甜蜜。

程漫望着宠爱着妞妞的他，脸上还是忍不住浮起一抹淡淡的微笑。

第29节：分离(4)

谭非默抱着妞妞，回头望向她。

那抹永远像是蛋糕上轻柔的泡沫般的微笑，再一次浮现在他的眼前。

他微微地扯扯嘴角，也对她淡淡地笑。

程漫站在那里，只是看到这个笑容，心便觉得像碧绿的湖水被他轻轻地吹开了。

妞妞缩在谭非默的怀里，完全像一个可怜兮兮的小无尾熊。她揪着谭非默的衣服，一直轻声细语地说："爸爸，你为什么都不在家？爸爸，我好想你。爸爸，你不要离开妞妞好不好？爸爸，妞妞不怕打针，不怕生病，妞妞只要爸爸……"

小小的人儿，一声声的细语，几乎能叫痛别人的心。

谭非默伸手轻抚妞妞的彩色小辫子，用无比宠爱的表情轻声哄她："乖，宝贝，爸爸只是出差了，现在不是回来了吗？宝贝听话，爸爸怎么会离开妞妞呢？你只要和妈妈乖乖地在家等着爸爸，等爸爸回来给你买好大好大一堆礼物，好不好？"

"真的吗？"孩子就是孩子，他一句话就哄得她抬起头来，"那我想要维尼熊，还想要去看小海豚，爸爸带我去，好不好？"

"好。"谭非默轻轻扭一下妞妞的小鼻尖，"只要妞妞好好听话，把针打完，把药吃好，爸爸就去买很大的一只维尼熊，还带你去海洋馆看小海豚，好不好？"

"好！爸爸要说话算话！"妞妞兴奋地从他的怀里跳开，像是得了最喜欢的糖果。

谭非默忍不住微微地笑，孩子是天真和可爱的，其实只是一句许诺，就可以满足她的心。

"好了，妞妞不要闹了。爸爸回来累了，让爸爸休息，好不好？"程漫伸手来抱过妞妞。

听话的妞妞也不再抓着谭非默不放，任妈妈把她抱回到病床上。

谭非默看着她乖乖的模样，默默地退了出去。

三分钟之后，程漫从病房里走了出来。

谭非默正站在病房走廊的大窗边，柔和的光线穿过透明的玻璃窗，落在他英俊的脸颊上。他微皱着眉头，侧脸的线条看起来是那样的坚毅和优美，有种不能靠近的冷漠，却也有种致命的吸引。

程漫远远地看着这样的他，觉得自己的心都快要融化了。

她不知道自己是走了什么样的好运气，可以在最狼狈的时候遇到他。这样的男人，也许她前半生想都不敢想，但是一转眼，他们竟然已经相处了三年。

"对不起，让你连夜飞回来，一定很累吧。"她轻轻地走到他的身边，淡淡地说。

谭非默的思绪被程漫惊动，他半转过身来，望着站在身边的程漫。

"没关系。只要妞妞没事就好。"

"是她太淘气，晚上睡觉不乖乖地盖好被子。她对我说，只要她病倒了，你一定会回来。这个傻孩子。"程漫拢拢耳边的发，动作优雅而迷人。

谭非默抿紧嘴唇。

三年了，很多人都改变了。他变了，清辰变了，妞妞变了，程漫……也变了。

以她现在的样子，没有人相信她会有一个两岁多的女儿，她的身材就像她自己的名字一样，程漫，曼妙无比。再加上她本来就气质优雅，性格恬淡，无论走到什么地方，都会吸引大批男人艳羡的眼光。

可是为什么……

谭非默放在窗台上的手指，轻轻地捏紧。

为什么这么一个温柔美丽的女人，却完全走不进他的心。

他们之间，仿若隔着千山万水，她在山那边遥望，而他在水这边流浪。她对他说话小心翼翼，他在她面前客客气气。

他们不像夫妻。

或者，他们本就不是夫妻。

"只是感冒吗？"谭非默点点头，"那打过针之后，就会好些了吧。以后你告诉她，我会陪在她身边的，我曾经答应过的，就决不会食言。"

程漫的心，微微地一动。

他这句话，真的只是说给女儿听的吗？假若女儿可以一直留在他的身边，那么她呢？她这个母亲呢？是不是也……

不过她不会把这种话问出口。

"好，下次我会告诉她。"她淡然地笑，"我会跟她说，爸爸会一直留在她的身边。"

谭非默没有答话。

他转过头，目光移向病房走廊的大窗外。

第30节：分离(5)

窗外是医院里修整一新的花圃，圃里摆满了正在娇艳盛开的大朵牡丹。那大朵大朵的花瓣，厚厚重重地垂下来，果然很有国花的大家风范。只是在那挤挤拥拥的花瓣之间，偶然有一枝淡黄色的小蔷薇，伸展在娇艳牡丹艳丽的花瓣下。它努力地伸展着，生长着，绽放着，骄傲着。

也许根本不会被人注意，也许很快就会被牡丹挤到旁边。

可是它还是那样倔强着，倔强地支撑着它小小的叶片，支撑着它小小的花蕾。花瓣微微地绽开，吐露着淡黄色的花蕊。

微风拂来，一阵淡雅的清香。

谭非默锁紧眉头。

程漫见他不语，忍不住顺着他的目光朝着花园里望去。

满园的花香，满枝的芬芳。

她淡笑，"怎么看上那些花了？要不要今晚回去，给阿姨带一束？她最喜欢这种大朵的牡丹。"

"不用。"谭非默摇头，"妈虽然喜欢这些花，却不喜欢把它们掐下摆在家里。她说那样盛开不了几天，就会凋零，还不如让它们自在地生长在泥土中，至少，还能拥有长一些的花期。"

程漫点头。

"阿姨说的也对。"

谭非默怅然。

"那今晚你会回去吃饭吧？我去准备一些你爱吃的菜。"

"不用麻烦了，妞妞还在这里病着。"

"没关系，她再打完这一瓶点滴，就可以回家了。阿姨对我说，你已经很久没有回家吃晚饭了，让我有时间的时候，多催你回家几次。"程漫温柔得像是谭家的儿媳，"我去准备一下，你等下带妞妞回家吧。阿姨看到我们一起回去，一定会非常高兴的。"

谭非默低头想了一下，终于点了点头。

"好吧，我们一起回去。"

程漫的心已经兴奋得快要跳出胸膛来了，但是她不动声色地按捺着，只是给他一个温柔而体贴的微笑。

看着她转身走远，谭非默又把目光移回到病房走廊的大窗外。

夕阳，已经开始渐渐地西斜了。

那些挤挤挨挨的牡丹，一朵接一朵地遮住了彼此的阳光。

唯有那棵拼命挣脱的蔷薇，还高昂着它的花枝，迎着即将落去的夕阳。橙色的光线被拉得很长很长，让谭非默忍不住想起那一年那一月，那一朵画在绘图板上的蔷薇花。

有些东西，有些人，真的不一样。

第31节：Just one last dance(1)

Just one last dance Chapter 8

她宁愿远远地逃离，远远的一个人，慢慢地舔舐自己的伤口。

东方工作室里忙成了一团。

失而复得的大订单令大家兴奋异常，所有的工作都围绕着怎么把这份设计方案做得更好。方歌把设计A、B两组又分成了两个部分，每个部分负责不同方面的设计，以充分发挥每个人的力量。

清辰还是和关心一起，负责平面设计。只不过因为她成了这个工程的主设计师，所以每个设计方案基本都要从她这里过关，工作量立刻比别人增大了三四倍，她一下子就成了东方工作室里最繁忙的一个。

"清辰，七栋和八栋之间的距离好像增大了一米三，不会影响到九栋的采光吗？"

"清辰，十六层楼顶的阳光房玻璃窗的面积会不会太大了一些？那样防水很难做的。"

"清辰，挑空的错落层客厅做到四米半行不行？会不会太矮了一些？"

一堆人围在清辰的工作台边，把她问得晕头转向。

"喂喂，你们这么折腾怎么行？一个一个来！"关心气得敲桌子，充分发挥她设计组长的威严。

同事们连忙拿着图纸在清辰的工作台前排起长龙，把差点儿闷死在工作台前的清辰给解放出来。

清辰长呼一口气，伸手抹一下额头上细密的汗珠。

幸好还有关心在她身边，不然她一定忙疯了，忙得不知道东西南北了。

不过，这样的忙碌也好。

忙碌起来就没有时间胡思乱想，忙碌起来就没有空再回忆那些不该回忆的事情，忙碌起来就不会去想……不应该想的人。

那个人，走了多久了?

在那个湿漉漉的雨夜之后，在那个没有理由，没有结果的亲吻之后，他像一阵风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

或许，她应该是伤心的。

被无缘无故地夺去了那样一个吻，又被他没头没脑的话泼冷了心……那晚她的心，一定比她的衣服更湿、更冷、更狼狈。

所以，他这么悄无声息地离去，也许是他们之间最好的结局。

就像那个清晨。

可是，她竟然会怅然。

怅然他的离去，怅然他冰冷的口气，怅然他那个热热的吻。

三年前，她或许还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但这一次……这一次的谭非默，像是在她的心里勾画了一个半圆，尚未圆满，他却已经离开……

"清辰，想什么呐？"关心推她，"刘佳在问你呢。"

"啊？哦。"清辰蓦然惊醒过来，"不好意思，你问我什么？"

刘佳拿着厚厚的图纸，给清辰准备了一大堆的问题。

笃笃！

突然有人轻敲清辰工作台边的隔板，几个女孩子同时转头。

只看到穿了一件米白色休闲装、配了一条淡蓝色牛仔裤的安正杰，笑眯眯地站到了她们的身边。他实在与冷冰冰的谭非默非常的不一样，只是这样懒散地笑着，就仿佛把窗外的阳光都引了进来。

"安副总。"

清辰和关心连忙礼貌地站起身来。

刘佳看着帅气的安正杰，眼冒红心。

安正杰对着清辰微笑，"你好像很忙啊，我是不是打扰到你们了？不过两位美女可不要忘记了，我们订好了今天傍晚的飞机，七点五十

起飞，九点半在A城落地。这是你们的机票，我会在机场等你们，不要迟到哟！"

他戏谑地对着清辰和关心挤挤眼睛，放下手里的机票转身就走，一副既阳光又潇洒的青春美少年的模样。

刘佳捂着胸口快要晕倒了，抓住关心就问："他就是君冠的副总啊？好帅哟！"

"走开，你这个花痴女郎。"关心开玩笑地推开她，"你不是相亲相了一百个了吗？怎么一看到人家安副总，就一副春情萌动的丑样？"

清辰看着安正杰走远，目光落在他放在桌上的两张机票上。

A城。

她曾经再也不想回去的地方。

可是如今，为了工作，她还是要咬牙再回去一趟。希望一切都只像安正杰所说的，只是去西区勘测那块土地，只是去把她该完成的工作完成。

清辰微微地皱眉。

也许命运就是这样安排的吧。

时光匆忙地流逝，在忙碌的工作中不知不觉就到了傍晚。关心跳下出租车，拉着还在忙着打电话的清辰，一溜烟地跑进机场。

再晚三分钟她们就登不上飞机啦！

清辰居然还在跟那个刘佳唠叨："好的，我知道了，我会跟安副总说的。我会帮你问好，你放心吧。"

"好啦，别再管那个花痴女人啦！"关心一把夺过清辰的电话，"飞机上不许通话！"啪的一声就狠狠地关上手机。

她连拉带拖地把清辰拽上飞机，安正杰已经在他的座位上坐好，看到两位美女跑上来，笑眯眯地对着她们挥挥手。

"嗨，美女！"他叫得坦然，满舱的人都把目光投向她们两个。

清辰忍不住低下头，脸颊通红。

"安副总，您不要这样叫我们。"清辰红着脸，拿着背包坐到他身边。

"嗨，安副总你早来啦。"关心大大方方地靠着清辰坐下。

安正杰对着清辰眨眨眼睛，"哈，为什么不要我这么叫？我这个人很实在的，喜欢说实话而已。"

清辰的脸涨得更红了，对于爱开玩笑的安正杰，她是一点儿脾气都没有。

"怎么了，不习惯？"安正杰放下手里正在翻看的报纸，"不是在学校里就有很多人这样叫你吗？我记得那时候我们系里的男生排队去设计系看你和另一个女生的。那个女生好像叫……叫……"

"陈芳菲？"清辰惊讶地接过话，"安副总，你原来和我是同一所大学的吗？"

"哈哈！"安正杰爽朗地大笑起来，"看来真是贵人多忘事，在你的脑子里，也许只记得英俊又冷酷的谭非默，完全把我这个阳光帅哥抛到脑后了。"

安正杰作出一个勾手上篮的动作，"当初我和非默可是系篮球队的主力，天天焦不离孟，孟不离焦的。"

第32节：Just one last dance(2)

清辰一看到他这个勾手的动作，才顿时醒悟过来。

"啊，我想起来了！你是那位被称作金融才子的……安……学长！"

当年国际经济学院里，出了好几位风云全院的顶尖人物。其中一个就是喜欢冷着脸孔、谁也不理会的谭非默，还有一位就是阳光帅气、与谭非默不同的安正杰，另外两位是低他们一个学年的话剧社的社长，还有一位是凭着才气拿到了全院最高奖金的小帅哥。

那时候清辰并不是太关心这些事情，没想到除了谭非默，另外一个金融系的大才子就坐在自己身边！而她居然完全没有认出来，直到并肩坐在飞机上，她才恍惚有些印象。

"哈，你终于想起来了！"安正杰骄傲地一甩头发，"看来只有非默不在的时候，美女们才能发现我的魅力。嗯，最好以后那个家伙都不要回来了，就由我来照顾清辰妹妹好了！"

他亲昵地一拍清辰的手背，把清辰吓了一大跳。

谭非默是冷若冰霜得吓人，而这位安学长又热情过头得吓人。

他们如果中和一下就好了，但这也只不过是她的想象。

清辰收回自己的手，微微地摇头。

"喂，小姐，请给我一杯冰水。"坐在清辰身边的关心，却已经对准备服务的空中小姐发难了。

"对不起，小姐，现在还没有起飞，等飞行平稳后，我们就会给乘客们发放饮料。"高高瘦瘦的空中小姐，脸上挤出一丝不自然的微笑。

"等起飞后我就渴死了！"关心拍着椅子。

"那只好麻烦你渴着了。"空中小姐笑容依然，语气冰冷。

"喂，你这是什么态度？你故意的是不是？我找你们空乘长投诉！"关心生气，跳起脚来要找那个空姐的麻烦。

清辰连忙拉住她，"喂，组长，你在干什么呀？现在还没起飞，当然不会给水啦。"

关心气得鼓鼓的，却转过头来对清辰悄声说："我知道的。我故意找她麻烦。"

啊？这是为什么？清辰不解地瞪大眼睛。

"她就是孟总的那位绯闻女友！那天我去送资料，刚好看到她黏在孟总身边。哼，果然是冤家见面，分外眼红！看我今天不好好整整她！"关心气嘟嘟地撸袖子。

天啊，原来是一对情敌见面啊，难怪会弄得这样眼红。

清辰被关心弄得忍不住摇头，"好啦，组长你不要这样子啦。人家现在在工作，你不该以私事来故意找人家麻烦的。再说被孟总知道了，肯定会生你气的。"

"才不会！"关心气嘟嘟地转过头，"清辰，你没谈过恋爱你不知道，有的男人虽然嘴上说爱上了别人，但其实很多事情都藏在心底的。就像这个女人，那天孟总虽然就和她坐在一起，但是我只要一眼看过去，就知道孟总一定不喜欢她。虽然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说这是他的女朋友，但是我总觉得他是有什么事情不想说出口而已。所以清辰，当男人想要放弃的时候，你一定不可以气馁，不然最后输的人，肯定就是你了。你要时时刻刻保持战斗准备，时时刻刻准备把那个男人的心里话逼出来！爱情，是靠自己争取的，而不是等来的，你懂不懂啊，小丫头？"

晕，她不懂，她一点儿也不懂。

组长唧唧呱呱地说了这么一大通，不还是对孟东方没有死心吗？不相信这位空中小姐是孟总的新任女朋友，还总想来个"横刀夺爱"？她可不喜欢做这样的事情。

假若她爱的那个人，对她说已经爱上了别人，她是决不会像组长这样的。

她不想弄得三个人都受伤，她不想弄得所有人都活在痛苦和折磨里。她宁愿远远地逃离，远远的一个人，慢慢地舔舐自己的伤口。

就像三年前。

那个有着薄雾的清晨。

在A城的工作，忙碌的程度更甚于东方工作室。

因为在那里，至少还有各位同事们帮忙分担，但是到了A城的工地上，就只剩下关心和清辰两个人了。还好君冠把一切都安排得不错，工地已经全部拆迁完毕，也已经清理得非常干净，她们在这里勘测还有安正杰作陪。

虽然天气炎热，正午投射下来的阳光明亮得令人睁不开眼睛，但是关心和清辰都咬牙坚持着。

第33节：Just one last dance(3)

"请再向右十二公分。"清辰拿着对讲机，在电子经纬仪里看着远方的勘测点。帮忙定桩点的工人连忙把测标杆再向右移动一些。"再往回拉一点点，三公分就OK了。"清辰继续说。工人们连忙再移动。"OK，就是这里了。请在那里打桩定点吧，谢谢。"

总算看到标测杆与经纬仪里的水平点打成一条直线，这才算是把一条测边的具体方向给完全定点下来。

工人们在远处打桩定点，清辰坐下来，把数据记录在随身携带的小笔记本上。

1129.85米，经度为90.63，纬度是……

清辰努力地写着，觉得眼前一阵晕眩。

手里的笔记本和铅笔花白成一片，仿佛天空中那灼热的太阳，落到了她的掌心。

"清辰，测完了吗？"关心从后面走过来，拍拍她的肩。

"就……快了。"清辰抬起头。

连关心的脸孔都有一些花白了，太阳的光芒亮闪闪的，一片白色的光斑闪过。

"你好像脸色不怎么好，是不是晒得太厉害了？"关心看到她的脸色没有被晒黑，反而比在S城时更加苍白。关心伸手想要去摸摸清辰的额头，却被她用手挡开。

"我没事的，组长。"清辰努力地微笑。

她其实知道自己的身体有些不太舒服，从那晚淋过雨之后，就一直有些低热。但是A城的工作比她想象中的更忙碌，而且，她就是为了工作才回这个城市的。她不想再想起那些往事，她只想把自己埋在这些没完没了的工作中。

所以她很努力、很辛苦地工作。

她相信自己可以的，就像三年前，她可以下决心离开。

关心看着倔强的清辰，忍不住有些心疼，"你啊，就是对自己太狠了一点儿。"

清辰低头微笑，真的吗？她真的只是对自己太狠了一点儿吗？

"嗨，两位美女！"安正杰拿着两瓶冰水走过来，"怎么样，今天可以结束了吧？辛苦了，先喝点儿水。"

清辰接过水，点点头，"基本上快要结束了，还剩下最后几个数据，下午再测一下就可以完成了。"

"那太好了。"安正杰看了一眼清辰，"不过是不是太辛苦了？你脸色好像不太好呢。"

清辰忍不住摸一下自己的脸，居然连安正杰都看出来了吗？

关心喝一口水，拧上盖子。

"安副总，你这才看出来啊，我们清辰可是东方工作室最打拼的一个！整天就知道工作工作，从来没有偷懒过。这么辛苦地帮你们工作，你们那位大老板该满意吧？"

安正杰忍不住笑起来，"满意满意，我想那位大老板不仅会满意，而且会满意得肉疼呢。"

什么？

清辰和关心不解，都同时瞪圆眼睛看着安正杰。

安正杰笑得更加爽朗了，"这样好了，晚上我请两位美女吃饭，以慰劳你们这些天如此辛苦地工作，好不好？"

"真的？"关心立刻双眼放光，"那安副总可是要好好请我们才是。清辰，你想吃什么？法国大餐？美式套餐？还是中式的……"

"喂喂喂，美女你饶了我哦，我可只是个穷打工的，没有那么多钱请你们吃法国大餐的！"安正杰装出可怜兮兮的模样。

"切，谁信！"关心跺脚。

安正杰大笑。

清辰疲倦地坐着。

看着关心和安正杰之间的逗趣，其实她也很想笑。可是她很疲倦，很难受，眼前朋友们的笑容都变得有些白花花的，害得她要用力地掐一下自己的手心，才从那种差点儿晕眩过去的感觉中清醒过来。

她是不是太累了？

为什么一到这个地方，她就会有种心力交瘁的感觉？那时是为了那些繁乱的事情，这次……又是为了什么？

她好累，好想休息，好想闭上眼睛。

或许，应该快点儿把工作完成，完成之后，就快点儿回S城。

只要离开这里，或许，她会重新振作起来。

远远的，银灰色的沃尔沃里，超重低音的音箱动情地响着。

Just one last dance...oh baby...just one last dance

最后一曲 哦 亲爱的 最后一曲

We meet in the night in the Spanish cafe

第34节：Just one last dance(4)

那个夜晚 我们在西班牙咖啡馆相遇

I look in your eyes just don"t know what to say

望着你的双眸 心有千言竟无语

It feels like I"m drowning in salty water

泪水已令我尽陷沉溺

A few hours left "til the sun"s gonna rise

几个时辰过后 阳光便要升起

Tomorrow will come and it"s time to realize

明天终将到来

Our love has finished forever

爱情永远分离

How I wish to come with you (wish to come with you)

多想和你一起（和你一起）

How I wish we make it through

多想共同继续

Just one last dance

最后一曲

Sarah Connor沙哑的声音在车厢里回荡，悠扬迷人的乐曲几乎唱痛了他的心。

阳光就要升起，明天终将到来，爱情将永远分离，而谁还能和我共唱，这最后一曲……

谭非默握住方向盘，就像紧紧地握住了自己的心。

这几天，其实他一直守在这里。在这个离她并不遥远的停车场里，开着低低的音乐，默默地注视着她。

她一直那样忙碌，即使在骄阳似火的烈日下。他看得到她倔强的表情，看得到她坚定地咬着嘴唇。

他有些懊悔，懊悔把这个工作交给她。

明明知道她是个为了工作拼命的人，不应该让她从千里迢迢之外飞来，还整日整夜地工作。

可是，有什么办法呢?

如果没有这个工作，也许他们就再也不会相见。

如果没有这个工作，也许她再也不会回A城。

如果没有……

如果一切都没有，那该多好?

他情愿再回到过去那些简单的日子，看着她在学院的走廊上与他擦肩而过，看着她每天忙忙碌碌却幸福快乐的身影。

如果时光可以倒流，如果三年前的那一切都没有发生，如果，一切都只是如果……

谭非默半仰在驾驶座上。

Sarah Connor的歌声像是优雅却锈钝的刀子，每唱过一句，就生生地磨痛着他的心。

嗡--

放在仪表板上的手机突然震动起来，显示屏幕上跳出安正杰笑嘻嘻的脸。

谭非默皱眉，他实在很不喜欢这个来电显示，已经好几次调回到默认模式了，怎么今天又出现了?

"喂。"

"哦哈哈！谭大老板，你听到我的电话，怎么一副很不爽的样子？"

那个欠揍的小子还在听筒的另一边招惹他。

"安正杰。"谭非默咬牙，"我早告诉过你不要碰我的手机，干什么又把你的照片弄出来？"

"怎么，在听到悦耳的铃声时，难道不想看到我帅气的脸吗？或者，你想看到别人的照片？谁的比较好呢？清辰小妹妹的怎样？"安正

杰在听筒那边摇头晃脑。

"安、正、杰。"

谭非默一个字一个字地念他的名字，低低的声音表示自己已经到了爆发的边缘。

安正杰当然也已经听出来了，连忙接口："喂，老大，别生气嘛，跟你开个玩笑而已。工作已经要结束了，我刚刚约了她们今天晚上吃饭，你会出现吧？"

谭非默怔了一下，没有立刻回答。

安正杰听出他的犹豫，立刻提醒道："喂，你是君冠的大老板，人家来这里替我们工作三四天了，总不能连次招呼都不打吧？还有，你不是想解决那件事吗？她好不容易来A城了，难道你不想一次解决清楚？"

谭非默握着电话，依然不开口，不回应。

安正杰已经在那头替他着急了，"非默，这是最好的机会啊，你还要等到什么时候？别再犹豫了，一次解决清楚，把界线划清吧！不然再拖下去，根本就不是你们两人之间的事情了，你明白吗？晚上我会帮你，把那件事情解决之后，一切都会顺利起来的。"

谭非默不语。

不是他不想回应好友，他也明白好友的善意。

这件事情，真的是拖太久太久了，可是，他情愿梗在心底，却始终不愿意说出口。

虽然他是为了这件事情才去S城，虽然他是为了这件事情才去找她。

可是，这似乎已经是他们之间唯一的联系了。

如果连这细细的丝线也断掉的话，他不知道，从此以后，他是不是就会真的失去她了……

他合上手机，默默地把手指放进口袋里。一个凉凉的、尖锐的小东西，硌痛了他冰冷的掌心……

第35节：清晨(1)

清晨Chapter 9

等到你全身都热起来的时候，就知道它为什么会叫醉梦香了。那种感觉，不是醉，却似梦……梦中幽然，自是别有一番滋味……

安正杰没有请她们吃法国大餐，也没有吃美式套餐，他带她们来的是一个很幽静的酒店，名叫"淡雅山"。

这名字很是特别，连外在的装潢都非常的考究，不像一般的酒店做得那么金碧辉煌，气质恶俗。这酒店从外到内都做成了像欧式花园般恬淡而幽静的风格。随风摇曳的纱帘，缥缈的雾气，包了小碎花壁纸的走廊，走廊里摆着大朵大朵盛开的玫瑰。

淡雅中充满着一股浓浓的芬芳，连穿梭来去的服务生们都穿着欧洲古代宫廷华丽而秀美的丝质衬衫，看起来既优雅又温馨。

"这地方很不错吧？"安正杰带着关心和清辰走在楼梯上，"这酒店三面环山，一面向水，每个包厢里都有大的落地景观窗，不仅可以享用美味，还可以观看山泉奔流的美丽夜景。我和非默都很喜欢在这里吃饭，不过每次都是我吃他看着。"

清辰跟在他身边，默默地走着。

她有些疲倦，并不想来吃这顿饭。但是安正杰一直对她不错，工作中又很关照，她不能不给人家这个面子。而且她很喜欢听安正杰说话，听他说那些她并不知道的故事。

关心临出门前刚和孟东方通过电话，只不过很不幸，两个人吵了一架。所以她现在的心情也不好，听到安正杰和她们开玩笑，也忍不住开口道："那我们今天吃不完，也可以拿着走吗？"

"当然。"安正杰扫一眼关心，"这么漂亮的关大美人，拿多少我也不会眨眨眼睛的！"

"哈哈！"

关心和安正杰在走廊上大笑起来。

终于走到订好的包厢门口，服务生帮忙推开门，三个人就走了进去。

这间包厢并不太大，看起来像是招待六至八人的小型房间。房间里有一扇巨大的落地窗，窗边飘散着淡黄色滚着丝线的华丽窗纱。柔柔的风从窗隙间吹拂进来，窗纱立刻随风飞舞，华丽得像是一尾就要展翅飞走的蝴蝶。

窗外，翠绿青山环抱着饭店，好一派迷人的夜景。像是珍珠般串起的淡黄色路灯，一直顺着山顶的蜿蜒小路，曲曲折折地落到山脚下来。有细细的流水声，衬着那柔柔的光环，偶有一处飞流直下，溅起湿润而清新的浪花。

清辰走到窗边，默默地看着那遥远的山，想起刚刚在楼梯上，安正杰所说的话。

他很喜欢来这里吃饭吗？每次只是看着安正杰吃，而自己静静地坐在这里？或许，他也像她现在一样，只是遥望着那远远的山？

她微微地侧身，看着身边那空荡荡的座位。

仿佛在这夜色迷蒙中，她都能看到那个人，一个人静静地坐在这里，摘下他的金丝眼镜，用他那双一直清澈、一直像是山上的泉水般幽深的眸子，望着眼前的一切。

她几乎可以看到他乌黑的发、英俊的侧脸。

那优美的线条会令每一个看到他的女人心动，但谁也不敢去打扰他，打扰那个深深地沉入思绪中的他。

他在想什么呢？

想那遥远的山？遥远的事？还是那个遥远的逃离的她……

清辰默默地咬住自己的嘴唇。

"清辰，在想什么？快来坐下。"安正杰招呼站在窗边的她。

她拗不过安正杰，只得陪着在圆餐桌边坐下。

空荡荡的圆桌只坐了三个人，看起来有些冷清。清辰忍不住开口问道："只有我们三个人吗？"

"对啊，"安正杰促狭地对着她眨眨眼睛，"清辰妹妹还希望有什么人来？"

清辰哽住，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关心看到清辰拘谨的样子，连忙替她圆场，"安副总怎么这样问？我们大老远跑来，你们君冠就一个人作陪啊？是不是看我们两个不够君冠的级别，连个面子也不给？"

第36节：清晨(2)

"哈，关组长说哪里话。"安正杰忍不住笑，"我可是君冠的副总，难道我这个级别还不够？一定要谭总来才算吗？"

关心笑起来，"我是无所谓，我们清辰可是你们谭总指名认定的设计师，总不会我们来，连一面也不见吧？"

清辰忍不住伸手拉拉关心的衣袖，不喜欢她说出这样的话。

"安副总您别在意，组长乱说的。有您陪我们就已经很给面子了。"

安正杰忍不住笑，其实清辰是个很聪明的女孩子，只不过他一直想不通，为什么三年前她会做出那样伤害别人又伤害自己的事。不过该烦这件事情的人，应该是非默，而不是他。他今天晚上的任务就是把她们招待好，再制造一个机会，能让非默和清辰，把那件事情好好地解决掉。

"还是清辰妹妹最懂我的心，"安正杰招手叫服务生，"来吧，想吃什么，想点什么，尽管下手吧，不用替我的钱包心疼啦。"

一会儿的工夫，空荡荡的圆餐桌上堆满了各式各样色香味俱全的美味佳肴。淡雅山不仅风景优美，连做出来的菜色也非常秀气。精致的瓷盘里香气扑鼻，半透明的酒呈琥珀如光。

"来来来，两位美女不用客气，快来尝尝淡雅山的招牌菜，还有他们自酿的醉梦香。"安正杰举起手里细白玉瓷的杯子。

"醉梦香？这名字好特别。"关心跟着举杯。

杯中是那种琥珀色的酒，淡淡的，清澈中泛着一抹幽幽的光芒。盛在白玉般的细瓷杯里，隐隐地映出灯光的影子，很有种清丽而雅致的味道。

"是吧，你也觉得这酒的名字很特别吧？不过你可别小看它，当初我和非默第一次喝的时候，都觉得又浅又淡，没有什么味道。可是偏偏这酒有一种神奇的力量，当你把它喝下去之后，它就在你的腹中有

一股幽幽的热气，好像要慢慢地燃烧起来一样，而且会顺着你的血流，慢慢地流遍全身……"安正杰笑眯眯地抿一口那琥珀色的酒液，"等到你全身都热起来的时候，就知道它为什么会叫醉梦香了。那种感觉，不是醉，却似梦……梦中幽然，自是别有一番滋味……"

"真的这么神奇？不是醉倒而是做梦？"关心有些不相信。

安正杰对她笑，"你可以试试看。"

"好。我就来尝尝。"关心握着酒杯，一饮而尽。

清辰坐在旁边，一直都没有开口。

她低头望着杯中的酒，那明亮清澈得仿若远古时代的琥珀一般的酒液，在她的手中轻轻地摇曳。杯中倒映出天花板上精致的水晶吊灯，也倒映出她眸里那掩饰不住的一丝疲倦。

她觉得好辛苦，好疲倦。

不仅仅是因为身体劳累，还有她那颗同样劳累的心。

三年了，那些埋藏在心底三年的秘密，那些她想要抛弃却时时折磨着自己的往事，又何尝不是压在她心头的一块巨石，让她无时无刻不疲倦，不辛苦呢？

当谭非默出现，她几乎就要转身逃走了。

她害怕见到他，她想要逃离他，她祈求他放过她。

可是事情，远远超出她的想象。

他出现了，什么也不说。他出现了，什么也没问。他似乎把那些都忘记了，可是却在大雨中狠狠地亲吻她。她都已经搞不清他到底是为什么了，是报复吗？还是故意想要让她更伤心？她不知道，她看不清，她找不到自己想要的答案……

如果，一切都只是梦，那就好了。

当天空蒙蒙亮，太阳升起，当她张开眼睛，一切都已经过去。

清辰突然拿起酒杯，把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清辰！"关心吓了一跳，"你怎么了？你平时不喝酒的。"

"没事。"清辰推开好友的手，腮边有两片微微的红，"这酒很好喝，我想要尝尝是不是真有安副总所说的那种感觉。"

安正杰忍不住笑，"怎么样呢？"

果真有一股淡淡的热气，顺着喉咙静静地滑落。

滑在腹中，像是一股小小的火苗在慢慢地燃烧。那种热气，缓缓地随着血流扩散，散向她的全身，她的四肢、她的脸孔、她的头脑……

眼前的景物真的开始变得朦朦胧胧，迷迷茫茫的，像是都披上了一层淡淡的雾气。清辰忍不住想起那个离去的清晨，天空中，似乎也是这样的一片迷茫……

第37节：清晨(3)

那是一个薄雾淡淡的清晨。

她从浅眠中醒来。

米白色的大床上，衣被凌乱。提绣的软枕上，有着湿湿的水汽，仿若谁在那里留下了浅浅的泪痕，润湿了米白色的枕套。

几乎整夜都未眠，直到天色微亮，她才沉沉睡去，可没过多久，又这样疼痛地醒来。

她咬住自己的嘴唇，唇已经被她的牙齿蹂躏到没有了一点儿血色。

房间里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儿声息。

她半坐起身，发现身边空空荡荡的。

那个陪了她一晚、劝了她一晚、安慰了她一晚的男人，已经不在她身边。

属于他的枕微微地凹陷，像是在对她诉说着他的疲倦。

属于他的被微掀，他暖暖的体温还在，好似他还在她的身边。

他去哪里了?

她半探起身子。

一不小心被身上的衣服缠住了脚踝，她这才发现，自己的身上居然还套着那件华丽绝伦的婚纱。

纱缎层层叠叠的，大片手绣的精致绣花和手工钉的水晶串珠，一条条地镶嵌在婚纱上。虽然经过了一夜的揉搓，它们还是那么闪闪发亮，当她踮着脚尖从床铺上跳下来时，它们就像是流星般，在空中划出一道耀眼的光芒。

她怔住。

床对面梳妆台的镜子里，映出她的身影。

娇小的身材，美丽的婚纱，蓬乱的头发，红肿的眼眶。

她可真是个糟糕的新娘。

她对着镜中的自己微微地咧嘴。

不，不仅是糟糕，简直是糟糕到极点。

这件美丽的衣裳，本是要穿给那个人看的，本来是在他们去订结婚礼服时，他想要她试穿，她却放弃了的华美衣裳。那时候，她对自己没有一点儿信心。她觉得她穿不来这么美丽的衣服，她觉得自己没有自信变成那么美丽的新娘。

可是，真的等到那一天的时候，他却走了。

远远地，永远地走了。

从她的心里走了。

她站在婚纱店的门口，面对着那件华美的婚纱流泪。

街上路过的人，都好奇地看着她。

她已经没有心思去理会别人了，因为她知道，他走了。就像这件她永远得不到的美丽婚纱一样，永远永远地走了……

风，悄悄地掠起她乌亮而长直的发。

发梢像是丝线一样飘在她的脸上。

她觉得疼痛，心像是被鞭子抽过一般。可是她却只是默默地站着，默默地流泪。

直到……

有个身影突然走了过来，伸手牵住了她的手，把她带进那间华丽的婚纱店。

她惊愕，却没有办法挣脱他的手。

他直接叫店员拿了那件衣服，要她换上。

她真的好想拒绝，但最终走了进去，流着眼泪换上。

精致而唯美的纱缎，长长的拖尾，性感的露背，滚满了珍珠和水晶的裙尾，把她打造成了另外一个女孩。她几乎不认识镜中的自己，那真的是她吗？那真的是穿上这件婚纱的她吗？

她不知道，她真的什么都不知道。

所以，当他牵她的手，把一枚精致的戒指套上她的手指的时候……

她哭了。

哭自己的懦弱，哭自己的无用，哭自己的悲哀，哭自己再没有未来的未来……

镜中人的眼眶又红了。

哭了一整夜的眼睛又干又涩，湿湿的眼泪让她的眼睛生生地疼。

她低头看看手上的戒指，再看看身上华丽的婚纱。

她微笑，那种勉强的、无可奈何的、苍白的微笑。

浴室里传来浅浅的流水声，湿湿的水汽透过细细的门缝传出来。

他还在那里，并未离开。

空气中传出肥皂般柔软的清香，她的心，却沉入大西洋最深最深的谷底。

不可以，不可以这样继续。

他没有责任来承担她的悲伤，他没有责任把她的一切担起。

昨夜，在他的怀里痛哭，已经是她的极限。她没有理由把这一切变得更混乱，没有理由再把无辜的人牵进这场混乱的境况里。

所以……

她低头，默默地褪下那枚他亲自戴在她无名指上的戒指。

窗外的风，柔柔地吹着，拂起白色的窗帘，仿若蝴蝶的翅膀。

第38节：清晨(4)

她抱着那件美丽的婚纱，默默地走上阳台。

天空微微地亮起，有一束淡金色的光芒穿破整个天空。雾气，像是柔软的轻纱，缠绕在整座城市的上空。

她把婚纱摆在阳光可以照到的栏杆上，那么第一道光芒就可以映照在这件美丽的婚纱上。这么绝美的婚纱，应该属于更加美丽的女孩，应该属于拥有幸福的女孩，应该属于真爱他的女孩……

她穿过了，经过了，就已经足够了。

长长的尾纱随着清晨的微风舞动，层层叠叠的白纱，像是她层层叠叠解不开的心结。戒指，她放在梳妆台上；婚纱，她留在这里；唯有心，她带走了……

怀着感激、愧疚、疼痛，又或者是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感，她悄悄地拉开房间的门。

浴室里的水流声，还在沙沙地响着。

空气中，有着一丝温暖却又芬芳的味道。

她轻轻地嗅了一下，似乎想要记住这个味道。但她又知道，那不过是徒劳的。既然选择了离开，又还有什么理由，把这味道记在心底？只要离开这个城市，她就会选择把一切都忘记……忘记……

重新开始。

她轻轻地关上房门。

晨曦中的薄雾里，响起一串急促而又湿润的脚步声。

浴室里的水流声，瞬间停顿了一下。

白色的浴室门被推开，披着藏蓝色浴袍的男人，静静地站在门边。

房间里，一片幽幽静静。

房间里，一片空空荡荡。

清辰抿着酒，口中竟然抿出一丝苦涩。

本来香甜清冽的酒，不知怎么竟会变得那样的涩楚。

她默默地抿着，低着头。酒杯里，映出她有些微红的脸颊和迷雾般的眸光。

关心也有些薄醉了，正举着酒杯和安正杰乱侃，"安副总，你……你有女朋友吗？你相信……爱情吗？我原来很相信的，我相信只要努力，只要自己用心，只要真诚，就一定能得到自己想要的爱情。但有时候……有时候爱也是很无力的……"

"为什么会无力？"安正杰看着她，"关大美人看起来不是缺少爱情的人啊。"

"哈，我不缺，我什么都不缺。我缺的，是那个……真正想爱的人。"关心醉眼蒙眬。

"难道关组长有心事？没关系，告诉我好了。告诉我，我去帮你收拾他。"安正杰说得意气风发的。

关心却捧着杯子，突然淡笑了一下。

"他……他没有欺负我，他……只是说……不想再理我。"

清辰一惊，忍不住看向关心。

她们临出门前，孟东方打来一个电话，关心在门外讲了很久，清辰隐约听到他们在争吵。可是没想到，孟总竟然会说出这样的话？说不再理关心？不再见她？是为了那个空姐吗？为了关心在飞机上刁难那个女孩子的事情？

关心猛地灌下一口酒，"安副总……你说，我算什么？我跟了他三年，我天天陪在他身边，可是我还比不上和他同乘了一次飞机的空姐吗？她也许只是为他端了一次咖啡！别跟我说什么办公室的爱情没有结果。我不要结果，我只要过程。我喜欢他，我爱他，我等了那么久那么久……他居然……居然说……再也不要见我……"

酒入喉咙，泪却满腮。

关心真的醉了，而清辰，却听得心如刀绞。

有时候，爱情真的是那样吗？当一个人默默地守候在你身边，一年、两年、五年、十年，也许他都看不到，却只是在突然遇到别的人时，有了不一样的情感。

她还记得，那个人那天对她说--

"我们已经淡了。我早就忘记和你初恋时的感觉了。而她……她让我有燃烧的热烈……爱情应该不分前后吧。这是命运的注定，我终于和她相遇了。"

那自己又算什么？！

难道和自己的相遇，不是命运的注定吗？七年前，当他在月桂树下牵她的手的时候，难道不是爱吗？难道那只是一场梦？一场把一切都毁灭的噩梦？！

清辰的眼前，突然也变得一片朦胧。

"关组长？关心？"安正杰看到关心趴在餐桌上痛哭，一时也有些慌乱，这不是他的本意，虽然他是带这两个女生来制造时机的。但好像弄错了对象，哭出来的应该是清辰妹妹，而不是这位关组长啊！

"清辰妹妹，你快来劝劝关心，让她不要伤心了。天涯何处无芳草，那个谁谁让她伤了心，就把他忘记嘛！反正……"

"忘不了的。"清辰幽幽地开口，"有些伤，一辈子都忘不掉。"

安正杰怔住，这才发现清辰的眼眶也微红了。

"真的吗？"

突然间，从安正杰的背后，传来一声幽幽的低叹。

那喑哑的声音透过虚掩的门缝，有一丝伤感而迷离的味道。

"我以为有些事，你全都忘掉了。原来还有人、还有事，是你从未忘记的。"

包厢的大门，被轻轻地推开了。

一个高大挺拔却疏离的身影，慢慢地走了进来。

他望着坐在餐桌边的清辰，望着她已然湿润的眼睛。金丝眼镜后的眸光，幻成了一片复杂而微冷的光。

清辰望着他，目光迷醉。

第39节：忘了(1)

忘了Chapter 10

他以为，只是那轻轻的一拥，便可以温暖她，便可以把一切的悲伤全部抛弃。可是没想到，到头来，却只是得到了她的离弃……

关心喝得酩酊大醉。

安正杰半拖半拉着她，"谭总，我先送关小姐回去，清辰妹妹就交给你啦！"

关心泪流满面，却还在挣扎着要喝酒，安正杰好不容易拖着她，才哄出了包厢。

清辰坐在椅子上，竟然没有反对安正杰的提议。

她有些累了，倦了，醉了。

从他出现，她就知道总有一天是要面对的，无论是在什么样的情景下，她都无法逃脱，不是吗？既然今天大家都有些薄醉，那么，就把一切都放开吧。

放开那颗紧紧固守的心，放开那转身要逃走的冲动。

她望着站在门口的谭非默，竟然对着他浅浅地笑了一下。

谭非默的心顿时就觉得像是被蔷薇刺痛了。

他记不清已经有多久没看过她的笑容了，那遥远得仿佛在学生时代才有的记忆。她清丽、甜美、单纯而又真挚的笑容。

现在她就坐在他的对面，清澈地对他笑。

盈盈的眸子里，漾着一片清丽的水光。淡淡的颊边，浮着一片粉红色的霞光。

她望着他的眼神，没有闪躲，没有害怕，没有像以前一样的挣扎，她坦然地望着他。

谭非默忍不住攥紧了拳头。

包厢的房门被服务生轻轻地带上，整个房间里就剩下了她和他。

她浅笑，举起酒杯来又送到自己的唇边。

"不要再喝了。"谭非默终于控制不住自己的冲动，一步跨到她的身边，伸手就抢过她已经送到唇边的瓷杯。

"呵。"她目光迷醉，"谭总……这酒，很好喝。喝了之后，会有一种梦一样的感觉，你不想试试吗？"

琥珀色的酒在她的唇边摇曳，却惹得谭非默一阵心疼。

"我不想试。"他冷声，把酒杯放下。

该死的安正杰，他说要创造条件，可没有说要把清辰灌醉。

"可是我想……"清辰的手臂横过他的胸前，用力地去抓那杯酒，"我喜欢这种感觉，像梦一样的感觉……"

"清辰，不要再喝了！"他一把握住她的手，清晰地叫出她的名字。

清辰的手指猛然一震，她半眯着眼睛，有些哧哧地对他笑，"清辰……你叫我清辰……是的，以前……你也是这样叫我的。"

谭非默的手，猛地一颤。

"我以前叫你什么呢？"她半伏在桌子上，一只手臂还横在他的胸前，"对了，我叫你非默的。谭非默，非默。"

谭非默坐在她身边，看着已经浅醉的她。

他从未想过她还会说这样的话，在S城，她对他恐惧的表情，让他对一切都灰了心。可是，面对着她那样倔强的表情，他或许还能对她板起脸来。但现在，软弱的、浅醉的、好像有些懵懂的她，却让他的那颗心，被揉搓得生生地疼。

他不搭话，她便自己趴在桌上自言自语。

"你是不是很生我的气？你是不是跑到S城来抓我？你是不是为了我才把工作交给东方？你是不是恨不得把我大骂一顿，然后再也不要见我？"她转过头来，看着谭非默，"你告诉我，是不是？非默，是不是？！"

第40节：忘了(2)

谭非默的心被揉碎了，他紧紧地抿着嘴，虽然有千言万语，可是他一句也不肯说。

"你骂我吧，非默。你骂吧。不，或者你打我也可以，打我那个时候那么不懂事，打我那样丢下你就跑……非默……"

她动手去抓谭非默的手。

谭非默却像是被突然电到一般，猛然缩手。

"难道你不想吗？不想问吗？不想知道吗？不想……惩罚我吗？非默……你不用这样，你不用给我工作，你不用可怜我，你不用……"

清辰伏在桌上，眼泪，一颗一颗地滴下来。

谭非默心如刀绞。

他见过她的眼泪，在那个夜晚，她流了整整一夜的泪，在他的枕边，在他的怀里。那个时候，几乎也是这样的感觉，好似被人用刀子生生地挖着自己的心一样。可是他们都是固执的人，他没有问过为什么，她也没有说。

她只是坐在那里低泣着，而他唯一能做的，便是把她轻轻地拥在怀中。

他以为，只是那轻轻的一拥，便可以温暖她，便可以把一切的悲伤全部抛弃。可是没想到，到头来，却只是得到了她的离弃……

他清楚地记得自己走出浴室的那一刻。

钻石戒指的光芒，在梳妆台上闪亮；华美的婚纱，在阳台上随风飞舞。

一室的空空荡荡。

他付出了心，她却只留给他一室的清冷。

"别说了。"谭非默终于从牙缝中挤出三个字。

"怎么，你不想听我说？"清辰直起身子，流着泪望着他，"你不是想问吗？你问吧，你问吧，只要你问，我都告诉你……反正已经那么

久那么久了，久到我把一切都快要忘记了……忘记那些事，忘记那些人，忘记……你……"

谭非默低头。

修长浓密的睫毛微垂下来，寒光点点的镜片挡不住他伤感的眼神，长睫上甚至微微有着晶莹的光。

清辰看着身边的他，突然有些冲动想摘下他的眼镜。

"你为什么戴着它？为什么不敢看我？"

谭非默被她问得吓了一跳，猛然抬起头来。

就是这种目光。

清辰望着他，泪流满面。

三年前，也是这样的目光。在那个冰冷的街边，他牵住她的手，冲进那间婚纱店。他望着她，清澈乌亮的眸子里，像是一湾深不见底的潭。脆弱的她几乎无力反抗，只能任他用温柔的目光，深深地吸引下去，堕落下去，永不回头……

她看着现在的他，突然忍不住笑了。

笑得那么勉强，笑得那么苍白，笑得那么凄迷，笑得那么苦楚。

"谭非默，我以为我就够傻了，原来，你比我更傻。"她轻轻地摇头，泪珠像水晶般闪落，"你为什么还要出现呢？为什么还要回来找我……你难道和我一样，把以前的事情都忘记了吗？那个清晨，那个有着薄雾的清晨……我走了，就不会再回来。你为什么还要找我呢？为什么……"

"清辰！"谭非默抓住她的手，"我知道你走了，我知道你不想回头。可是，我现在不想问为什么，我只想问你，你真的都忘记了吗？你真的……在你的心里，我……真的是可以忘记的那一个？！"

"呵。"

她低叹。

"还有什么，不可以忘记吗？你，或者别人，这个城市，我都想忘记。那一切的一切，都已经过去了，我忘记了，忘记了……"

她拿过酒杯，突然又仰头痛饮！

谭非默猛地抢过她的杯子，啪的一声摔在地上！

啪啦！

细细的玉瓷摔得粉碎，四处飞溅的白色碎片，就像是跌碎了谁的心……

"别再喝了！"谭非默低吼。

"好，不再喝了，不再问了，不再想了。"她看看那摔得满地的碎瓷片，有些自嘲般地微笑，"那就这样吧，非默，那就这样吧。"她猛地站起身来，似要转身就走。

他一下子站起身来，扣住她的肩膀，半强迫似的令她转身，"好，清辰，我只问你一件事。你只要回答我这一件事，从此之后，我们再也不用见面。"

"什么？"她转过身看他。

眸光里，有着薄薄的雾；眼神中，有着那样不确定的游移。

第41节：忘了(3)

谭非默努力，终于把一直放在口袋中的那枚小小的钻石戒指，掏了出来。

他把那戒指捧在手心，举到她眼前，"你只要告诉我，连这个，你也忘记了吗？"

钻石，像星光一样闪耀。

几年未曾被人戴过，它依然折射出璀璨而华美的光华。她依稀还记得，他拉着她试过婚纱之后，便跑去珠宝店里，亲自挑了一款这样的钻戒。那是他们一走进店就看上的一款，钻石没有多大，也没有多么华丽的装饰，可是他却固执地喜欢，固执地为她试戴。

她记不清那时候他对她说过什么了，只是记得他兴奋的表情，和她脸上淡淡的哀伤。

戒指，应该是相爱的人最幸福的见证，在她的手上，却是那么大那么锐利的讽刺。

她望着谭非默掌中的那枚戒指，嘴边带着一抹凄楚的苦笑，"忘记了，我已经忘记了。戒指、婚纱、你、那个清晨、这个城市、三年前……我……都已经忘记……"

谭非默的手猛地收缩。

尖锐的钻戒像是锋利无比的刀子，一下子就刺进了他的掌心。

他觉得是那样那样疼痛。

就像是三年前的那个清晨一样疼痛。

不，或许现在比那时更加锐利，那时只是刺进了他的手掌，而这一次，却完完全全地刺入了他的心。

他的手攥得很紧很紧，他眸中的火焰在剧烈地燃烧。他觉得自己就快要站不住了，眼前的清辰，仿佛离他那么远那么远……

他后悔了。

他懊恼了。

为什么今天还要来？为什么还要试图和她把过去理清？

她根本已经忘了。

忘了他，忘了这枚钻戒，忘了他曾经说过的话，忘了……那个三年前的清晨。

谭非默放开她的肩膀，猛地转身！

砰！

一拳重重地挥在酒店的墙壁上，紧紧握着戒指的手掌，立刻就有鲜血迸出来……

他觉得自己好丢脸，就像是个毛头小伙子一般，追着她整整三年。可是她却已经忘了，把一切都忘了……

夜半的天空，一片墨色的沉重。

银色的机翼穿破棉丝一般的云雾，带出一片柔软而暗淡的光。

月亮，被层层叠叠地包裹，就仿佛那颗根本寻不到的心；天空，像厚重的绒缎，找不到未来的方向……

清辰坐在舷窗边。机舱里是一片暗淡的灯光。

乘客们大都已经沉睡，只有她，依然戴着耳机，倾听着里面传来细声的轻唱：

You know， hearts can be repeatedly broken

你知道吗？心可以一再破碎

Making room for the harrows to come

去容纳更多的苦难

Along with my sorrows I buried

伴随着我的忧伤

My tears， my smiles， your name

我埋葬我的眼泪、我的微笑，还有你的名字

Donde voy， donde voy

我要去的地方，我要去的地方

Songs of lovetales I sing of no more

情歌的旋律不再

Solo estoy， solo estoy

我是孤独的

Once again with my shadows I roam

再次伴着我的影子上路

Donde voy， donde voy

我要去的地方，我要去的地方

All alone as the day I was born

正如我孤单一人来到这个世界

Solo estoy， solo estoy

我是孤独的

Still alone with my shadows I roam

再次伴着我的影子上路

好像有些巧合，她常常在飞机上听到这首歌。三年前的那天是这样，今天，还是这样。

只不过，那一次她把一切都抛在了脑后，舷窗外的阳光，也一直温暖地照耀。可是今天呢？今天回应她的，只有窗外无穷无尽的黑暗，和透明的玻璃窗上映出的她有些红肿的眼睛。

是的，她喝醉了。

是的，她不知道自己身在何方。

是的，从此之后，她依然只能与自己的影子一同漫游，游到那不知今夕何夕的方向……

她想起那只痛恨地砸在墙上的手。

第42节：忘了(4)

指节被磨破，掌心被刺痛，鲜红的血滴在白色的地毯上，就像是开出了一朵朵美丽的蔷薇花……她很想低下头去，很想伸出手，捧住他那只受了伤的手……可是，不能了，三年前就已经不能了，更何况，现在……

非默，你一定在怨恨我吧。

非默，你一定在讨厌我吧。

非默，你一定觉得我是这个世界上，最最可恶的女人吧。

那样就好了。

只要你讨厌我、怨恨我，只要你能把那些伤全部忘记，那么，这一切，我都愿意承担。是我的错，不该把你拖进这混乱的局面，是我的错，不该把不属于你的伤，都强加给你……

那么，就从今天开始怨恨我吧。

把我当成最坏最坏的女人，再也不要……原谅我。

清辰咬住自己的嘴唇，没有血色的唇瓣被白色的贝齿折磨着。

她已经倦了，累了，忘记了。

从此之后，他们不会再见面了吧，又或者，只不过是熟悉的陌生人。

身边的关心，低低地哼了一声，在座椅上翻了个身。

清辰帮她盖好毯子，再沉沉地倚回自己的座椅。

其实，在这一趟旅行中，受了伤的人又岂止她一个呢？只是，她以为自己会变得轻松，以为在和他吐露了那些心事之后，一切都会变得和三年前逃离时一样。

可是，为什么心会变得更沉重，沉重得就仿佛舷窗外，那没有一丝光亮的天空？

有些疲倦得想要合起面前小桌上的电脑，原本想说服自己在枯燥的行程中，再整理一部分数据，但那些繁杂的数据，像是缠在她心底

的一团乱麻，怎么也无法理清。

她按下按钮，想要关机。

在刹那间，想起了在登机前，她在候机大厅时收到的电子邮件。

清辰：

现在，你也许已经坐在飞机上了。这一个星期来，辛苦了你和关心。本应我与你们同去，但因为别的案子，实在无法脱身。只是在这样沉沉的夜里，放下手中的工作，看着窗外的夜空，却突然……

有些想念。

呵，你会不会笑我酸？想念什么？我也不知道。

只是想念，想念在那夜空中飞过的机翼，想念在那个孤独的夜里静静沉思的人。

她在想什么？

我不知道。

我在想什么？

她也不知道。

可是却有一种莫名的牵绕，即使在远隔千里的地方，也不能阻断。

清辰，有什么心事，就告诉我吧。别忘记，在你的身边，永远有我这位朋友，在默默地陪伴……

信，没有写完。

甚至最下面都没有落款。

可是清辰却清楚地知道，这是谁发来的信件。

虽然在登机前已经看过几遍，但现在再翻起，却依然有一种沉重和压抑，回旋在她的心头。仿若窗外那沉沉的气流，一直涤荡着，回旋着……

Donde voy， donde voy…

歌声依然在耳边轻唱。

她半靠在椅背上，默默地侧身。

舷窗上，映出她疲倦的神色，和一颗悄悄滑落的泪……

淡雅山的包厢里，灯光全无。

黑漆漆的房间里，唯有被夜风撩动的纱帘像是一只舞动的蝴蝶，正在无声无息地飞舞……

他静静地坐着。

遥望着落地窗外，那一串像是珍珠般落下的灯光，他依稀想起，她流泪的模样。

他很懊悔听从了正杰的安排，明明已经靠近，却不得不再次疏远。

她倔强的下巴、坚韧的表情、没有丝毫疑虑的回答，都化成了一根根刺穿他内心的银针，刺得他身心俱裂，刺得他鲜血淋漓。

谭非默，你怎么了?

你怎么会那么傻，那么笨，那么呆，那么轻易地被她再次伤害?有过一次还不够吗?难道还要来第二次、第三次?什么时候才会是……最后一次?

他握起自己的拳头。

戒指还刺在他的掌心。

干涩的血迹在指缝间横流，仿若他那颗已经彻底干涩的心。

他是应该清醒过来了，自从在S城见到她，他有时竟然还奢望可以再唤回她的心。可是她的一句"忘了，忘了"，却把他全部的努力完全否定。

第43节：忘了(5)

或许，他们本就不该相遇吧。在学校里就不应该相遇，毕业后更不应该重逢。

他忘记了自己为什么那天会路过那条街，为什么会看到那个站在婚纱店前正在默默流泪的女孩，让他的心里有了一股莫名的冲动，冲动到拉起她的手，把她带进那家店。

当穿着绝美婚纱的她出现在他面前时，他知道，这一生，都已经注定。

这是命运的嘲弄吗?

竟然给了他一个冲动的开始，一个落魄的结局。

落魄到他几乎已经忘记了自己是谁，忘记了他前进的方向。

那双眼睛，那双清澈而迷人的眼睛，给了他最幸福的憧憬，却也给了他……最伤心的终结。

谭非默抿起嘴唇。

冷冷的镜片后泛起一抹冰冷的寒光。

桌上的手机嗡嗡震响，已经快要耗尽所有的电格。

他终于拿起电话。

"喂。"声音低沉而喑哑。

他又是那个叱咤风云的谭非默了。

"非默？"电话那头传来安正杰焦急的声音，"你终于接电话了，我都快给你打了一百次了。刚刚程漫也一直拨电话来说，打不通你的手机。你在哪里？"

"有什么事吗？"他简短地问。

"当然，那个清辰和关心连夜坐飞机飞回S城了，我怎么拦都拦不住，她们两个还没清醒过来呢。非默，你们又怎么了？吵架了？你把那个给她看了没？她签字了？"安正杰心急地追问着。

"没有。"谭非默抿起嘴唇，"不过，很快就要结束了。"

"什么？"安正杰听不懂，"你没有当面和她说吗？为什么不直接问她呢？非默，你该不会是……到现在还那么喜欢她吧？"

谭非默的指尖抖了一下，没有回答。

"非默，她已经抛弃你三年了！虽然我也很喜欢这个清辰妹妹，可是，你别忘了当初是她决定要走的。她的心里已经没有你了，你还不把一切理清，还要拖到什么时候？唉，我存心找了这个机会给你们，就是希望你们两个人能认真地谈一谈，别管过去如何，至少现在大家在合作，把事情解决了，再从头做朋友也好。你怎么……唉！"

安正杰忍不住在电话那头叹气，难怪清辰离开时，眼睛红肿得像桃子一样。

"正杰，我会解决的，不会再犹豫了。"谭非默低低地说出一句，接着就关上了手机。

他会解决的，他再也不会犹豫了。

她既然已经选择了这条路，那么，最终的结局只能是他们两个人越走越远……

就这样吧。

他，也累了。

放下电话，夜风静静地吹起柔柔的纱……

第44节：意外(1)

意外Chapter 11

方歌当然明白清辰的用心，只是那细细的手指从他的掌心抽出去，让他顿时有种淡淡的失落。

时光流逝。

从A城回来，清辰的工作似乎忙碌到了极点。

除了要把数据汇总整理，要把设计的初步方案再完善，还要把想法和不同设计组里的成员们沟通。每个设计小组虽然都承担着不同的设计方向，但是为了整体的效果与设计，清辰不得不一次次地和各位组长与组员开会、交流、修改。

她没日没夜地工作，几乎已经把A城的一切都忘记了。

"……基本上就是这样了。大家还有没有什么别的提议和更好的想法？"清辰半捂着额头，询问围在桌边的同事们。

她已经疲倦极了，在A城的时候就没有好好休息，回来之后，更是忙得昼夜不分。

同事们翻看着手里的文案，各自审视着还有什么需要询问的。

关心回来后也一直跟着她，看到清辰已经倦极，便拿起铅笔在会议桌上敲了两下，"好了，现在已经凌晨三点了，大家也别再想了，都带着文案回家吧，好好地洗个澡清醒一下，有什么问题我们明天再开会解决。"

关心的话令同事们长舒了一口气，其实就算是还有问题，大家也都疲倦得不想提出来了。

清辰有些感激地看了一眼关心。

关心回她一个体贴的微笑，招呼大家离去。

呼啦啦地，刚刚还挤得满满的会议室，顿时就空下来了。

清辰累得眼睛都睁不开了，半伏在桌面上，痛苦地撑着额头。

关心把同事们送走，又返回来，"清辰，还好吗？"

"唔。"清辰咬着嘴唇，含糊地点点头。

"你别这么拼，该休息的时候还是要休息的。会每天都可以开，设计每天都可以改，要是身体垮了，是没有办法修的。"关心拍拍她的肩膀。

"我知道了，组长。"清辰硬撑着抬起头来，回给关心一个勉强的微笑。

其实这些天来，关心和她一样疲倦。在A城，一直是她陪着自己在弄那些测量数据，回来之后，也一直是她在帮着整理、打印、做初步方案。关心的辛苦一点儿也不比她少，可是到现在组长还是神采奕奕，身上的那身漂亮的小套装丝毫没有疲倦的折皱，足下的五寸高跟鞋更是踩得嗒嗒作响。

清辰真的好羡慕关心，她甚至有些不太相信在A城的那个晚上，关心喝醉了哭得比自己更伤心，可现在她看起来就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甚至在回公司遇到孟东方时，脸上仍带着一抹骄傲的表情。

"那就快点儿回去休息吧，再熬下去就不漂亮了。"关心亲昵地伸手捏捏清辰的脸。

清辰苍白地对她笑，"好，我知道了，组长。等我把这个看完，就回去休息。"

"还看啊，不要命啦？别看了，快走快走。"关心体贴地帮她收拾东西。

清辰按住关心的手，"就一下，组长，不然我怕明天会忘记了。"

关心看着她执著的眼睛，微微地叹了一口气。

"清辰，总有一天，你会被你的固执害死的。"

清辰的心咯噔了一下。

关心的这句话，锐利得像刀子一样。

清辰在脸上硬挤出一抹笑容，推开关心的手，"好了，你先走吧，组长，快回家睡个美容觉，做个好梦吧。"

关心对着固执的清辰摇头。

这时会议室的大门轻响，孟东方突然从门外走了进来，一看到会议室里只剩下她们两个，便开口说道："我还以为人都走光了呢，原来你们两个还在。难怪我在窗口都没看到，怎么，还有什么问题没有解决吗？"

"有问题没解决也用不着麻烦孟总。"关心板着脸孔，丢出一句硬邦邦的话。

孟东方的脸色微变了一下，在下属的面前，有些控制不住的尴尬。

清辰悄悄拉拉关心的衣袖，"组长，别这样啦。"

"你不用管。"关心跺脚，"没事我先走了，清辰你也早点儿回家。"

"哦，我知道。"清辰连忙点点头。

关心高昂着头从孟东方的面前经过。在他怔怔地望着她的时候，关心还故意狠狠地踩了一下地板，很不屑地在鼻孔中轻哼出一声："哼！"

孟东方被吓了一跳。

关心已经冷冷地推门出去了。

孟东方顿时尴尬万分，英俊的脸孔涨得有些通红了。他看着还坐在桌边的清辰，微微地想了一下才磕磕绊绊地说："清……清辰啊，你也别待太晚了，早点儿回去……休息吧。我……我也累了，先走了。"

"好，孟总晚安。"清辰半伏在桌上，对着孟东方点点头。

孟东方立刻转身，有些迫不及待地拉开房门跳了出去。

走廊上，立刻传来一连串急切的脚步声。

清辰撑着自己的下巴，忍不住笑了。

孟总平时总是对组长端着一副架子，又说什么办公室不能谈恋爱，上司与下属不能太过暧昧，种种种种的理由，让组长为他一次又一次地伤心。这次还弄出个什么空姐女友来，难怪组长会生那么大的

气了。不过男人都是这样的吗？直到快要失去的时候，才会觉得珍惜？直到女人将要放弃的时候，才会觉得不舍？

可是有些时候，真的是无法回头的。

清辰伏到桌面上。

两排幽蓝的灯光静静地亮着，那白得发蓝的光芒洒下来，一片清冷和暗淡。

大会议室里，空空荡荡。

只有她一个人静静地趴在桌上。

墙上的电子钟在滴答滴答地响着，淡白色的时针一圈一圈地旋转着，似乎永远都不会疲倦。

可是她倦了。

第45节：意外(2)

好累好倦。

从身到心，从头到脚。

从A城回来之后，她就一直忙碌着，忙碌得把一切都忘记了。虽然身体真的很疲倦，但是，她却非常庆幸。因为那些纷纷扰扰，就像做了一场梦一样，那样遥远，那样模糊。

她喜欢现在这样，只要让她安安静静地工作，只要让她能把心思全放在她的设计里。

清辰转过身子，把头扭向会议室的玻璃大窗。

窗外，一片灿烂的灯光火海，而玻璃大窗里映出的她倦意浓浓。

她忽然想起，那一次，那个高大的身影站在这扇窗前，留给她一个那么遥远而疏离的背影。那时，她还在心底暗暗地问自己，真的是他吗？真的是那个她曾经要忘记的他吗？

当他转身--

一架冷冰冰的金丝眼镜，两片闪着寒星的镜片。

也许，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那冷冷冰冰的镜片，隔开了他们本就不在一起的心。也许，从她逃离的那天，就已经注定了结局。

清辰闭上眼睛。

算了算了，她还在乱想什么？难道在A城的那个晚上，她把他伤害得还不够深吗？三年前的逃离就已经是天大的不赦了，再加上她那句冷冷的回答，她还有什么理由再想念他呢？她是坏人，她是笨蛋，她是一切一切的罪魁祸首，所以她现在就活该受这样的折磨，活该一个人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忙碌到没有尽头的尽头……

清辰咬住嘴唇。

咚咚。

突然有人轻敲桌子。

"清辰……你睡着了吗？"方歌轻声的呼唤，响在她的耳边。

清辰怔了一下。

从A城回来之后，她还没有时间和方歌单独相处过，那封信好像是一阵烟尘般随风飘了，他们见面时谁都没有再提起。

清辰甚至想，方歌是不是发错了？本该发给别的女生的吧，可是上面偏偏又署着她的名字。那封信中，隐约有着些暧昧的味道，清辰仿佛已经感觉到了什么，但最终还是不想把这件事情捅破。她喜欢这家公司，喜欢这个地方，喜欢自己的工作，希望可以一直在这里待下去。

于是，她装作睡着了，伏在桌上一动没动。

方歌慢慢地从桌边走过来，走到她身边，轻轻地坐下。

方歌的身上，有一种和谭非默不同的味道。她依稀记得那个男人身上，总是有着一抹淡淡的肥皂清香，但是方歌不同，方歌的味道是一种薄荷清香，只要走到他的身边，就能感觉到清新和爽朗。虽然清辰伏在桌上没有动，却完全不觉得方歌坐在她的身边，会给她带来一种压迫感。

可是那个男人就完全不同。

他即使离她还有十几米远，她也能觉到一种重重的阴影向她沉沉地压来。

"清辰，你睡着了吗？"方歌轻声地开口，呼吸停在她的耳后，"真的太辛苦了……清辰……你真的太辛苦了。你要好好照顾自己，知道吗？我真的很担心你，清辰，你知道吗？"

清辰的心，倏地一紧。

方歌坐在清辰身边，默默地看着她。

她像是累极了，头枕在胳膊上，睡得沉沉的。额际有几绺发丝垂下来，落在木色的大会议桌上，有一种说不出的柔软味道。

他很想帮她抚起那几绺发丝，很想帮她披上衣服，但终究，他只是坐在她身边，一动也没有动。

他害怕会吵醒她，因为他知道清辰有多么疲倦。又或者他害怕她醒来后，自己就必须板回老板的面孔，不能再这样亲近她。

清辰……清辰……你知不知道，我想你想得好辛苦？你知不知道，我把你放在心底有多难？每天看着你忙碌的身影、疲倦的神情，我真希望能够照顾你、呵护你……可是我又怕吓到你，怕把你吓得离开我身边……所以我只能这样，默默地在夜晚想念你，默默地在你熟睡的时候，贴近你……

清辰细白的手指，放在杂乱的图纸上。

方歌看着她枕得极不舒服的样子，伸手想要帮她把手臂下的那叠图纸抽出来。

没想到轻轻一动，她的手指滑动，竟然微触到他的手背。

她的手指很修长，指腹微凉。

第46节：意外(3)

方歌的心微抖了一下，甚至有点儿想要翻掌握住那只手的冲动。

可是他终究还是控制住了自己的手，他不想成为那种乘人之危的伪君子。他轻轻地拍拍清辰的肩，像是每一个关心下属的老板一样，亲切地唤她的名字："清辰，清辰醒一醒。不要睡在这里，会着凉的。"

清辰连忙抬起头来。

其实她也感觉到了刚刚方歌坐在她身边的亲密，但幸好他没有说什么，也没有做什么。

"方总？"她半眯着眼睛。

假装刚刚真的睡着了，也是因为她真的很疲倦。

"清辰，你怎么还不回家？"方歌看着睡眼蒙眬的她，"已经很晚了，回去休息吧。"

"哦。"清辰点头，"我刚刚一直在整理这些数据，我怕明天一早起来，又会忘记了。"

方歌微微地叹气，"这些天，真是辛苦你了。"

"方总，您这是说哪里的话。我拿您的薪水，当然就应该努力做事啊。"她挤出一个笑容，伸手开始整理桌面上的那些图纸和资料。

方歌也连忙站起来帮她整理，铺成一大片的图纸卷起来就成了厚厚的一大捧。

"如果公司里每一个人都像你这么拼，我就该高兴死了。"方歌整理着，"花那么少的薪水，却能请到这么用功的员工，这应该是我的福气。不过那些家伙们看起来都没有这份心，只有你……"

方歌伸手去拿清辰身侧的一本数据册。

不巧，清辰也刚好看到了那本，正把手指伸过来。

她的手指落下。

他的手也同时落下。

刚刚没有握到的手，像是上天注定般的，就这样被他握进了掌心。

方歌的心，猛地一紧。

清辰的手微凉，秀气的指尖因长期绘图而磨出了细细的小茧。可即使这样，也丝毫没有影响她手掌那柔弱无骨的感觉，细细长长的手指握在男人粗糙的掌心里，让这个男人有一种想去呵护的冲动。

方歌怔了一下，他既没有去握她，也没有移动。

清辰也怔住了。

她知道方歌不是故意的，也没有那种想要责备他的意思，只是有些尴尬的气氛顿时在两个人之间散开。

清辰轻轻地抽手，"哎呀，看我每次都把东西弄得这么乱，方总您别笑我。"

云淡风轻，不着痕迹。

方歌当然明白清辰的用心，只是那细细的手指从他的掌心抽出去，让他顿时有种淡淡的失落。

"是吗？我看是你准备的资料太多，太用心了。你这么用功的员工，让我这个老板都有些自愧不如啊，要不然，今天晚上我请你消夜如何？"

清辰想要拒绝。

因为她实在是很疲倦。

不过肚子已经饿到大半夜了，竟然趁这个时候突然咕噜噜地轻响了一声，害得方歌瞪起眼睛，好奇地朝她看了一眼。

清辰尴尬，脸色蓦地涨红。

"真对不起，方总，我不是故意让它响的。"她有些委屈地扁扁嘴巴，好像觉得自己是听说了人家请消夜，而馋得咕噜噜响的。

方歌看着她委屈的表情，忍不住笑起来。

"清辰，我倒宁愿你的肚子每天响，那样，我就可以每天请你了。"

"啊？"清辰做无力状，"那我会把你吃破产的，老板。"

"哈哈！"方歌爽朗地笑起来。

或许，他们都更喜欢这种轻松的气氛，虽然他是老板，她是职员，但是没有那种淡淡的暧昧，只有两个人之间坦诚的对话。

方歌喜欢这样的清辰，他情愿什么都不说，只要能天天看到她的笑容。

清辰也喜欢对着这样的方歌，她的生活已经太多曲折，她真的不想再多一份烦恼。

稀里哗啦地把桌面上的东西收拾好，两个人一起走出了十七楼的大会议室。

凌晨三点，写字楼里早已经是一片冷冷清清。

他们并肩走在寂静的大走廊里，他俩的身影在白炽灯下交织成两个小小的圆圈。

方歌按下电梯按钮，回头望着她，"清辰，你想吃什么？中餐？西餐？烧饼、豆浆、丸子小汤圆？"

清辰扑哧一声笑出声来，"方总，您家是开夜宵店的吗？居然还知道那么多种小吃。"

第47节：意外(4)

方歌被她笑得有些不好意思，"不是啊，我只是给你个提议，看你对什么有胃口。我听关心说，你有胃病，经常会在半夜的时候发作，所以我刚刚还想，吃什么东西能让你舒服一点儿，又比较容易消化掉。"

清辰抬起长睫，表情突然一僵。

这种类似的话，她似乎在哪里听过。那个冷冰冰的男人，曾经板着脸对她说："你什么时候改喝冷水了？准备让你的胃报销了？""喝点儿吧，热汤可以暖暖你的胃。"

那个时候，她几乎都不能相信，从那个男人的嘴里还可以说出这样的话，她甚至以为，他把她抓到餐厅里去，或许会当众臭骂她一顿的。可是他却没有，只是请她喝了一份没有放黑胡椒粉的法式奶油玉米浓汤。

舌尖忍不住又浮起了那淡淡的味道，好似那滑滑淡淡的浓汤，还游移在她的嘴边。

"怎么了？在想什么？"方歌看她怔住，开口问道。

"呃，没什么。"清辰抬起头来，对他认真地微笑，"我们去喝粥吧。"

"粥？"

"嗯，我突然很想喝粥，玉米粥。"

方歌忍不住笑了，"清辰，你怕把我吃破产，也不用这样替我省的，一碗玉米粥才几块钱啊。不过没关系，只要你想喝的，一定都是美味，所以我也就舍命陪美女啦！"

清辰忍不住莞尔，看他说的，让他请客喝碗粥，搞得像要跳楼一样夸张。

不过她好喜欢这种感觉，轻松而且自在。

虽然方歌是老板，但是站在他身边，却有一种大哥哥般的亲切。只要他不再提起那封信就好了。她可以一直这样轻松地和他相处下去。

叮的一声轻响，电梯缓缓地打开了。

方歌很有风度地按住电梯门，让清辰先走进去。

"谢谢方总。"清辰今天没有拿那些图纸，只是提着她的小背包。

方歌也跟着她走进电梯。

"我们去西环路上的那家梁记粥屋吃吧，我知道他们那里二十四小时营业，粥品种又多，味道又好。东方很喜欢在那里吃早餐的。"

"好啊，方总说好的一定不错。"清辰点头。

不过提到孟东方，她突然想起刚刚关心生气地走出去，孟东方又追出去的样子，还真是让清辰有一点点的好奇。平时她是不怎么八卦的，但是自从在A城看到平时那么坚强的关心泪流面满的样子，她也忍不住起了好奇心。

"方总，我想问一个……不该问的问题，可以吗？"清辰小声地开口。

方歌转过头来看她，"不该问的问题？那你还问？"

清辰哑口，顿时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方歌笑了，明亮的眼睛弯成漂亮的月牙形状。

"我和你开玩笑呢，你问吧。"

清辰长舒一口气，"我是想问孟总的事情……是不是有些冒昧？不过不知道孟总是不是真的和那位空乘小姐……交往中？"

方歌一听到清辰的这个问话，差点儿要在电梯里大笑起来。

"清辰，我以前觉得你不八卦的，公司里有什么事情你都不喜欢问的。怎么这一次出了趟公差回来，也关心起老板的女朋友了？还是，你也觉得东方不错？"

晕倒！

偷鸡不成反蚀把米的清辰差点儿要一头撞在电梯墙壁上，她明明是想要替关心打听一下，没想到竟扯到自己的身上了！

她最害怕的就是这种事，因此吓得连连对方歌摆手，"方总您别乱猜，我才没有呢！算我多嘴好了，我什么都没问，我什么都没说……"

"哈哈！"方歌看着她紧张的表情，反而更觉得有趣，他故意靠近她，想要再逗弄她一下，"你别紧张嘛，我也只不过是随便……"

咔嚓！

突然之间，电梯里不知什么地方轻响了一下。

接着顶灯接连闪动两下，在方歌和清辰都有些惊讶地抬头观望的时候，它们突然熄灭了！

咯--吱！

一声更大的巨响传过来，好像这悬在半空中的电梯有什么地方断裂了，已经和墙壁发出刺耳的摩擦了！

"不好，电梯坏了！"方歌惊呼。

第48节：清雅(1)

清雅Chapter 12

也许活着是一种悲哀，有些事情就是看不开。世上是否真的有好聚好散，只是找个借口面对未来。

君冠地产这几天遇到了一桩大麻烦。

A城东区刚刚拆迁了一块地，是个靠近地铁环线，又紧邻护城河，还有多条交通线路从旁边经过的风水宝地。至少有十家地产公司盯上了那块地盘，大家都憋足了劲想要拿下那块地。要知道在房产价格见风就涨的时代，能够拥有这么大一块待开发的土地，那简直就是从天上掉下一大块上亿元的金馅饼，就等着你张开嘴巴去咬了。

君冠早就对那块土地有意了，而且也和拆迁办以及国土资源局的很多人打过招呼。本来有七成的把握可以以合理的价格拿到，却没想到在拆迁的前两个星期，突然有风声传出来，一直与君冠地产很不对盘的恒光地产也对那块地皮虎视眈眈，并且在谭非默飞去S城和东方公司谈合作的时候，恒光地产不知道用了什么办法，使本来已经许诺给君冠的上层领导，突然改变了主意。

谭非默这几天一直留在君冠总部处理这件案子。

"恒光开出的价格，恐怕会比我们高出三成。"庄园拿着手里的资料，很认真地向谭非默汇报，"成海川那个人的背景，大家也都知道。国土资源局里很多人都是靠着他家的关系才爬上去的，他这次开口要拿这块地，又高开几成的本金，恐怕没有人敢拦他。这样下来，对我们君冠非常不利，有可能前期的投资会全部为他人做嫁衣。"

"高开三成？成海川疯了。那块地本金就要七千万，再高开三成就要一亿了。拿一亿买下那块地，再做前期开发拆迁补偿投资，还有多少零头可赚？"安正杰也坐在谭非默的办公桌前。

谭非默半倚在高背的黑色老板椅里，椅子斜斜地朝向落地窗的方向，庄园和安正杰也只能看到他的半张脸。

落地窗外，已经是一片夕阳的火红。

三十八层的视线非常好，那斜斜映过来的夕阳，可以把整个办公室涂上一层淡淡的金色，连他的镜片上都泛起了一抹金色的光，不再像夜晚里那样冷冷冰冰，寒星点点。

他望着那夕阳。

忍不住想起那次站在她的楼下，夕阳也是这样暖暖地照在他身上。他一直以为，只有正午的阳光才是温暖的，而晨曦中的阳光冰冷，暮色里的夕阳遥远。

原来夕阳也这样温暖、淡然、美丽。

只是不知道，那个人是否和他一样遥望着这美丽的夕阳，又或者，不知疲倦地埋头在她的工作中，忘记了白天黑夜?

他记得她会胃痛的。

痛得缩在他的脚下，痛得要靠别人扶持。

别人。

谭非默放在扶手上的手指猛然缩紧。

"老大？"庄园看到谭非默在发呆，小声地提醒。

"喂，大老板！"安正杰一掌拍在他的办公桌上。

谭非默至少应该被吓得跳起来吧，可是他却半倚在沙发椅上，连一丝惊慌的表情都没有。

"成海川不会舍得多花三成的价钱的。"谭非默冷淡地开口，把椅子转回，朝向两位好友兼拍档，"他有那么多关系，难道会再多花三千万？除非他钱多得没有地方花了。所以这件案子的关键，不在恒光和成海川的身上，关键在于主管拆迁的那些所谓的"高层"。"

看似谭非默心不在焉，但是每次他的话都能直切要害。

"你的意思是……"安正杰看着谭非默。

"庄园，再去调查一下国土资源局的那位高局长，查一下他的背景和他一路从政的经历，务必把他家里所有的亲戚关系都摸个清楚，另

外，不要惊动他身边的任何一位有细微关联的人。"谭非默很清晰地下令。

"好，我马上去，老大。"庄园收拾资料，转身就走。

他们做地产业，当然也不是所有的事情都可以摆得上台面的。这种官官相护，官商勾结的事情，凡是做生意的人都会遇到。谭非默算是在其中摸爬滚打得比较浅的人了，但遇到这种事情，依然还是脱不了和这些上层官员的关系。

"去吧，查清楚了之后，我来解决。"谭非默点头。

庄园立刻快速地走出总裁办公室。

谭非默又半仰回沙发椅里，微微眯起金丝镜下的眼睛。

第49节：清雅(2)

安正杰对着他撇嘴，"谭大老板，何必要弄得这么复杂？还要去查那什么高局长的经历。你的背景比不上那个成海川吗？明明只要回家跟你家老爷子开个口……"

"正杰。"谭非默打断安正杰想要说出口的话，"这几天我会专心处理这边的事情，领秀那边就由你全权负责了。有什么事情也不用向我汇报了，这几天我妈的身体不太舒服，我恐怕有时间还要回去陪她。"

"阿姨不舒服吗？"安正杰识趣地不再追问，他知道谭非默心里的那道疤，根本不是一句两句解释就可以愈合的。

"嗯。上次做完手术好了一阵子，现在又复发了。我想如果再不行，恐怕还得再换家医院，再做一次手术。"谭非默的语气有些沉重。

在这个世界上，妈妈现在是他心里唯一最亲近的人。

"有这么严重？那你快回去吧。"安正杰也很替朋友着想，"帮我跟阿姨问好，等有时间我过去看望她。领秀的事情你就放心吧，至于其他……我也会替你挡下来的。"

谭非默看了安正杰一眼。

其实安正杰知道他在说什么，他也明白好友的意思。

他点了点头，语气沉重地道："好，那就交给你了，正杰。"

拿起车钥匙，谭非默转身从总裁办公室离开。

这几天，不仅公司里的事情忙碌得一片混乱，又加上妈妈的病复发，那位老爷子的"垂询"电话，加上妞妞一直低烧不退，他真的觉得自己忙碌得分身乏术了。

可是为什么即使是这样的辛苦，这样的忙碌，他竟然还会想念她呢？想念那个弃他而去、说把一切都忘记的人……

谭非默打开车子的敞篷。

凉爽的风立刻就扑到了他的脸上，把他乌亮的发揉乱成一团。

也许他的心也是这样吧。

像是在风中飘飞的发丝一样混乱。

打开收音机，音响里传出一首优雅的老歌：

把你忘记该不该，也许重新找个人来爱。

曾经坚持永远的期待，不在乎丢掉的时间谁会管。

也许活着是一种悲哀，有些事情就是看不开。

世上是否真的有好聚好散，只是找个借口面对未来。

是否忘了爱过忘了孤单，再忘了想再忘了忘。

一直活在现在，才能避免自己再度受伤害。

忘了自由忘了依赖，再忘了想再忘了忘。

心专注你之外，才能阻止你在我心中放遗憾。

是谁将爱分开，一半是我一半由你安排。

心在中间祈盼，只能空等待等你靠过来……

沙哑的女声在风中尽情地歌唱着，那些破碎的字符，像是一个接一个地敲打在谭非默的心上。他几乎不知道这首歌的名字，也不知道是谁在唱，可是那句"再忘了想，再忘了忘……"仿佛就是唱给他一个人听的，明明知道那个人已经下定决心遗忘，可是他却还在这里默默地忘了想，想了忘……

不是太可笑吗?

谭非默把胳膊半搭在车窗舷上。

她都明明已经把他忘了，把那枚钻戒忘了，把她许下的誓言都忘了，他又何苦依然这样忘了想，想了忘？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她在那个清晨的选择，也许从那个时候起，他就应该明白。

但，真笨呢。

谭非默，你真笨呢。

你居然这样纠结了三年，心痛了三年……她早就给你选好了结局，只是你不愿意去面对，不是吗?

谭非默咬住唇。

低头朝车子的副驾上扫了一眼。

副驾驶座前的置物箱里，放着一个他早已经写好的信封。那是在淡雅山回来的那个晚上，他连夜写好的。可是他却把它一直放在那里，放在他的身边。他不知道自己是否要把它寄出，是否要把这一切，就这样结束……

微冷的风，一直在吹拂着他的发。

终于在经过邮局时，他停下了沃尔沃。

稍作停留后，他从邮局走出。

蓝色的信封已经从他手中消失，不知飞向了哪里。

他扫了一眼刚刚放信封的地方，终于还是无奈地摇了摇头，发动车子，银色的沃尔沃向着A城城郊的清雅山庄飞驰而去。

第50节：清雅(3)

那里是君冠开发的一处盛世豪宅，虽然只有少少的十几户人家，但个个背景非凡，而他和妈妈的家也就在那里。

谭非默一路把车子开进了清雅山庄最贴近里面的一处白色的庄园。

清雅山庄，10号。

门前有雕白玉的白色回廊，廊上摆满了香气扑鼻的各色盆栽，廊外有一处小小的喷泉，清澈的泉水在明亮的阳光下，闪耀着晶莹剔透的光芒。这里的装饰不像前面几户豪华富气，却在花香与清澈中别有一番清修和优雅。

谭非默跳下车，早有佣人帮他打开客厅的大门。

"妈，我回来了。"谭非默走进客厅。

装饰成淡雅的欧式风格的客厅里，到处摆满了盛开的鲜花。清香的白色百合、优雅的黄色水仙、怒放的金色太阳花，还有一大捧摆在客厅中央的粉色蔷薇。

芬芳的鲜花给客厅里带来一阵阵沁人心脾的芳香，高高的挑空客厅就像是一座温暖的大花房一样美丽又明亮。

"非默，你回来了？"坐在白色沙发上的一位老妇人连忙站起身。

她穿着素净的家居装，微有些泛白的头发梳理得一丝不乱。满是皱纹的脸上，依稀还可见她当年清雅秀丽的模样，只是她的神情却与常人有些异样。听到儿子的声音她很兴奋地起身，挥舞在半空中的手臂，泄露了她双眼看不到的秘密。

"非默，非默你回来了？"陈碧云寻找着儿子的方向。

谭非默连忙走到母亲身边，拉住母亲的手。

"妈，我在这里呢。我回来了，您今天还好吗？"

"还好还好。"陈碧云握住儿子的手，才有些安慰地坐下，"今天已经不那么痛了，非默，你不用替妈担心。"

"我怎么可能不担心呢？您是我在这个世界上最重要的人了。"谭非默很认真地回答。

母亲的眼疾已经有很多年了，依稀记得还是在他不懂事时家中的变故所致。那时母亲整夜流泪，又整夜忙于女红绣织，就只为含辛茹苦地把他抚养长大。到现在，母亲的双眼已经完全看不见了，而且似乎眼眶里还长出了一些小小的肿块，常常需要手术切除才能保住眼球不会被挤压变形。

每每看到母亲坐在阳光下，却看不到这美丽的世界，他就觉得自己的心都快要被压碎了。

"看你说什么呢，"陈碧云听到儿子的话，拍拍他的手，心里还是觉得甜滋滋的，"这个世上还有很多对你很重要的人啊，像程漫，妞妞，还有你……"

"妈。"谭非默打断妈妈的话，"她们来了？"

"嗯，来了，程漫在厨房里做鱼。我说只要秦姐弄就好，她偏偏要跟着去，还说她有独家秘方。妞妞被张姐抱到后面花园里去晒太阳了。"

陈碧云知道儿子的心事，其实她又何尝不是呢？年华已逝，当年的恩恩怨怨早已经随风飘散。她如果再计较下去，只会让儿子和那边的积怨越来越深。儿子毕竟还是那个人的儿子，那份血缘是永远也无法改变的。

"我去看看妞妞。"谭非默站起身来。

妞妞上次着凉发烧，一直也没有痊愈。他工作忙碌，很少可以见到那孩子，所以有这个时间，他倒是想陪陪那可爱的小天使。

他刚好经过厨房门口，程漫端着一碗汤正从房间里走出来。

"啊，你回来了！"她看到他，心里一慌，手里的汤差点儿洒出来。

"小心。"谭非默伸手就扶住她，才没有造成"汤洒人亡"。

程漫稳住身子，忍不住低头微笑，"呵，被你突然吓一跳，差点儿要把这碗汤给报销了。"

程漫的笑容一直很恬淡，有种草莓泡芙般的味道。可是那种泡芙又是谭非默最不喜欢的东西，太甜太腻会让他有种不由自主想要后退的感觉。

不过眼前的她打扮得很像居家的主妇，盘起的长发，素净的罩衣，套在外面的碎花围裙，还有她挽起来的衣袖，不再像平常那样迷人而优雅，反而有种朴素的清新味道。

谭非默微皱了一下眉，"这些事情你就不用做了，让秦姐她们来处理不就好了吗？"

程漫拢一下耳际的发丝，"没什么啊，我喜欢下厨，而且阿姨也喜欢吃我做的鱼，我有独家秘方的，她们可都做不出那味道哟！"

第51节：清雅(4)

谭非默抿抿嘴唇，"辛苦了。"

她脸上绽出一朵笑容，虽然只是这样轻轻的一句话，心里却是甜甜的。三年来，她深知谭非默的脾气，能让他说出关心体贴的话的人，在他的心里都有着不一样的位置。

"我没事，你去花园里看妞妞吧？等下抱她过来就好了，饭菜马上就做好了。"程漫软语呢喃地叮嘱他。

谭非默点点头，抬腿朝着后花园里走去。

虽然这样的家庭聚会，在三年里已经进行了多次，只是他还是有种说不出来的不适应，明明那个在厨房里做羹汤的，应该是另有其人。只是那个人狠心地抛下一切走了，再也不回头。

妞妞正在花园里晒太阳，一看到谭非默走过来，立刻就大叫着扑进他的怀里。

"爸爸！爸爸！你回来了。"

谭非默伸手抱住她，天使般的小人儿，总是会让人觉得分外愉快。

"妞妞今天乖不乖？有没有吃药？还发烧吗？"他细心地把手贴在小宝贝的额头上，像是一位真正的慈爱父亲一样地疼爱着她。

"妞妞很乖，我已经不生病了。"妞妞缩在他怀里，像一只软软的小绵羊，"爸爸，你什么时候回家啊？我和妈咪每天晚上都很想念你。"

谭非默怔了一下。

他是不和程漫住在一起的，虽然妞妞一直叫着他们"爸爸妈妈"，但是他们却是一对最令人匪夷所思的夫妻。

谭非默伸手揉了揉妞妞的头发，"宝贝乖，不要问大人们的事，好吗？爸爸会抽时间常去看你的，你要乖乖地听妈咪的话，知道了吗？"

"嗯，妞妞知道。妞妞只要听话，爸爸就一定会回来的，是不是？"妞妞撅着红嫩的小嘴唇，一连串地追问着他。

谭非默的脸上浮起一丝轻易不出现的笑容，宠爱地拍拍她的小脸。

这时秦姐叫他们吃饭了，谭非默就抱着妞妞走回屋子里来。

白色的雕花大理石餐桌，芬芳动人的玫瑰。

陈碧云看不到这个世界，她却喜欢花，喜欢各种花的味道，喜欢依靠它们的芳香而分辨自己的方向。谭非默就把家里完全装饰成了花海，连圆餐桌上都是一片花的味道。

大家围坐在餐桌边，陈碧云坐在最上面，谭非默在左边，程漫抱着妞妞在右边。看起来完全就是一家其乐融融的样子，好像和每一个幸福的祖孙三代的家庭没有什么两样。

"阿姨，你尝尝，这是我专门煮的鱼，没有放辣椒，也不腥，吃多了也不会上火的。"程漫拿小勺盛了一勺鱼肉和鱼汤，很体贴地挑去刺，放进陈碧云的碗里。

"好好，漫漫做的我最喜欢了。"陈碧云的脸上浮起幸福的微笑。

"奶奶，妞妞的也给奶奶吃。"可爱的小宝贝伸出小手，把小勺子里的鱼肉也举到陈碧云的嘴前。

陈碧云笑得更加合不拢嘴了。

谭非默坐在她们对面，没有开口也没有表情。

桌上摆满了程漫精心烹制的菜肴，每一盘都色香味俱全，可以看得出做菜人的良苦用心。而且明显有几盘是专门为妈妈准备的，有几盘又专门是为了迎合他的胃口。

他举着筷子，浅尝了几下就放下了。

这种太明显的暧昧，整整三年了，他还是不能适应。

陈碧云听到谭非默放下筷子的声音，有些不解地询问道："非默，你怎么不吃了？不合口味吗？程漫专门为你煮的呢。"

"不是的，妈。"谭非默皱眉，"公司里最近遇到了一点儿麻烦，我有点儿烦躁而已。"

"遇到麻烦了？"陈碧云也放下勺子，"很严重吗？非默，你不要那么辛苦了，妈妈会心疼的。其实，有很多事情你不用那么固执，不是可以给你爸打个电话就……"

"妈！"谭非默立刻打断母亲的话。

陈碧云的脸上，蒙上了一层淡淡的阴云。

"非默，我知道你不能原谅你的父亲，可是事情都已经过去那么多年了，你又何必那么固执？孩子啊，妈妈心里都不再怪他了，你就不要再这样折磨自己了。"

谭非默看到母亲伤感的表情，也不想说得太过冷酷，让母亲更加伤心。

第52节：清雅(5)

"妈，那些事既然都已经过去了，就不要再提了。今天程漫来吃饭，我们不要讨论那些不愉快的事情，可以吗？"

陈碧云叹口气，她不知道自己和儿子提了多少次这件事情，可每次都是这样的结局。非默埋在心里的那份怨恨，甚至比她自己的还要深，还要难以去除。难道，他们一家人的命运，最终只能这样了吗？

想想程漫还和妞妞坐在旁边，陈碧云又忍不住开口，"非默啊，真的不是妈爱唠叨，妈只是希望你能过得更好一点儿。还有那件事，已经过去三年了吧，你有什么打算跟妈说说？那个女孩子不会再回来了吧，你是不是考虑和漫漫……"

"妈！"谭非默都记不清自己是第几次打断母亲了，"我突然想起来，公司里还有事，你们慢慢吃吧，我要赶回去处理。妈你如果有什么不舒服的，就打电话给我，万一找不到我的话，就打给我的秘书或正杰都可以。我先走了，妈。"

谭非默扔下腿上的餐巾，对程漫点了点头，转身就走。

妞妞坐在妈妈的怀里，立刻大哭着喊："爸爸！爸爸别走！"

"非默！"陈碧云也喊着儿子的名字。

可是谭非默根本没有回头。

他挺直了脊背，高大的身影瞬间消失在芬芳满园的客厅里。

程漫坐在餐桌前，心酸地咬住了嘴唇。

第53节：七色(1)

七色Chapter 13

这是从来没有过的感觉，即使在她离去的那个清晨，他也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慌乱感觉。仿佛在遥远的地方，遥远的梦中，她在向他传递着什么……传递着那种恐慌般的感觉……

咔咔--吱！

漆黑成一团的电梯间里，突然发出刺耳的响声。

"怎么回事？发生什么事了？"清辰有些惊慌，抬头看向天花板。

方歌的心里也有种说不出来的紧张，虽然电梯故障这种事故在哪一栋写字楼里都有可能发生，但是不会这么巧，今天偏偏让他和清辰遇到了吧?

刚刚还在谈笑风生地说着去哪里吃粥的两个人，现在都紧张到了极点。

可是方歌暗自在心里告诉自己不可以紧张，清辰就站在他身边，他如果慌了神，那么就真的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了。

"没事，只是电梯故障而已。"方歌稳定着自己的声音，"打电话给物业值班室就好了。"

方歌摸出自己的电话，翻了两下却很窘迫地发现，他的手机上竟然没有物业值班室的电话号码。那个号码应该是放在他办公桌上的记事本里，他也没想到会出这种事，还用得着半夜给物业打电话。

清辰在淡蓝色的手机光芒中，看到方歌微窘的脸。

"怎么了，方总？"

"我……我没有记下那个号码。"方歌有些尴尬。

"啊？那怎么办？"清辰有些紧张，一紧张起来，她那个胃痛的毛病就又要冒出来。

"我打电话给东方。"方歌立刻拨孟东方的电话。

嘟……嘟……

微弱的电话信号声在黑漆漆的电梯间里不停地闪动，清辰和方歌都很紧张地看着那闪动的电话号码，期待着孟东方能够快点儿接电话。

可是--

嘟！

方歌的电话轻响，屏幕上竟然显示出对方无法接通的信息。

清辰和方歌相互看一眼，希望的火苗仿佛又熄灭了。

清辰也拿出自己的手机，"我打电话给组长好了，她刚刚跑出去，孟总就在她身后……"

她拨弄着自己的手机，关心的电话号码也出现在她的手机上。

嘟嘟……嘟嘟……

关心的手机倒是正常地响着，但随即传来"对不起，您拨打的用户暂时不能接听，我们将为您转往秘书台……"

这下方歌和清辰更加吃惊了。

都是不能接通?

孟东方和关心？难道他们两个在一起?

清辰不甘心，再拨，"对不起，您拨打的用户已关机……"

居然……关机了！

这次方歌和清辰瞪圆眼睛对看一眼，几乎有些不能相信这样的结果，希望不是他们所想象的那样吧，孟东方和关心……

惨了，这下希望的火苗完全熄灭了。

怎么办?

他们在黑暗中对视，清辰清亮的眸子和方歌乌亮的眼睛撞在一起。在这间黑漆漆的电梯间里，他们没有办法依靠别人，唯一能给予对方支持的，便只有彼此。

"没事的，我再打电话给别人。只是电梯故障，很快就会好的。你不用怕，清辰。"方歌挺起胸膛。

清辰并不是非常害怕，只是在凌晨三点半，还有什么人会没有入睡而接听他们的电话呢?

果然，方歌拨了好几个属下的电话，都是关机状态，又或者已经沉沉入睡，根本没有人接听。

电梯间里的气氛越来越紧张了，微弱的手机屏幕的亮光也无法查看上面的透气孔是否通着。

清辰觉得自己的胸膛在怦怦直跳，从来没有遇到这种事情，她越来越紧张，一紧张起来，她许久没有吃东西的胃开始抽痛，痛得她握紧手机，慢慢地想要弯下腰去。

"清辰，你怎么了？还好吗？"方歌看到她扶住电梯内壁，还以为她受了伤。

他伸手去握她的手臂，而这一次，清辰没有躲开。

"我……我没事，就是有些胃痛。"她捂着胃，咬着嘴唇。

方歌看到她痛楚的表情，忍不住皱起眉，"对不起，都怪我，刚刚应该快点儿带你下楼去，那样的话，现在就在粥屋里了。"

清辰忍着疼痛，却在心底暗笑。

这位方总是不是比她还要紧张？居然说应该快点儿下楼。再怎么下楼他们也会乘这部电梯啊，难道因为早一分钟下来，电梯就不会故障了吗？不过清辰没有开口，因为疼痛已经让她难受得快要缩成一团了。

方歌看着她疼痛的样子，比电梯坏掉还要让他担心。

"清辰，你怎么样？要不然我们打报警电话吧，说不定……"方歌举起手里的电话就要拨110。

可是当他的电话还没有按出去的时候，黑漆漆的电梯间里突然又一声巨响！

咔！吱啦--

好像是什么东西突然断裂了，悬在半空中的电梯顿时有些摇晃，重重地撞在电梯间的墙壁上。

清辰和方歌站在电梯里，也已经感觉到了强烈的震动，好像是悬电梯的什么铰链断裂了，眼看着这电梯就要直直地朝一楼滑落下去！

两个人都大吃一惊，同时感觉到了事态的严重！

这部电梯不仅仅是出现了故障，而是很严重很严重的事故！假如他们不快点儿想办法出去的话，他们就要随着整部电梯，朝着最底层直直地跌下去！

砰！哐当！

又是一声巨响！

似乎铰链再也支撑不住电梯了！

清辰惊恐至极，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工作了三年的写字楼里，还会出现这样吓人的事故！她连胃痛都忘记了，一脸惊慌地望着已经开始倾斜的电梯。

"清辰，小心！"方歌再也来不及多想什么，更来不及理会什么上司下属，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他的心里只剩下男人的本能。他一下子朝着清辰扑了过去，张开怀抱就把娇小瘦弱的清辰护在怀中。

吱--吱--

坠落的电梯，刮蹭在水泥墙壁上。

电梯剧烈地震动，倾斜的厢体已经带着他们两个人，朝着写字楼的底部直直地跌落下去！

完了完了，死了死了！

清辰只觉得眼前一片黑暗。

总是听说每年的电梯事故会夺去多少人的生命，但怎么也不会想到，有一天会轮到自己的头上。而且就在这种漆黑中死去，在这种刺耳的撞击声中，在这种被撞击得变了形的电梯里死去……这会是一件……多么多么恐怖的事情！

刹那间，有一些往事突然在黑暗中浮现出来。

橙色，是那一晚滚落在地的橙子，就像她铺在双人大床上的橙色床单。她曾经对他说，他们要一辈子睡在这暖暖的橙色里，永远永远

享受那又酸又甜的幸福。

白色，是那件永远华美的婚纱。他曾经那么那么喜欢，希望她能穿上它。她最终穿上了，但，却不是为他……

银色，是那枚晶莹剔透的钻戒。轻轻地套在她的指上，好似被幸福缠绕。所有人的掌声像潮水一样涌来，但只有她自己知道，落进心里的泪，会是怎样的苦涩。

第54节：七色(2)

米色，是她依靠在他身边最后一晚的大床。她记得自己的泪落在枕头上，是怎样湿润的痕迹。

蓝色，是她离去时，机翼滑过的那抹轻蓝。薄薄的雾气，淡淡的晨曦……

金色，是他脸上突然出现的那架金丝镜框，冷冷的镜片隔开了他和她对视的眼睛，但似乎，并没有隔开他们对望的……心。

最后，还是回归到这一片凄冷的黑色。

不仅仅是这部正在急速下坠的电梯，更因为那个晚上，在淡雅山的包厢里，他那掩饰不住的伤感，和也许再也看不到的黑亮亮的眼睛……

但她突然又忍不住想要轻笑。

也许这是她在黑暗来临之前，唯一做对的一件事情吧。在那个黑暗里，断了他那颗怨恨的心。他也许一辈子都不会原谅自己，但正是这种不会原谅，才会让她更觉得安心。

因为，是她错了，真的，是她的错。

咚--哐啷！

电梯朝着底部跌下去，发出一声巨大而冲击力十足的撞击声。

整个电梯间像是被重重地摔在底层，又被高高地抛起。

"清辰--"方歌用力地护住她，只在最后叫了一声她的名字。

清辰感觉到方歌紧紧地拥住她的胳膊，她很想告诉他，要先保护好他自己。可是还来不及开口，剧烈摇晃的电梯，就已经把他们两个狠狠地摔到了最底层。

哐--

一声巨响。

七彩的光芒瞬间消失，只剩下一片黑漆漆的乌云，重重地笼罩下来。

难道，要跟这个世界说再见了吗?

清辰闭上了眼睛。

哐！

凌晨三点半，梦中像是传来一声巨响。

一张清丽的脸颊就像是流星般突然在他的眼前闪过。

"啊！"

谭非默猛地从床上弹起身，倏地从睡梦中惊醒过来。

是他眼花了吗？还是做了一个可怕的噩梦。他为什么会在梦中看到那张脸，那张似乎有些惊恐、有些依恋、还有些伤感的脸……

清辰……清辰……是你吗？你不是已经狠心说，你忘记了吗？你不是狠心说，再也不会想起吗？为何还会在我的梦里出现，为何还会对我有着那样的眼神……

谭非默伸手扭亮床头的台灯。

灯光里，映出他额际微微渗出的汗珠。

依稀觉得梦里传来一声巨响，仿佛有什么东西突然重重地滑落了一般。

他低头，却发现一直放在床头柜上的那只紫红色的盒子掉在了地上，银色的钻石戒指掉在了灰色的地毯上。

谭非默皱起眉头。

那声巨响，是来自他床边的盒子?

可为什么无缘无故的，盒子会自己从床柜上滚落到地板上？还有那枚在淡黄色的台灯下，依然绽放出璀璨光华的钻戒……晶莹剔透的光芒，仿佛射伤了他的眼睛。

他弯下腰，伸手拿起那枚戒指。

这东西跟在他的身边整整三年了，他时时刻刻都带着它，就只为了有一天，能再放在她的面前，问她一句，是否还记得当年?

可是她却说，忘了，忘了。

谭非默猛地攥起拳。

尖尖的戒指陷入他的掌心。

他还清楚地记得，他握着她的手，带她走进那家珠宝店时的情景--

她的脸色黯淡，刚刚哭过的眼睛，还有着微微的红肿。

店员小姐一看到他们进门，立刻就兴奋地迎上来。

"先生、小姐，需要看点儿什么？"

他紧紧地握着她的手。

"钻戒。结婚钻戒。"

店员小姐一听到这句话，立刻双眼放光，"先生小姐要结婚了？真是恭喜恭喜。刚好我们店里新进了一批意大利名师设计的结婚钻戒和对戒，先生和小姐请跟我一起来挑挑看吧？"

她微微地垂下眉，好似没有丝毫的兴趣。

他紧紧地握着她的手，像是半强迫般地把她带到钻戒柜台前。

店员小姐立刻热情地开始介绍，"不知道先生小姐的预算是多少呢？我们这里有各种价位的钻戒，根据克拉数的不同与钻石的切工不同，分成数十个等级……"

她低头不语，像是完全听不到店员小姐的介绍。

第55节：七色(3)

他看着这样的她，心痛如绞。

虽然明明是他强迫地把她拉来，但是……

"清辰，你喜欢哪只？"他抿着嘴唇，低声低气地问她。

她摇头，表情黯然，就像是被他强迫的新娘。

"挑一只吧。"他握握她的手。

"随便，你决定就好。"她终于低低地开口，声调中还带着一丝哽咽。

气氛诡异得很，店员小姐也不敢贸然开口。

他从来没有帮女人挑过戒指，更别提是结婚的钻戒。可是看着她低落的样子，他也不能出声责备。只是心痛。

那种从来没有对别人有过的心痛，那种从来都不曾想过的心痛。

她什么都不说，却只是默默地流泪。这比什么都更折磨他，折磨他那颗痛楚的心。

他把目光投向柜台。

台子里一片金光闪闪，晶莹剔透。

每一款钻石都被打造得分外明亮，在淡雅的香水百合花瓣的映衬和银白色小射灯的映照下，显得是那样的闪亮和精致。

可是他的心，蓦地被丢在最角落的一枚小小的钻戒吸引。

那是一款很细很小的钻戒，戒圈光滑，戒顶只是一弯小小的曲线，半环抱似的把那枚小钻石揽在怀中。设计得又简练，又精致，只是钻戒很小很单薄，看起来也不怎么抢眼的样子。

只是放在小钻戒下面的一个词让他微动了心：告别。

这枚小小的钻戒，竟然命名为"告别"。

告别什么呢？告别单身？告别孤单？还是告别那些想要忘记的过往，一起携手迎向幸福的未来？

他微微地皱眉，向店员说道："请拿那枚戒指给我看看。"

"哪一枚？"店员敛起眉尖，才在最最角落的地方，找到那枚细细小小的钻戒，"哎呀先生，这枚戒指很小，钻石只有九分九，好像不太适合做婚戒……"

他不回答，只是接过那枚细细的戒指，牵起她纤细修长的手。

银色的戒圈轻轻地套上她细长的中指，那么窄小的钻戒竟然丝毫没有遇到阻力，就像是为她量身定做的一般，就像是一直在等待着她一样。

简单的造型，小小的钻石。

精致而且闪亮。

他牵着她的手，白皙的指背上，钻石精致动人。

"刚好合适。"他抿唇，"你要记得，从今天起，我为你戴上这枚戒指。你就已经告别了过去，告别了所有，这枚戒指是"告别"，也是"开始"。记得了吗，清辰？"

她低着头，垂着眉，长长的睫毛上有着淡淡的湿润。

任他牵着她的手，任他为她套上戒指。她却没有丝毫反应，仿佛只是他面前的一方空气。也不知道她是否听到他的话，直到他握住她的手，她才回过头来。

纤细的手指上，已经被套上了一枚精致而小巧的戒指。

她，终于还是要嫁人了。

谭非默猛然闭上眼睛。

没有戴上金丝眼镜的他，眸子在夜晚像星辰一样明亮。可是他却不愿意再睁开眼睛，不愿意再多看一眼，不愿意再回忆起过去。

既然她已经说忘了忘了，他又何苦还在深更半夜里坐在灯下苦苦地想念？

这不是太可笑了吗？

他这个已经被"抛弃"了三年的男人，他这个已经被判了"死刑"的男人，又还有什么资格，去想念那个已经忘记了自己的人？

谭非默，你怎么越来越笨了呢？

他自嘲地摇摇头，伸开自己的手掌。

一滴鲜红的血珠，从他的掌心渗出。

像是一颗泪。

一颗，她悄悄落下的泪。

谭非默盯着掌心里的那颗血珠，不知怎么的，他的心里却有一种莫名的慌乱。

这是从来没有过的感觉，即使在她离去的那个清晨，他也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慌乱感觉。仿佛在遥远的地方，遥远的梦中，她在向他传递着什么……传递着那种恐慌般的感觉……

怎么会这样？怎么心脏突然狂跳而无法抑制？！

谭非默紧紧地皱起眉，几乎有些冲动地拿起枕边的手机。

他按下那个熟悉的号码，几乎都不用仔细去想，那个虽然不曾拨过，却烂熟于心的号码。

第56节：七色(4)

嘟嘟……

电话轻响。

响了没有两声，谭非默又倏然挂断。

不，不可以。他现在又拨电话给她，算什么？她明明已经说完全忘记他了，不会再回这个城市了，他又为何在这个深夜里，还要拨电话给她？

谭非默皱眉。

目光又落在手心里的那枚钻戒上。

银色的钻戒上，沾了一丝鲜红的血滴。

看起来，就像是泣血的戒指。

他的心，绞住一样闷闷地疼。

忍不住再一次按下手机的按键，沉沉夜空中，电话信号穿破夜色，连向千里之外的她……

嘟……嘟……嘟……

像是谁的心脏在沉沉地跳动。

清辰……

非默……

他们这一对交错的人，还能在这个凌晨三点半的夜空中，再联络上吗？

谭非默不知道。

他只是固执地握着手机，一遍一遍地听着那像是心跳般的讯号。

窗外的夜，像是黑色的乌云般，重重地笼罩。

掌心里的钻戒，像在流着眼泪告别……

第57节：三百八十七次(1)

三百八十七次Chapter 14

我有那么无聊来骗一个刚刚醒过来的病人吗？何况我还坐在这个硬得要死的椅子上陪了你整整一天一夜，听你喊那个名字喊了足足有三百八十七次啊，小姐！

疼痛，翻天覆地。

在那抹墨色中，她的眼前闪过一片七彩的光芒。只是那光芒中，有那么多是她不想回忆、不敢回忆，却又不得不回忆的。

也许人在临死前，都会回想起自己做过的错事？

她最不想回忆，却又无法逃避的，是和他的那件往事……三年前，她唯一做错的那件事……

"唔……"清辰在黑暗中呻吟。

"清辰，清辰你醒了？！"焦急的询问声在她的旁边响起，关心紧紧抓住她的手，呼唤她醒来。

清辰悠悠地张开眼睛，涩涩的胀痛让她一时间还找不到焦点。

终于看清了眼前的一切，关心紧张的神情和她身后的一片苍白。

淡淡的消毒水味，在空气中回荡。

清辰皱眉，"我……还活着？"

关心终于听到她生涩的声音，激动地伸手就拍她一巴掌，"你这个笨丫头，你当然还活着！不过你快把我给吓死了，我都守了你一天一夜了，你才给我醒过来！"

一天……一夜？

清辰眨动长睫，这才依稀想起那夜恐怖的经历。

摇晃的电梯、剧烈的震荡、刺目的红色火花，一切几乎要跌进无穷无尽的黑暗。

他们在电梯里时出了事故。

她以为自己要死掉了，竟然在黑暗来临之前，看到了那么多七彩的光芒。只是那光芒中更多的是她的忏悔、那些她做过的错事、辜负的人。

可是，她竟然还活着吗?

"原来，我还活着。"她敛眉，低低地叹。

"晕，清辰，从这样的事故中清醒过来，应该是这样的表情吗？你怎么好像遗憾自己没有死掉似的？"关心有些看不懂她的伤感，"更何况，你清醒之后要做的第一件事，难道不该问问那个保护你的人怎么样了吗？可是你这个家伙怎么那么没有良心，居然在昏迷中，还不停地叫着别的男人的名字。"

呃?

关心的最后一句话让清辰有些吃惊，她忍不住抬起头来看着关心，"我叫别人的名字？什么人？！"

关心看到清辰瞪圆的眼睛，眸中还闪着那样惊愕的目光。她不禁也很想逗逗清辰，更何况她虽然一直跟清辰在一起，却始终没有弄明白，清辰和那个人到底是什么样的关系。

"你那么吃惊，看来你知道那人是谁？"关心故意对清辰卖关子。

清辰的心猛然一缩。

难道她真的……真的喊出了不应该喊的名字？是他？又或者是他？！不……不可能的，不会的。她说了她已经忘了，把一切都忘记了！

清辰抬头望着关心戏谑的眼神，突然有些警觉地说："组长，你骗我吧？"

"我骗你？"关心撇嘴，"我有那么无聊来骗一个刚刚醒过来的病人吗？何况我还坐在这个硬得要死的椅子上陪了你整整一天一夜，听你喊那个名字喊了足足有三百八十七次啊，小姐！"

清辰惊讶，瞪着关心一个字也不敢说。

关心望着她紧张的表情，故意一个字一个字地把那个名字吐出来，"谭、非、默。"

咚！

清辰瞬间就觉得心脏狠狠地撞击着自己的胸膛，撞得她头晕眼花，金星直冒。

不会吧？不可能吧？不是真的吧？是在做梦吧？她……竟然在昏迷中一直叫着他的名字？！虽然在黑暗来临的那一刻，她的脑海里确实是瞬间闪过了他的脸，可是……她对他只有内疚，只有抱歉，只有辜负，又怎么敢叫他的名字？

她的脸色变了，也许刚刚醒来时是虚弱的苍白，而这一刹那，已经变成了惊慌失措的白。

关心看着清辰惊愕的表情，知道自己的话已经深深地刺中了她的最痛处。不过除了那个名字，关心的手里还有一张王牌呢。

关心拿起病房床头柜上的手机，好像有意无意般地按着。

"啊呀，这也不知道是谁打来那么多电话，把人家的手机都打到没电呢！清辰，是你的吧？"

关心故意把电话举到清辰面前。

清辰的瞳孔随着那一长串的来电显示猛然放大！

谭非默。

谭非默。

谭非默。

……

全是他的名字，全是他的号码，全是他的……他的……

时间就是她出事的那个时间，就在她倒在电梯里昏迷不醒的时刻。

怎么会是这样？难道……隔着千山万水的他，还真的和她心有灵犀吗？不不不，看她在胡思乱想什么，谭非默……谭非默怎么可能和

她有什么灵犀！明明就是她的错，那个人……那个人应是恨不得再也不要见到她才好！

"组长！"清辰终于按捺不住，猛然从床上坐?身，一下子抢过关心手里的手机，不管三七二十一，就把那一长串的来电显示瞬间清除。

"喂，别删啊！"关心一看到，立刻心疼地大叫，"人家半夜给你打那么多电话，你不仅不回，怎么还一下子删掉啊！"

"他找我一定是为了设计的事，我回东方再打电话给他好了。"清辰低着头，长长的睫毛掩住了她慌乱的眼神。

关心微微地摇头，"清辰，你口是心非的本事很差，你知道吗？虽然我不知道你和谭非默之间到底有什么事，不过看着这个谭总对你这样用心，你真不应该这样对待人家。也许，那是一个好男人呢。"

晕，关心都扯到哪里去了。

"组长，你不要跟我说这样的话。"清辰抬起头，"对了，我还没有问你，那天晚上你在哪里？为什么都不接我的电话还关机？连孟总的电话也是一样。你们……是不是在一起？"

……

关心被清辰突然改变的话锋猛地呛了一下，涨红了秀气的脸颊，半天都没有说出一句话。

"我们……我们……要你管。"关心咬着舌头。

清辰看着组长害羞的表情，忍不住笑起来了。

也许像关心这样的，才是幸福的感觉吧？腮边淡淡的粉红，心里柔柔的温暖。可是她呢？就算是在昏迷中叫了那么多次他的名字，又能代表什么呢？也不能补偿她对他的愧疚，她对他所做的错事。

只是，那个在凌晨三点半，突然传来的手机讯号……

"清辰！清辰你醒过来了？！"

病房门外，突然传来焦急的呼喊声。

"方歌，你等一下，我帮你开！"孟东方的声音也在门外响起。

可是方歌哪里还等得及孟东方慢吞吞的脚步，他忍着疼痛，一把拉开清辰病房的大门，焦急万分地就跑了进来。

清辰坐在白色的病床上，猛然抬头。

方歌受了很重的伤。

头上缠着白色的纱布，淡红色的血迹还微渗在外面。左手上被缠了厚厚的绷带，右手上甚至打上了沉重的石膏。他看起来像是从战场上抬下来的伤兵，一点儿也没有了当初的风度翩翩。可是不知道为什么，看到这样的方歌，清辰的眼里泛起一抹浅浅的湿润。

她知道，那应该是电梯坠地时，方歌为了保护她，把她紧紧地护在怀里，才受了这样重的伤。

"清辰，你醒了？你怎么样？你昏迷了那么久，我都急死了！"方歌跑到清辰的病床边，着急地想要轻触一下她，却又发现自己的手上都是伤。

第58节：三百八十七次(2)

"方总。"

这是方歌第一次开口说出这样亲近的话，虽然房间里只有孟东方和关心，但清辰还是忍不住有些淡淡的脸红。

"你怎么样？摔到哪里没有？医生说你有撞到头部，把我都吓坏了。当初我应该先护住你的头的，不然你就不会昏迷不醒……"方歌的眼里满是急切的关心，根本看不到还有别人坐在他身后。

"咳咳！"关心在方歌的身边干咳，"我说方总，您不用这么夸张吧？清辰只是扭伤了脚，头上撞了个小包，没有什么大事啦！反而是您，您刚刚做了接骨手术吧，护士小姐准您出来这样乱晃？"

刻薄却又戏谑的关心，惹得孟东方在后面猛扯关心的衣角。

清辰也有些不太好意思，微微地低了一下头，"我真的没事，方总。还要谢谢您在那个时候救了我，不然，也许我现在就……"

"你说什么呢。是我把你带进那部电梯里的，要有事也是我的事，我不会让你出事的。"方歌表情真切，这一次的事故，让他真真切切地感觉到了后怕。

他不知道，如果清辰真的就这样一睡不醒，他到底该怎么办？他也许会懊悔一辈子，也许会怨恨自己一生，为什么那个时候没有抱紧她，没有保护好她。如果可以，他真的愿意，拿自己的生命来交换她的幸福……

清辰看着如此激动的方歌，微微地抿了一下嘴唇。

她不知道该怎么回应老板，但经过这一次事故，她也在心底感觉到了方歌对她的真情实意。也许以前，她会早早躲开这种场面，但现在，面对方歌真诚的目光，她的心里，微微荡起一丝暖意。

只是那个在午夜里、孤单地震响了好久好久的手机，被她悄悄地、悄悄地滑进背后的掌心……

"非默，你真的要自己解决？"安正杰担心地问着好友。

君冠总裁办公室的桌上，堆着庄园查到的厚厚的资料。那位对东区土地有绝对处理权的高层高局长，劣迹斑斑的证据足可以把他送进监牢。

可是谭非默却镇定地坐在沙发椅上，一脸的沉静和冷漠。

"这种人贪财又贪色，以前就总是想找君冠的麻烦，这次总算被他捉到机会，难道我们还要送上门去？"安正杰最看不起这些贪官污吏，可是做他们这一行的，又没有办法不和这些人打交道。

谭非默交叉着手指坐在桌前，冷静的表情已经说明了一切。

"这个人是东区的高层，我们以后只要想在那边做开发，就跳不过他。所以，和他打好关系还是非常必要的。"

"和这种人？"安正杰气愤，"还不如把这些交给老爷子，一句话就……"

"正杰，你怎么还是如此冲动？"谭非默的眼睛里寒光微闪，"别说我不愿意惊动任何人，不想欠那边任何人情，就算是我想，也决不会去求他。而且你觉得在官场上，像这种人会少吗？就算你扳倒一个高局长，还会有更多的陈局长、李局长、王局长挡在前面。他们手里的是权，我们手里的是钱。拿权换钱，你觉得只有这位高局长才会做吗？"

安正杰皱眉不语，他知道好友说的有道理。

"所以，"谭非默眯着眼睛下结论，"最好的攻克，不是放倒他，而是……虏为己用。"

在做生意的手段上，安正杰常常不如谭非默这样沉着冷静。尤其是在看到这样的贪官污吏时，他心里更多的是厌恶。而谭非默却像是有着非凡的本领，即使藏着多么重的心机，也绝对不会在那种人的面前暴露出来。

安正杰有时候佩服好友的这种本领，但有时候又遗憾他有这种本领。

正是因为这样的本领，才造成了谭非默喜欢把一切秘密都藏在心底的性格。

"好吧，就照你说的办吧。"安正杰只能叹口气。

"嗯。我已经和柯艺说了，今天晚上约高局长吃饭。"谭非默伸手拿起放在办公桌上的手机。

晶莹明亮的纯黑色超薄手机，流线型的机身，墨色如镜般的屏幕。

他轻轻按动按键，电话主机服务簿立刻就跳出来。

谭非默的手指却蓦地一停。

七十七通电话。

第59节：三百八十七次(3)

那晚，他打了整整七十七通电话给她。

那嘟嘟作响的讯号，几乎要穿破沉沉的夜空。

可是，她却没有任何的回应。

连一条短信都没有。

那夜，他把手机放在枕边，让它自动地拨出她的号码，关了台灯，半倚在床头看着那彩色的屏幕闪烁。

他的心突然有种空空的感觉。

随着那渐渐发散出去的信号，一点一点地碎裂，一点一滴，一点一滴，传向他根本不知道的方向……

清晨梦回。

七十七通电话，直到他的手机没电。

他拿起早已经自动关机的电话，心，也跟着一起沉入冷冰冰的西伯利亚海洋。

咚咚！

突然有人敲门，打断了谭非默的回想。

安正杰回过身去，替他回应道："进来吧！"

穿着一身漂亮的紫色小套装的柯艺很紧张地就推门走了进来。她是谭非默的贴身秘书，谭非默有任何吩咐她都会全天二十四小时待命的，所以君冠里的事情她都知道得一清二楚，甚至包括谭非默的一些私事，她也可以插手处理。

柯大美女一向对谭总裁芳心暗许，只可惜落花有意，流水无情。谭非默从来不对她有什么回应，她也便熄灭了那份心思，兢兢业业地为他工作，所以才能一直长久地留在谭非默的身边。

只是这时突然走进来的柯艺，表情看起来却很紧张。她甚至很不自然地朝安正杰笑了一笑，有些尴尬地压低声音对谭非默说："谭总，有件事情，我想必须要向您汇报。"

"你说吧。"谭非默点头。

柯艺有些为难地看了安正杰一眼。

安正杰识趣地笑，"怎么，什么事还要瞒着我？你们两个之间又在乱搞什么秘密？小心我回头告诉程漫。"

"你别乱说。"谭非默微微皱起眉头，柯艺有些紧张的表情，让他也感觉事情有点儿严重。

他点头示意，柯艺立刻就心知肚明地伏在他的耳朵上，小声把那件事情告诉他。

谭非默的表情立刻一僵。

"怎么会这样？！谁告诉她的？！"

他的声音拔高，把柯艺吓了一大跳。

"谭……谭总，没有谁告诉，只是……她中午到公司里来了一趟，那份案子刚好就放在我的办公桌上……"柯艺有些惶恐，她也知道惹怒谭非默会是一个什么样的后果。

谭非默敛眉，冷冰冰的眸子在镜片后射出冻人的寒光。

"没事，你先出去吧。这件事情我去处理。"谭非默从齿间溢出这一句话。

柯艺吓得有些胆寒，却又不敢再多嘴，只好一步两回头地退出了总裁办公室。

安正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有些奇怪地看着好友，"怎么了，非默？出什么事了？是阿姨那边吗？还是程漫……"

"正杰，我要出去一趟。公司里的事情暂时交给你，如果有什么急事，我会立刻打电话给你。"谭非默冷静地丢下一句，拿起车钥匙转身就走。

安正杰又被丢在办公室里，等他快走出门去了才想起提醒一句："非默，小心呐！"

小心？

该小心的人不是他，而是那个不听话的女人！

谭非默的车子，像箭一般地驶入傍晚的车流。他左冲右突地躲避着拥挤的车群，飞驰的车轮一直向着A城最豪华的那间夜总会的街区奔去。

只消十几分钟，他就已经飞奔而到。

泊车小弟立刻就赶过来"欢迎光临"，谭非默却只把车钥匙朝着小弟一丢，立刻大踏步地跨进这间他们常常光临的卡巴拉夜总会。

夜幕刚刚降临，前来吃饭、K歌、寻欢作乐的人络绎不绝。谭非默为了谈生意，也来过这里几次，因此对这间卡巴拉也算是轻车熟路。

他直接按电梯上到十二楼。

最豪华的包厢，最华丽的装潢，最昂贵的价格。

却也是最污浊、最见不得人的地方。

那些打着谈生意的幌子的人，都不知道安的是什么心。可是，那个女人，她竟然带那个人来这种地方。

她以为这是在帮他？！又或者她以为他需要这样的帮忙？！

太笨了，太傻了，也太……愚蠢了！

第60节：三百八十七次(4)

谭非默疾如风驰地穿过长长的走廊，一直走到最靠近里面的一间包厢里。

透过手绘的五彩玻璃门，有隐隐约约的欢声笑语传出来。灯光在夜色中昏暗，酒香在空气中弥漫。这是个让人迷醉的地方，却并不是属于她的地方。

谭非默没有敲门，而是直接伸手，一下子拧开了那道半透明的玻璃门。

咔！

歌声、笑声、酒声、交谈声，刹那间停住。

一屋子的灯红酒绿，一屋子的红男绿女。

所有人的目光都望向这个突然闯进来的男人身上，那高大的身影，甚至满满地挡住了走廊上透过来的灯光。

谭非默蹙眉。

暗淡昏暗的灯光下，那位和他们君冠公司想要拿到的东区土地最相关的人物--高局长，就坐在一群莺莺燕燕之中。那些女孩子们打扮得花枝招展，笑得假里假气。

那些与他无关。

他的目光，落在那个最不该出现在这里的人身上。

穿着一身紫红色丝绒衣裙，半卷着一头松散的发髻，脸上却带着那样慵懒和迷人的笑容，甚至有些恬淡得像是草莓泡芙般味道的女人。

程漫。

程漫竟然就坐在那个人的身边。

贴身的丝绒裙子勾勒出她迷人的曲线，修长又细白的小腿露在闪烁的灯光下，泛出一片迷离而诱人的光彩。

谭非默锁起眉。

"高局长，幸会。"

个子矮胖的男人看到站在门口的谭非默，好大一会儿才反应过来。但是听到他先开口招呼，浅淡地回应："哦，这不是君冠的谭总裁嘛。怎么，你也有这么好的心情，到这里来陪我喝一杯？"

"不敢。"谭非默微扯着嘴角，"打扰高局长的聚会，真是非常抱歉。只是这位程小姐，我已经找了她很久。君冠里有很重要的事情，需要她立刻赶回去处理，所以，对不起了。"

谭非默大踏步地向前跨了一步，一伸手就抓住了程漫的胳膊。

矮胖男人的表情立刻一僵，他当然明白谭非默的这种举动代表了什么。他生气地把手中的酒杯用力地朝桌子上一放，有些愤怒地对谭非默吼道："怎么，谭总裁的公司里，只有这一位程小姐了吗？是什么重要的事情，还用得着她赶回去处理？！"

男人伸手就要来捉程漫的另一只手，谭非默却眼疾手快地一把挡开！

"对不起。"谭非默目光炯然，"君冠可以立刻抽调一百位公关小姐来陪高局长，只有这一位程小姐，不可以。"

谭非默语气冰冷，隔开那男人的手更是坚定不移。

矮胖男人已经接近愤怒的边缘，他瞪着谭非默，好似想要用自己的眼光把这位谭总狠狠地凌迟一般！

但是比起冰冻杀人的目光，还有谁能比得过谭非默吗？

虽然还戴着那副金丝眼镜，但是从眼眸中射出的冷冷寒光，完全可以令任何一个与他对视的男人心惊胆寒！

矮胖男人和他对视了三分钟，终于撑不住了，有些委顿了。

谭非默立刻拉起程漫的手，冷冷地下令："跟我走！"

第61节：告白(1)

告白Chapter 15

她以为非默刚刚那么冰冷地面对着那个男人，甚至不惜牺牲自己最大一笔生意的机会也要带走自己，至少他的心里还是有她的。

"非默，你放开我！"

灯光昏暗的走廊上，程漫用力地想要挣开谭非默的手。

谭非默的手指像冰冷的钳子一般，紧紧地握着她细细的手腕，令她没有逃开的机会。

"非默，你放开我！你这是在做什么？快点儿放开我！"程漫心急，跺脚又咬牙，拼了命地用力挣脱。

谭非默的怒火已经到了爆发的边缘，他拎着她的手腕，就把她狠狠地朝墙壁上一掼，"你问我在做什么？那我是不是该问问你，你又是在做什么？！"

他的冷酷、他的怒气、他冒火的眼睛、那几乎可以杀死人的目光。

程漫被他掼在墙壁上，冰凉的壁摩擦着她微露的肩膀。她的发松散下来，半眯着眼睛看着他愤怒的模样。她不仅没有生气，反而有些得意地、高兴地浅笑起来。

"我在帮你。"她半眯着迷蒙的眼睛，"那位高局长曾经和我旧识，我知道最近他在找你的麻烦，所以，我想我可以帮你，帮你顺利地把那块地拿下来。"

"帮我？"谭非默愤恨的字句从齿缝中溢出，"程漫，你是第一天认识我吗？还是第一次看我做生意？我什么时候需要女人出手才能拿下我想要的东西？！"

他越愤怒，她却越开心。

"我知道你不需要，所以我才没有告诉你。"她半倚着墙，"可是为什么有顺畅的道路不走，而一定要去经历荆棘呢？非默，我可以帮你

解决的，这个男人……"

"这个男人根本是对你另有所图！"

谭非默制止程漫再说下去，狠狠地打断她的话。

程漫被他骂得一呆，随即就抿着嘴唇笑起来。

"我知道，我知道他对我没安好心。可是非默，只要能帮到你，我真的觉得无所谓。"

"我有所谓！"谭非默的怒火已经到了顶点，"够了，不要再说下去了，这件事情根本就不是你应该插手的。就算君冠公司的公关部全都死光了，也轮不到你来陪这种男人喝酒！今天这件事情就当没有发生，你立刻给我回家去，妞妞还在等你。"

谭非默抓住她细细的胳膊，就要把她朝走廊外面拎去。

程漫却扣住他握在自己手臂上的手指，"妞妞我送到阿姨那里去了，秦姐说会帮我照顾她。"

谭非默回头，目光如炬，"你既然知道还要照顾妞妞，就应该记得你还是一位母亲！居然跑来这种地方，你要怎么面对妞妞？"

"哈！"程漫笑了。

她半倚在他身上，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刚刚喝了不少的酒，这一刻，她看起来双颊微红，目光微眯，松松的发髻有几绺发丝低垂下来，绕在她白皙而微有些丰满的颈边，带着一抹成熟少妇的风情和迷离。

"妞妞是我的女儿，我没有什么不敢面对的。反而是你……"程漫半靠住谭非默的手臂，"是你不敢面对我吗？非默。是你不敢承认，其实你的心里，也依然在乎我？"

谭非默的整个身体顿时僵住。

从她轻轻握住他的胳膊开始，他全身的血液就像凝固了一般，一动不动。

他皱眉，抿唇，冷若冰霜的眸子里射出淡然的寒光。

"程漫，你喝醉了。"他冷冷地接口。

"不，我没有。"她固执地反握住他的胳膊不肯放松，"非默，你的心里还是在乎我的，不是吗？你怕我被那个男人欺负，才赶来这里的，不是吗？我知道你平时对别人都摆着一副冷冰冰的脸孔，其实你的心里还是温暖的，不是吗？非默……"

她抓住他的胳膊，整个人就要靠进他的怀中。

谭非默立刻不自觉地向后倒退一步。

程漫踉跄着跟上来。

这一次，两个人突然倒换了一个方向。

谭非默竟然被她压在了另一侧的墙边，那个目光迷离的美丽少妇，反而期期艾艾地蹭到了他身边。

他挺直的脊背紧贴着墙壁，她柔软的身体就在他眼前。

暗紫色的丝绒长裙，深开下去的V字大领，她细嫩而白皙的肌肤就暴露在他面前，那股成熟少妇才会拥有的淡淡体香立刻把谭非默整个包围。

他半支着她的身体，希望她不要太贴近自己。

可是微醉的程漫似乎已经认定了，整个人早已经栽进了他的怀中。

"非默，不要再躲了，好不好？我们已经躲躲藏藏了三年，我们已经不再是小孩子了！这三年来，你陪在我的身边，帮我照顾妞妞，把我从那些悲伤里拉出来……非默，"程漫抬起头，晶莹的双瞳紧紧地望着身边的他，"我的心……早就是你的了。"

谭非默的脊背猛然挺直。

他害怕这样的程漫，更害怕听她说出这样的话。

三年来，他是和她朝夕相处，更为了小妞妞，情愿被孩子叫做"爸爸"。可是妞妞毕竟只有两岁半，从她小嘴里说出来的话，就与她亲爱的妈妈完全不同了。

"程漫……"谭非默想要开口劝她。

程漫却突然举起手指，"嘘--你别说，你什么都别说。既然这三年来，你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什么，那么今天，也依然不要说。非默……你只要记得，我……爱你。"

她突然踮起脚尖，轻轻地朝着谭非默吻了过去。

第62节：告白(2)

谭非默整个人都僵住了。

但是那微微凑上来的细润红唇，他还是看得一清二楚。

就在程漫的唇将要触到他的嘴唇的那一刹那，他猛然转头。

柔软细嫩的红唇，只是轻轻地印在他的颊边。

程漫猛然一呆。

迷离而微醉的眼眸忍不住惊愕地盯着他。

谭非默转回身，轻轻地推开她。

"程漫，你不应该这样。照顾你，照顾妞妞，是因为辉宇。虽然他已经走了三年了，你应该去寻找你的幸福，但……那个人，不应该是我。"谭非默慢慢地说着。

他用着很慢很轻的语气，希望尽量不打击到她。

可是刚刚还双颊微醉的程漫，在一听到那个名字之后，脸上的表情刹那间就变得一片惨白。

那是她心里最重最深的一道疤，那个人曾经让她爱得死去活来，却也让她伤得天翻地覆。虽然，他已经离去……虽然，一切好似都归于平静，可是每当看到妞妞，每当看到和那个人长得越来越相像的孩子……她的心，就像是被生生地切割着一样地疼痛。

三年来，她努力地挣扎，她努力地忘记。

如果没有谭非默在她身边，也许，她早就死去了。

可是自从他出现，就改变了她的一切。

他把她从死亡线上拉回来，他救她、医她、陪她、劝慰她。直到妞妞出生时，站在急诊手术室门外的那个人，还是他。

从那个时候起，程漫的心似乎又活过来了，她觉得这个世界又是温暖的了。

所以这三年，她跟在他身边，无论做什么，无论可以帮到什么，她都会去做。为了他，她什么都可以做。可是，就在这个迷醉的夜

晚，她借着酒劲，她想要把一切都说出口。

她以为非默刚刚那么冰冷地面对着那个男人，甚至不惜牺牲自己最大一笔生意的机会也要带走自己，至少他的心里还是有她的。

所以她大胆了，她告白了，她说出口了，她……吻了他了。

可，最终，他却轻轻地推开了她。

辉宇……那个一直梗在他们之间的名字，原来，才是他最终的原因。

程漫仰头看着谭非默，眼泪，大颗大颗地从她的眼睛里涌了起来，又一滴一滴地从她腮边滑落。

谭非默看着痛楚的程漫，心里也忍不住微微地颤了一下。

他明白她的心思，也明白她的苦楚。

可是，爱不是施舍。

并不是他怜悯她一些，就能够给予的。

就像那个狠心离去的人，即使他费了三年的心，她却依然还是那样冷冷地转身走掉，一去不回……

这个世界上，哪有什么幸福呢?

每个人都在爱里拼命地寻找，却又被爱伤得遍体鳞伤。

于是，便只能悄悄地远离，远离到自己再也无法触摸的地方。

可终究，只是逃避。

那悄悄印进心底的伤，总还是会在这样迷离的夜里浮现上来，再把你折磨得痛楚异常。

"走吧。"谭非默推开程漫，握住她细细的手腕，"我把你送回我妈家去，接了妞妞，你早点儿回去休息吧。"

程漫低头。

泪和长发，同时滑落下来。

扭伤了脚踝的清辰，和方歌一块儿在医院里住了好几天。

开始是方歌担心清辰撞伤的头部没有恢复，后来就是清辰觉得方歌为了保护她断了手臂，自动地留下来要照顾他的生活。

搞笑的是，他们两个一个人扭了脚，一个人断了手，颇有点儿相互依靠、相依为命的感觉。

照顾方歌的小护士们每天早上看着清辰拄着拐杖跑来找他，就会拿着病历本朝着病房里拉长声音喊："方帅哥，你的--手又来啦！"

然后病房里的其他几位病人就跟着起哄："清辰妹妹，你的--脚在这里呐！"

大家哄然大笑。

清辰和方歌都忍不住涨红脸孔，一分钟都没办法在那间病房里待下去。

于是在和风暖阳的下午，"手"和"脚"又相互扶持着走出病房，到医院的花园里散步晒太阳。

现在已经是春末夏初了，太阳微有些毒辣，但是和着细细吹来的风，还是有一种暖洋洋的感觉。清辰和方歌并肩坐在白色的花园椅上，芬芳的栀子花绽放在他们背后。

第63节：告白(3)

微风拂来，一股淡雅而清幽的香。

清辰坐在方歌的身边，手里拿着一把细细的水果刀、一个红彤彤的苹果。她正小心翼翼地削着苹果皮。

方歌微眯着眼睛看着她。

阳光下的她，有一种别样的美丽。

平日里总是坐在东方工作室的日光灯下，她的脸色看起来是那样的苍白。但是当今天坐在这样明媚的阳光下，方歌却蓦然发现，清辰并不是脸色苍白，而是有着几乎透明的白皙。那瘦削却精致的脸颊，白玉瓷一般吹弹可破，又长又密的睫毛，在下眼睑处打出一圈扇子般的淡淡阴影。她的鼻子小巧而微翘，她的嘴唇红润而动人，她的下巴精致而倔强，她看起来就像个放在阳光下的洋娃娃，除了平日里的清丽和可爱之外，竟然又平添了几分精致和动人。

"啊，成功了！"清辰拿起一刀削到底的苹果皮，很兴奋地拿给方歌看，"我以前削苹果从来都没有成功过，今天竟然一点儿都没有削断！方总，你看。"

兴奋的她，像个孩子一样的可爱。

红彤彤的苹果皮在他的眼前摇晃，他的视线却只落在她白皙精致的小脸上，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

方歌对着清辰微笑，"很厉害啊。听说如果能削出一个完整的苹果皮，不是可以许一个愿望吗？"

"对啊对啊！"清辰兴奋地点头，拿着那个苹果皮就想要许愿，但随即又发现自己好像太孩子气了，转回头来看他，"还是方总来许吧。"

"我？"方歌哑然失笑。

有时候觉得她工作认真得过分，倔强得让人心疼。可是在这样暖暖的阳光下，却又可爱得令人心动。

"反正这苹果是削给你的呀，现在我是你的手呢。"清辰晃晃一只手里的刀子、一只手里的苹果。

方歌故意做出害怕的表情，看着她亮闪闪的刀子在阳光下闪亮。

"哇，我的"手"好可怕，这么锋利的刀子要谋杀你这只"脚"吗？"

清辰莞尔，对他吐吐舌头。

方歌几乎有些贪恋着清辰的这个表情，这个自然的，没有丝毫假装的，真正第一次在他面前展现出来的孩子气的表情。仿佛他已经不再是她一直保持着距离的上司，而渐渐地可以靠近她的生活、她的心了。

方歌怔然，清了一下嗓子才慢慢地说："如果真的可以许愿，我能不能愿我的手和脚，永远不分离……"

清辰一愣，听到他这个愿望差点儿要大笑起来。

"方总你在说什么呢，谁的手和脚会分家啊？你的手和你的脚不是好好的……"

话吐出一半。

聪明的清辰已经感觉到了什么。

她的"手"，和他的"脚"。

他和她。

永不分离。

笑容瞬间从清辰的脸上隐去。

僵住的手指还半举着亮晃晃的刀子，与小心地切成几片的苹果。

暖风微送，阳光明亮亮地从天空中洒落下来。栀子花在他们的身后，轻轻地吐露着芬芳，午后的花园里，一片淡淡的甜蜜与宁静。大草坪上，偶有几位病人慢慢地走过，却只有他们两个人，依然并肩坐在白色的花园椅上。

风，轻轻地拂着。

光，静静地照着。

心，柔柔地摇曳着。

方歌看着身边的清辰。

看着那金灿灿的光芒，落在她削瘦的肩头，在她白里透红的肌肤上，打上了一层淡淡的光圈。他觉得自己的心都快要化了，以前从来没有过这样强烈的感觉，自从和她一起经历了那样的生死劫之后，蓦然生出了一股强大的感动来。

他不愿意再迟疑了。恐怕，他再迟疑下去，她就会随着这暖暖的风、亮亮的光、淡淡的芬芳越飘越远……

"清辰。"他压低声音，轻轻叫她的名字。

她还是被吓了一大跳，猛地转过头来看他。

弯弯曲曲的发在她的肩头猛然散开，荡起一股让他心动的涟漪。

她有些惊讶的眸子禁不住放大，她红润细嫩的嘴唇在他的面前摇曳。一切，就像是注定了一样，今天，他要把一切都说出口……

"清辰，你难道不愿意……永远做我的手吗？"方歌望着她，黑漆漆的眸中，映出她精致的脸庞，"难道你不愿意，和我永不分离……"

第64节：告白(4)

清辰的心蓦地缩紧。

紧得她有些颤抖，有些想要弯下腰来，把自己缩成小小的一团。

"方总……"

"不要叫我方总。"方歌突然拒绝她，"不要把我当成你的上司，不要再离我那么远，清辰，我想我的心……你明白。"

轰！

清辰的整个身体都快要僵住了。

这种话她不是没有听过，她不是没有被人甜言蜜语过。那时候她不过是个花季少女，也是在这样芬芳的春天，那个人甜甜蜜蜜地对她许下永不分离的诺言。可是最终呢？最终还不是那么悲惨的结局，把所有事情都弄得天翻地覆的……

不，不……别再说了，方歌。别再说，别再看，别再要求，别再靠近我！

清辰瞪圆眼睛，眼神里有着惊讶和恐惧。

可是方歌却只看到她吃惊的表情，还以为是自己的告白吓坏了她。可是他又满意她这样的表情，也许她是吃惊或惊喜？

"清辰，相信我吧，我会给你幸福的。"方歌望着她。

清辰一言不发。

她水灵灵的大眼睛轻轻地颤动，有雾一样的东西慢慢地涌上来，在明晃晃的阳光下晶莹地闪亮。

方歌以为她是被自己的话感动了。

他以为清辰就要点头答应了。

他甚至有些不能自禁地靠近清辰，用那只没有被包裹着的胳膊轻轻地抱住她，还向她粉润的红唇轻轻地触了过去……

啪！哐啷！

清辰手里的刀子和苹果，一起摔落在草地上。

她根本没想到方歌会突然靠过来，只来得及微微侧身的她，一下子就被他亲到了颊边。

"方总！"

清辰吓了一大跳！

她几乎是立刻弹起身来，向后退了一大步！

早已经扭伤的脚踝痛得她差点儿要摔倒，方歌连忙对着她伸出手，"清辰，小心！"

清辰却再也不敢触到他，狼狈万分地向后猛退了两步，极力控制住自己的身体。

"方……方总！您……您不应该这样！"她的眸中有泪光闪动，"您不应该这样对我……我……我根本不是您想象的那样……我……我和您……我们……"

她紧张，她颤抖，她不知道该怎么表达，甚至差点儿咬了自己的舌头。

方歌也被她吓到了，他吃惊地看着清辰惊慌失措的表情，有些心疼地说："怎么了，清辰？你别着急，你慢点儿说。你相信我，我对你没有恶意的，我只是……我只是喜欢你。从三年前第一次看到你，我就喜欢你了。只是我从来没有开口，因为我知道你需要时间，我知道你需要时间了解我，所以我从来没有提起过。只是这一次，清辰……我们一起经历了生死，你还不能明白我的心吗？我真的不希望，有一天死去了，却还来不及向你表白。清辰，我……爱你。"

轰！

暖暖的午后，像是突然从天空中落下了一团团熊熊燃烧着的火焰。

烧得她全身滚烫，烧得她快要昏倒。

错误她已经犯过一次了，绝对不会再来一次，绝对不会再做一次！

"不，方总。不……"清辰用力地摇摇头，"我没听到，我什么都没听到。我不知道您说了什么，我可以假装今天什么都没有发生！我要走了，您……您自己保重！"

她真的惊慌失措了。

仿佛他刚刚并不是在向她告白，而是对她讲了多么恐怖的一件事情一样。

清辰根本顾不上抬头看一眼方歌，她抓起椅边的拐杖，有些狼狈地转身就要逃走。

方歌被她丢在身后，不知道是不是自己的话真的吓坏了她。

他担心地在身后叮嘱她："清辰……清辰你别这样……你不要被我吓到，我们……我们可以好好地沟通……你再好好地想一想……清辰！"

不，不不，不不不！

她不要再想了，她不敢再想了，她不能再想了！

爱情，对她来说，是这辈子，再也要不起的东西！害了一个那么出色的谭非默还不够吗？难道还要再加上一个痴情的方歌？！

老天爷，你究竟是想要拯救我，还是要杀了我？！

第65节：父亲(1)

父亲Chapter 16

长长的裂纹爬出蜘蛛网一样的痕迹，张牙舞爪地横在整个透明的玻璃上。碎了，破了，裂了，飞了。就像是他的心。就像是那颗付出了，却再也找不回的……心。

糟糕透顶。

因为程漫的介入，本来还有些松动的事情，瞬间变得复杂起来。

一大早谭非默刚走进总裁办公室，柯艺就惊慌失措地奔进来，"谭总，不好了，东区那块土地，听说已经要签给恒光了！今天上午十点钟的签约仪式，我们好像已经来不及了！"

谭非默坐在办公桌前，交握着手指。

他已经想到这个结果了。

当他强制地把程漫从那个房间里拉出来的时候，就已经想到这个最糟糕的后果了。

"谭总，我们怎么办？几百万的前期投资呢。"柯艺心急地看着谭非默，这件案子她跟了很久，最后变成这个结果，她也非常心急。

谭非默的表情，一如往常的镇定。

虽然损失几百万，对君冠来说没有什么，但是就这样把土地拱手让给恒光，他的心里也充满了愤慨。

"没关系。你先去处理你的事情。"谭非默冷静如常，"我再想想办法，如果实在……你去吧。"

他没有把话说完。

因为他不能责怪程漫。

他知道程漫是为了帮他，只是他不喜欢那样的方式。

他不想欠程漫什么，更不想依靠女人来拿到什么利益。几百万，君冠损失几百万也许没什么，但输给死对头恒光，却是他不能原谅自己的。

柯艺看着老板冰冷的表情，知道自己也帮不上什么忙，只好讷讷地退出门去。

不过她刚刚拉开门，就看到安正杰带了一大帮人正朝总裁办公室走过来。一群穿着各色西装的男人，簇拥着一位个子高大、头发微花，但却目光炯炯、精神矍铄的老人，那人昂首阔步，走起路来气宇轩昂的样子。

"啊--"柯艺忍不住倒吸一口冷气，"谭……谭总……"

谭非默在桌前半抬起头，"你怎么了？"

他的美女秘书鲜少有这样失礼的表情，可是这次柯艺却惊慌地指着半透明的大玻璃窗外面，指尖发抖地对他汇报，"谭总，老……老爷子……来了！"

嗖！

谭非默一下子就从办公桌前弹起身。

这句话简直就像要了他的命一般，那个他从来都不想看到的人，怎么会突然在这个时候，到他的办公室里来！

可是已经来不及了，就在谭非默还没有时间脱身的那一刻，安正杰已经首先推门闪了进来。

"非默，你看谁来了！"

谭非默站在桌前，几乎是用杀人的目光直盯着安正杰。

这个臭小子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居然在这个时候，把他请了进来！

安正杰当然知道谭非默的愤怒，他半缩着脖子，很讨好地对非默挤挤眼睛。然后立刻拉开门，把站在门外的一干人等全都让了进来，"老爷子，您快进来，您看非默正等着您呢。"

老爷子立刻昂首阔步地迈进了谭非默的总裁办公室。

谭非默全身的肌肉都绷紧了。

掩映在金丝眼镜下的目光，与跨进大门来的老爷子的目光正好对上。

冷酷、霸气、凌厉，锐不可当。

他们如出一辙。

他们，是这个世界上，最不对盘的一对……父子。

谭政跨进儿子装饰华丽的总裁办公室，看到那个高大而英俊，却对他竖起了满身尖刺的儿子，不由得在心底暗暗得意。这是他的儿子，虽然十几年来，一直与他作对，但这毕竟是他最值得骄傲的儿子。谭非默聪颖过人，能力非凡，在没有他的任何帮助下，可以把公司做到这么大，这实在是他以前从来没有料想过的。

只是多年前的一桩心事，害得他们父子反目。即使非默已经年近三十，却依然不肯与他和好。

谭政气宇轩昂地跨进来，立刻就有人拉过沙发椅，请他坐下。

他就在谭非默的办公桌前重重地一坐，把胳膊搭在光洁的大办公桌面上。

"你来干什么？"谭非默冷着一张脸，语气并不客气。

安正杰连忙想悄悄拉拉他的衣袖，却被谭非默狠狠地瞪了一眼。

第66节：父亲(2)

谭政很有气势地干咳一声，"我来我儿子的公司，还需要报批吗？"

谭非默身上的利刺瞬间倒立，"儿子？！你好像记错了吧？除了那两位美丽又孝顺的女儿，你什么时候还有儿子？！"

安正杰一听到非默的话，顿时觉得冷汗涔涔。

这不是故意戳老爷子的心病吗！

果然谭政一听到这句话，气得额头上的血管都快要爆裂了，"你存心想气死我是不是？！如果我没有儿子，你是从哪里蹦出来的？你又怎么会姓谭！"

"如果能够选择，我情愿不出世，情愿不姓谭！"

剑拔弩张。

总裁办公室里，充满了浓重的火药味。

谭政快要被谭非默气疯了，他呼地一下子站起身来，狠狠地一巴掌就直挥向谭非默！

"老爷子！"安正杰惊呼着想要去阻拦。

但是已经来不及了，谭政又厚又重的巴掌，已经重重地挥到了谭非默的脸上！

啪！

清晰无比的指印，印在谭非默英俊的脸颊上。

谭非默攥紧了拳头，全身的肌肉都僵硬着，他锁着眉，抿着唇，表情冷酷得像是一座汉白玉雕成的石像。

"臭小子，你以前的所作所为，我就不和你计较了，不过今天你居然说出这样的话，实在是让我无法忍受！"谭政拍着桌子对他低吼，"就算你心里怎么怨恨我，就算你觉得和我有多大的仇恨，我告诉你，你是我儿子，这是永远都无法改变的事实！除非你死了，除非你剔骨还父，不然你这辈子都要姓谭！"

谭政气得全身发抖，安正杰连忙来打圆场，"老爷子您别生气，非默不是那个意思。他只是因为最近公事太烦躁了，您消消火，息怒。"

谭非默像僵化了的石像一般，站在办公桌前，一动不动，一言不发。

谭政看着倔强的儿子，又是心疼，又是难过。谈话是再也进行不下去了，谭政拿出自己的电话，拨了几个号码，"喂，我是谭政。你去通知国土资源局的高力，让他取消今天上午十点和恒光地产的签约。东区的地，上面另有征用。"

简短的几句吩咐，电话那头的人连连称是。

谭非默目光一抬，几乎想要抢过父亲的电话了。

"这件事不用……"

安正杰立刻死命地按住谭非默的手。

谭政放下电话，扫了儿子一眼，"非默，我知道你从小个性倔强，不喜欢依靠别人。但我告诉你，这次我不是来帮你，而是来帮程漫。昨天她连夜跑去求我，哭着要我帮你解决这件事。我是看在漫漫的面子上，才来找你的，不是来你这里听你说什么大逆不道的话的！"

又是程漫。

谭非默半眯起眼睛，真是越来越不爽了。

可是谭政依然不理会儿子的怒火，"这件案子我会帮你迂回处理，你就不用再那么烦躁了。另外，你是不是该考虑一下婚事了？我听说你找到那个逃跑的女孩子了，如果找到她了，就快点儿解决干净吧。看你以前都做了些什么事，荒唐！程漫跟了你这几年，也很辛苦。等到夏天过去，你们就结婚吧！"

谭非默咬牙。

已经到了将要爆发的边缘。

安正杰在办公桌下，拼命地按着他的手。

谭政终于把一切想说的、想做的全部做完，扫了谭非默一眼之后，转身就带着他那一大帮人走了出去。

安正杰连忙在后面替非默道别："老爷子慢走！谢谢您帮君冠操心了！"

谭政连头也没回，昂首阔步地就迈了出去。

谭非默脸上的指印，还红彤彤地凸显着。

他咬着牙，屏着气。

脸色已经涨成了淡淡的微红，额际的血管在突突地跳动着。

安正杰转过身来，看到谭非默的表情，吓了一跳，"非默，你别这样，老爷子也是为我们君冠……既然老爷子可以帮到我们，你又何必……"

谭非默突然抬腿，咣的一声把身边的沙发椅完全踢翻！

紧接着他又抄起办公桌上的水晶台，朝办公室的大玻璃窗狠狠地砸过去！

啪！哗啦！

大玻璃窗被砸出一个硕大的裂口，水晶台则摔得四分五裂，碎片乱飞。

第67节：父亲(3)

正在窗外办公的柯艺被吓坏了，惊慌失措地抬头望着传出巨大声响的总裁办公室。

安正杰目瞪口呆。

他跟非默兄弟八年，从来没有看到非默发这么大的脾气。看着暴怒的谭非默，他什么也不敢再说出口。

谭非默紧紧地抿着嘴唇，望着那碎裂的玻璃窗。

长长的裂纹爬出蜘蛛网一样的痕迹，张牙舞爪地横在整个透明的玻璃上。

碎了，破了，裂了，飞了。

就像是他的心。

就像是那颗付出了，却再也找不回的……心。

清辰拄着拐杖来上班。

医院她是待不下去了，那天的方歌把她吓坏了。而且她也还惦记着那份设计，虽然已经和谭非默再也不相见，但总要把她答应下来的工作完成。

只是好奇怪，她的腿总也不见好，医生说她是扭到了，她怎么觉得像断了骨头一样地疼痛，也许是前一段时间太过疲倦了吧。

所以当她拄着拐杖回到东方工作室的时候，走廊上发出一连串笃笃的声音。

她以为同事们会听到她的"脚步"声，关心会跑出来迎接她的。

可是东方工作室的大设计室里好像一片安静。

没有人理会走廊上怪异的脚步声，更没有人从里面冲出来惊喜地叫着她的名字。

发生什么事了?

清辰有些诧异。

她推开设计室的大门，"亲爱的……同事们，我回来……"

兴奋的声音哽在喉咙里。

偌大的设计室里，一片肃静。

大家都围站在关心的工作台前，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沉重的表情。

清辰的心里咯噔一响，以为关心发生了什么事情。

她有些心急地向设计室里走，"怎么了？发生什么事了？你们怎么都这样的表情？组长……组长你……"

她的惊叫声终于惊动了全都呆住的同事们。

被围在中间的关心一眼就发现了她，有些激动地站起身来，"清辰，你怎么回来了？你的腿……"

"我的腿没事，你们怎么了？发生什么事了？"清辰总觉得有什么不好的预感。

关心的表情霎时就变了，她条件反射般地伸手捂住工作台上的图纸，好像有什么要掩藏似的，想要把那些图纸塞进抽屉里。

清辰眼尖，早已发现关心的动作。

"组长，那是什么？"

"没什么没什么。"关心手忙脚乱，只把图纸用力地往抽屉里塞。

清辰已经拄着拐杖一步跨到她的旁边，伸手按住她的手臂。

厚厚的图纸当然还来不及全塞进抽屉里，露在外面的被清辰一下子夺了过去。

"清辰，别……你别看……那个……"

关心还试图阻挡，但是清辰已经看到了。

设计图纸。

她的，她辛辛苦苦手绘好的图纸，不知道是被咖啡还是茶泼到了，一片模糊。

另外一些，不是她画的，却写着她的名字。但是上面都被打上了大大的"不合格"的字样。来自君冠的评定，不合格。

全部，不合格。

清辰拿着这些图纸，心脏都快要颤抖了。

要知道她为了整理出这些方案，有多少个夜晚彻夜工作，有多少个白天顾不得吃饭。可是，却被茶渍浸染，染得一塌糊涂。更加夸张的是，她们居然还模仿着她的笔迹，另外画了图案。可惜，被君冠评定的人一眼看穿，统统退回了东方工作室。

清辰的脸色变了。

关心一看到她这样的表情，就知道她一定在生气了。

清辰对工作有种超乎常人想象的固执，正是因为她这份特别的固执，才使得她的设计那样的灵感突现、与众不同。如今她看到自己的图纸被搞成这样，工作室里又为了应付而让别人模仿她的笔迹设计，她肯定会非常非常愤怒的。

"清辰，你听我说，事情是这样的……"关心准备在她发怒之前，先做点儿解释。

清辰却沉着一张脸，扬扬手中的图纸，"这是谁画的？"

同事们都有些害怕地看着清辰，把她的图纸搞坏，也不是大家故意的，只不过大家都知道手绘的辛苦，因此也都不敢吭声。更何况君冠把所有的设计都打了回来，那位庄总监还特别打电话给孟东方，说如果下次再送这样的图纸来，这份合作就此作罢。

第68节：父亲(4)

"我再问一次，这是谁模仿我画的？"清辰微微地提高声音。

大家面面相觑，好半天刘佳才怯怯地从人群中向前迈了一小步，用小小的声音回答道："对不起，清辰。你的图纸是我在参考的时候，不小心洒上了咖啡，所以……"

"所以你自己又替我模仿了一幅？！"清辰闪亮的眸子，直看向刘佳。

刘佳有些胆怯，她看了看清辰，终于还是点点头。

"虽然洒了咖啡，大部分都看不清了，不过我凭印象画出来，我想应该差不多，但是没有想到君冠竟然审得那么严，居然……"

嘶--

清辰突然动手，把那些模仿的图纸，全都撕破。

刘佳的声音哽回喉咙里。

"刘佳，你弄坏了我的图纸没关系，我不会怪你。可是你不应该模仿我的笔迹，冒充我的名字去交给君冠！领秀花园，几千万的房产，你以为君冠的那些人是吃素的吗？他们会看也不看，就审过写着我名字的图案？！"清辰真的生气了，"你为什么在弄坏我的图纸之后，不打电话给我？为什么要拿仿冒的图纸去欺骗别人？你让君冠的人怎么看待我们工作室？怎么看待我？对待这么重要的设计工作，我们应该这样糊弄吗？东方工作室的名声，难道就这样丢掉了？！"

刘佳被清辰训斥，一句话也不敢说。

关心也觉得刘佳做得过分，这么重要的设计稿，是不应该随便画两笔就拿去糊弄的。不然君冠的人还以为他们对这件设计多么的不认真，听庄园的口气就知道了，已经对他们的工作失望到极点了。

"算了，清辰。"关心拉拉清辰的衣袖，"事情已经发生了，你再骂她也没有用了。前一段时间你和方总都住院了，工作室里才会这样混

乱。我们还是想办法挽救一下吧，不然真的像上次一样，把君冠的大订单丢掉就不好了。"

清辰也不想这样训斥同事的，以她的性格来说，她只是不希望把公司的信誉全都丢掉。

她点点头，"嗯，我知道。这些图我会重新画过，大家以后不用这样做了，好吗？"

刘佳表情尴尬，很小声地对清辰说："对不起。"

清辰拍拍她的肩，就坐回到自己的工作台前。

同事们散开，大家心里都有些慌乱。好不容易把这订单拿下来了，却因为仿冒的事情，而变得又有些迷离起来。也不知道君冠那边怎么看待他们，不会真的把合约抽回去，再也不和他们合作了吧?

清辰坐在桌前，半撑住自己的额头。

看着铺在桌上模糊的图纸，她也一阵心酸。

这是她出事前彻夜不眠的成绩，为了做好这份设计，她几乎把自己的所学都贡献出来了。现在，却变成一片暗暗的咖啡水渍……

难道，真的是走了霉运吗?

电梯出事，方总告白，湿掉的图纸，被打回的设计。

一连串的事情打击得清辰有些抬不起头来，她还以为从A城回来，已经把那个人抛在了脑后，就可以重新开始，好好地完成自己的工作。可是……如今看来，怎么变得这样困难重重?

关心看到发呆的清辰，伸手拍拍她，"别难过了，清辰。刘佳也不是故意的，而且她也想弥补的。"

"我知道，不然她也不会模仿我了。"清辰点点头，"我只是觉得让君冠那边看到我们这样的成绩，会不会对我们的设计很生气？那位……谭总，要求是很苛刻的。"

关心微抿了一下嘴，虽然那天她喝醉了，但总觉得清辰和那位谭总之间有着很微妙的关系。

"你是怕他看到这样的图纸，以为你在糊弄他，在欺骗他？"

"不是的。"清辰摇头，"我真的是为我们的工作室……"

"清辰小姐！"

清辰的话还没有说完，突然从设计室门外传来一个声音。写字楼的保安员带着一位身穿快递制服的工作人员，站在他们设计室的门外。

"清辰小姐，有你的特快专递！"快递员扬扬手里的大信封。

"请进来吧！"清辰的脚还没有恢复，关心替她回答道。

快递员走了进来，把那蓝色的大信封递到清辰的手里，还拿起签字笔，让她签收。清辰签过后，收下了这封信。

第69节：父亲(5)

好奇怪，一向都没有人写信给她，她的朋友或者工作上的交往都是用E-mail来沟通的，又会是谁写信给她？而且还是特快专递？

清辰有些好奇，先低头打量了一下信封上的地址。

A城。

这封信居然来自A城。

君冠地产。

清辰的心忍不住微微一动。

谭非默。

她终于看到发出人的签名，那龙飞凤舞的签字，一如当初他们一起签下的那样深刻。

清辰立刻觉得自己的心揉成了一团。

真是怕什么来什么，难道是谭非默看到了那模仿的图纸，特别写信来抗议她的？想要和她解约？让她放弃对领秀的设计？！

不，不要这样残酷吧。虽然那天晚上，他们两个不欢而散，但是，她还是希望他能把公事和私事分开，不要因为三年前的那件事情，而对她的工作全盘否定。那样，这几个月来她付出的心血，就付诸东流了。

清辰拿起裁纸刀，轻轻地想要把这封信裁开。

刀子还没有划下去一半，工作台上的电话突然响了起来。关心站在旁边替她接听，可还没有听了两句，关心就已经惊慌地举着电话，对着清辰失魂地喊："清辰，不好了！郊区疗养院打电话来，你妈……不行了！"

啪啦！

锋利的裁纸刀啪的一声跌落在地板上，把那张大大的蓝色信封，划出一道永远都难以愈合的伤口……

第70节：极限(1)

极限Chapter 17

直到今天，他才知道原来非默的心里，对那个小女人，还藏着这么深的感情。他总以为，三年的抛离，应该让非默对她充满了怨恨。可是没有想到，随着时间的推移，非默不仅没有忘记她，反而对她的那份深情，越来越多，越来越深……

已经到了极限。

谭非默坐在淡雅山的包厢里，开着一盏幽幽暗暗的灯。

桌上，摆着一桌的美味佳肴，几乎一筷都没有动。只是那瓶八十年代的上好红酒，已经悄然地见了底。

他一个人坐着，在幽然的黑暗里。

透明的玻璃杯中，红酒像是丝缎般摇曳。洗过晶莹剔透的杯壁，却洗不过他那颗已经无限冰冷的……心。

最近一连串发生的事情，让他有些难以承受。

公司里的混乱，母亲的逼婚，程漫的告白，父亲的出现，以及他一直想要忘记的，但却始终梗在心头的那个……清辰。

谭非默举起杯子，暗红色的酒液滑进他的喉咙。

苦苦的，涩涩的。

难道这就是人生的味道吗？难道这就是人生的色彩？他活了二十八年，努力了二十八年，如今，却依然只能尝到这样孤单而苦涩的味道？

谭非默对着空空的杯子失笑，他越来越看不清这个世界，也越来越看不清自己。

这个位子，曾经是她坐在这里的。

流着眼泪，咬着嘴唇，那么决绝地对他说，她已经把一切都忘了，忘了。

包括他吗？包括……那个已经爱了她整整八年的他……

清辰，你怎么可以这么狠心，怎么可以走得这么决然，怎么可以……就这样忘了我。

谭非默黯然，长长的睫毛垂下来。

他拿过酒瓶，想要再为自己倒一杯红酒。

手腕却突然被人拦住，"非默，你已经喝了一整瓶！不要再喝了！"

抬头，是好友急切而担心的表情。

谭非默轻轻扯一下嘴角，推开安正杰的手。

"正杰，来，陪我喝一杯……"

"还喝？你疯了，非默。这种年份的酒，三杯就会醉倒的！"安正杰想要抢过他手里的酒瓶。

"醉就醉了！"谭非默却固执地握着酒瓶，"难道除了醉倒，我还有什么其他的选择吗？"

他固执地从好友的手里夺过酒瓶，又灌下一杯。

安正杰拦不住他，因为下午他的暴怒已经让自己心有余悸了。他知道他心里的苦闷，知道他有很多很多的事都一个人扛着，可是平日里的谭非默是那样的意气风发、冷静沉着，可今天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怎么会颓废到需要喝酒买醉？

"非默，你别这样。"安正杰坐在他的身边，"我知道你心里不舒服，今天老爷子来，是出乎你的意料。可是老爷子也是真的为你好，事情都已经过去了那么多年，你又何必一直耿耿于怀？"

谭非默摇摇头，他半眯着眼睛，遥望着窗外山路上的街灯。

那一串像是珍珠般美丽的灯光，却为何一直照不进他幽暗的心？

"你以为，我只是为了今天的事，才这样吗？"

"难道不是吗？"

谭非默突然抬手摘下眼镜，"正杰，我累了。我什么都看不清。"他低吟，长长的睫毛扇子一般垂在俊逸的脸上，"我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感觉疲倦过，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觉得自己这么无用。"谭正

杰眨眨眼睛，自己都记不清有多久没有看到非默不戴眼镜了，似乎是在……三年前？三年前他突然戴上了这架金丝眼镜。虽然依然俊秀儒雅，有种斯文而飘逸的气质，可是，以前非默是从来不戴的。非默不说，自己也不好问出口。

可是今天，突然看他摘下眼镜，还轻声地说出这样泄气的话，安正杰知道，他的心里，一定塞了很多很多的秘密，那些秘密已经让他疲倦不堪，已经让他……没有办法再支撑下去。

"非默……"安正杰拍拍他的肩膀，试图找几个词句来安慰他。

"我把文件寄给她了。"谭非默的声音迷离般地飘来。

安正杰愕然，"你说……真的？你真的……寄给清辰了？！"

"是，我寄给她了。"谭非默抿着嘴唇，"拖了那么久，一切都该结束了，不是吗？"

这句话不像是非默说出口的。

安正杰望着他，"我以为，你永远都不会说这句话的。"

谭非默张开眼睛，那双像是星辰般耀眼的眸子，立刻就展露出来。

"是吗？"

"是的。"安正杰点头，"非默，三年来，你一直都知道她在哪里，你知道她在做什么，可是你迟迟都不去找她。这一次，你终于动身了，可是，你却只是把工作交给她，一丝要结束的意思都没有。虽然我常常在你的耳边唠叨，可是我知道，你的心里，根本不会听我的。你舍不得她，是吗？"

谭非默的心，像是被正杰的话给切开了。

生生的，涩涩的，有暗红色的酒液一般的血，缓缓地从胸口流出来。

一滴一滴的，不是那样喷涌，而是一滴一滴，一股一股，就像是在生生地抽离着他的生命一般，让他缓缓地、在疼痛中死去。

"是。"谭非默抿唇，这个字，几乎从齿缝里挤出来。

"我舍不得她，我不想把那文件交给她，我害怕她看到，我害怕她签字，我害怕……因为那是我和她之间，唯一剩下的东西。只要她签下那个字，从此之后，她便真的……离我远去。"

他攥起拳头，细细的高脚酒杯几乎快要被他捏碎。

疼。

真的太疼太疼了。

那些埋在心里的疼痛，已经碎碎地折磨了他三年。每天每夜，每时每刻，他都在想念，都在反复地问自己，他真的……要结束吗？真的要把和她之间唯一的牵系，都终结吗？那个名字，真的很好签，也许只需要三两笔，可是对他来说……

那却是千年的疼痛。

"非默，"安正杰有些惊愕地看着他，"你不会到现在……还喜欢着她吧？已经三年了啊，她已经丢下你走了三年了，她的心里早就没有你了，你又何苦这样……"

"我爱她。"

谭非默的声音，低哑得让安正杰的心酸疼。

"是爱，不是喜欢。我爱她，正杰，你知道吗？我爱她。这一生，我都不会再对任何一个女人有这样的感觉，不会只看着那个女人的眼睛，就会觉得是无上的幸福。可是清辰……只要她坐在我对面，只要她望着我，我就会觉得，这个世界崩塌也无所谓，只要她……坐在我的面前。"

安正杰半张开嘴，什么也说不出口。

非默醉了吗？他说出的这些话，让他这个好友也无法想象！

"我知道你可能会笑我傻，笑君冠的总裁怎么会说出这样的话。可这都是真的，正杰……是真的。是从我第一次看到清辰的那一刻起，是我第一次与她相遇时，是我第一次看清她的时候，就再也无法除去的……爱。整整八年，不管她离我多么遥远，我只要想起她微笑的表情……"

第71节：极限(2)

谭非默哽咽，"八年，又岂能就那样，简单地结束。"闭起眼睛，有晶莹的东西，悄悄地润湿他的睫毛。

"可她真的抛弃了你三年……"

"如果有一天她能回来，我愿意再等……三年、三十年、三百年……"

啪！

谭非默手里的细脚杯滑落下去，跌得粉碎。

安正杰再也不知道说什么了。

直到今天，他才知道原来非默的心里，对那个小女人，还藏着这么深的感情。他总以为，三年的抛离，应该让非默对她充满了怨恨。可是没有想到，随着时间的推移，非默不仅没有忘记她，反而对她的那份深情，越来越多，越来越深……

难道，这真的是上天的折磨吗？真的是无情的上帝送给非默的磨砺？清辰当年为什么会那么决绝地离开呢？在他们举行了那么盛大的婚礼后的……清晨。

可是……安正杰皱眉，倘若非默对清辰还有着这么深重的感情，那……程漫呢？妞妞呢？她们也已经跟在非默身边三年，总不能……

"非默，我知道你在学校里时就很喜欢清辰，可是，程漫……"

他想要提醒好友，身边还有另一个痴情的女子。

可是就在这个时候，谭非默的手机突然急促地响了起来。

谭非默摸出它。

"喂？"半醉的他，声音低沉又慵懒。

"老大，我是庄园。"庄园在电话那边，有些急迫，"不好意思这么晚打扰你，但是我想了一下，这件事情最好还是向你汇报。"

"说。"

"今天我把东方工作室的所有设计都打回去了。那些设计一塌糊涂，而且，有几张明显不是清辰小姐手绘的图，却写着她的名字。我想，他们根本没有认真地做我们的设计，而且很有点儿糊弄过关的意味。"庄园把发生的事情，慢慢地讲给谭非默听。

谭非默皱了皱眉，庄园的话让他有些出乎意料。他记得清辰对工作有着特别的倔强，她不会允许别人冒用她的名字进行设计的。

"所以呢？"他没有追问原因，他相信庄园打电话来，就一定有自己的结论。

"所以，"庄园小心翼翼地回答，"我觉得这件事情非常蹊跷，不然以清辰小姐的脾气，是决不会允许有别人冒用她名字的事情发生的。我想有可能是东方工作室出了什么事，所以我就打电话到了他们写字楼的管理公司，结果他们告诉我，一个星期之前的半夜三点半，写字楼的电梯出了事故。清辰小姐，就在那里面……"

啪！

谭非默都没有听庄园把话说完，他一下子就挂断了手机。

"正杰，我现在要去S城，君冠，就交给你了。"

咚、咚、咚！

急迫的拐杖声响在疗养院病房的走廊上。

清辰焦急地迈着步子，可是手中的拐杖却根本使不上力。她恨不能一步就跨到那间病房，恨不能一下子扑到那床边。

"滴滴--滴滴--"终于，她听到那熟悉的心脏监视器的声音。

终于，那间白色的病房，向她敞开了大门。

清辰一步就跨了进去。

白色。

一屋子的苍白，一屋子的仪器，一屋子的……冰冷。

妈妈，就躺在那些白色当中，毫无生气，毫无知觉。身上有那么多维持着她的仪器，插在身体各个部位的管子，都缓缓地有血迹渗出来……

清辰的心，像是碎裂一般绞痛着。

主治医生正站在妈妈的身边，看到清辰走进来，连忙打招呼道："清辰，你终于来了。我们都担心你妈妈等不到你来看最后一眼，好在她一直坚持着，终于等到你来了。"

妈妈已经在这间疗养院里无知觉地躺了三年，清辰几乎大半的薪水都交给了医院。可是今天，今天看起来，仿佛一切，都已经到了终点……

"崔医生，妈妈……很不好吗？"清辰没有哭，只是抖着没有血色的嘴唇。

"已经到极限了。"主治医生摇摇头，"三年来，她没有任何知觉，全靠仪器支撑着生命。身上的肌肉和器官已经全部萎缩，我们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所以……节哀吧。"

轰隆隆。

第72节：极限(3)

窗外的天空，不知是不是滚过了一趟炸雷。

清辰脸色惨白，却倔强地咬着嘴唇，对主治医生点点头，"谢谢……谢谢您这么久以来的照顾……"

主治医生看着她的脸色，有些心酸地拍拍她，"好，去和你妈妈道个别吧。"

医生带着护士小姐走出了病房。

一室的清冷，就这样洒落下来。

监视仪还在不停地响着，输进妈妈体内的强心针，似乎再也起不了什么作用。妈妈的呼吸很轻，已经带不动呼吸机的起伏，她紧紧地闭着眼睛躺着，就好像这三年来的每一天，都是那样安静地睡着。

可是，已经不行了吗?

清辰丢掉拐杖，一步一步地挪到妈妈的身边。

受了伤的脚，像是针刺般疼痛着，可是她却完全感觉不到。

妈妈老了，头发白了，皱纹深了，眼眶深深地陷下去了，身体已经干枯得像一阵烟尘。可是，这是她的妈妈……这是生她养她，爱她抚养她长大的妈妈啊！

清辰咬住嘴唇。

记得年幼时，爸爸因为工伤去世，妈妈就一个人含辛茹苦地把她养大。小朋友们嘲笑她是没有爸爸的孩子，同学们笑话她身上清贫的衣服，她从来都不在乎，因为，她知道自己有一个全世界最好最好的妈妈。妈妈是那样地爱她，曾经不止一次地对她说，如果不是这个世界上还有个小清辰，妈妈一定早就随着爸爸而去了……

那时候，清辰就会乖乖地缩在妈妈的怀里，用小小的声音对妈妈说："妈妈，我会陪你一辈子，我会爱你一辈子。"

可是妈妈，这还没有一辈子呢，你怎么……就要离开我了?

清辰握住妈妈的手，已经躺了三年的妈妈，手指瘦得像干枯的柴草。

她忍不住咬住嘴唇，心像是被人握住了一样地疼。

三年前突发的脑溢血，使妈妈病患在床，为了妈妈最后的一点儿愿望，她做出了那样的选择。可是随即妈妈就倒下了，再也没有醒来。

所以虽然她犯下了那样不可饶恕的错误，伤害了那个无辜的男人，可是……她却从来都不后悔。因为那是妈妈还能睁开眼睛的时候最大的一个心愿。

如今，已经到了……极限了吗?

"妈……"清辰颤抖地喊。

妈妈静静地躺着。

"妈……妈你真的要走了吗？你真的要到爸爸身边去了吗？妈……我好舍不得……我好舍不得你就这样离开我……可是我知道，你太累了……照顾我这么多年，你太累了……妈……"清辰握紧妈妈的手，"妈……谢谢你。给了我生命，把我抚养成人……如果有来世，希望……我还能做你的女儿……"

清辰的眼眶红了。

泪水逼出眼眶，可她还是倔强地咬着嘴唇。

她知道，妈妈不喜欢看到她哭，妈妈希望她永远幸福地笑……所以她要幸福着，她要幸福给妈妈看，就算那只是一场假戏，可是在妈妈闭上眼睛的那一刻，妈妈看到的清辰，是在幸福地微笑……

"妈……"

清辰伏下头去，把自己的脸埋在妈妈的身边。

妈妈的身体还是温的，但也许，这是最后一次感受到妈妈的温暖了。从此之后，她再也握不到妈妈的手，再也不能像个孩子一般，窝在妈妈的身边了……

忽然间，那只枯瘦如柴的手，轻轻地动了动。

竟然奇迹般地移出了清辰的掌心，悄悄地，放在了她的头上。

清辰惊愕，猛地抬起头来。

那是妈妈的手，妈妈最后……抚爱她的手。

三年都没有睁开眼睛的妈妈，在这弥留的最后时刻，却拼尽了全身的力量，慢慢地睁开了眼睛。她慈爱地望着心爱的女儿，用尽最后一点儿母爱，轻抚着女儿卷曲的头发。

"妈！"清辰激动地大叫。

她知道，也许这就是回光返照，是妈妈最后的时刻了。

可是看到妈妈的眼睛，她却激动得要痛哭出声。妈妈的眼睛已经混浊，却努力地，努力地看着最最疼爱的女儿。那张深深凹陷下去的脸颊，甚至轻轻地浮起了一抹淡淡的微笑。

细瘦的手指，突然从清辰的头顶滑落。

第73节：极限(4)

"妈--"

撕心裂肺般的哭喊，响彻了整间疗养院的走廊。

妈妈，走了。

这个世界上，她唯一的亲人，也离开她了。

从此之后，天地广阔，她却孑然一身。

或许孤单、或许寂寞、或许凄冷、或许悲伤，再没有人陪她，再没有人为她分担。

心，被抽空了。

也许妈妈躺了三年，她早就料到会有这一天，可，当妈妈真的离去，她却依然觉得，心脏都碎裂了。幼时的记忆，妈妈的温暖，最后的微笑，最后的抚爱……

妈妈，愿你和爸爸，在天堂相聚，愿你们相亲相爱，再不分离。请代我向上天祈祷，如果还有来世，请让我还做你们的女儿，让我们一家三口，再次相逢……

到那个时候，我们应该会像普通人家一样幸福吧？我会乖巧孝顺，与你们相伴终生。

清辰慢慢地步下疗养院长长的台阶。

她丢了自己的拐杖，已经忘记了自己受了伤的脚踝。

她只是慢慢地走着，一步一步。

疼痛，从脚上一针一针地刺来，刺得她麻木，刺得她天翻地覆。

可是，她宁愿这样疼痛着，因为，有着身体的疼痛，才能压制她心里的痛，才能让她已经破了一个大洞的胸膛，不会那样鲜血喷涌。

啪啦啪啦。

天空中突然飘起了雨。

有人匆忙地跑过她的身边，一不小心撞到了她。

她肩上的背包被撞得散开，东西哗啦啦地摔落下来。

清辰低头，不想去捡。

可是，有一个躺在地上的蓝色大信封，却还是不可避免地吸引了她的目光。

因为，她清清楚楚地看到，从那半开的信封中，有一叠资料散落出来，上面清清楚楚地打印着一行粗粗的黑字：离婚协议书。

离婚……协议书?

清辰惊愕，目光中有着那样不安定的表情。

可是瞬间，她便回想起来。三年前，当她和谭非默举行婚礼之前，他曾经拿过一份文件来给她签，难道……

清辰捂住嘴巴。

雨，已经淅淅沥沥地洒了下来，打在蓝色的大信封上，一片湿湿的痕迹。

清辰站在雨雾中，整个人，都像是被抽去了脊髓。

是笑话吗？还是上天的捉弄?

妈妈的离去、他的离婚协议，原来，一切在今天都已经注定。这是结束，这是，最终的结局。

雨丝，淋漓地洒在她的肩头，那些在病房里拼命隐忍的泪水，终于不能控制地滚落下来，大颗大颗地，像是雨滴一样，扑簌簌地落在蓝色的大信封上。

忽然，有人扳住了她的肩膀。

清辰被他拉得蓦然转身。

雨雾中，他晶亮如星辰的眸子，在她的眼前明亮地闪耀。

她笑了。

不知道是苦笑，是涩笑，还是无奈的笑。

"已经……到了极限了。"她低吟。

整个人眼前蓦地一黑，倏地一下就倒了下去。

谭非默迅速地抱住她的身子，她就这样滑进了他的怀中。

"清辰！清辰！"

她躺在他的怀中，有一颗晶莹的泪，柔软地从她的眼角，缓缓滑落……

第74节：过去(1)

过去Chapter 18

人生，仿佛可以短暂得浓缩成一瞬，只要这短短的一瞬，就可以尝遍人生的各种滋味。

已经，到了极限。

生的极限，死的极限，爱的极限，恨的极限。

这个世界，在她的梦中变得光怪陆离，有灿烂的轻笑、幸福的大笑、凄美的淡笑、离别的微笑……人生，仿佛可以短暂得浓缩成一瞬，只要这短短的一瞬，就可以尝遍人生的各种滋味。

妈妈走了，也许她不该哭泣。

对妈妈来说，那是一直期盼的解脱，可以和爸爸在天上相遇，也许他们现在，应该是幸福的。可是自己呢？从此之后，天涯海角，她……孤身一人。

哦，不，不对。

她现在还不是孤身一人，因为她还没有签那份文件。那份从A城寄来，由他亲手发出的信件。

离婚协议书。

她怎么那么糊涂，竟然当时忘记了，曾经和他签过一份公证结婚的协议，只以为那个婚礼是场戏，所以才会在良宵花烛之后，悄悄地逃离……

原来，她还是别人的妻子。

一个出逃了三年的、不负责任的、可恶的妻子。

她敛眉，在梦中呻吟。

这是她的罪孽，这是她不管多少年，都无法偿还的罪孽。

谭非默，那个无辜地被她拉进这场风波的男人，为了这三年的时光，肯定承受了许多的辛苦和磨难。清辰啊清辰，你怎么就那么笨，那么傻，那么糊涂呢？

折磨你自己还不够，难道，还要把他也一起拉进万劫不复的深渊吗？清辰……清辰……

他推开房门。

米白色的大床上，那个娇小的身躯痛楚地蜷缩着。

厚厚的被子把她完全地包裹，她看起来是那样的楚楚可怜。好像是许多年前，谭非默也曾经看到这样的她。她同样是那样蜷缩着，那样颤抖着，那样令他心痛却又不敢碰触地呻吟着。

泪水，湿湿地落在他的大枕上，润湿了一片淡淡的痕迹。

他静静地望着她。

心，像是被满满地塞住了，有种柔软的、湿涩的、绵长的东西，生生地梗在那里，让他吞不下又吐不出。

每次在看到她之前，他都告诉自己，对这个逃离的小女人，这个抛弃了自己整整三年的小女人，他不应该客气，不应该惆怅，甚至应该对她凶狠一些，对她更冷漠一些。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每当看到她有些迷离却清亮的眸子，看到她楚楚可怜的表情，他的心……就像是被人揉住了一样，涩涩又闷闷地疼。

他怎么……会对她狠得下心？

这是他想了八年、爱了八年、等了八年的……妻子啊！

"唔……"她在梦中痛苦地皱眉、呻吟，眼角有泪水缓缓地滑落。

他的心微痛，忍不住就伸手去轻轻碰触那湿湿的泪珠。

三年前的那个夜晚，他便是如此，今天，他依然如此。

指尖轻触到她湿湿的眼角，晶莹剔透的泪珠立刻就顺着他的指尖流进他的掌心。

他的指尖颤抖一下，仿佛又看到了当年的自己。

可是，就在那个他以为可以重新开始的夜晚，她，却悄悄地逃离了一切……

谭非默蓦地收回手指。

"对不起。"

一声细细的。

轻得仿佛不能再轻的声音，从她的口中溢出。

他的手指僵住，目光眨也不眨地望着蜷缩在米白色被中的她。

"对不起……"她呻吟，泪珠大颗地从扇子般的长睫中滑出，"对不起……非默，对不起……"

他僵住了。

全身的血液仿佛瞬间倒流，那沸腾的血管蓬勃着，向着自己的心脏重重地冲去。疼得他拧眉，疼得他胸膛鼓胀，疼得他连一个字都说不出口，但……眼眶却忍不住轻轻地泛起了红晕。

对不起?

他都不知道自己听到这个词，心里是什么样的感觉。是疼痛? 是怨恨? 是伤感? 是遗憾? 已经长长久久的三年，已经一千多个日日夜夜的三年，他一直以为自己决不会从她的口中听到这样的词句，可是当她突然说出口的时候，他却已经……

谭非默转身，再也看不下去。

可是倏地，有一只柔柔滑滑的手，突然握住了他。

他愕然，转身。

雾一般的眸子里，有泪、有悔、有清澈、有闪烁。

她半坐起身子，望着他。

他站在床边，望着她。

时光仿佛瞬间倒流了，又倒流回三年前，那个盛大过后清冷却凄切的夜晚。她也是这样坐在床上，他也是这样站在床边，她也是用这样的眸光对着他，他的心也是被揉得这样支离破碎。

可，现在呢?

"非默……"她轻声地唤他的名字，"对不起……"

他抿唇，声线像是针一般地刺进他的心。

? "对不起，我知道这样的道歉，根本没有任何意义，也许在你的心里，你根本不会原谅我……"清辰望着他，缓缓地开口，"你一定

很恨我，很讨厌我，很气我……我都知道。我已经看到了那份协议书，所以……我会签。这三年来，我抛下了你，逃开了你，但是我知道……今天，已经到了终点，就像妈妈离去一样，一切……都该结束了。"

第75节：过去(2)

她呼吸，深呼吸。

拼命地想要控制住自己的感情，可是却有泪，一点一点地从眼眶里满溢，再一点一点地润湿，最终一点一点地滑落……

谭非默没有开口。

他只是站在床边，望着低声开口的她。

她的嘴唇没有一点儿血色，她的话语没有一点儿力气，她眼眶红肿，她泪如雨下……她的手指在他的掌心，好似她的血脉能触到他的心跳。

可是，她却不知道，他现在的心有多么多么的疼。

疼得他无法呼吸，无法思考。

整整三年的时间，一千多个日日夜夜，他曾经无数次想象，如果再次和她相遇，他会怎么开口，他会怎样责问。或许他会生气地把离婚协议书甩给她，把那枚她曾经脱下的戒指丢到她的面前。他会痛快地对她说，我们离婚吧。他会潇洒地令她签下名字，一阵风般地消失。

就像她当初那么痛快地逃离了他一样。

可是，事情完全超出了他的想象。

从在东方工作室里看到她，看到依然清瘦、倔强的她，他的心就像是被什么塞住了一样，他说不出也做不出。

曾经商场上的雷厉风行在她的面前统统投降，看到清瘦而倔强的她，他心疼得只想把她一把抱在怀里，哪里还有机会命令自己"潇洒"、"痛快"？！

"清辰。"他努力了又努力，终于喊出她的名字，"你不用道歉。我没有怨过你，没有恨过你，虽然我很想知道，那个清晨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我想，你一定会有你的理由。如果你想说，我会非常愿意听。但现在……我希望你好好休息。"

他垂下头，缓缓地转身。

心脏痛得几乎要撑破他的胸膛，可是他却还是不愿意出口逼问她。

她的母亲刚刚去世，深受打击的她，再也承受不了任何折磨。他不是那样的人，更不会趁这样的机会，逼她道歉和签字。

他慢慢地转身想要离去，她的手就那样一点一点地从他的掌心抽出。

他仿佛觉得她的心跳就要离他越来越远，或许……他们以后再也不会这样紧紧地相握……

她纤细修长的手指慢慢地滑落，滑过他的掌心，滑过他的指腹，滑过他的指尖，他们……就要这样静静地分离……

"非默！"

蓦地，她突然从床上跳下来，一下子握住他的胳膊！

"非默……你别走……我知道，这三年来你一定都在恨我……恨我那时候为什么不声不响地逃走，为什么会抛弃你……非默……其实……其实那不是抛弃……是我没有办法面对你……我没有办法利用了你，还一直把你拖累下去……那场婚礼，本来就只是一个谎言，只是……只是我利用你的谎言……非默……对不起……对不起……"

清辰紧紧地握着他的胳膊，几乎颤抖地把埋藏了那么久的秘密和盘托出。

她咬着嘴唇，她紧握着他的手臂，她泪流满面，她心如刀绞。

谭非默直直地挺着脊背。

他听到了她的哭喊，她说出口的每一个字，都像针尖般刺在他的心里。

他觉得自己的心脏在剧烈地绞痛，仿佛有人拿着一把钝掉的刀子，正在一点一点地割刮着他的血肉。血，已经慢慢、慢慢地浸了上来，慢慢慢慢地浸湿了他的整个胸膛……

他缓缓地转过身，用着他乌亮的眼睛，紧紧地瞪着清辰。

"你……刚刚说什么？能不能……再说一遍？！"

清辰怔然。

她抬起头，望着身边的谭非默。

直到这一刻，她才发觉非默并没有戴平日里天天戴着的金丝眼镜，而是掀动着浓密而修长的睫毛，静静地望着她。

他的眸光乌亮，黑珍珠一样的眸子里，有着星辰般的光。

可是她却泪眼蒙眬，眼前，一片氤氲般的沉沉雾气……

三年前的那个下午。

他有些烦躁地开着车子。

路上的车流拥挤，还不到周末的下班时间，马路上就已经车头对车头，挤挤挨挨地难以挪动了。前面的小别克慢吞吞地移动两步又后退三步，让人跟也不是，不跟也不行。

谭非默有些不耐烦，猛按了几下喇叭。

第76节：过去(3)

他不应该这样烦躁的，昨天才刚刚签一宗大单，今天打电话给安正杰，想让好友一起出来庆祝一下的，没想到安正杰却在电话里对他说："非默，你还记得设计系的那个清秀小师妹吗，就是在你病床前画蔷薇花的那个？"

他的心震了一下，当然记得。

"她要结婚了。"安正杰的声音有些戏谑，"上个星期我在我的助理那里看到她的喜帖，才知道原来我的助理和她的男朋友是同系同班的同学。他们订了蓝色经典大酒店百合厅，离你的公寓很近呢。有没有兴趣一起去观礼？"

谭非默没有听完安正杰的话，就挂断了电话。

观礼？

她的……婚礼？

不，他哪有那样的心情。那位小师妹也许早就记不得他，早就忘记了那朵画在他心上的蔷薇花，即使天天在学校的走廊上交错而过，她的眼睛里，也一直只有她心爱的男朋友，又哪里还认得他？

可是，他不知道自己怎么会这样莫名的烦躁。

烦躁得他想跳下车去，想要按喇叭按得刺破天空。

她，居然要结婚了。

那个小小的蔷薇女孩，终于还是要嫁人了。不知道人生，是不是有很多很多种的错过，但倘若面对着心爱的人，新郎却不是你，那也许，将是人生中最最遗憾的一种错过。

可是，他还有什么选择吗？

她早已经把他遗忘，连那朵画在他床边的蔷薇花都忘得一干二净，又怎么还会记得当初那个沉默无语的他？即使无数次在走廊上交错，他也只能默默地、默默地看着她的背影，渐渐远去……

如今，是真的要远去了。

她要结婚了，他是不是应该，祝她幸福?

滴滴--前面的车子还是不动，他忍不住心烦气躁地继续按喇叭。

拥挤的车流丝毫没有移动的迹象，车厢里的躁热和烦闷，令他忍不住打开车窗，想要透透新鲜的空气。可当那一丝清凉刚刚钻进他的车厢，他却蓦然发觉--

清瘦而娇小的身影，呆呆地站在路边。

淡黄色的衣裙，瘦弱的双肩，紧锁的眉头，红肿的双眼。她默默地站着，默默地注视着街边的一家精致的婚纱店，店面橱窗里，摆着一套华丽而精美的婚纱，而她只是那样静静地看着，看着，直到有眼泪，一颗一颗地滑落下来……

该死的！他的心立刻就被绞得生生地疼痛！

她不是要结婚了吗？她不是应该幸福的吗？为什么一个人站在这冷风拂过的街角，还默默地……流着眼泪?

谭非默向前向后张望了一下，排成长龙的车队还是没有任何移动的迹象。他一咬牙，拔下车钥匙就打开车门跳下车。

她还在那里怔怔地站着。

望着橱窗内那件华丽精美的婚纱，默默地流泪。

明天就是她的婚期，他曾经带她来这里试过礼服。一进门的时候，他就看上了这件大露背的美丽婚纱，但她却没有穿的勇气。他嘲笑她总是对自己没自信，还说他很讨厌这样的她。她不语，在一边默默地试礼服，却没想到，就在企盼了很久的婚期就要到来的时候，她却在打开新房的家门的那一刻--

心，碎了一地。

她站在这里，默默地望着那件华美的衣服。她不知道，是自己真的对自己没自信，还是在他的心里，她早就变成了一个最最普通、最可以放弃的东西？不然他怎么可以做出那样的事情，怎么可以……在婚礼就要到来的前一天，却让她完全伤了心……

呼--街角的冷风吹来，吹痛她的眼睛，吹得她全身瑟瑟发抖。

忽然有个高大的身影掩映住了小小的她，在她还没明白过来的时候，他轻拍她的肩。

"清辰，你怎么了？"

她愕然，瞪圆自己的眼睛才看清身边的人，蒙眬的泪眼中，他锐利乌亮的眸子澄澈得让她不敢直视。

"学……学长？"

发觉他竟然是金融系的那位帅哥才子，每天芳菲都要拉着她去偷看人家的。可是他今天怎么会突然出现在她的身边？而且他那双明亮的眸子，似乎只是浅浅地一望，就像是能望进她的心里……

第77节：过去(4)

"记得我了？你在做什么？为什么站在这里发呆？"他半皱着眉头，看到她那双红得像小兔子一样的眼睛。

"我……"她尴尬，却不知道该如何向他解释，"我……我随便看看……"

撒谎。

谁能相信一个独自站在街边，还流着眼泪的女孩子，只是在随便看看？

"看什么？婚纱吗？你不是明天的婚期吗？难道到现在连礼服都没有准备好？你老公呢？"他的问题又快又急，但却字字句句都刺到她的心里。

她努力地想要对着他微笑，但却觉得自己笑得那么难看，"他……他还不是我的老公……不，不对，他……他是不会成为我老公了。"

"什么？"这话有些令人诧异，他皱着眉头看她。

她被他看得眸光闪烁，那双乌亮亮的眼睛似乎就要穿透她的心。她很想很想对他微笑，也很想很想就这样转身离开，又或者坚强地回答说，什么事都没有。但是……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当看着谭非默那紧紧锁起的眉，看到他微微抿起的唇，看着他根本不相信她的目光，那目光几乎要穿透她的心，看穿她所有根本无力的伪装……

她终于忍不住咬住嘴唇，用几乎像蚊子般的声音轻轻地回答："他……他走了。我们……不会结婚了。"

咔。

他觉得自己的心弦轻响。

不是被拨动的响，而是……疼痛的响。

他的眸子里倒映出她故作坚强的表情，白色的贝齿蹂躏着已经没有血色的嘴唇，修长而浓密的睫毛微微地垂下来，有淡淡而湿润的泪光，从那里悄悄地透下来……

她不想哭，她一点儿也不想哭。可是，为什么会忍不住自己的眼泪，为什么看着眼前并不熟悉的学长，她会难过得……难过得想要倒入他的怀中……是她太软弱了吗？怎么会对学长……

谭非默攥紧了拳。

也许上一秒钟，他还坐在车子里烦躁，为了那个即将嫁人的蔷薇女孩。可是在这一秒，他却在心痛，为了这个，默默流泪的小师妹。

他的心收紧了。

紧紧地，紧得让他觉得自己的胸膛里，有一股鼓胀得快要疼痛的冲动。

他突然伸出手，一下子就握住了她的手。

"跟我走！"

"学长？！"清辰被吓了一大跳，根本不明白他要做什么。

可是他的手握得那么紧，让她根本没有挣脱的机会。又或者，她根本不想挣脱？

清辰惊愕，眼睁睁地看着他拉着她的手，直朝着那间华丽的婚纱店走去。他用力地推开厚重的玻璃大门，对热情迎上来的服务生说："请把橱窗里的那件婚纱取来，给这位小姐换上。"

啊……

清辰的心在胸膛里怦然直跳，她不知道谭非默为什么要这么做，但当店员捧着那件华丽无比的婚纱走到她面前的时候，她除了想要流泪之外，心里还涨满了那样涩涩的感激。

"去试试。"他对她说。

"学长……"她犹豫，虽然那婚纱华美得令人睁不开眼睛，可是她不知道，自己明明在那个人的面前没有勇气，又怎么可能在他的面前……

"去换上。"他笃定地望着她，"你不是喜欢这件吗？去试一试，我想看看。"

她捧着这件华丽精致的婚纱，心在怦怦直跳。她不是不喜欢这件，而是觉得，再也没可能穿上这件。可是，他却突然出现了，还把这件华丽的婚纱捧到她的面前……

就像着了魔一般的，她拒绝不了他那坚定的眼神，终于捧着华贵的婚纱，跟着服务小姐走进了更衣室。

谭非默在店里的沙发椅上坐下来。

他的心里，同样是一片混乱。

可是却有一种冲动，凶猛地撞击着他的胸膛。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那么做，可是，好像那个答案，就在不远的前方。

他拿起电话，拨通了安正杰的号码。

"喂，你跑哪里去了，我话还没说完你就挂我的电话……"安正杰先在那边责问起他来。

"正杰，我现在在一间店里。我有一件事，想要问问你。"

"什么？"好友的声音听起来怪怪的。

"如果，你暗恋一个人很久很久，那么她伤心的时候，你要怎么做？"

第78节：过去(5)

"当然是安慰她啊！"

"那如果只是口头上的安慰，并不够呢？"

"那就拍拍她，抱抱她，给她鼓励和勇气。"

"如果这些都不足够呢？"

"哇，非默，你那是什么朋友啊？什么事值得那么伤心？被男朋友抛弃了？新郎落跑了？家里着火了？父母双亡了？"安正杰听得一脸的迷茫。

"也许……是的。新郎落跑了，你会怎么做？"

"哈，那就去当那个新郎吧！"安正杰大笑，"反正你也暗恋她很久很久了，不是吗？"

谭非默的心，像是被狠狠地捶了一下。

"先生，你快来看看，你女朋友多漂亮啊！"店员的声音突然响了起来，更衣室的白色纱帘被轻轻地拉开。

一尾白色的蝴蝶，轻轻地从那帘中飘了出来。

半坐在沙发椅上的谭非默，突然挺直了脊背。

他……眼花了吗？那……还真的是刚刚站在路边，默默流泪的蔷薇女孩吗？

不，不，整个婚纱店里的灯光，似乎刹那间亮起了，所有的光芒，似乎都落到了她的身上。那一件华美的婚纱，像量身打造般地服帖在她的身上。镶满了水晶的腰线，勾勒出她优美的曲线，长长的大V字形露背设计，把她白皙而精致的肌肤衬得像雪一样洁白。华贵如中世纪欧洲公主般的大拖尾，层层叠叠的精致绣花，一圈圈手绣蕾丝的滚边……

她站在那里。

就像站在一片软软又华丽的云朵里。

他觉得自己的眼睛都要花掉了，他觉得自己的心脏，就快要跳出胸膛。

"正杰，我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他又挂断了安正杰的电话。

清辰垂着手，站在整间店面的中央。

以前她没有勇气穿这件婚纱，现在她没有勇气在镜中打量自己。她害怕自己会流泪，她害怕自己会颤抖。这明明是要穿给那个人看的，却最终……只剩下她自己。

明天的婚礼……明天的婚礼将会是一个多么有趣的笑话，也许那些赶来观礼的朋友、同学，都会嘲笑她的狼狈和悲惨。甚至还有妈妈……已经在硬撑着，快要昏迷得看不清她的妈妈……这是……她最后的一个心愿。

可是如今，她做不到了。她，做不到了。

蓦地，突然有人站到了她的面前。

"婚期，是明天吗？"他开口。

清辰怔然。

"蓝色经典酒店？"他抿唇。

她不懂他的意思，却只是傻傻地点点头。

他望着她红肿的眼眶，已经哭得快要干涩的眼睛，突然轻轻地握住她的手，"清辰，如果可以，你……愿意嫁给我吗？"

第79节：第二季(1)

第二季Chapter 19

那就走吧，清辰，跟我回家。从今天起，我们去开始我们的……第二季爱情。

清辰整夜都无法入睡。

她睡不着，因为他的脸孔总在她的面前摇晃。她不知道，学长怎么会对她说出那样的话，是怜悯吗？还是同情？可是婚姻啊，婚姻不是小事，而且看他的表情和目光，也根本不像是跟她开玩笑。但她怎么能答应？婚礼不是一场游戏，更不是一句话就可以代替的啊！

那个人在婚礼前抛下她，远远地逃走了，这让她的心都碎了一地，她真的再也不想踏入什么婚姻了……可是……学长……学长为什么会那么说……为什么要牵着她的手，问她要不要嫁给他？他们明明，只不过是学院里交错的过客，又怎么会……

清辰想起他握住自己手时的表情，那种执著又有些热烈的目光，不禁让她的心里有些暖暖的热潮。

怎么会这样呢？学长……怎么会……

可是明天的婚礼要怎么办？亲朋好友都已经赶来，难道她真的要一个人穿着那件美丽的婚纱，完成一个人的婚礼？那大家，该怎么嘲笑她？都怪那个该死的人……他为什么要在婚礼前的最后一天才……

清辰揪紧了被子，眼泪又忍不住要掉落下来。

叮--

午夜时分，电话铃声却突然尖锐地嚣叫起来，吓了清辰一大跳。

她拧亮台灯摸起电话，"喂？"

"清辰！我是疗养院的陈医生，你妈妈今天晚上病情突然恶化，恐怕明天都不能出院参加你的婚礼了！"电话里的声音焦急万分。

"什么？！"清辰吓了一大跳，手里的电话差点儿跌落在地上，"怎么会这样，陈医生？"

"其实你妈妈的脑溢血本来就已经很严重了，虽然上次的手术引流出了很多血浆，可还是有一部分已经堵塞淤积在脑血管里，压迫到她的各处神经了。再加上最近几天听说你要结婚，你妈妈一直强撑着身体，不允许自己昏迷，大概是太疲倦了，才会引发急性的梗塞。你快点儿来医院吧，只怕晚了，你妈就看不到你了！"

哐！

电话一下子摔落在地板上，清辰猛地从床上弹起，稀里哗啦地套上一件外套就向门外跑去。

妈妈……妈妈……那是她在这个世上，唯一的亲人……她不能失去妈妈……失去了妈妈，她就会变得一无所有……妈妈……

她跌跌撞撞地闯进医院。

午夜的医院走廊里，有一股凄冷的苍白。人们都说，医院是"生之门，死之狱"，所有人从这里降生，又在这里离世……所以她一点儿也不喜欢这个地方，一点儿也不想把妈妈留在这里。可是，妈妈辛劳了一辈子，最终却要……

"妈！"清辰终于迈进妈妈的病房，医生护士们围了一大圈，"陈医生，我妈……我妈怎么样？"

"清辰，你来了。"医生看到她，"暂时控制住了，但是很有可能会继续恶化下去。清辰你最好做好准备，又或者带你妈妈到更大更好的疗养院去。我们的治疗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可是还是不能保证……如果她真的陷入昏迷，那将是一个非常漫长，又或者……很快结束的历程。"

清辰的心一痛。

不会的，不会的，难道妈妈就要这样离开她了吗？难道妈妈就要这样闭上眼睛？不……不！

"妈！"清辰扑到母亲的病床前。

已经非常疲倦和虚弱的妈妈，听到女儿大声的呼唤，才挣扎着缓缓地张开眼睛。已经深陷下去的眼窝，混浊而红肿的眼睛，要费很大

的力气，才能看到扑在自己身边的女儿。她慢慢地抬起手，手背上还扎着那么粗大的针管。可是还是颤抖地，颤抖地握住女儿瘦弱的手。

"辰……辰辰……"妈妈虚弱地呼唤。

"妈！"清辰紧紧地抓住妈妈。

"辰辰……别哭……妈妈……不会有事的。妈……还要等着……等着看你穿上婚纱，看你出嫁，看你……幸福。"妈妈用力喘息，每说一个字都是那么困难。

清辰心如刀绞，泪水从眼眶里一滴一滴地滑落。

还说什么婚纱，还说什么出嫁，还说什么幸福……那个人……那个人已经抛弃了她，也许明天，她就将成为最丢脸的新娘……不知道妈妈如果看到那样孤单的她，又会伤心成什么样子？妈妈现在的身体，已经再也受不了任何打击了。

"妈……"清辰咬住嘴唇，却怎么也没有办法把那个秘密说出口。

妈妈抚摸着清辰的长发，"别哭，辰辰，明天你要当新娘子，一定不可以哭得眼睛红肿，妈妈会坚持的……妈妈一定要坚持着，看到我最漂亮的女儿，穿上美丽的婚纱……"

妈妈的话都没有说完，就痛苦地皱紧眉头。床边的监视仪器立刻就滴滴作响，小护士们跑过来，惊慌地喊："心跳过速！血压上升过快！医生，要加降压药吗？再硬撑下去，脑血管会破裂的！"

"要，快去拿降压的进口针剂！不然今天晚上都撑不过去了！"陈医生跑到妈妈的身边，拿起听诊器很紧张地帮妈妈诊治。

清辰反而被忙碌的他们挤到了一边，她流着眼泪，看着被医生护士们包围的妈妈。

多年的操劳，已经让妈妈疲倦到了极点，只是那唯一的一个心愿，还在支持着妈妈努力地保持清醒，努力地想要活下去……可是，可是她有可能，连妈妈的最后一个心愿都不能完成了……

清辰捂住嘴巴，泪如雨下。

踏出混乱的病房，清辰在清冷的走廊上掏出电话。

嘟嘟--嘟嘟--

孤单的电话讯号在午夜的时空里静静地轻响着。

似乎隔了很久很久，电话的那一头才被人接起，有一个慵懒而低哑的声音轻轻地回应，"喂，我是谭非默。"

第80节：第二季(2)

"学长……"她开口，声音哽咽。

他在电话那头微微一怔。

"学长……我答应你。我……嫁给你。我们明天……举行婚礼。"她咬着嘴唇把这句话说出口，泪珠，却一颗接一颗地滑落下来。

冷冷的，苦苦的，涩涩的。

他在那头猛然坐起身，几乎有些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

其实他也整夜都没有办法入睡，只怕自己的那句话，真的把她给吓跑了。但是当午夜的电话突然响起，看到那个属于她的号码，他的心里立刻涨满了隐隐的痛。

他好似有种预感，她会答应的。

果然，当她把那句话说出口，他觉得自己长长、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好，我知道了。"他低哑地回答她，并没有想象中的那样兴奋，"你现在先好好休息，一切的事情，我来安排。明天一早，我会开车来接你。做个好梦，晚安，辰辰。"

她握着电话的手指轻轻地一动。

不是为了他最后那个亲昵的称呼，而是为了她向他打出的这个电话。

没有办法，她真的没有办法。她不想妈妈明天一早醒来，看到的是那个站在神坛上、孤单的自己。妈妈再也受不了任何打击了，这是妈妈最后一个心愿。如果知道她被那个人抛弃了，也许就会……就会……

"学长……晚安。"她哽咽着回答。

"别再叫我学长，从明天开始，叫我非默吧。"他轻轻地提醒她，"别再想不开心的事，明天……你要做我的新娘。我会给你幸福的，相信我。"

她的眼泪，猛地就涌了出来。

这句话，她也曾经在别人的口中听到过，可是最终，带给她的只是伤害。可是学长……这位只是短短接触过的学长，却在她水深火热的时候，紧紧地拉住了她的手。

她好想哭，好想痛痛快快地大哭一场。可是她又说不出口，那些事，妈妈，她一个字也对他说不出口。明天的婚礼，也许只能是一个结束。一个向昨天、向痛苦、向未来告别的结束。

"谢谢你，学……非默。"她终于叫出他的名字，"晚安。"

"晚安。"

他低哑又迷离的声音离她远去，她却忍不住站在苍白清冷的病房外，默默地哭泣。

她没有选择了，只能这样坚持下去。

明天，会是在这里的最后一天，这个婚礼，也是她做出的最错误的一个选择。她不想伤害无辜的他，但，却没有别的办法。婚礼之后，她就会离开……远远地离开这个城市，离开这些所有所有的悲伤……

原谅我吧，学长。

原谅我这个……没有选择的选择。

清冷苍白的医院走廊里，瘦弱而倔强的小女生坚定地站立着。白色的日光灯洒在她肩头一片淡淡的寒光。她抿唇，把那些哽咽都塞进喉咙里。唯有那一行一行落下来的眼泪，悄悄地滴落在冰冷的地板上，碎成一片一片寂静的光……

幽暗的屋子里，没有一丝灯光。

他默默地坐着，除了指尖那一点明明灭灭的红光。

已经很久很久不抽烟了，但是今天却忍不住拿起一支来，点燃。

看那依依袅袅的烟雾在指间缭绕，上升，旋转，最后再缓缓地、一丝一丝地慢慢散去……

他很想让自己也随着那些烟尘慢慢地散了，散了就不会有烦恼，就不会疲倦，就不会思考，也不会疼痛。那些牵了三年、绕了三年、疼了三年的往事，也就会像烟尘一样，淡淡地散开了。

他眯着眼，忍不住苦笑。

没想到梗在心头的故事是这样的结果。他曾经想对她发怒，对她责问，斥责她的离去，又心痛她三年的消失。

可是，当看到她的眼泪，听到她的哭泣，望着她红肿的眼睛，一切，就像是手中的烟尘一般，淡淡地……散了……

那日的他，从未想过会有这样的隐情，他是真的想牵着她的手，陪她走完这一生。可是她的离去，深深地刺伤了他，他以为她把那婚礼当成一个游戏，当成一场在所有亲朋好友面前演的戏。戏演完了，观众散了，于是她便也悄悄地离去了。

可是没有想到，竟然是为了她的母亲。

第81节：第二季(3)

她母亲昏迷前的最后一个心愿。

他还有什么好说的吗？和她一样孝顺的自己，不是同样为了母亲，而多年不肯原谅父亲吗？那种孤单和急迫，他能够体会，更能够体谅。只是他心里有些懊丧，她竟然是为了某些条件才答应嫁给他的，那……岂不是说明，在她的心里，从来都没有他？

这是让他最最难过的一点。

难怪那日她会说，她已经把他忘了……忘了……

烟已燃尽，他伸手掐灭。

啪嗒。

突然间，不知道从哪里传来一声轻轻的撞击声，像是有人开了门又轻轻地带上。

他的心猛然一跳。

连忙丢下手中的烟蒂，三两步就跨出书房。

客厅里开着一盏昏黄的壁灯，洒落一室清幽而落寞的光圈。

有一支笔，摆在白色的茶几上，一份白色的文件夹被轻轻地翻开。那叠以黑色大字写着"离婚协议书"的文件下，工工整整地签着她的名字：

清辰。

他们两个的名字并列着，一如当年他们签下时的情景。

谭非默只觉得心脏猛然一疼。

他抓起那叠文件，转身就冲出了家门！

午夜时分的走廊里，清冷落寞。就仿佛三年前，她做了决定的那个夜晚一样。她有些孤单地，却又寂静地走着。任鞋子踩在大理石的地板上，发出清脆的嗒嗒声。签下了那个字，放下了那个人，从此之后，天涯海角，她就真的要孑然一身了。

忽然有点儿轻松，却又有点儿伤感。

三年的纠纠缠缠，一切就要随着妈妈的离去而戛然止住。

她站在午夜清冷的走廊里，轻轻地按下电梯。电梯门叮的一声打开，银色的金属门扇，好像能倒映出她孤单而清冷的心境。她默默地走进去，微微地低下头。

电梯门缓缓地关闭。

就在银色的门扇即将合拢的最后一秒钟，却突然有一只大手横过门框，硬生生地就把两扇电梯门给隔开！

清辰吓了一大跳。

门扇打开，她这才发觉，竟然是谭非默站在电梯门外。

他没有再像平时一样，西装革履，只是穿着一件简单的白色V领毛衫，米黄色的休闲裤，没有戴他那天天戴着的金丝眼镜，却在这样的休闲和慵懒中，有着一股迷人的魅力。

他站在电梯门外，轻轻喘息。

她站在电梯门内，胸膛起伏。

"你又要走了吗？"他轻声开口。

她的心微微地一紧，"嗯。"

"这一次，打算走多久？还会回来吗？又是三年吗？你还以为，就这样悄悄地溜走，就可以把一切都一了百了了吗？"他追问她，目光清澈而澄亮。

清辰有些不解，迷茫地望着眼前的他。

"学长……我……"

他突然举起手来，手中拿的，是她刚刚签下的那份离婚协议书。

嘶--

就在清辰的目光下，他猛地就把那份文件撕成了碎片！

"学长你……"她惊愕，不明白他这是什么用意。只是看着那签好的协议书在他的手中碎成一片一片，就仿佛她的那颗心……

他突然扬手，把那些白色的纸片朝天空中一丢--

"你以为，你签下这个，我就同意离婚了吗？你抛弃了我三年，让我怨恨了三年，你以为，就可以这么轻易地走掉吗？不，清辰，我还没有说，我会原谅你，我会放过你！所以直到现在，你……还是我的妻子！"

谭非默的手突然伸进电梯里，用力地握住她的一只胳膊，就把她向自己的怀里猛然一拉！

迷茫万分的清辰，还搞不清是什么状况，就这样硬生生地跌进他的怀里。她觉得自己的肩膀被他的胸膛撞得微疼，可是她相信，他一定比她更疼更痛。因为她还来不及反抗，他的唇，已经深深地落了下来。

吻……

曾经多久之前，他们这样亲吻过，清辰已经记不清了，可是，她却记得，那时的他，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吻得这么深，这么重，这么痛……

漫天的纸片，从空中纷纷扬扬地落下，就好似开在这午夜里的一朵朵纯白的雪花，落在他的肩头，落在她的长发……

第82节：第二季(4)

他的唇，那么炽热地压在她的唇瓣上，竟然有一丝微微的疼痛。好似他不仅仅只是吻她，像是要把她嵌进自己的身体里，像是要永远永远都这样地亲吻着她。再不分离，再不分离……

清辰惊愕，几乎是大张着眼睛接受着这个吻。

可那种炽烈，还是把她的心都燃烧起来。疼痛，热烈，紧紧嵌在她背上的手臂，用力揉进他的胸膛。他的吻，像在哭泣，他的吻，像在燃烧，把这个清冷的夜晚燃烧殆尽。

"辰辰……"他在她的唇边低喃，声音中有着那样丝丝涩涩的哽咽，"别离开我……别再离开我……你知不知道，这三年，我是如何地想念你……不要走，不要离开，不要……再来一次……"

清辰的心，被谭非默的低吟呼痛了。

她从来没有听过他这样软弱的语气，更没有听过这样祈求般的话语。他紧紧地抱着她，紧紧地把自己的脸颊，埋进她长长的发里。

"学长……"

"不要叫我学长。"他低吟，语气中有着那样迷离的味道，"叫我非默，难道你忘记了吗？那时候，我告诉你的……"

她没有勇气，因为她当然记得那个晚上，她打给他的那通电话。

就是那通电话，改变了他们三年来的生活，也改变了两个人也许从不交集的命运。

"可是非默……我……我不能这样。"她微微地推推他，"我知道，三年前是我对不起你，现在妈妈走了，难道……不该把这一切都结束吗？"

"结束？"他终于抬起头来，"不，不能结束。我们已经错过了第一季，难道，还要错过第二季吗？"

"啊？"她瞪大眼睛，有些不明白他的意思。

谭非默伸手握住清辰的手，目光澄亮地望着她，"清辰，那些已经过去的，我们就让它过去，而没有开始的，我们从现在开始。阿姨已经去世了，那是她最后的一个心愿，我当然不会再怪你。不过你要答应我一个条件。"

"什么？"她有些犹豫，有些怯生生地望着他。

"从现在开始，你还是我的妻子。我们以三个月为限，再重来一次。如果三个月之内，我们对彼此能有新的认识，有新的感觉，觉得我们可以在一起，可以牵着彼此的手走完这一生，那么，我们就再也不分开。但如果，三个月之后，你还是不喜欢我，不想看到我，那么，我就会重新签好离婚协议，从此之后，你是你，我是我。"

啊……

她怔住了，从来没有想到谭非默，会提出这样的条件。

以三个月为限，再继续他们之间的这场婚姻？这根本是她从来没有想过的事情啊！她以为非默会非常恨她，会非常怨她，要把她赶出家门，甚至连君冠的工作都会收回去不再让她做。可是没有想到，他竟然会提出这样的条件……三个月……三个月……

她抬起头来，怔怔地望着他。

他的眸光清亮，在白色的日光灯下，闪烁着幽幽暗暗的像是星子一般的光芒。

他已经好久在她的面前不戴眼镜了，这种目光与她直视的感觉，就像是锐利的箭一般，深深地刺进她的心里。她的心颤抖，长长的睫毛也跟着抖动。她根本没有想到谭非默会说出这样的话，更没想到他会给她这样一个意外的结局。

"怎么样？"他抿着嘴唇问她。

"好……好吧。"她几乎是不由自主地，就这样脱口答应。

他的心里，立刻鼓胀起了那样满满的幸福，几乎快要冲破他的胸膛，溢出他的唇角。

但是他还是紧紧地抿住嘴唇，好似用着很不在意似的表情，轻牵起她的手，"那就走吧，清辰，跟我回家。从今天起，我们去开始我们的……第二季爱情。"

第83节：蔷薇(1)

蔷薇Chapter 20

只可惜，她就像以前一样，把他都忘记了。忘记了那些她守在他身边的日子，更忘记了，她画在他床头的蔷薇花，要他永远微笑的诺言。

事情，好像超出了清辰的想象。

她以为谭非默应该很痛恨她，或者再也不要原谅她，却根本没有想到，他在午夜吻了她，还把她带回家里，要和她开始第二季爱情。

清晨梦醒，竟然是被一阵淡淡的香气催醒的。

清辰走出卧房，白色玻璃餐桌上，一大叠摆好的杯杯盘盘，精致的瓷器中，盛满的竟然都是热气腾腾的香喷喷的早餐。黄澄澄的太阳蛋、酥脆的烤面包、五颜六色的水果沙拉，还有一碟切得细细的火腿蛋丝，配上热气袅袅的牛奶、味道香浓的咖啡，还有一杯清凉的橙汁，整个餐桌上佳肴诱人，香气扑鼻。

谭非默端着一碗热气蒸腾的大米粥从厨房里走出来，看到站在原地的清辰，忍不住对她弯了一下眼睛，"早。"

清辰被他吓了一跳。

她从未见过这样的谭非默，穿着白色的罩衫，米色的休闲裤，手里捧着大米粥，居家得就像是谁的丈夫，而且他竟然没有戴他习惯的那副眼镜，对她的表情，也从一贯的冷漠，变成了淡淡的微笑。

"早……早。"清辰心慌，"你……"

"来吃早餐吧，我特别帮你准备的。你一向胃不太好，喝点儿热粥会暖和很多。"他在餐桌边坐下，招呼她的样子，像是他们已经同居了很久。

"这……都是你煮的？"清辰有些诧异，想不通外表冷漠的谭非默，竟然还会做这么多花色的早餐。

"是的，"他点头，一脸的坦然，"我很小的时候，妈就一个人带着我。她的眼睛不太好，所以我很小就会做饭了。"

一提起妈妈，清辰的脸色就有些不太自然。但是她还是第一次听到他提起他家人的事情，虽然他们认识了那么久，却完全像是两个陌生人，除了那个不该发生的婚礼，他们好像一直都没有什么交集。

"原来你也是妈妈一个人带大的……"

"是。"他抬头，晶亮的眸子望向她，"所以我对你说，那件事情我不会怪你的。一切都过去了，从现在开始，从这个清晨，我们重新开始。"

他的眸中，有闪亮的光芒。

她似乎有些熟悉，又或者有些迷茫。为了那件事，她逃离了那么久，但没想到，他却这样简单地原谅了她。她有些惶恐，也有些不解，更有些不安。她不知道非默为何对她这么好，更想不通在这样的故事之后，他还和她订立了一个三个月之约。

"来吃饭吧，吃完了我带你出去走走。"谭非默招呼她坐下来。

清辰愣了一下，"可是……我的工作……"

"你的那些设计？没关系，先放上一段时间。"谭非默好似一切了如指掌，"我已经听庄园说了，你们的设计出了问题，但现在你的伤还没有好，先休息一个星期也没关系。我会和他们协调的，你放心吧。"

他似乎已经为她安排好了一切，清辰没有任何拒绝的理由。

"吃饭吧。"他把暖暖的大米粥推到她的面前，依依袅袅的热气，仿佛瞬间迷茫了她的眼睛。

她有些不解地望着对面的这个男人，像个谜一样的令人不解。可是他的真挚、他的热情，却像是她面前的这碗暖暖的大米粥一样，是那样的温暖和真诚。

清辰抿嘴，轻轻地喝了一口热粥。

温暖，而柔润。

饭后谭非默真的带着她出去兜风，因为清辰的脚踝还没有恢复，他小心翼翼地把她扶上自己的沃尔沃，还细心地帮她系上安全带。

"我自己来好了。"清辰有些受宠若惊，记忆中的谭非默不是这样的。他即使在学校里也一直很冷酷的，不曾见他对谁有过这样细致的表情。

谭非默也不和她争执，只是对她微微地弯了一下眼睛。

他很久不对人微笑，这样淡淡的表情，已实属难得。清辰也有些诧异，不过他已经发动了车子，平稳的车轮向着她未知的那个世界慢慢地滑去……

车轮微滚，风声呼啸。

车子出了城，一直向着城市的郊外开去。沿路是青柳拂堤，波光粼粼。原本清辰和他坐在同一辆车里有些尴尬，但在城市里待久了，反而对这样的画面有着莫名的欢喜。一路上她透过车窗望着窗外的风景，终于在忍不住的时候，开口问道："这是什么地方？好漂亮啊。我以前从来都不知道郊区还有这么美丽的地方，一直都以为这个城市全都被钢筋水泥占领了呢。"

第84节：蔷薇(2)

"这里本是一块荒地，后来被人买下来，改造成这样的。"谭非默低声地回答她，"因为那个人心里有一处风景，他想要让别人也看到那处风景。"

"心里的风景？"清辰惊奇，觉得他好像说了很不可思议的话，"你这话好熟悉，我好像在哪里听过一样。"

"是吗？"谭非默开着车子，声音却低低的。

他把手里的方向盘一转，车轮滑入一条小小的柏油路，直朝着一座大大的花园式的牌匾的方向驶去。

心灵牧场。

车子驶近，清辰才看清牌匾上的大字。

她有些吃惊，忍不住睁大眼睛，"不是吧？这里也有人把牧场叫做这个名字？那时候我们几个好朋友开玩笑，就说大学毕业后，一定要开个这样的牧场的，养养花，种种草，没想到……"

她奇怪地转过身去看谭非默，他却半抿着唇，什么都不想说的样子。

只是车轮的声音惊动了在牧场里工作的人，有人从花房里迎出来，看到他的车子就兴奋地喊起来："谭先生，您来啦！"

那是一个看起来很年轻的女孩子，扎着漂亮的花头巾，穿着粉色碎花的工作裙。身边还有一位上了年纪的老者，看到谭非默也是默默地点头微笑。

谭非默停下车子，打开车门，"老刘，好久不见。"

老者看着谭非默，热情地微笑，"谭先生，您好久不来了。是不是最近很忙？小雨一直说，蔷薇都开了，您也不来看。"

"是吗？我的蔷薇都盛开了吗？"谭非默转向那个年轻的女孩子，"谢谢你小雨，帮我照顾那些花。"

"谭先生不用谢我，这是我的工作呢。"女孩子笑起来，年轻的脸上满是青春洋溢的表情。只是她的眼睛好像有些怪怪的，虽然面对着谭非默，却像是始终找不到焦点的模样。

清辰坐在车上，没有立刻下车。

她对谭非默的这些表现觉得有些诧异，他一点儿都不像在君冠或者东方工作室里那个严肃又冷漠的男人，他对待这对父女的表情，亲切得好似亲人。他像是有很多很多面，这一面，又是清辰从来没有看过的。

"蔷薇都开了吗？那我今天带了客人来哦。"谭非默亲切地对小雨说。

"真的？谭先生真的带客人来了？"小雨无焦点的目光移到他的车上。

谭非默朝着车子大步走过来，伸手拉开清辰的车门，"来吧，我带你去看看我的花房。"

清辰怔了一下。

"呃？你的……花房？"

她还不太适应谭非默的改变，他却突然伸出手来，一下子握住了她的手。

清辰吓了一跳，虽然他们有过更亲密的动作，但在别人面前被突然握住手，她还是吃了一惊。不过谭非默握得非常紧，让她没有挣脱的机会。就仿佛那一年在婚纱店前一样，他那样紧紧地，把她握在掌心里。

"来吧。"他拉着她，步下车子。

老工人看到谭非默握着她的手，微微地挑了一下眉。随即对她微笑着点点头，笑容礼貌又热情。

小姑娘看不到眼前的一切，心急地拉拉父亲的衣角，"爸爸，谭先生带谁来了？是不是先生的女朋友呀？"

老工人对着女儿微笑，"不是女朋友吧，先生以前不是说过，这些花，只给他未来的妻子看吗？"

清辰的脸颊蓦地红了。

谭非默却似是而非地淡笑了一下，拉着清辰的手，向着不远处的玻璃花房走去。

清辰的心怦怦直跳，不知道是被刚刚的那对父女说的，还是被他紧紧握住的手指弄的。她只觉得自己的手腕热热的，好似他的温度一直从他的掌心向她传来。

"学长……"她不由自主地又想要这样叫他。

"非默。"他头也不回，就这样强调。

她哽住，不知道该怎么说。

"我知道你想问什么，但是现在别问。"谭非默握着她的手，头也没回地向前走，"别在意，我只想给你看一些东西，也许会对你的设计有所帮助。"

设计?

没想到他突然提到设计的事情，清辰还以为他一直是想给她看什么秘密，原来是为了领秀花园。

这次她没有反对了，被他握着手腕，就这样拉到了那间玻璃花房的面前。

第85节：蔷薇(3)

他推开透明的玻璃大门，一股浓郁的香气，就这样扑面而来。

啊--

清辰站在花房的门口，禁不住整个人都完全愣住！

蔷薇，满眼满房的蔷薇，各种各样的蔷薇，它们挤挤挨挨地摆在成排的花架上，争奇斗艳般地在瑰丽的阳光下，明媚地盛开。

红色、白色、粉色、玫红，配着翠绿的叶子，绽放得是那样的灿烂和绚丽。

清辰忍不住要惊呼出声了，因为她最爱的一种花，就是蔷薇。

虽然蔷薇花朵小小，比不得身价百倍的玫瑰，也比不得花朵盛大的月季、牡丹，可是这小小的蔷薇就像是有无比顽强的生命力，无论在任何地方，任何角落，都能坚强地扎下自己的根，坚定地爬满栅栏，灿烂地盛开。

那时候在学校里，她常常对好朋友说，如果有可能，她来世要做一朵美丽的蔷薇，就算花期短暂，只要能在人世间留下最美丽的身影，那就足够了。

"好漂亮啊！"清辰忍不住惊呼。

看着金灿灿的阳光透过晶亮的玻璃墙，洒落在美丽的蔷薇花瓣上，那些在花房里恣意地盛开的花瓣上，还闪烁着点点晶莹水珠的花朵，清辰的心快要飞扬起来了。

"很漂亮吗？"他站在她的身后，轻声地问，"记得很久之前，有人说想要一座蔷薇花园，因为蔷薇是一种很坚韧的植物，无论遇到什么样的困难，它都能在墙角边坚强地生长，还能在阳光下，开出最美丽最灿烂的花朵。"

她怔了一下。

这话越听越熟悉了，好像真的是在哪里听过一样。

不过，怎么会出自谭非默的口中？这个看起来那么冷酷的男人，竟然也会欣赏蔷薇这样又小又卑微的花朵吗?

"对了，还有一种要给你看。"他放开了她的手。

走到花房的深处去。

他对这里很熟悉，穿过长长的花架，就在花房的最深处，拿出一盆非常精致的花朵来。

阳光洒落，白亮亮的光斑落在他手中的细白花盆上。

花盆里绽放着一丛金黄色的蔷薇花，在明亮的阳光照耀下，竟然像是金子般明媚而灿烂。那娇艳的花瓣在他的手中摇曳，仿佛像是一尾随时会随风飞舞的金色蝴蝶……

"啊！金尾蝶！"清辰一看到那盆花，吃惊得忍不住尖叫起来了。

这种金黄色的蔷薇花，是蔷薇中的上品，与那些常见的红色、粉色、白色的蔷薇都非常不同。它不仅对生长的环境有非常高的要求，而且花期不定，盛开的时期非常短暂，再加上花瓣是少见的金色，能够养活它，并且看到它盛开的人，真是少之又少。

可是偏偏这样美丽的花朵，还有着特别的花语。金黄色的蔷薇花的花语是--永远的微笑。

清辰曾经非常狂热地喜欢这种花，她收集了很多金尾蝶的照片和图册，还很孩子气地把花朵绘在她的设计图本和衣服上。她说她要永远地微笑，永远像这灿烂的花朵一样，美丽地盛开。

谭非默看到她惊奇的表情，已经忍不住微微地笑了起来。他捧着这盆花，走到她面前，递到她手中。

"送给你。"

"给我？"清辰瞪大眼睛。

"我知道你最喜欢这种花，但是直到今年，小雨才把它种活。也许，这就是缘分吧。"他望着她的眼睛。

三年前他就找来了这些花种，可是一直到今年，小雨才打电话给他，说花朵全部盛开了。而他又在这个时候，和她重新相遇。也许，

这真的是他们命里注定的缘分?

"啊，真的……要送给我吗？"清辰捧着那盆美丽的花朵，有些忍不住地喃喃自语。

"嗯，送给你，只要你记得，永远微笑，那就够了。"他望着她，认真地说。

清辰忍不住怔住，抬起头来，奇怪地看着面前的他。

他怎么也会知道这句花语？他怎么也会知道她喜欢金黄色的蔷薇？更何况，他怎么会在这里有着这样一座美丽的花房，难道……这个心灵牧场，他是这里的主人?

手中的花香袅袅，她的心，也有些依依袅袅。

回程的路上，清辰捧着那盆金黄色的蔷薇花。

第86节：蔷薇(4)

车厢里香气扑鼻，花朵摇曳。

他专心致志地开着车，车子平稳地滑过一路优美的风景。清辰偶尔转过头去望他一眼，却又有些不好意思地收回自己的目光。

她喜欢这花，喜欢他的话，喜欢他的用心，只是有太多太多的秘密，她好像都有些想不明白。

心灵牧场是属于他的吗？他为什么会在这里买了一块那么大的土地？又为什么会安排那对父女在这里养花？他怎么知道她喜欢蔷薇，又怎么会让那个没有了视力的小姑娘，种出这么一大盆美丽的金尾蝶？

她偷偷地看他，却不敢问出口。

"你看什么？"谭非默没有转头，却清楚地开口。

呃？

清辰的心猛然一跳，偷窥被人抓到，感觉可不太好。

"没……没有啊……"她差点儿咬住自己的舌头，那次和他在雨夜里相遇时的感觉又不小心地溜了回来。

"没关系，有三个月的时间，足够你看。"他突然转头，晶亮的眸子望向她。

她的心立刻又狂跳一拍。

好奇怪，以前谭非默绝对不会跟她说这样的话的，可是现在……从那个午夜开始，他就像变了一个样子似的。尤其是他望向她的眼睛，不再像以前那样的冷漠和无情，仿佛突然多了一些东西似的……

清辰对上他的眼睛，那乌亮亮的眸子让她有些不由自主地开口说："你……没有戴眼镜……"

他下意识地摸了一下自己的鼻梁，空空的。

他对她淡淡地弯下眸子，"怎么，不好吗？"

"没有……不好。"她的回答有些生硬，"只是觉得很奇怪。我记得你以前在学校也是不戴的，可是这一次……这一次和你相遇之后，你几乎经常戴着它。"

"是吗？"他抿嘴，"你还记得我们在学校里的那些事？"

"当然记得。"她脱口而出，"那时候你是国际经济系的高材生，几乎所有的女生都把你当成白马王子的！你忘记了那时候晚上在公共教室里自习，你的身后到底坐了多少女生吗？我打赌她们一整晚都根本看不下书，只是看着你的背影发呆了！"

清辰说着说着就忍不住笑起来，想起那时候，她也天天被陈芳菲拉着去公共教室里学习。同样也和那些别系的女生一样抢他身后的座位坐，只不过芳菲每天每夜地对着他的背影流口水，她要负责递纸巾罢了。

她兴奋的话令他也忍不住莞尔，"原来你还记得那些。我以为你的心里只记得那些设计课本和画在桌面上的花了，原来你还记得你和你的好朋友坐在我身后的日子。"

"啊，原来……你也知道？"清辰惊呼。

"当然。"他抿唇。

那个小丫头只记得坐在他身后的夜晚吗？他可是连她在走廊上与自己的每一次交错都记得清清楚楚。只可惜，她就像以前一样，把他都忘记了。忘记了那些她守在他身边的日子，更忘记了，她画在他床头的蔷薇花，要他永远微笑的诺言。

不过，那不重要了。

一切都已经翻到了新的一页，他们，又要重新开始了，不是吗？

这一季的爱情，他会好好把握。这一季，他不会再让她悄悄溜走。

他转过头，深深地望了她一眼。

清辰正沉在回忆中，突然看到他转头，心里忍不住猛地一跳。

他不戴眼镜的样子，和他平时冷酷的模样决不相同。少了那闪着寒光的冷冷镜片，他的眼睛看起来是那样的澄澈如光，眸子是那样的乌亮动人，仿佛只要看上一眼，就能被深深地吸进那沉沉的幽黑中去。他真的是当年学校里当之无愧的白马王子，只是当初她的心放在别人身上，从未与他如此靠近。而今就坐在他的身边，他身上微微散发出来的魅力，竟然让她也有些难以招架的感觉，仿佛随时随地，都会被他的那双眸子，给深深地偷走了心……

"好奇怪，"她眨眨长长的睫毛，"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你的眼睛。以前你总戴着眼镜，我还没有发觉。现在你脱了眼镜，我突然觉得……好像很熟悉……"

她皱起眉。

那种感觉真的很怪，就像他突然带她来心灵牧场一样。

第87节：蔷薇(5)

蔷薇，微笑，眼睛，他好像全身都充满了她熟悉的秘密。

"是吗？"他听到她的话，却只是淡淡地浅笑一下，"你喜欢我戴着眼镜，还是不喜欢？"

"我喜欢现在的你。"她立刻脱口而出。

谭非默的心猛地一动。

清辰立刻觉得自己好像太冲动了，又说错了话。

她立刻捂住自己的嘴唇，"不……不是的，我是说，我觉得你不戴眼镜比较好……那个眼镜冷冷的……我，我没有别的意思啊。我……"

她好像有点儿越描越黑的感觉，越来越说不清自己的感觉了。

谭非默却似乎没有怎么在意的样子，他只是坚定地开着他的车子，握着方向盘，而心里……却开出了一朵美丽的蔷薇花。

他送她到她的公寓门口。

她坚持今天不再住在他的公寓里，所以他也没有强求。

今天只是一个开始，他不会着急。

她的脸颊还在微红，因为路上自己说出的错话，她匆忙打开车门，抱着蔷薇花急急地下车。只是她的脚踝还没有恢复得太好，一心急起来，就差点儿踩空。

"小心，清辰！"他隔着车窗心急地喊过来。

清辰扭了一下，连忙站直身体。

"我……我知道。我没事的。"

但他还是打开车门，绕到她的面前来。

"你别这样慌张，要好好地照顾自己，知道吗？"他伸手扶住她，"以前你总是折磨自己，但是从今以后，我不许你再这样了。你要记得，从现在起，你的生活不再是孤单一个人了，你的身边，还有我。"

呃……

清辰大窘。

这不像是谭非默所说出的话，虽然他是在关心她，可是，她怎么觉得那样的尴尬。

她的脸颊忍不住要涨红了，"我……我知道了。我……我先回去了。"

她捧着那盆花就要往楼梯上走，哪里想到，他却握住了她的一只手，硬是没有放开。清辰被他拉得在楼梯上旋过身，卷卷的头发荡起一片动人的涟漪。她猛然回头，瞳眸里，像是回荡着学校里才拥有的那份迷茫和懵懂。

谭非默望着这样的她，觉得自己那颗已经冰冻了三年的心，都在这一瞬间……悄然融化。

"清辰，我真的没有对任何女人说过这样的话，而且让我说出这样的话，几乎是一件很困难的事。可是，当我看到你，那种感觉，就不由自主地从心里涌上来……"

他紧紧地握着她的手，就像是握着她的心一样。

"我喜欢你，清辰。"

咚咚！

清辰的心跳快要停止了！

"真的喜欢你……这种话，让我自己说出来都有些难为情。可是我只想让你知道，清辰，我不是为了报复你而来，也不是为了怨恨你而来，我来这里，是想让你更幸福，更快乐。就像你手中的这盆蔷薇花，只要你能永远微笑，无论让我做什么……我都不会眨一下眼睛。所以，你别害怕，也别再逃离。给我一段时间，无论这段时间过后，你做什么样的决定，我都会点头答应。因为……我只想你幸福。只要你幸福，知道了吗，清辰？"

他的嗓音那样的迷离，低低沉沉地说出他闷在心底整整八年的话。

他一直以为自己再也没有机会说出口了，却没有想到，上天给了他三年的折磨，却也在折磨之后，让他们之间，峰回路转。

天边的夕阳，已经沉沉地落了下去。

橙色的光芒，金灿灿地照在他们相互交握的手背上。

清辰站在半高的台阶上，回头望着紧紧握着她手的谭非默。

那一次，他站在楼梯间的阴影里，一半是灿烂的阳光，一半是阴暗的危险。但这一次，他整个人都沐浴在明亮的光芒里，那美丽的夕阳，把他整个人涂上了一层金亮亮的光圈。

他的眸光，澄澈得像是冰裂的水晶，晶莹、耀眼，有种让她逃不开的光芒。

她有些不相信刚刚听到的话，不能相信这些温暖、温柔的话语，是从他的口中说出来的。她一直以为他会很恨她，很怨她，很生气她，很讨厌她。可是，他却这样紧紧地握着她的手，对她说……他喜欢她。

这简直让她有些灰姑娘突然捡到了水晶鞋的感觉。

怎么可能？谭非默……学校里的经济系白马王子，君冠地产的冷漠总裁，怎么可能……怎么可能会这样喜欢她？可是他真的对她很好很好，好到她都有些不能相信的地步……

手里的蔷薇花在轻轻地摇曳，就仿佛她那颗摇曳不定的心。

她的脸颊涨红，轻轻地想要从他的手掌中抽回自己的手，"我……我觉得……以前是我太对不起你……请给我一点儿时间，让我……让我好好地想一想……谢谢你，非默。谢谢你，谢谢你原谅了我。不过……我……我先回去了。反正……我们还有三个月的时间，不是吗？"

她忍着脸红，飞快地把这句话说完。接着就把自己的手从?的手掌里一抽，抱着蔷薇花转身上楼了。

夕阳的光芒，追着她急迫而害羞的影子，她不敢回头，她甚至有些害怕看到他那双澄澈的眼睛。

不知道他怎么会对她这么好，更不知道他居然会对她表白，她总以为，他不怨恨自己，就已经很好很好了，却从未奢望他还会对她动了心。

上天，似乎太眷顾她了，不是吗?

她低头，怀里的蔷薇一阵芬芳。

第88节：勇气(1)

勇气Chapter 21

虽然自己喜欢的人也被别人喜欢，是一件看起来很得意的事情，但是他还是想把他的清辰藏在自己的身后，毕竟他已经找了她太久太久了。

清辰休息了几天，关心特别打电话来询问她的腿伤。

"我已经没事了。"清辰拿着电话，半靠在窗台上。

那盆金色的蔷薇花就摆在那里，在朝阳的映照下，微微摇曳着金黄色的花瓣。她一边打电话，一边用手中的小水壶给金尾蝶喷水。

"真的已经没事了吗？我担心了你好几天，电话又打不通，你家里又没人听。"关心在电话那头责备她，"你至少也该和我说一声去哪里了，害得我替你乱担心的。"

"对不起，组长。"清辰在电话里道歉，"那天晚上，我妈……我也没有想到，来不及通知你们。"

关心听到她软软的声音，有些担心，"没想到伯母会那么快……你现在还好吧？葬礼什么时候举行？"

"我还好。"清辰点头，"妈已经病了那么久了，我也已经有了心理准备。只是那天真的很难过，过去就好了。三天后葬礼，不过有可能会回A城去。因为我爸在那里，我想把他们葬在一起。"

清辰放下手里的小水壶，缩回沙发上。

"哦，那也……应该的。"关心点头，"那我请假陪你回去吧，反正方总也挺担心你的，他的伤还没好呢，就跑来公司一直在向我追问你的情况，你是不是很久没有和他联络了？"

关心的话让清辰猛地咬住了嘴唇。

她还记得在医院的花园里，方歌对她表白时的情景。那时她几乎是下意识地躲开了，从那之后她就逃出了医院，再也没有和他联络。

其实她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做得对不对，但是，方歌对她表白时，她的心里只有惶恐，仿佛是超出她想象的那种感觉，有种不敢靠近、不想相信的感觉。但是当谭非默牵住她的手时，虽然从非默嘴里说出来的话语，是那样的生硬而陌生，可是他的目光是那样炽热，他的掌心是那样温暖，他紧紧地握着她，就像握住了她的心一样。她虽然也想转身逃离，但……却有一种别样的悸动。

"不用了，组长。你不用请假陪我了。我一个人回去就可以的。"清辰在电话里拒绝关心，"至于方总……我会再和他联络的。"

关心冰雪聪明，早已经从清辰犹豫的声音里听出了什么。

"好，我会帮你挡挡。不过，你真的要自己回去？我想葬礼的事情，还是要有人帮你才好。或许……找那位安副总？我看他蛮热心的，应该会帮忙的吧。你记得他电话吗？我帮你打给他好了。"

关心有点儿热情过度，清辰连忙回答："组长，不用！不用告诉安副总，有人会帮我安排的！他……"

"他？"关心听得清清楚楚，"他是谁？男他女她？陌生他熟悉他？清辰，你恋爱了！"

第89节：勇气(2)

清辰这才发觉自己掉进了关心的圈套，顿时吓得捂住嘴巴。

"不是不是，组长你别乱说！是朋友，只是朋友……"

他算是她的朋友吗？清辰的脑子里乱成一团，她记得他们之间有着离婚协议书，还有着三月之约，更有着他握住她的手的表白，他们还只是朋友吗？

"朋友啊……朋友可是有很多种哟？你们是哪一种？让我猜猜他是谁……"关心拉长声音，"哦，我知道了。那个他……一定就是……谭、非、默！"

清辰的心咚地一跳。

"组长！"

"被我说中了吧？哈哈，果然是他！"

清辰的脸就要涨红了，"组长你别乱猜，我和他……和他……"

"和他怎样？我早就看出来你们两个之间不简单了！别以为我在A城的时候真的喝醉了，我明明听到你们两个之间的对话的。清辰，他喜欢你吧？他在追求你？从他找上我们小工作室、指定要你来做设计师的时候，我就看出来了。这男人一定喜欢你喜欢得发疯，不然不会费了那么大的力气，绕了那么大的一个弯子，才来找到你。"关心在电话那头头头是道地分析。

清辰捏着电话，却有些不确认地皱眉。

"组长，你说……他真的喜欢我？他会喜欢我吗？他是为了我才来这里吗？组长你不知道，以前……是我伤害了他。我以为他来这里，是来找我报仇的。"

"噗--"关心在电话那头，差点儿没把茶水喷上话筒，"我的妈妈呀，清辰美女，你到底是怎么胡思乱想的？用鼻子看也知道那位大总裁对你很特别啦。你以为男人对你酷一点、冷一点，就是讨厌你、恨你外加伤害你？我是不知道你们以前发生了什么事，但是你要相信

我，当男人对你越冷淡的时候，他的心里就越燃烧着一把热腾腾的火。那火焰绝对不是想要报复你，而是想要燃烧你，把你烧光，把你燃尽，把你好好地一个人抱进他的怀里。"

呀--

关心的话说得火辣辣的，都是什么和什么啊。

"组长，你在说什么呐。"清辰忽然想起那天晚上，他在电梯口对她的那个热吻，觉得自己的脸也忍不住火辣辣的，"我和他根本没有这么夸张，我只是欠他一个人情，我要还他而已。什么火焰，什么燃烧，我看你还是和孟总去火辣好了。"

"我们是很火辣啊。"关心在电话里笑得得意扬扬，"就算他在电话里对我吵得天翻地覆又怎样？清辰，我告诉你，爱情是要靠你自己努力去争取的，不要总是觉得自己不行，不要总是觉得那不是属于自己的。爱是什么？爱就是要勇敢。敢爱敢恨，才是真女子。"

清辰听着关心的话，忍不住都要笑起来了。

真女子？应该是真男子吧？到了这里她都给人家改了名词了。不过听到组长和孟总重修旧好，她也很替关心开心。

"好，我知道了，组长。你就在公司里热烈地燃烧吧，小心别把孟总烧光了。我妈的葬礼结束之后，我就回去工作。"

"天啊，你多休息几天没关系啦，反正君冠那边给了假，说那些设计可以拖后一段时间。看看，人家多体贴啊！"关心在电话里笑，"好了，不多说了，你好好休息，别太难过，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嗯，我知道了，组长。"清辰挂断电话。

其实她的伤，真的已经恢复了很多。虽然妈妈的离世，还是让她有了很多孤独和伤感，但是接连几天来，谭非默都陪在她身边。有时候带她出去兜风，有时候亲自给她下厨，他的厨艺真不是盖的，连她这个女生都自叹不如呢。

还记得谭非默站在他公寓的吧台外，对着吃得香喷喷的她若有所思地说："不知道我这样喂你三个月，会不会把你喂成大胖子？"

她的脸颊顿时就涨红了。

第一次有种绵绵密密的感觉，涨在心头，甜甜的，软软的。

她本就有些不安，为了他那坦诚的告白。她觉得自己很对不起他，三年前对他撒了那么大的一个谎，害他一个人孤单单地怨恨了三年。可是他现在却像是完全忘记了那回事一般，对她那么亲密，那么温暖。

第90节：勇气(3)

清辰，你到底是修了什么福气了？怎么会有这么好的男人对你这样倾心？

她趴在窗台上，望着放在窗台上的金尾蝶。

金黄色的花瓣轻轻地摇动，就像是她那颗有些不安却又有些感动的心。

叮--

手机轻响。

她拿起来。

"三分钟后我在你楼下，我们一起晚餐。"是谭非默发来的短信。

每天定时来陪她，已经是他不变的功课。清辰一看到这短信，心里顿时有些雀跃。她说不出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仿佛三年来，那种压抑突然一扫而空，背在心里的包袱，为了他的甜蜜而顿时扔得一干二净。

她丢下手机就去换衣服。

手忙脚乱地才忙了三两下，门铃就准时响了起来。

清辰连忙去开门，"你动作好快啊，我还没有整理好，能不能等……"

她一边拉开门，一边对谭非默说着话。

可是没有想到，门才刚刚推开，她整个人就完全怔住。

站在门外的，不是谭非默。

"清辰，好久不见。"憔悴的声音，低落的表情。

还系着绷带的胳膊，让她的心有种深深的内疚感。

"方……方总。"她低低地说。

他的表情微变了一下，"不能请我……进去坐一下吗？"

自从那次医院别离后，这是他们第一次见面。方歌看到气色还算不错的清辰，心里竟然有种深深的悲伤。她的逃离，似乎已经说明了

什么，眼前对他惊讶的表情，更有种淡淡的疏离。他有些心痛，却说不出口。

"呃……那个……"清辰怔在门边。

她知道谭非默等一下就要到她的楼下，可是看着憔悴的方歌，她又不能就这样把他拒之门外。

"好吧，请进。"

想了再想，她终于还是拉开门，让方歌走了进来。

也许，三分钟，她可以对方歌说清自己的想法。

方歌第一次走进清辰的小公寓。

白色的小公寓，打理得清爽而整洁。不大的玻璃窗外，映出金灿灿的阳光。可是他坐在米白色的沙发上，心，却像是被遮住了阳光，暗暗的，淡淡的，就算是走进了房间，却走不进她的内心。

清辰坐在沙发凳上，望着对面的方歌。两个人沉默了好一会儿，她才站起身来，"方总，我去倒杯茶给你喝。或者，你喜欢咖啡吗？"

"不用了，清辰。"方歌抬起头，"我什么也不想喝，能看到你就足够了。"

清辰怔了一下，表情有些尴尬。

方歌也觉得自己有些失言，连忙低下了头。

清辰讷讷地站在客厅的中央，反而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了。

方歌却非常失落，他低低地开口说："清辰，我知道，那一次我吓到你了，是不是？"

清辰的长睫轻轻地眨了眨。

"我不该那么心急，不该对你说那样的话。只是你不知道，当我们在电梯里出事的时候，我心里唯一想到的，就只有你。只要你能平安无事，只要你能快乐地活下去，就算那时让我牺牲自己，我都愿意。"方歌半握住自己的手指，为了她受伤的胳膊，还在隐隐作痛。

清辰有些窘迫，她扭住自己的衣角，"方总，其实……我不值得你对我这么好……"

"你当然值得！"方歌突然抬起头，"也许你早已经忘记了我们当初相遇时，你站在路边楚楚可怜的样子，那时候我就在想，如果上天能给我一次机会，我一定会好好地保护你，呵护你，再也不会让你有那样悲伤的表情，再也不会让你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苦苦寻找。"

清辰的心，微微地动了一下。

三年前，她带着昏迷的妈妈来这个城市里治疗，为了能找到一份合适的工作，她在招聘会上整整跑了三天。那三天也许是她这一辈子都忘记不了的三天，没有饭吃，没有水喝，没有人理她，没有人愿意招她这个刚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她几乎对这个城市快要绝望了，是方歌突然出现，带走了她。

于是她进入东方工作室，虽然那时候工作室里才有几位同事，但是她努力上进，认真工作，每一次都出色地完成设计任务，跟着方歌一路打拼到现在。工作室现在小有成绩，可是却没想到，这位方总经理，早已经对她动了心。

第91节：勇气(4)

"方总……"清辰咬住嘴唇，"谢谢你对我那么好，在电梯里不顾一切地保护我，可是……"

可是她有很多很多的秘密，有着很多方歌不知道的过去。她现在并不是孤身一人，她的身边，还有着另外一份婚约，另外一个男人。她现在连自己都理不清自己的头绪，更何况，更何况还要面对着方歌的深情……

"清辰，不要说可是。我很害怕你说可是，我也很害怕再把你吓跑。我知道，三年来我们都是上司与职员的关系，也许你一下子不能接受这样的改变，但请你相信，我真的没有强迫你的意思，更不想让你违背自己的意愿，做出什么不喜欢的决定。我只想你给自己也给我一个机会，给我一个照顾你的机会，给我一个……让你幸福的机会。"

方歌认真地对清辰说着，他凝望着清辰的眼睛，想要把自己心里的那份真诚都传递给她。

可是清辰，清辰站在那里，只是用牙齿深深地咬住了自己的唇瓣。

她明白方歌在说什么，也明白他所要给她的幸福。她在心里很感动，也很感激，只是……只是有些话，她说不出口。她要怎么告诉方歌，她已经结婚了，虽然是一个仓促的婚礼，虽然是为了圆妈妈的那个梦想，可是她真的已经嫁人了。

那个人就在她的楼下，就在等着她一起去晚餐。

而且，她发觉自己很喜欢与他相处，抛去他们过去的旧事，除开她心底的内疚，她竟然，也是真的想和他开始"第二季爱情"的。

所以面对方歌，她真的不知道该如何开口。要告诉方歌，她已经结婚了吗?

"她的幸福，由我来负责。"

蓦地，就在这两个人都彼此尴尬的当口，从清辰的身后突然传来一声低低的声音。

清辰吃惊。

方歌惊愕。

两个人同时回过头去，竟然发现门口有个高大的男人斜倚着门框，米白色的休闲打扮，散发着那样慵懒而迷人的表情。他没有戴眼镜，只是细细地眯着眸子，目光有些迷离，却也有些锐利。他的嘴唇紧紧地绷成一条线，似乎在说明由他心里散发出来的那种冰冷和不满。

"谭……非默？"方歌吃惊地叫他的名字。

清辰也吃了一惊，忘记了自己刚刚是不是没有把房门关严，所以他就这样一直站在门口，听着方歌对她的告白？

"方总，好久不见。"谭非默的脸上，有一抹似笑非笑的表情，"不过我也没有想到，会和你在这里再次见面。"

方歌的表情忍不住一僵。

他也不知道谭非默在门外站了多久，也不知道听到了多少他对清辰说的话，可是看着谭非默似笑非笑的表情，与生意场上的那个冷漠男人完全不同。他有些摸不清谭非默的意图，不免有些怔怔地看着他。

谭非默微扯了一下自己的唇角，慢慢地走进屋子里。

他踱到清辰的面前，似乎悄声又似乎故意让方歌听到似的说："我在楼下等了你很久，见你不下来，就上来找你了。整理好了吗？我们可以去晚餐了？今天想吃什么？"

他的语气有些亲密，好似他们真的是老夫老妻。

方歌怔住，他当然听到了谭非默的话。

"清辰，你和谭总……"

清辰有些尴尬，她还不习惯在外人的面前和谭非默这样亲昵。

她有些窘迫地回答："我和他，我们以前……"

"我们已经结婚了。"谭非默出人意料地伸手揽住清辰的肩，"她三年前就已经是我的妻子了，只不过她是个很淘气的小女人，跑了这么久，让我整整担心了三年。"

方歌顿时觉得一口气提到喉咙口，怎么都咽不下去。

"你……你说什么？清……清辰是你的……"

"妻子。"谭非默替他接口。

方歌的心重重地扭痛一下。

"我……我不相信！"方歌摇头，"不可能，三年来清辰一直一个人生活，从未听说过她已婚或者有男朋友，又怎么可能……怎么可能三年前就……"

清辰已婚?

丈夫竟然是和他们东方工作室合作的君冠的总裁谭非默？！那她岂不就是君冠的总裁夫人？又岂能窝在他们这小小的东方工作室，整整工作了三年?

第92节：勇气(5)

"你相信也好，不相信也罢。现在你听好，清辰是我的妻子，谭非默的妻子。我虽然很感激你对我妻子的照顾和用心，但是麻烦你，离我的妻子远一点儿。她现在还不需要别人给的幸福和关心，她的幸福，由我一个人来承担就可以了。"谭非默淡淡地说着，表情中有着凌厉和冷酷。

虽然自己喜欢的人也被别人喜欢，是一件看起来很得意的事情，但是他还是想把他的清辰藏在自己的身后，毕竟他已经找了她太久太久了。这短短的三个月的时间，他可不希望被任何人破坏，也不希望被任何人打扰。

方歌的脸色已经变得煞白了。

三年来，他天天看着清辰在自己的面前，却一直鼓不起勇气向她表白。终于有机会想要把她留在身边了，却突然发现--她竟然已经嫁人了！而且嫁的，还是那个看起来遥不可及的谭总裁！

"清辰，这……是真的吗？"方歌心痛如焚地向她求证。

清辰被谭非默半揽在怀里。

她虽然不太喜欢这样的亲昵，却也感觉到谭非默握住她肩膀时的那份霸道。她从未把这件事情告诉任何人，甚至连关心都不知道。但……这又何尝不是向方歌坦白的最好方法呢？

"嗯。"她郑重地点点头，"是的，非默说的……都是真的。"

轰！

方歌几乎觉得晴天打了一个霹雳。

他来之前想过很多场面，也许清辰会立刻拒绝他，也许会像上次一样逃离他，也许会说考虑一下，也许会说根本没有想过这些问题。他把所有的可能性都想到了，也想好了说辞，却唯一没有想到……突然冒出来的谭非默，和突然听到的，清辰已经结婚三年的消息。

他的脸色瞬间变得苍白，心像是被谁猛地掏空了一样，踉跄般地向后倒退了两步，有些惊愕般地看了清辰两眼。

心如死灰。

"对……对不起。"方歌摇头，只说出这一句话，就挣扎着去推开清辰公寓的房门。

清辰看着他苍白的脸孔，连忙伸手想要去扶他，"方总，你小心……"

谭非默一把拉回她，"让他自己想明白。"

清辰愣了一下，终于听从谭非默的话，眼看着方歌有些跌跌撞撞地走出门去。

她回过头，有些内疚地对着谭非默，"其实，我觉得我很对不起他的。这三年来，他帮了我很多，也真的很照顾我。这次在电梯里出事，如果没有他，我可能都会没命了。"

谭非默挑挑眉，"是，这三年来他是帮了你很多。那我呢？这三年的孤单，你又可想过弥补我？"

清辰的心头猛然一跳。

"内疚不是理由，感激也不能变成感情。清辰，我真的很想拜托你，对我专心一点儿，好吗？他至少已经和你相处了三年，而我，只有短短的三个月。不要再想别人，请你，看着我。"

谭非默拉过她的肩膀。

清辰对上他幽深的眼睛。

第93节：甜蜜(1)

甜蜜Chapter 22

她不知道自己修了什么福分，可以遇到谭非默。在每次最困难的时候，他都是站在她身边的那一个。他的那个三个月之约，她原来想拿来补偿他，但现在……

谭非默陪着清辰飞回A城。

她的妈妈要回A城安葬。

好像有些轮回的意味，当初她为了妈妈，才匆忙地嫁给非默；如今又为了妈妈，跟着非默一起回到她曾经再也不想回来的家乡。

墓地在依山傍海的岸边，是谭非默帮她选的。她把爸爸妈妈的骨灰都迁到了一起，一起合葬在这风景美丽的海边。

看着两只小小的骨灰盒并列着缓缓放下，一起放置在刚刚挖好的墓穴里，清辰半掩住嘴唇，已经隐忍了很久的眼泪，终于再也忍不住地掉了下来。

"爸……妈……"她轻轻地叫着父母，"现在，你们终于在一起了。你们是不是很幸福？一定在天上相遇了吧？我好想你们……我也好想和你们团聚……爸，妈，原谅女儿的不孝，没有让你们享受到什么，就一起离开了这个世界……希望你们能够原谅女儿。如果有来世……来世我还愿做你们的女儿，我愿一辈子陪着你们，侍候你们，让你们把这一世没有享受到的快乐和幸福，都补偿给你们……"

清辰半跪在草坪上，泪如雨下。

谭非默默默地在她的身边站着，看到她哭得不成样子，便弯下腰，轻轻地扶住她。

"别这样，清辰。让他们安息吧，让他们不要为你担心。他们看到你在这里哭泣，也会觉得心痛的。"

清辰转身看到谭非默，不知道为什么，眼泪更是止不住地往下落。

她想起当初如果不是为了妈妈，不是为了母亲最后一个心愿，她也不会那么匆忙地答应和非默的婚礼，更不会这样害了他。

三年来，她时时刻刻都在受着内心的自责，她责备自己做了那样草率的决定，也责备自己悄悄地离开他的身边。可是她真的没有脸面再面对非默，以至于当他三年后再出现的时候，她都有种想要逃走的感觉，可是非默却给了她完全不同的答案。

第二季爱情。

"非默……"她扯住他的衣袖，"对不起……对不起，那时候为了妈妈，做了伤害你的事情。今天妈妈走了，我在她的墓前向你道歉。三年来，是我错了……是我错了……请你原谅……原谅我……"

谭非默再一次听到她的歉意，心里还是有些涩涩的。

说不在意这三年的事情，那的确是假的。可是他更珍惜现在的她，珍惜他们现在的生活。只要清辰还留在他的身边，那就一切OK。他们可以从头再来，真的，可以，重新开始。

"别这样，清辰。我已经不在意那些事了。你别哭，别让阿姨再担心你……乖。"他像宠爱孩子般地把她抱进怀里。

旁边帮忙的工人，已经拿起了铁锹，趁着他把清辰抱住的时刻，开始往墓穴里洒土。

清辰的心，猛然一震。

看着那淡黄色的土壤落到了爸爸妈妈的骨灰盒上，她才发觉，从今之后，她真的要和爸爸妈妈分开了……从此他们在天上，她在人间，永不相见……

虽然现在她不是孤单一人，可是，那种连最后一个亲人都失去的感觉，却强烈地冲进了她的心里。爸爸，妈妈，都要……再见了……

"爸！妈--"清辰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痛哭失声。

谭非默用力地抱住她。

清辰伸长了手臂，想要去触碰那两只冰冷的骨灰盒。可是工人的铁锹一锹一锹地铲着纷纷扬扬的尘土洒下去，就像是隔离这个尘世的

屏障，把那将要远去的人，永远永远地和这个世界分离……

清辰心如刀绞。

虽然想着爸爸妈妈会在天上相聚，她应该努力地微笑送别。可是眼泪却像断了线的珠子一般，一串接一串地滚落。

从今以后，她再也没有爸爸，没有妈妈，变成孤单的一个人了……

一个人……

"妈--妈……"清辰哽咽，泪水涩进她的嘴唇。

谭非默也觉得心痛，却只能用力地把她紧紧地、紧紧地按进自己的胸膛。

纷飞的泪珠，就像那纷飞的尘土。

一切，都要别了，散了，再见了……

"别这样，清辰，别这样。让他们走吧，让他们安息吧……清辰……"他紧紧地抱住她。

"妈妈……爸爸……"她哭喊，紧紧地揪住他的衣服，"非默……非默……他们都要走了……他们都要离开我了……从今以后，我只剩下一个人了……非默……只剩下我一个人了……"

谭非默抿唇。

深深地，把她抱在怀中。

海风轻拂，拂起她卷曲而繁乱的发丝。碧蓝色的海水拍打着脚下的礁石，松软的草地上，阳光像碎碎的金子般明亮而温暖。

她蜷在这明亮的阳光下，却微微地抱紧自己的肩膀。

谭非默从她的身后走过来，脱下自己的外套，包裹在她身上。

清辰惊了一下，回头看他。

一双红肿得像是桃子般的眼睛，让他的心微痛了一下。

"这……不用……"她拉起身上的外套，上次他在大雨里送给她的外套，还在S城的公寓里，这一次又……

"披着吧，温暖一点儿会让你感觉好点儿。"他按住她的肩膀。

她没有挣扎，好似已经习惯了他的怀抱。

刚刚在他的怀中痛哭，是自从那个晚上以来都没有过的糗事。那时候的她，内疚、自责，也为了那个不负责任的男人伤心。可是她面对他，说不出口，便只能那样默默地哭泣。那时候，他也是这样紧紧地把她抱在怀里，用他的体温、他的味道来温暖她，包容她。可是她却还是逃走了，因为真的无法面对善良的他。

第94节：甜蜜(2)

"对不起。"她低头咬唇，"刚刚我太失态了。我本不想那样的，可是一想到爸爸妈妈，我就……"

泪光闪过。

他坐在她的身边，轻轻地握了一下她的手。

"你不用向我道歉。我能体会你的感觉。"他宽大而厚厚的掌心，包裹住她纤细的手指，"而且，从此之后，你不会是一个人。你的身边，至少还有我……"

清辰的心，猛然一动。

也许这不是什么华丽的许诺，更不是什么山盟海誓的甜蜜，可是这句话，却像是山脚下那呼啸的海浪，就这样生生地拍进了她的心。她觉得以前她的心就像是那凸起的礁石，虽然不停地经受着海浪的冲刷，却始终紧紧地关闭着心门。

但是这一刻，当他开口。

她觉得自己的心，碎了，散了，飞了。

"非默……"她感动地望着他，"我真的……不知道该对你说什么。说谢谢，还是再说对不起？你不知道，我对你有多内疚多内疚，那个早上我悄悄地离开，就是无法开口对你说出我的难过。我知道我自己骗了你，我知道那是对你最大的伤害，我知道……我没有办法补偿，我……"

"不用再说。"谭非默伸出手指，堵住她焦急的小嘴，"我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我都知道。我也是单亲妈妈带大的孩子，我明白你的那种心情。清辰，把那些都忘记吧，阿姨已经安息了，你不用再对我这样自责。你只要听我的，好好地珍惜我们在一起的日子，珍惜我们的三个月之约。我希望，三个月之后，你……还会留在我的身边。"

他粗糙的手指触到她软软的嘴唇，他晶亮的眸子，像是明亮的阳光般，洒进她的心里。

她的泪光，又从眼底慢慢地浮起来，满溢在她的眼眶里，就要满满地滚落出来。

这一刻，她已经说不出什么，面对着他，她的心里除了感激、感激，还是感激。她不知道自己修了什么福分，可以遇到谭非默。在每次最困难的时候，他都是站在她身边的那一个。他的那个三个月之约，她原来想拿来补偿他，但现在……

现在好像……悄悄地有了许多许多的不一样。

她伸手握住非默的手指，就在他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突然微微地探身，轻轻地……把唇瓣印在了他的颊边。

谭非默整个人，立刻一僵。

犹记得程漫轻吻他时，他迅速转过的脸颊。可是当身边的她，软软地把嘴唇印过来时，他却没有任何想要躲开的感觉。甚至……他好想伸手抱住她，好想……热烈地亲吻她。

清辰……清辰……你知不知道，我等你这个吻，等了有多久？我等你打开心门，付出了多少的努力？清辰……你忘记了吗？你忘记了吗？不仅仅是我们的婚礼，还有……还有那个在病床上，一片黑暗的我……清辰……

谭非默的心，紧紧地缩成一团。

清辰鼓起勇气轻吻他，泪水在他的颊边淡淡地滑落。

"谢谢你，非默。谢谢你的爱，谢谢……你对我这么好。我不会忘记的，永远……都不会忘记。"

她伸手，轻轻地投入他的怀中。

谭非默拥住她。

海风，轻轻地拂来。

她卷卷的发梢，抚上他英俊的脸颊。

谭非默微闭起眼睛，好似，又闻到了当年，她发间的香气……

又回到A城，似乎燃起了很多想要遗忘的记忆。

谭非默的车子经过他们曾经就读的那所大学，清辰忍不住让他停住了车子。

这所校园里，承载了他们太多太多的回忆，也带走了他们太多太多的快乐。宽敞的校门、高大的玉兰树、青草茵茵的足球场，还有那一排排设计得别有风格的教学大楼。

清辰已经足足有三年没有回来这里了。

又踏上这条校园的小路，忽然的，一些回忆就这样生生地冒了出来。

"天好高，云好远……真想永远永远就这样坐在这里，靠着你……永远看下去……"

"你是我的宝贝，我永远都不会放开你的，也不许任何人抢走你！"

"清辰，别离开我，我们就这样一起慢慢变老吧……"

第95节：甜蜜(3)

"清辰，没有了你，我会枯萎的。"

"清辰，我爱你。"

沙--

轻风拂过白玉兰树，一阵沙啦啦作响。

却也让她的心，跟着微微颤动。

"清辰，尝尝这个。"谭非默从她的身后走过来，塞进她手里一杯热热的饮料。

清辰没有掀开盖子，就已经吃惊地叫起来："露亭的香芋奶茶！"

露亭是他们学校门外的一间很出名的奶茶坊，做出的奶茶又浓又香，润滑无比。以前清辰他们读书的时候，都非常喜欢去买一杯。捧到教室里，一晚上的自习时间都在那浓浓的茶香里惬意地度过。没想到已经过了这么久，这露亭还开在他们学校附近，而且这味道闻起来那么熟悉，根本不用掀开盖子，就已经扑面而来了。

谭非默看着她兴奋的表情，微微地抿了一下嘴唇，"就知道你会喜欢的。"

清辰忍不住也跟着他抿嘴，熟悉的奶茶香气让她的眼睛变得亮亮的。她曾经以为自己没有勇气再回来这里了，却没想到，只是他手中的一杯奶茶，就能那么轻易地勾起了她当年那小小的幸福感觉。

"你好像知道我好多的秘密。"清辰捧着奶茶，歪着头看他，"你知道我的胃病，知道我喜欢蔷薇，知道我常喝的奶茶，谭非默，你还有什么是不知道的？"

谭非默莞尔，这是他第一次听到清辰和他用这么轻松的口气说话。

他半转头，对着她挑挑英俊的眉毛，"你把我当成算命先生了？我当然还有很多不知道的。"

"什么？"她瞪着水灵灵的大眼睛，像晶亮的星子般望着他。

他的心软软的，紧紧的。

"你的心。"

清辰尴尬，连忙收回自己的眼睛。

咳，这位谭总裁说话越来越坦白了，居然在校园里就对她说起这个来。虽然并不像以前那样窘迫，甚至还有着些微的……甜蜜感觉，可是却依然让清辰有种淡淡的尴尬，有些抱怨他不该如此坦诚地说出来。

她掀开奶茶的盖子，想要掩饰地抿上一口。

"这奶茶真的很好……啊咳咳！"忘记了奶茶虽香，却热度烫人！

啊……清辰被烫得跳脚，伸长了舌头拼命倒吸冷气。

"好烫好烫！"

谭非默连忙接过她手中的杯子，扶住她乱跳的身子，"我刚刚买来，当然很烫。你要等一下再喝啊。"

"我……我没想到这么烫嘛！啊……我的舌头……"清辰的小舌头被烫得通红，跳着脚像小狗狗一样伸长舌头。

谭非默忍不住爆笑起来了。

这样可爱的她，似乎只在遥远的大学时代才见过几次。不过那并不是面对他，而是对着别人。但现在也很好，看着她在他的身边着急地跳脚，他的心里反而涨满了淡淡的幸福。

"我看看，真的烫到了吗？哎呀，都红了呢。"谭非默捧住她尖尖的小下巴，小心地查看着她的舌头。

"真……真的吗？"清辰支吾着，果然很疼，"惨了惨了，我要破相了。"

扑哧！

谭非默真的忍不住笑出声来了，这小丫头搞笑的，舌头是在嘴里呀，又怎么会破相？真是又臭美又爱漂亮的小丫头。

清辰却是第一次看到谭非默笑。

不算那些浅浅地扯着嘴角的笑，不算那些笑中带着冷漠，更不算他在商场上，让人不寒而栗的似笑非笑。眼前的谭非默，真的在笑。

乌亮的眼睛在笑，薄薄的嘴角在笑，英俊的脸颊在笑，他的心，在笑。

如同他们大学时期，那个赢了篮球赛，拿了奖学金，被教授夸赞，被校长提名上台时的那种阳光般，明媚而灿烂的笑。

那时候，看到他这种笑容的女生，都要迷醉地晕倒了。可是他却为了她，整整三年都没有再露出这种笑容。

清辰的心，被揉碎成一片。

"非默……"

"喂喂喂！你们这两个同学！"蓦然间，身后突然传来清脆的吆喝，"这是什么时候，怎么都不去上课？！你们在干什么？这可是校园校园！你们居然……"

好像是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的老师，把谭非默捧着清辰下巴的样子，误看成了他们两个人正在KISS！不由得有些气急败坏，大声地呼喝着就朝他们跑过来。

第96节：甜蜜(4)

清辰越过谭非默的肩膀，一眼就看到了那位气呼呼地跑过来的老老师。

"呀，不好，是训导主任！"

"训导主任？"谭非默也猛地转身。

朝着他们两个气呼呼地跑来的，果然是学生训导处的矮胖主任！从他们在这里读书的时候，这位矮矮胖胖的老师就已经是声名在外了，不仅对待学生以"稳、准、狠"著称，更是十分痛恨学生情侣们在学校里做出种种亲密的动作，号称"甜蜜杀手"，每次只要见到一对，必定"格杀勿论"！

"啊呀，不好！"谭非默惊呼一声，"杀手来了，快跑！"

清辰一愣。

却已经被谭非默扯着手腕，朝着教学楼里猛地跑去。

她本想提醒谭非默，他们已经不再是这间学校里的学生了，可是当被他握住手腕，又飞也似的朝着熟悉的楼梯奔去的时候，她的心，也跟着他的脚步，一起飘扬了起来。

再重做一次学生又如何？

那些在大学里的日子，美好得像是天边的云朵。她也真希望时光能够倒流，他和她能像他们的约定一样，再来一次……第二季。

清辰的童心一起，就和谭非默手握着手，撒腿奔去。

"这里这里！"清辰抓着谭非默，反而成了带路的那一个。

他们跑进的是设计系的大楼，当然清辰比谭非默轻车熟路。

谭非默看到她玩心大起，也跟着她一起飞奔进去。

"等一下！你们那两个！"矮胖的训导主任还不明就里，气喘吁吁地跟在他们的身后，大叫着让他们停步。

两个人却越跑越开心，咚咚咚地一溜烟朝着楼梯上奔去。

训导主任也只能摇晃着胖胖的身体，跟着他们狂跑。

"那边！楼梯拐角有个小储物间！"清辰抬手，朝着谭非默大叫。

"那我们快过去！"非默握紧她，带着她就往楼梯拐角处狂奔。

他们的手握得紧紧的，脚步飞快。好似又回到了那纯真的年代，虽然时间已经晚了整整三年，但两个人的脸上，都浮着那么青春的笑容，好像时光真的倒流了，那些回忆与不快，也都在奔跑中，完全散尽。

谭非默终于找到那间小储物室的门，他用力地一拧--竟然是开着的！他飞快地拉过身后的清辰，就把她往储物室里一抱！

小小的木门被轻掩上，拥挤狭小的储物室里，挤进了谭非默高大的身躯和清辰娇小的身子。

他用力地抱住她，她躲在他的胸前。

"怎么样？"清辰悄声问。

"嘘--"谭非默连忙捂住她的小嘴。

门外响起训导主任沉甸甸的脚步声。

"你们别跑！臭小子，臭丫头！居然不上课，跑来这里给我捉迷藏！我告诉你们，这学校我待了二十年了，没有我抓不到的人，没有我找不到的地方！别躲了，快给我出来！"训导主任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训人的派头还是拿得十足。

清辰躲在谭非默的胸前，听到门外的话，忍不住咬着嘴唇笑了起来。

谭非默当然也听到了，他抿着嘴唇伸手轻点清辰的鼻尖，示意她不要暴露目标。

训导主任追了他们一路，却在追上这级楼梯之后，突然不见了他们的身影。又矮又胖的身体跑得累死，喘着粗气咚咚地在走廊里踩来踩去。

"你们这些孩子，别以为上了大学就没人管了！看我抓到你们之后，不好好地教训你们！给我出来！我看到了！喂--"

脚步声在木门外面咚咚咚地踩过。

清辰和谭非默躲在木门后面，紧张地都要屏住了呼吸。

总算那脚步和喘息声，都渐渐远去了。

两个人躲在木门后，终于长出一口气。

"天啊，总算走了。"

"怎么这么多年，他一点儿长进也没有？"谭非默低头，"追着学生跑了二十年，还是跑不过。"

"哈哈！"清辰再也忍不住，笑出声来，"原来你也会说笑话，原来你也会笑的啊。我还以为，你永远都是冷冷酷酷的校园白马王子呢！"

"我冷吗？我酷？"谭非默对着她挑眉，"但其实，我的心--是热的呢。"

他突然执起她的手，放在他的胸膛上。

隔着薄薄的浅蓝色衬衫，她的掌心，突然就这样触碰到他的肌肤。有一点点炽热，有一点点滚烫，有一种激烈的跳动，还有一种……让她怔住的……热情。

谭非默的心……真的，是热的呢。

第97节：热烈(1)

热烈Chapter 23

清辰喜欢这种感觉，那种脱去了背了许多年的包袱的感觉，让她觉得轻松，也觉得清爽。她从心里感激谭非默，感激他帮她卸下那沉重的担子，又这样原谅她，守护她……

热的。

他的心真的是热的，他的胸膛也是热的，他的目光是热的，他的呼吸是热的，他的一切一切都是那么炽热，热得几乎要把这小小的空间燃烧起来。

清辰深呼吸，蓦然发现这个小储物间是那么的拥挤。

身后摆了几张桌子，桌上都满满地堆积着大大小小的纸箱。箱里或者摆满了纸张，又或者摆满了杂物用品。

只有几平方米的小储物间里，逼得高大的谭非默不得不紧紧地贴着她的身体，而她又紧紧地靠在木门边。

他们的身体几乎要贴合在一起了，背后的木门有些凉丝丝的触感，就要顺着她的衣领，钻进她微热的肌肤。

她觉得很热。

真的真的很热。不仅是贴在他胸膛上的手指在发热，她的心、她的肌肤、她的呼吸，都在不停地加热。

心跳，像是擂出的鼓点一样，咚咚咚地敲着她的胸膛。

呼吸，像是滚进了热热的风箱，明明凉丝丝地吸进去，却热烫热烫地呼出来。

他的气息，和她的呼吸搅动在一起。

"非……非默……"她抬起头来望着他。

他刚刚好半垂下长长的睫毛。

他的眼睛非常非常的漂亮，戴着眼镜的时候，还没有这么强烈的感觉，当他摘下那冰冷的镜片，那澄澈得像是黑色钻石一般的眸子，

锐利得几乎可以瞬间穿透别人的内心。再加上他又纤细又浓密的睫毛，丝毫不逊于她的，扇子般的长睫几乎包围了那乌亮亮的眼眸，令看到的人，都有种不由自主地被吸引而去的魔力……

她的眼帘禁不住轻轻眨动。

因为他的目光那么炽热，热得几乎要穿透她的眼睛，穿进她的内心，偷走她的一切。

她有些害羞了，禁不住想要低头。

谭非默猛然捧住了她的脸颊。

"别躲开，清辰。别躲开我的眼睛，就像刚刚那样，看着我。"他的手指，轻轻地在她小小的下巴上摩挲，"你不知道，我盼着你这样的眼神，盼了有多久多久。总是在梦里看到你这样望着我，用你那清澈的大眼睛……我以为我再也看不到了，但没想到……我们……还有今天……"

他的话让她有一些内疚，"对不起，非默。三年前，是我不好……我不应该……"

"不，没有什么不好。"他捂住她的唇，"三年，我们是分开了三年。但也应该感谢这三年。如果没有这三年，也许，我不会有勇气再让你留在我的身边；如果没有这三年，我也许不会知道，我……究竟有多么爱你……"

清辰的心，立刻就像被他紧紧地握住了。

爱……爱……

这个字，这个词，她有多久多久没有听到过。她曾经以为自己不会再听到这个字了，她也对这个字，有了一种特殊的敏感。

她以为不会再有人对她说这样的字，更不会在这个字眼后面，看到什么样的真诚……

可是今天，今天面对谭非默的眼睛，看着他那像是火焰般燃烧着的目光，她突然觉得自己就像是三伏天里的冰激凌一般，就要慢慢融化了……

"非默……"她望着他，目光闪烁。

"辰辰……"他捧着她的脸颊，目光像是火焰般炽热。

小储物室里的温度，突然就慢慢地升高了。

他们的目光交缠在一起，呼吸也交织在一起，彼此的气息笼罩在对方的身上，有种缠绵软弱，有种前世就不曾分开的交缠……

谭非默屏息。

清辰心跳如擂鼓。

他的吻，终于落了下来。

清辰的眼帘轻轻地合起，像是扇子一般的浓密睫毛，轻轻地扑在她的脸颊上。

第98节：热烈(2)

他的唇，软弱而热烈，带着他身上那股熟悉的肥皂清香，带着他浓烈而炽热的呼吸。他吻住了她，唇瓣贴在她的唇上。

她有种窒息的感觉。

好似心脏、心跳、呼吸都被这个吻给硬生生地偷走了。

前几次谭非默的吻，都是轻柔的，又或者是霸道的，但这一次，这一次好似和以前都不同。他紧紧地拥着她，手臂用力地把她箍在自己的怀里。修长的手指轻抚在她的背上，顺着她细细的脊椎，一路向下……

怯生生地，她悄悄地伸手抱他。

轻轻地，她慢慢地回应他的热情。

谭非默感受到她的回应，那种久违的幸福感觉，满满地冲进他的胸膛，鼓胀着他的胸骨。

他终于等到了吗？清辰对他的回应。不再是被迫地接受，不再是被迫地亲吻，不再是被迫地拉着他的手，她终于……也对他动了心吗？

清辰，清辰，我的辰辰。你可知道，这一天，我等了多久多久，这一天，我盼了多久多久……清辰……我爱你……爱你……用心爱你，用生命爱你，用一切的一切……爱你……

他们在小小的储物室里拥抱、交缠，空气里充满了甜蜜而炽热的温度。

就当两个人几乎忘记了这是在什么地方、是在什么时间、又是在发生什么事情时，谭非默伸出双手，用力地抱起清辰的那一刻--

咚！

咣咣！

高大的谭非默一头撞到了身后的课桌，桌上堆得高高的几箱印刷纸，立刻就不堪摇晃地猛地跌了下来！

哗啦--

纸箱倾倒，纸张乱飞！

"清辰，小心！"谭非默反应还算及时，立刻就把清辰往自己的怀里一抱。

哗啦啦，倒霉的谭非默可就在劫难逃了，满箱的印刷纸立刻就洒了他一脸一身。

刚刚还炽热的气氛，立刻就因为这个小插曲而瞬间冷却。

清辰刚刚被他抱起来的时候，还满脸潮红，但现在看到他被砸了一头一脸，还头痛地皱起眉头，再也忍不住自己的笑容，立刻爆笑起来！

"哈哈！哈哈哈！"

"你笑……你这个小丫头，你居然还笑！"谭非默看到她笑他，气得伸手要拧她的鼻子，"我被撞到了，你不安慰我，居然还笑！"

清辰看着他气急败坏的模样，反而伸出舌头笑得更开心，"嘻嘻，古人云"心怀不轨，必倒大霉"。非默兄，现在你可知道了吧？"

谭非默挑眉，被这小丫头笑眯眯的模样弄得七窍生烟。

"这什么破古人啊？我怎么从没听过这种话？谁说的？"

"我说的啊！我就是那个古人啦！"清辰爆笑，居然发现他越来越好骗了！

谭非默被她气得瞪圆眼睛，真的伸手就来拧她的鼻子，"好啊，你这个小丫头，居然都敢骗我了！说我心怀不轨，刚刚你还不是一样，看我怎么惩罚你！"

"啊，不要！"清辰被他伸来的大手吓了一跳，要被他捉住，她的小鼻子岂不是要报销了！

她猛地从他的怀里退开，拉开储物室的门转身就跑。

谭非默一看到她居然敢逃，也立刻追了出来，"等一下，清辰！"

哈，她才不要等，不然被捉住就死定了！

清辰哗啦啦地就往楼下跑，谭非默也玩心大起地在她身后猛追。两个人仿佛真的回到了纯真的大学时代，那些烦躁和悲伤，统统都抛在了脑后。

可是，好像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哈，你们两个坏学生，终于被我看到了吧！你们给我站住！"训导主任不知道又从哪里冒了出来，朝着他们两个就大步追去。

"哇，惨了！"清辰大叫。

设计系的大楼里，清辰在前面狂跑，谭非默在后面追，训导主任跟在他们的身后，走廊里脚步噼啪，真是--好不热闹！

他们幸运地逃过了训导主任的"魔爪"。

没有被捉到实在是太让清辰和谭非默开心了，不然不知道明天会不会在全校传开，优秀生前辈回校探亲大绯闻。

所以清辰一直跑出校门了还在爆笑，笑得谭非默拿她没有办法地摇头。

"好了好了，别笑了。"非默脸色微愠，气恼地拿着车钥匙。

第99节：热烈(3)

清辰笑得满脸春风，对着他摇头晃脑，"刚刚真的应该让训导主任抓到你，那样不知道你这位"前优秀生"的名节，会不会被传播到四方？"

"你这个小丫头，还敢说！刚刚明明是你在挑逗我，我才……"谭非默想起刚刚他们挤在小储物室里的那一幕，还觉得心头一阵热流滚过。

清辰被他说得脸上发窘，一抹晕红立刻就飞上她的脸颊。

"我哪有，你别乱说！"

谭非默看着她羞红的脸颊，忍不住也抿嘴偷笑。

他们之间，是不同了。

再也不像以前那样，两个闷在一起只会相互伤害的人。

他们现在平和地相处，就像是每一对刚刚陷入爱河的人儿一样，他们回忆过去，回想纯真，他们忘了彼此的婚约，就像是谭非默所说的一样，重新开始。

清辰喜欢这种感觉，那种卸下了背了许多年的包袱的感觉，让她觉得轻松，也觉得清爽。

她从心里感激谭非默，感激他帮她卸下那沉重的担子，又这样原谅她，守护她……

"喂喂喂，看看这是谁啊？"突然有人从背后拍清辰的肩膀，"哪位大美女站在学校门口笑得这么灿烂？"

呀，好熟悉的口气，清辰忍不住立刻回头。

"芳菲！"清辰立刻就大叫起来，站在她身后的，竟然是大学时代最要好的好友，那个天天把她拉去坐在谭非默身后的陈芳菲！

真是太巧了，根本没有想到，怎么回到了A城，连老朋友都这么自觉地跳了出来?

听说毕业后，陈芳菲就要出国，所以和大家失去了联络，但是没想到刚刚回到A城，就在学校门口遇到了她！

"辰辰！"陈芳菲见清辰认出了自己，当然兴奋极了，伸手就来抱住她。

清辰也连忙抱住陈芳菲，好朋友还是一如当年那样的热情洋溢。

陈芳菲一抱住清辰，就开始和她咬耳朵，"臭丫头，你怎么回事？居然把我的白马王子勾搭上了？谭非默啊，谭非默，我做梦都在想他啊！"

晕，真是要吐血！

清辰被她咬得头昏，"你说什么呐，芳菲？"

陈芳菲放开清辰，对谭非默微笑，"谭帅哥，你还记得我吗？我是陈芳菲呀，当初天天跑到你身后晚自习的那个！你怎么会到这里来啊？还带着我家的小清辰？你们两个在交往吗？还是……传说你们结婚了？噢，那不是真的，请告诉我，那不是真的噢--"

活泼又开朗的陈芳菲竟然做出林黛玉的表情，一手捧着头，一手捂着胸。

清辰被她唧唧喳喳地说得脸红，连忙伸手捂住芳菲的嘴巴，"你疯啦！在乱说什么啊！"

陈芳菲被清辰按住，却还是双手乱挥，挣扎般地像是要朝谭非默扑过去。

清辰被她吓坏了，拉着芳菲就往旁边跑。

谭非默当然是认识这位陈芳菲的，当年如果不是她天天带着清辰来他的教室里，他也许就不可能天天见到清辰了。虽然知道陈芳菲又活泼又开朗，说起话来搞笑得没边没沿，但是他还是对她很有好感，那种好朋友之间的感激和好感。

看着两个人手拉手地跑到旁边去，他忍不住微笑。

这次回A城，真的和以前不一样了，不是吗？不仅是他们恢复了童心，竟然连以前的朋友都跑回来了。

真的希望时光能倒流，如果再给他一次机会的话，也许，他就不会等到今天，才对清辰说出自己的心里话了。

谭非默打开车子，坐了进去。

清辰和陈芳菲手拉着手跑到一边，看着谭非默坐进了车子里，这才敢咬着耳朵说起悄悄话来。

"芳菲，你怎么会在这里？这些年你都到哪里去了呀？怎么都没和同学们联络，我还天天在网上同学录里找你的名字呢。"

"等下等下，"陈芳菲制止清辰的话。

"你先别急着问我，还是让我先问问你的事吧。你和那谭帅哥怎么回事？那时候他可是我的人咧，怎么被你霸占去了？有人跟我说你们结婚了，不是真的吧？"

陈芳菲的话说得清辰脸红，但是她又不知道怎么跟陈芳菲解释，只能脸微红了一下，点了点头。

第100节：热烈(4)

"哇--不是吧！"陈芳菲立刻惊叫出声，"你真的和谭帅哥……噢，我的心……"

陈芳菲又做出要晕倒的表情。

清辰连忙去扶她。

哪里知道陈芳菲立刻直起身子，"怎么是你们结婚了，我明明记得你是和林丰易……"

那个名字才一出口，清辰的脸色立刻就变得煞白。

足足有三年没有再听到这个名字，她以为她可以忘记那些伤疤，真的和谭非默重新开始了。但没想到陈芳菲才刚刚一提起，她就觉得自己的胸口一阵生生地绞痛。

陈芳菲也发现了清辰变得僵硬的脸色，连忙转口，"算了算了，清辰，你别生气，就当我胡说。

我也只是听他们随便说的，那时候林丰易还散了很多你们结婚的喜帖出来。我老公也有收到，所以我才好奇后来怎么传出来，居然是你和谭非默结了婚……"

"你老公？"清辰终于缓过神来，"你也结婚了？芳菲？！"

"当然！"陈芳菲抬起骄傲的小脸，"我毕业后就结婚了呢，而且那时候由于不小心，肚肚里多了一个，所以不好意思通知你们，才消失了这么久。"

"啊？！"清辰的惊叫声更大了，"你……你你都生孩子了！"

"对啊，现在我是两个孩子的妈了！我老公是瑞士人，派驻中国公司的。"陈芳菲兴奋地对清辰说了起来。

唧唧喳喳的两个小女人，久别重逢后，热情得一如当年。

一直到和陈芳菲告别之后，清辰坐回谭非默的车子之后，脸上还带着一份兴奋。

"非默，你还记得芳菲吧？她居然结婚了呢！还嫁给了一位外国老公，生了两个孩子咧！我刚刚在她手机上看到她女儿和儿子的照片，真的好可爱啊！这个臭丫头，居然那么自作主张，连结婚都不告诉我们，还和她先生跑回瑞士去好久……害得我好想念她啊。"清辰坐在谭非默的身边，唧唧喳喳地对他重复着刚刚两个人的对话。

谭非默一边开着车，一边认真地听着。

她现在欢快了很多，也不喜欢把心事都埋进心里了，反而什么都喜欢对他说。

他喜欢这种感觉，仿佛她已经变成了他真正的小妻子，那种闲话家长里短的感觉，让他觉得非常舒服。

"是吗？她已经结婚了？我还以为她还是一个人呢。刚刚看到她，好像没怎么改变。"谭非默想起陈芳菲对他还是双眼冒红心的表情，忍不住微笑。

"是啊，她那个脾气是不怎么变得了，而且她还一直狂问我，怎么会把你拐跑呢，一直不停不停地说，非默是她的人……"清辰半捂着嘴巴。

谭非默也忍不住弯起眼睛。

"如果让她老公知道了，一定要抓狂了！"清辰笑得开心，"不过她的小孩子好可爱啊，女儿长得好像她，儿子长得标准的混血小子，超像洋娃娃啊！好羡慕。"

"羡慕？"谭非默转过头去看她一眼，"你也可以的，清辰。生个可爱的女娃娃，一定像你一样漂亮。"

啊……

清辰没想到谭非默会说出这样的话，脸颊蓦地涨红！

"哪……哪有，你……你别乱说！我……我还没有想要生……生孩子……"

清辰快要咬到自己的舌头了！

这个男人讲话越来越肉麻了耶，他们现在的感情是很好。

可是，他们只是有个三月之约啊，虽然有婚约在身，但是，他们真的会永远在一起吗？会像陈芳菲和她的老公一样，拥有那么可爱的宝贝，幸福的家庭吗？

不知为何，清辰的眼前突然浮起了谭非默抱着一个可爱的宝贝，他们一家三口，其乐融融的幸福表情……

啊呀，她在胡思乱想什么啦！

清辰被自己吓得猛摇头。

谭非默看着她坐在旁边可爱的模样，突然开口对她说："辰辰，今天别回酒店了，去我的公寓吧。"

啊……啊？！

清辰又被吓了一大跳，她惊恐地瞪大眼睛，转身看着谭非默。

谭非默却眼中带笑，晶亮的眸子里，还有一丝丝炽热而异样的眸光。

清辰的心猛地跳了一下。

谭非默抿嘴，猛打方向盘。

车子在马路上划出一道长长的横线，直接转向！

"啊……等一下，非默……等一下！"清辰惊慌失措。

等一下？已经……来不及了！

第101节：婚纱(1)

婚纱Chapter 24

她以为他会愤怒的，会撕碎这件婚纱，她会再也看不到这件婚纱，但没有想到，谭非默却保存得这样好，还把它镶在了玻璃柜子里，摆放在他的大客厅里！那样的话，岂不是这三年来，他天天都在看着这件婚纱，天天都在回忆着他们的婚礼……

这不是清辰第一次踏进谭非默的私人公寓。

三年前的那个婚礼后的傍晚，流着泪的她，在这里痛哭了一夜。那时的她几乎没有时间和精力打量这个只属于他的空间，只是伤心、流泪、无奈和悲哀，把一切都覆盖。

这一次，她重新返回这里。

当谭非默扭开房门的时候，清辰的心还在怦怦乱跳。

她不是小孩子，当然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非默，等一下……"她伸手想要按住他的手。

手指却刚好叠在他的手背上。

谭非默站在她的身边，轻揽住她的腰，"怎么了？你以前不是来过这里吗？还是……你觉得害羞？清辰，我们都不再是大学时代的孩子，你现在是我的妻子，我们……"

他轻轻的呼吸拂在清辰的脸上，这些年的想念，以及这些日子和她朝夕相处的甜蜜，已经完全充斥了他的心。他想要拥有她，他想要把她变成自己真正的妻子。虽然他们定了三个月之约，他却希望在那三个月之期到来之前，她就能把一切都忘记，完全地爱上他，永远地留在他身边……

"不，不是的，非默。"清辰被他半抱在怀里，顿时觉得自己的全身都敏感得像是能接触到他的呼吸。

她其实对谭非默真的有感觉的，和他相处的这些日子以来，两个人的心似乎开始越贴越近。她原来总以为谭非默是那样冷冰冰的模

样，可是当他摘下那架冰冷的眼镜时，就像是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他那么热情、体贴、细心、深情。这些日子她真正体会到了被人关心和呵护的感觉，她以为妈妈离去了之后，她会在这个世界上过得无比孤单和凄冷，但却没想到，自从谭非默出现，她……一切都已经改变。

"那又是怎样？别告诉我，你还在想着以前的那些事。"谭非默半抱着她，手指却在轻轻地发抖。

他也有些害怕，害怕清辰再转身离开。他没有勇气再独自面对下一个三年，那些清冷的，让他觉得孤单和愤怒的日子。

"不是，非默，我……"清辰抬起头来看他。

他却旋开自己的房门。

晕黄的阳光，透过半透明的窗帘洒进室内。大大的落地窗，令整个房间里无比的明亮和通透。

清辰怔住。

她有些不能相信地瞪大了自己的眼睛，再吃惊地张大了嘴巴，最后……她伸手捂住了自己的嘴。

有亮晶晶的东西，荡进她的眼眶。

通透的大客厅里，居然镶着一个通顶的透明大玻璃柜。柜里亮着几盏锃亮而晶莹的射灯。灯光幽然炽热，落在玻璃柜里的一袭雪白的婚纱上。纱裙依然，套在白色的衣架上，长长的拖尾像是蝴蝶的翅膀优美地散开。镶嵌在裙摆上的珍珠与水晶，在白色的射灯下，绽放出那么炫目而绚烂的光华。

那是--清辰的婚纱！

清辰当初和谭非默举行婚礼时，她穿在身上的那件华丽的婚纱；那个清晨她悄悄溜走时，垂挂在阳台栏杆上的婚纱！

啊，清辰的心像是被人紧紧地握住了。

她以为他会愤怒的，会撕碎这件婚纱，她会再也看不到这件婚纱，但没有想到，谭非默却保存得这样好，还把它镶在了玻璃柜子

里，摆放在他的大客厅里！那样的话，岂不是这三年来，他天天都在看着这件婚纱，天天都在回忆着他们的婚礼……

"非默，这……"

谭非默看着激动的清辰，牵着她的手走进房间。

"还记得这个吗？你脱下了它，离开了我。那时我不知道我做错了什么，更不知道你为什么选择离开。我看着它很久很久，最终决定把它摆在我的客厅里。我相信，只要我每天看着它，就像能看到你穿着它，站在我的面前一样。我相信你一定会回来的，清辰。我相信，你一定会为我再穿上它。"

第102节：婚纱(2)

"非默……"清辰已经快要有眼泪迸出来了。

她能想象得出，当她刚刚离去的那些日子，他有多么沮丧。也许夜夜坐在这里，望着这件摆在玻璃柜中的婚纱，回忆着当初她挽着他的胳膊走上红毯的模样，却只能面对着满屋子的凄冷和苍凉。

她突然觉得无比的内疚，那时只想着自己无法面对，却忘记了丢给了他一个怎样的结局。

谭非默……一定受了很多人的责难吧?

她记得在那天的婚礼上，来了很多他的朋友和亲人。可是之后，她就那么悄然地走了……

"非默……"她咬住嘴唇。

"喂，你别这样看着我。"谭非默发现她含泪的眼睛，"我可不是想惹你哭，我只是觉得，有一天你一定会回来的，这件婚纱，还属于你。辰辰，再为我穿一次吧。"

他执起她的手。

她的长睫微微地抖动。

再穿一次?

他走过去，打开玻璃柜的侧门，从衣架上取下那件华贵的婚纱，递到她的手上。

清辰怔了一下，再一次感觉到那华丽得像水晶般的婚纱，再一次回到了她的手上。闪闪发光的珍珠和水晶，柔软而轻薄的白纱，她依稀记得自己穿上这件婚纱时的模样，虽然那时并不觉得幸福，但却觉得感激……

感激着谭非默，感激着他的拯救。

"去试试吧。我很想再看看你穿上它的模样。"谭非默半推着她。

清辰捧着婚纱，没有再拒绝。

在他的大更衣室里，清辰脱下自己的外衣，把那件华丽的婚纱再套上自己的身体。三年过去了，她的身材还没什么改变，那件服帖的婚纱，再套上她身上，依然像是三年前一样的曲线玲珑。大V字形的露背，长长的拖尾，虽然没有当年的盛妆，但镜中映出她涩红的脸颊，却把这件婚纱更衬托得华贵和清丽。

她望着镜中的自己，不知道当年自己会是一个什么样的表情。但，现在又重新穿上这件婚纱，不知道在谭非默的心里，是否还在惦念着当年的事情。她有些内疚，也有些遗憾。

让时光再倒流吧，她希望，当年的她不会再做出那样伤害他的选择。

她推开更衣室的门。

谭非默坐在客厅的大沙发上。

他听到门扇的声音，转过头来。

乌亮的眸子，一瞬间闪出像星辰般的光芒，仿佛真有种时光倒流的感觉，那个清丽而飘逸的小新娘，再一次出现在他的面前。

"非默，我……"清辰站在那里，有些羞涩地望着他。

"很美。"谭非默站起身来，"真的很美，比当年还要漂亮……清辰……"

清辰听他提起当年，就有些内疚，"对不起，非默，当年我……"

叮咚！

不过她的话还没有说出口，谭非默公寓的门铃就突然响了。

谭非默怔了一下，这个时候会有谁来他的公寓？安正杰有事会打他电话的，而且没有人知道他从S城飞回来了。

清辰也微愣了一下。

"等一下，我去看看是谁。"谭非默向着大门口走过去，"不过你别动，我的小新娘。"

清辰被他说得脸上晕上一抹飞红。

非默走到大门旁边，轻轻地拉开门。

"爸爸！"一声天使般的呼唤，立刻就传进每个人的耳朵里。

可爱又甜美的小妞妞，朝着谭非默伸长了手臂，就要从妈妈的怀里跳进他的怀中。

程漫抱着女儿，对着打开大门的谭非默微笑，"正杰说你去S城了，好久都不会回来。我说他骗我，你走那么久不会连阿姨都不通知的。所以我就来这里碰碰运气，没想到你真的……"

谭非默抬起眼帘，凌厉的眸子有些谨慎地望着门前的这对母女。

站在客厅里的清辰，分明已经把他们的对话听了个一清二楚。

爸爸？S城，阿姨……

她穿着华丽的婚纱，在客厅中猛然转身。

卷卷的碎发在空中甩出一道美丽弧线，长长的拖尾荡起一圈迷人的涟漪。

她看到了站在门口的程漫。

程漫也看到了站在客厅中的清辰。

两个女人，几乎同时僵住。

第103节：婚纱(3)

她们目光相对，隔着谭非默高大而挺拔的身躯。

清辰说不出有一种什么样的感觉，门外的那个女人，怀里抱着天使般的孩子，孩子对着谭非默伸出手，那么甜甜地叫着父亲。

程漫也不知道自己的心里是什么感觉，她无数次来这间公寓，无数次地追问谭非默这件婚纱的主人是谁。他从不回答，也从不开口。但今天，她却看到有人，把它穿在了身上。

有一种……心被狠狠揪住的感觉。

空气中，弥漫着一种僵硬的呼吸。

除了那个什么都不懂的孩子，还在朝谭非默用力地伸长手臂，"爸爸，谭爸爸，抱……抱！妞妞好想你，你好久都不抱妞妞了……爸爸……爸爸……"

甜甜的童声，回荡在每个人都在疼痛的，心头。

清辰躺在酒店的大床上，彻夜难眠。

她总是一闭起眼睛，就回想起那个画面。那个看起来温柔恬淡的女人，怀里天使般的女儿，谭非默挺直的脊背，她自己几乎要僵掉的表情。

那件华丽的婚纱，似乎像是一件不祥的东西，每当她穿上它，就总会有着不好的事情发生。

她忘记了自己当时是怎么冲进更衣室的，更忘记了她怎么拿起了包包，一边向门外走，一边胡乱地说着："那个……我……我先回酒店……你……你的朋友……"

朋友？她好白痴，是吧。那会是他的朋友吗？抱着一个居然会叫他爸爸的女儿。

谭非默当然伸手来挡她，"等一下，清辰。"

她知道他想要解释，可是他的话还没有说出口，门口的女人就已经打断，"非默，这……就是你以前婚礼上的那个……女孩子吗？啊，

不对，应该是……你的前妻？"

清辰立刻觉得，心像是被万箭刺穿一样的感觉。

前妻?

她说的没错，她和谭非默虽然有婚约，但是却无夫妻之实。难道她……

"程漫！"谭非默显然对这个字眼也非常反感，他瞪了门外的女人一眼。

"你别生气，我开玩笑呢。"程漫挡在门口，根本没有给清辰让路的意思，"当年非默的那场婚礼轰动A城，虽然我没有见到，但也一直好奇能让非默动心的女孩子是什么样子呢。只可惜大家后来都只想知道是什么让新娘子第二天就逃离了那场婚姻，但是我想，既然能让非默点头的女孩子，一定美丽非常。今天一见，果然不假。"

程漫讲话不温不火的，脸上总是带着那样甜甜又柔美的笑容。即使连谭非默都听出了她话中的针刺，但那柔柔软软的语气，却让人对她发不起火来。

清辰的整个脸色都变成煞白了。

三年前的那件事是她的死穴，她一直在心里对谭非默愧疚万分，甚至因此而一直不敢面对谭非默的感情。这些天来，好不容易非默让她慢慢地打开了一点儿心门，却在程漫的面前，被刺得体无完肤。

"程漫，别再说了！"谭非默有些微愠，微微提高一点儿声音。

怀中的妞妞有些惊恐地望着面前的大人们，好似有点儿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但又对"父亲"恼怒的表情有一丝丝的恐惧。

"对不起，我失礼了。"程漫当然知道谭非默生气了，她微笑着道歉，"我只是和他们同样好奇，这样突然遇到，难免有些词不达意，请你原谅。"

清辰哽住。

她不知道怎么回答面前的这个女人，看起来是那样的温柔优雅，但说出的话却是那样的绵里藏针，让她有一种没有办法立足的感觉。

"我……我先走了。"清辰绕过高大的谭非默，擦过程漫的身边。

"等一下，清辰！"谭非默跟上她，"等一下，我送你回酒店，我还有话要对你……"

"爸爸！"

就在谭非默将要错过程漫的身边时，妞妞突然张开双手，猛地揪住了谭非默的衣服。

"爸爸不要走！爸爸不要丢下妞妞……爸爸……爸爸……"妞妞好像也预感到了什么一样，一下子就抓住谭非默的衣服，拼命地从妈妈的怀里挣脱，也不顾危险似的，就直跳向谭非默的怀中。

谭非默被揪住，连忙伸手去抱妞妞。

第104节：婚纱(4)

她还是个那么小的孩子，谭非默只怕她摔在地上会受伤。

清辰已经绕过了程漫，迈出了谭非默的房间。

走廊上，她一个人站在那里，轻轻地回头。

孩子扑进谭非默的怀里，那位母亲就站在他的身后，用一丝微冷的、带着敌意的目光望着她。谭非默虽然心急，却只顾得上低头看着孩子。

清辰突然觉得有些凄冷。

她也许，根本就不该再回到这个地方，不该再穿上那件婚纱，不该以为一切真的会从头再来。这里是不属于她的，以前不是，现在……似乎也不是。她既然上次选择走了，这一次……就不该回来。

清辰咬唇，快步地转身。

下了电梯招了TAXI，她几乎头也没回地就回了A城的酒店。

"唉。"

清辰微微地叹息，爬起身来拉开酒店的窗帘。

窗外已经是晨曦初起，只是有淡淡的薄雾，袅袅地升了起来。

她的心猛然一紧。

难道是注定吗？三年前是这样的清晨，三年后，还是这样的清晨。她彻夜未眠，拔掉的电话线、关掉的手机，横七竖八地躺在床头柜上。昨晚她回到酒店后，脑子里乱成一团。谭非默打电话来，她不知道是不是要听，也不知道他要解释什么，就那样生生地关了手机，一个人呆呆地坐到天亮。

那个女人是谁？那个孩子呢？爸爸？妈妈？

她不敢想下去。难道那一切，又要重演吗？

可是这些天来，谭非默对待她的态度，又根本不像是在欺骗她。甚至在他面对着那个女人时，她能从他的眼中，看出他的不悦和愤怒。

谭非默不会骗她的。

没有缘由的感觉，谭非默不会骗她的。

清辰突然扑到床边，把电话线插上，把手机打开。

叮叮咚咚……手机一阵乱响。

有几十通的未接来电，还有谭非默发过来的短信。

"清辰，你不要生气，也不要乱想，我会给你解释，在酒店里等我。"

"不要误会，很多事情我们坐下来谈一谈。"

"我马上过来，你不要关电话。"

"清辰，你要等我。"

"清辰……"

他发了很多条短信，看样子像是昨晚就跑来找过她。但是奇怪的是，她自己在酒店的房间里待了一晚，都没有见到非默。

怎么回事?

正在这时，手机突然响了起来。

清辰怔了一下，连忙接起，"喂，非默，你昨天不是……"

"非默？叫得好亲热呀！"电话里传来关心打趣的声音，"看来你们两个果然在一起了，是吧？"

清辰怔住，没想到打电话过来的人会是关心。

"组长，原来是你。"

"对呀，是我。咦，怎么听到我的声音，好像突然失望下去了呀？你就这么不待见我啊，果然是有了男人就忘朋友的家伙。"关心在电话里抱怨着。

"不是的，组长，不是你想的那样。"清辰开口向关心解释，"我和他……"

她想要对关心说明，但是话到嘴边，她却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她现在和谭非默是什么关系？朋友？情人？夫妻？又或者……只是有三个月之约的合约人……

"怎么了，清辰？你们过得不好吗？听你的声音好像没什么力气。"关心一向冰雪聪明，竟然隔着千里就能听出她的心事。

这一句话，却真的让清辰的心微微地动了一下。

她真的很累，三年前的那件事情已经让她心力交瘁，以为这次谭非默原谅了她，把那个沉重的包袱给她卸了下来，她就真的可以放松心情，重新开始生活了。但是没想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组长，我想问你，如果一个人对你非常非常的好，可是却有事情隐瞒了你，你会怎么做？"清辰忍不住又向关心请教。

"隐瞒？那要看是什么样的事情。"关心抿嘴，"如果只是瞒着我花了几百块，又或者瞒着我吃了几顿饭，当然没有什么。但如果瞒着我有了别的女人，甚至连孩子都搞出来了，那么……哈！"

"怎样？"清辰的心猛地一紧。

"让他滚去十万八千里。"

啊……

清辰抿住嘴巴。

"不过这种事情你真是要搞搞清楚，有些男人很会玩这种把戏，但又有些男人可能会有他的苦衷。别错放一个坏人，但也别冤枉一个好人。如果他真的爱你，就不会瞒你、骗你。所以，遇到了也别逃避，去问个清楚好了。"关心再次对清辰提建议。

清辰捧着电话，若有所思。

她也相信谭非默不会骗她，但是那个女人抱着孩子站在他门前的样子，真的让她心神难安。

叮咚！

正当这个时候，酒店的门铃响了起来。

清辰站起身，"组长你等一下，有人敲门了。"

她走到门前，开口问道："请问是谁？"

门外传来男人的回答："你好，我们是酒店的服务生。小姐，有您的特快信件。"

信?

这个时候有谁写信给她？难道又是谭非默……

清辰没有多想，立刻拉开房门。

谁知道门才一开，立刻就有四五个男人，突然蹿进了她的房间。

清辰吃了一惊，"你们是什么人？"

为首的穿墨蓝西装的男人对着清辰说："不好意思，清辰小姐。这么早来打扰了。我们家老爷子非常想见见您，所以麻烦您跟我们走一趟吧。"

"老爷子？那是谁？"清辰不解，有些吃惊地望着他们。

"小姐您去了就知道了。"为首的男人很沉着。

清辰的心里一惊，立刻就反对道："我不去！对不起，我不认识你们，不能跟你们走，请你们出去！"

穿西装的男人一听到她的反驳，立刻就对旁边的人一使眼色。有两个男人立刻就走上前来，一人一边地就挟持住了清辰！

清辰吓了一大跳，没有想到那种曾经在电影里才看到的场面，竟然在她的身上出现了！

"喂，你们干什么？放开我！绑架别人是犯法的！请放开我！"

清辰失声尖叫。

男人们却丝毫不管她的反对，只是抬起胳膊来，就把她朝门外架去。

清辰手里的手机跌落在地毯上。

没有挂断的信号，远远地传到了千里之外的关心的耳中……